

✓
桑巴特著
季子譯

現代資本主義

第一卷
第二分冊

中山文化教育館編輯

337
K091



4112

W. Sombart 著
季子 譯

中山
文庫
現代資本主義
第一卷
第二分冊

中山文化
教育館編輯
商務印書館發行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一月初版

(31231·3A2)

中山現代資本主義 第一卷 第二分册

Der moderne Kapitalismus

每册實價國幣壹元陸角

外埠酌加運費匯費

原著者 Werner Sombart

譯述者 季子

編輯者 中山文化教育館

發行人 王雲五

上海河南路

印刷所 上海河南路

商務印書館

發行所 上海及各埠

商務印書館

版 翻
權 印
所 必
有 究



(本書校對者朱仁寶)

六七一三上

祥

目錄

第二編 現代資本主義的歷史基礎

第三篇 技術

第二十九章 技術精神……………三五五

第三十章 技術的進步……………二七一

壹 生產技術……………三七一

一、一般的發展傾向……………三七一

二、各方面決切的進步……………三七七

甲、農業……………三七七

乙、工業……………三七八

(一) 礦山業與冶金業……………三七八

| | | |
|-----|-----------|-----|
| (二) | 金屬製造 | 三八三 |
| (三) | 纖維工業 | 三八四 |
| (四) | 新工業 | 三八七 |
| 貳 | 軍事技術 | 三八七 |
| 叁 | 測量技術與定向技術 | 三八九 |
| 肆 | 運輸技術 | 三九三 |

第四篇 貴金屬的生產

| | |
|----|-----|
| 概觀 | 三九七 |
|----|-----|

第三十一章 貴金屬生產與貴金屬運動的過程

| | | |
|------|----------------|-----|
| 第一時期 | 從羅馬帝國的滅亡至八世紀 | 三九九 |
| 第二時期 | 從八世紀至十三世紀末葉 | 四〇〇 |
| 第三時期 | 從十三世紀末葉至十五世紀中葉 | 四〇三 |
| 第四時期 | 從十五世紀中葉至一五四五年 | 四〇四 |
| 一、 | 德奧新的金銀礦的開採 | 四〇五 |

| | | |
|-------|----------------------------|-----|
| 二、 | 葡萄牙人移居於非洲與亞洲的產金區域 | 四〇七 |
| 三、 | 西班牙人搶劫墨西哥與秘魯 | 四〇九 |
| 第五時期 | 從十六世紀中葉至十七世紀初期（一五四五至一六二〇年） | 四一〇 |
| 第六時期 | 十七世紀 | 四一三 |
| 第七時期 | 十八世紀 | 四一四 |
| 第八時期 | 從一八一〇至一八四八年 | 四一七 |
| 第二十二章 | 貴金屬對於經濟生活一般的意義 | 四一九 |
| 壹 | 貴金屬虛幻的意義 | 四一九 |
| 貳 | 貴金屬實在的意義 | 四二一 |
| 第二十三章 | 貨幣價值與價格 | 四二七 |
| 壹 | 「價格律」 | 四二七 |
| 貳 | 價格律對於貨幣的應用 | 四二九 |
| 叁 | 貨幣商品的數量與價值及於價格的可想像的影響 | 四三一 |

第三十四章 早期資本主義時代價格的形成……………四三七

第三十五章 貴金屬生產對於價格形成的影響……………四四一

壹 貴金屬的兌換……………四四一

貳 貴金屬的生產費……………四五〇

第五篇 市民財富的起源

第三十六章 權力的財富與財富的權力……………四五九

財富概念對於法律範疇的關係……………四六三

第三十七章 財富形成的理論……………四六六

第三十八章 封建的財富……………四七三

壹 大地產……………四七三

貳 公家財政……………四七九

第三十九章 手工業經濟中的財富形成……………四八七

第四十章 起於貨幣借貸的財富形成……………四九七

壹 貨幣借貸的流行……………四九七

貳 貨幣借貸的利益……………五〇一

賦稅和關稅收益等等的包收（礦山與造幣廠除外）……………五〇三

一、猶太人……………五〇六

二、奧格斯堡人……………五〇八

三、法國的財政人員……………五一〇

第四十一章 城市地租的蓄積……………五一三

第四十二章 直接的財富形成……………五一九

第四十三章 欺詐盜取和侵佔爲財富形成的手段……………五三〇

第四十四章 搶劫……………五三四

第四十五章 強制貿易……………五四四

強制貿易的價格……………五四六

利潤……………五四七

第四十六章 殖民地的奴隸經濟……………五五一

壹 各殖民地奴役的事實與方法……………五五一

一、 近東殖民地的奴役……………五五一

二、 海外殖民地的奴役……………五五三

甲、 勞動者材料的取得……………五五四

乙、 強迫勞動的各種形態……………五五六

貳 強迫勞動的擴充……………五五九

參 奴隸經濟的利益……………五六四

一、 奴隸貿易……………五六五

關於奴隸貿易的利益一些數字上的證據……………五六六

二、 奴隸勞動……………五六八

關於奴隸勞動的利益一些數字上的證據……………五六九

一、 黑人的奴役……………五六九

二、 荷蘭各殖民地的生產強制……………五七〇

三、不列顛東印度的剝削……………五七一

四、美國白人的強迫勞動……………五七一

第四十七章 資本主義經濟範圍以內的財富形成……………五七三

第六篇 物品需要的新形態

概觀……………五七五

第四十八章 奢侈的需要……………五七七

壹 奢侈的概念及其起源……………五七七

貳 宮廷爲奢侈發展的中心點……………五七八

參 社會的奢侈……………五八三

一、食的奢侈……………五八六

二、衣的奢侈……………五八七

三、住的奢侈……………五八七

四、城市的奢侈……………五八八

肆 奢侈消費一般的發達傾向……………五九一

第四十九章 軍隊的需要……………五九八

壹 武器的需要……………五九八

貳 生活品的需要……………六〇〇

參 服裝的需要……………六〇四

肆 全部需要……………六〇七

第五十章 船舶的需要……………六一〇

一、 船舶的數目……………六一二

二、 船舶的體積……………六一四

三、 船舶建造的速度……………六一八

四、 造船材料的需要……………六一八

第五十一章 大城市的集團需要……………六二一

壹 大城市的發生……………六二一

貳 大城市消費的高度……………六二三

第五十二章 殖民地的需要……………六三〇

第七篇 勞動力的獲得

概觀……………六三九

第五十三章 勞動者的困苦……………六四〇

壹 羣衆的貧窮與行乞……………六四〇

貳 『無產階級的起源』……………六四〇

參 勞動力的缺乏及其原因……………六四四

第五十四章 國家工人政策的手段……………六四九

壹 領導的觀念……………六四九

貳 奴役的新舊形態……………六五二

參 工作教育強制工作場制度……………六五三

肆、國家爭取有智識的工人……………六五五

伍 勞動契約的規定……………六五七

第八篇 企業家的興起

| | | |
|-------|-----------------------|-----|
| 第五十五章 | 資本主義企業家的誕生 | 六五九 |
| 第五十六章 | 君主 | 六六五 |
| 第五十七章 | 貴族地主 | 六七一 |
| 壹 | 地主對於營利經濟所取的立場 | 六七一 |
| 貳 | 貴族的市民化 | 六七三 |
| 叁 | 地主企業家的特點 | 六七八 |
| 肆 | 貴族企業家對於資本主義建立所估的實在的成分 | 六七八 |
| 第五十八章 | 市民 | 六八六 |
| 第五十九章 | 開基者 | 六九一 |
| 第六十章 | 異教徒 | 六九六 |
| 第六十一章 | 外國人 | 七〇二 |
| 壹 | 外國人做資本主義企業家的資格 | 七〇二 |
| 貳 | 外國人對建立資本主義經濟所估的成分 | 七〇五 |
| 一、 | 單個的外國人 | 七〇五 |

二、「出亡者」……………七〇七

第六十一章 猶太人……………七二二

壹 猶太人做企業家時最重要的成就……………七二三

一、國際貿易的活躍……………七二三

二、對美洲殖民的參加……………七二六

三、軍事供給……………七二七

貳 猶太人對資本主義的資格……………七二九

一、空間上的分佈……………七三一

二、外國人的身分……………七二四

三、半市民的身分……………七二五

四、財富……………七二六

五、貨幣借貸者的身分……………七二七

現代資本主義第一卷第二分冊

第三篇 技術

第二十九章 技術精神

我們對於包含文藝復興和宗教改革，反宗教改革和文藝復興後期建築（Barock）的幾個世紀——不管（也許恰恰因爲）牠們在國家形成和宗教形成的方面，以及哲學、詩學、繪畫、彫刻方面，總說一句，一切可以在偉績上耗費人類精神的方面，所表現的最大的勞績——在一切關於技術性質的事件上，通常是認爲沒有創作力的（雖有芬奇——Vinci——的利奧那多——Leonardo——也未嘗顧及）因爲牠們是如此偉大：我們便從日
常的經驗中作出下面的結論（也許過於急躁：）即在技術收集了「光榮的冊頁」的時代，其他人事方面只能是渺小的。我們試將那些世紀有名的「發明者」所遭遇的悲慘的命運，回憶一下：從開關我們時代的狂熱的頑固者柏托爾德（Berthold der Schwarze）起，至結束這個時代的佩品（Denis Papin）止，我們相信由此可以尋出那些人對一切技術革新者的仇恨，或對後者的恐懼。在事實上：我們看見當時對「發明者」的厭惡與輕蔑

常用直爽的話宣佈出來。如巴斯噶 (Pascal) 用下列的話總括他的同時人的論調道：「能有所發明的人是很少的；至於不能發明的人卻佔多數，因此是最強有力者。大家看見他們對於那些本配取得榮譽並藉自己的發明要求榮譽的真正的發明者通常不肯予以榮譽。當發明者對於榮譽既須斷念，而非發明者又不爲人所輕視時，他們因此所得的一切東西不過是被人加上混名，視爲幻想家罷了。因此，人們必須小心謹慎，對於自己發明的才能無論怎樣偉大，不可誇示出來；對於認識牠的真實價值而加以重視的少數人必須表示滿意。」或者像那必定知道這種說法的柏林 (Joachim Becher) 所回憶的一樣：「因此人們不當認一切投機者——當他們的腦中紛亂時——爲蠢材，人們必須知道，世界上因這種人獲得大益處與勞務，他們喪失自己的勞力，時間和金錢，只是要對公眾服務。」

由這些話和類似的話表見「輿論」對於「發明者」的仇視態度，是何等明白；可是現在如果從這些話及其他徵候直截了當地作出一個缺少發明的時代的結論，那就是錯誤的。反之：從那些表現及適應牠們的行爲方法中所發見的緊張關係必定恰恰使我們相信，發明能力強大的潮流是在那個時代中經過的。我們如將那幾世紀技術的著作稍微詳細研究一下，便發見這種猜想是被證實了。例如十六、七世紀的許多著作含有描寫使用中的機器及其應用的文字，真使人驚異。

我們從十七世紀的下半期也獲得一批著作，可以稱爲發明者的書，或關於發明的書，或新發明提案叢書。

我曾經提及的最著名的書是柏林：愚蠢的聰明與聰明的愚蠢 (Närrische Weisheit und weise Narrheit)

1686) 幾部與此相對照的英國書爲：

烏司特 (Worcester) 侯爵索美塞得 (E. Somerset) 的 一百年中發明的名稱與尺度 (A Century of the names and Scantlings of such Inventions as at present I can call to mind to have tried and perfected etc.)，最初於一六六三年在倫敦出版，後來時常重印，最後編入得爾克 (Henry Dierck) 的著作索美塞得第二侯爵的生平，時代與科學著作 (The Life, times and scientific Labours of the Second Marquis of W. 1865.) 中。

幾種新發明與進步等等的紀述 (An Account of several new inventions and improvements etc.) 一六九一年出版，著者也許是配第 (William Petty)。

懷特 (John White) 的稀有之物與奇異發明的藝術寶庫 (Arts treasury of Rareties and curious inventions s. a.) (十七世紀)。

我們看了這些著作，聽見當時的人談到一個『發明者的時代』一個『設計的時代』——如笛福 (Defoe) 在他的有名的論文設計論 (An Essay on Projects 1697.) 所說的一樣——是絲毫不以爲奇的。

的確：人們如果肯費神將中古時代以來，直至十八世紀中葉，列入技術知識與能力中的重要改革的一切事實收集起來，使有一整批真正重要的發明與發見：讀者在以下一章中將看見這種概論。

但我們又須提防，不可因這樣富於發明，遂把那幾個世紀和我們的現代等量齊觀。我們對於早期資本主義

時代的技術的地位如果要有正確的估價，必須知道當時的技術與現在的技術間重大的差異，並且又必須知道早期資本主義時代的技術與前資本主義時代的技術間的差異。如果將文藝復興時代與文藝復興後期建築時代技術力的獲得和所有的種種特點整理出來，也似乎是一種非常有趣的任務：特別是追究從中古時代到文藝復興的技術類型的轉變，又從文藝復興到文藝復興後期建築的技術類型的轉變；並且追求這些特別而偉大的時代的特性是怎樣同樣明白反映在技術和其他一切文化現象中。下面各行文字就是解決這種任務的第一次綿薄的企圖，但牠們自然只能指出為人們所注意的各點，並且只願意——和本書許多說明一樣——指出研究者在以後的世代中所取的途徑。

尤其是那些世紀的技術還缺乏正確科學的基礎，和早前一切技術一樣。我們的確有大量作為科學基礎的材料，但終不過是一些材料罷了。我們不可因利奧那多這樣的人的出現而受欺騙，無論如何，他至少在他的原則上是一種完全現代研究者與發明者的性質。所謂現代是指他『思索』就是他會觀察，了解，依經驗的方法去研究，並追求種種原因，偵察其中的特點，考慮其中的普遍性。他對於人類的一切認識已經特別力求知道牠的定量。他告訴大家說：『人類的研究如不能由數學上的實證表現出來，即不能稱為真正的科學。』並且『謹慎視數學最高的確實性，就會陷入紛亂中，而詭辯派的科學永不會匿跡銷聲，牠們除發出一種永遠的呼聲外，別無所有。』

利奧那多是以求原因的思想為嚴厲的命令：『必要是自然的主人和保護人。必要是自然的基本思想和發明者，是牠的纜繩和永久的規律。』

「自然不破壞牠的定律。」

「自然是處於定律合理的原因強制之下，這種定律是生在牠的本身中的。」

但就利奧那多力求用自然科學去控制他的一切技術觀念講，他爲技術家與發明者也有現代風。「必須首先寫定理論，然後見諸實踐。」那些終老於實踐而沒有科學的人就和一個駕駛沒有舵機和羅盤針的船的引水人一樣：此船絕沒有牠是向何處進行的把握。實踐必須永久建築在良好的理論上。」

他嘲笑那些探求自動永久運動機（Perpetuum mobile）的人恰和魔術師一樣：「啊，永久運動的研究者，你們在這一類的探討中曾經創造多少空虛的計畫，你們和尋求黃金的人聯合起來罷。」

然利奧那多多是投入一個生疏世界的唯一人。其他大多數的「發明者」絲毫不願走這條嚴格科學的路。不過他在他的學說中所提出的這些高度要求，自己也不能夠實踐。科學的認識與自然的聯繫還太少。人們現在纔開始對這種新的世界考察安下最初的基础；人們現在纔構成新的世界體系最初的命題：科學的機械學是利奧那多死後纔建立起來的。一班造成此項巨大建築的人很少關心於實際技術的問題。我們在十六、七世紀的發明者中遇着理論的研究家如葛利克（Otto von Guericke）或海亘史（Christian Huygens），要算是例外。自然科學家和技術家的路是利奧那多開闢的，在一個時期中也許並非進展，（我想到勃雷桑——Jacques Bresson——這些人）但在以後的幾世紀中，此等道路又互相分離了：伽利略（Galilei）、牛頓（Newton）和來布尼茲（Leibnitz）等轉入一條路，柏赫（Hautsch）和佩品等轉入另一條路。

技術和發明者的世界還是一個舊的，雜色的，快樂的，和戰慄的世界，在科學家將牠打成粉碎之前，人類已經棲息其間。人們還將自己的精神與自己的幻想轉移給自然界，考察者認天地是具有靈魂的。一切神祕的意識與幻想的活動都出自這種對自然具有靈魂的信仰，那些意識與活動充滿了我們在這裏所考察的時代，特別是充滿了信仰堅強的十七世紀；甚至於那些以宮廷「工程師」或城市「工程師」的資格而活動的實踐的工藝家——我們對於當時技術經驗的許多蒐集是要感謝他們的——也是如此：十六世紀最大的「工藝家」阿基柯拉（Agricola）使「鬼神」住在礦山——關於礦山的營業，他很老練地描寫出來了——中，藉以保護礦夫的生命與健康。有許多人稱他們的論文為「自然界的魔術」（*Magia naturalis*），並讓那不可思議的東西在論文中佔一個很大的活動的位置。偉大的刻卜勒（Kepler）解釋退潮與滿潮是由於一個具有理性的怪物——這是他所想像的地球——的呼吸，睡覺與警醒。

魔術不過是這種對自然界具有靈魂的信仰的術語罷了，與此相連結的另一種「實踐的」信仰是：居於自然界的生物，特別是低級的自然界鬼神須與人類交通，而他們的態度可以受人類的影響。

「這樣的幽靈充塞世界，
沒有人知道應怎樣趨避。」

從這種自然界具有靈魂的信仰中又發生一種星宿的位置決定人類的信仰，並且相信人的命運可從星上看出來：這就是占星術。

從同一信仰中又發生一種女巫的迷信：即對婦女的信仰，以為她們和魔鬼訂有一種契約，能用一切種類的魔術爲害人類。

鍊金術也建築在同一信仰上面，與鍊金術有最密切關係的是當時的發明者及其所創造的技術。

在中古時代的世界中，人們對於一切技術能力具有一種神祕的敬意，具有一種虔誠的畏懼，這是我們在手工業中所發見的。

又火器發射物的經營技術，其發展真正引起一個新時代，在最初幾世紀中，牠是一種神祕的技術，爲少數具有熱忱的人所了解。狂熱的頑固者柏托爾德被視爲第一個懂得使用大炮並製造火藥的人，他有怎樣一個傳說的世界，是人所共知的。這種對神祕不知不覺的敬畏由後來的人——人們可以說——恰恰有意地形成一個體系。這種體系就是發明者的神祕。柏赫生於十七世紀末葉，是他的時代最大的天才之一，人們只須把他的著作讀一遍，就會察出這種特殊的魔術，這是人們喜歡加在一切技術過程和企圖上面的：『通常流通的砂子係礦物的生母，特別喜歡金鳳，因此牠們是經過整理，並隨時改善而後出現的。』『向上升的水……具有一種溫暖的精神，因此被稱爲活的泉水；但下降的水或必須汲取上來的水便是死水。』

『這樣的幽靈充塞世界。』……所以我對於某些文字，言語和符咒祕密的力量不願加以斥責。我們在現在的時代還看見維也納一個名盧次（Leitz）的生理學者的歷史，他住在霍斯脫（Huster）將軍處，在帕羅亞（Padua）掘得有名的大寶物，他因此達到怎樣的地步，我曾經看過他的手筆，他對一切東西施以符咒，卻忘記了

一個虛弱的魔鬼，後來此魔鬼竟將他催睡以至死去了。」人們對於這個時代會有一句說得十分中肯的話，就是牠「搜索精華，與其研究神祕的力量，毋寧崇拜牠們。」

但人們現在從這種見解作出來的重要結論是：發明者的技術不是能够學習的，要實現技術的革新，必不可從事於科學的研究：「發明」是一種神祕的過程，發明的能力可視爲一種天賦之資。

柏赫（在文藝復興後期建築的發明者中是一個最完全的類型）在他的愚蠢的聰明與聰明的愚蠢的序言中表見這種思想：「上帝雖將他的效能，意慮和存在的各種證明與文書供給自然界，然發明天才的賜予在人類中正不是最小的東西……這裏不管人的威望，也不問職業：君主與農民，學者與無教育的人，異教徒與基督教徒，虔誠的人與凶惡的人都能具有天才……上帝的恩惠也將這種賜予分給我一點，恰和我的著作所表見的一樣。」如此等等。

「這裏不管人的威望，也不問職業：」在實際上，我們如果對於十八世紀中葉爲止的一批使技術繼續進步的人考察一下，便發見他們中間有一切閥閱和職業的代表，內中大多數並且絲毫沒有從事過「專門研究」。但當時典型的發明人才中如有一人真正「研究」「物理學」或類似的東西，那人們可以確信他的發明只有一最小的部分是受這種研究之賜：試想一想累奧陸耳（Réaumur）或德勒柏爾（Cornelius Drebbel）就可以知道。

講到發明家，除掉一些牧師和理髮匠外，我們還須想起那些專門家，即發明鐘錶新機器的鐘錶匠，發明染色

新法的染匠，和改良織機的織工。

這裏還要提起那被視爲專業工程師和專業化學家之祖，並聯合理論與實踐至某種程度的人，即「宮廷建築技師」，「城市建築技師」，「軍事工程師」，他們跟隨大軍，領導一切「技術」的工作，並起草關於戰術，要塞建築術，機械製造，鑛山業，動水學，和「機場」設計的論文，我們已經時常遇着他們，並且還會多次遇着他們，因爲在事實上他們代表技術史上最好的材料來源。這些實踐的工藝家在他們的書中所描寫的設計，機構和方法有多少人係由自己發見，大半無從徵實。他們大概只是些純粹的編纂者，內中有些人也是直截承認的。還有些人如各項工業中的手工業者，雖沒有許多科學的根柢，卻已具有現今意義上的所謂「專業」了，他們在這種或那種機構中實現種種改革。

他們可稱爲日常的發明者，當時還以出產一批幸運兒見稱，他們是因上帝的恩惠而具有發明的天才，此時利用自己的秉賦，終身從事發明，他們的活動不僅限於某個部門，並且涉及一切方面。當時，特別是文藝復興後期建築時代真正特有的發明者類型是我曾經提及一些的多樣發明者。他們密集在一起。

有「一個斯瓦比亞人(Schwabe)名保羅·韋柏(Paul Weber)，住在維也納……他是一個很有發明天才的人，精於一切製造，尤其是精於製通風管；」有一個名愛撒克(Isaac von Nickeln)的是一個良好的光學機械製造者，並懂得用桑葉養蠶的技術；有一個名委拉提阿斯(Faustus Veratius)的，係一個牧師，刊佈一部五種文字的字典（約在一六一七年），此外又對於磨坊、橋梁、清潔麥類的方法、洪水、及威尼斯的井的設計都加以考慮，

並草成書本。紐多爾夫 (Nendörfer) 對於他們這些人中的一人 (豪池) 說道：他是『一個發明的和巧妙的人』。壹丁堡 (Edinburg) 有一個書記名詹姆士·楊 (James Young) 於一六八四年發明一種打字機，下一年發明一種新鎖，幾年之後又發明一種織機 (『一種織布的發動機不需手的動作，或織機而能織幾種布的，以前在任何國中從沒有實行過。』)

這種文藝復興後期築建中的發明者終於蔚成種種稀有的現象，如索美塞得、累奧睦耳、佩品和柏林是。

烏司特第二候爵索美塞得 (一六〇一至一六七〇年) 他所發明的東西有：各種印章，一種新文字 (一種速記術)，一種電報術，夜間發射大炮，一種不沉的船，一種逆着風和潮水航行的小舟，一種浮水的要塞，一種浮在泰晤士河 (Thames) 上的花園，人爲的噴泉，制動機的裝置，水力的衡器，一種水時計，起重機，一種可轉運的橋梁，一種可轉運的要塞，一種通俗的文字，各種字母，一種發火器，一種人工的飛鳥，一種祕密文字，一種利用潮滿和潮退的水力機械，一種連射手鎗 (使手鎗發射十二次，不需裝進子彈)，連射鎗，霰彈砲，蒸汽機 (用火蒸發水的一種最優良的方法)，一種安全 (警) 鎖，一種新的織物技術，一種飛機 (使人怎樣飛行)，一種永遠運行的時計，一種計算機，一種拖船的機器，如此等等。

累奧睦耳 (一六八三至一七六七年) 是八〇度寒暑表的發明者，也同樣是製鐵，製盜器，顏料，和製鏡方面的革新者；他對於繩索及其持久力，一切季節孵卵並養成大雞的方法都寫有備忘錄；又發明一種收藏蛋類的方

法等等。

佩品（一六四七至一七一四年）所發明或改善的東西有空氣唧筒、火藥機、交易船、火爐、抽水機、遠心唧筒、通風機、風力炮、高壓蒸汽機、汽船等等；他對於花卉人工的迅速發育很有興趣；對於倫敦王家科學社提出一種力的傳遠的計畫（一六八五年）又著有沒有痛苦的手術論（*Traité des opérations sans douleurs* 1681.）等等。

但一切人中最可寶貴的一人是好漢柏赫（一六三五至一六八二年），發明的思想和火花及光彈一樣，從他的天才中發射出來。他所『發明的』東西爲一種將粗毛或山羊毛從綿羊毛中分離出來的工具；一種織機，兩個人每日可織一〇〇厄倫（*Ellen*）麻布；一種木製工具，每天能織成一雙精緻的羊毛襪；一種紡絲器，或捲絲器，用少數人可以捲出大量良好的絲；一種自動永久轉運機，一種物理機械，一切時計，放在一處，不需施以人力的開關，繼續行走；一切地方水磨機的發明；一種船磨坊的新水輪；一種沒有酸質，沒有鹼質，同時又具有兩者的奇異的鹽，在蒸溜中因巧妙的動作產生一種特殊的酒精和溶液；從通常的陶工用石灰中，製出鐵；從石炭中製出煤膏；發明製造一種飲料——是葡萄酒或蘋果酒——使之發酵至三個月之久；一種世界文字；一種世界語言；一種聯隊砲；……一個人可以攜走，一匹馬可以很方便地拖幾樽，係一種舊式的鎗；一種驗溫器；一種節省木材的新式火爐；……這樣的人怎樣去發明，是容易想像的：大概是借助於他們的幻想，沒有系統，也沒有根據。他們的幻想驅策他們向一切方向亂撞，沒有正確的意識，也沒有真正的計畫：

『學者們和好奇的人們所努力追求的，計有八事，即：

- 一、哲人的浮石；
- 二、萬靈融化劑；
- 三、使玻璃柔軟；
- 四、一種永存不滅的光；
- 五、一種凹鏡中的雙曲線；
- 六、找出經線的斜度；
- 七、圓形精確求積法；
- 八、自動永久轉運機。

現在誰有金錢，時間與欲望，便可從此中找着機會……」（柏赫）

然這樣開闢的道路常不能達到目的：因為人們必須突然中途停止。當時有一批發明本來很靠近解決的途徑，現在每個物理或化學的學生研究幾個星期一定可以「發見目的物」，然在當時卻不能夠完成，因為牠們的完成有待於偶然有幸運的思想，而這種思想恰又不得出現。或者因機器的構造具有何種缺點，沒有為發明者所發覺，以致試驗失敗；佩品因非素有訓練的機械師，故吃虧不小。他的失敗常只繫於一種瑣屑的事件上；如一個螺釘太小或夾子太小是。人們必須想一想，像佩品這樣的人對於物質的密度及載重力的學說等等可以說是一無所知。

那些人離開科學的修養與訓練，顯然要代以一種盛大的幻想，我們對於這種幻想的創造力道不能形成一種觀念。啓蒙主義時代以前，並恰當前資本主義時代的幾世紀，在人類文化的一切方面都有前所未聞的豐富的發明與形態；然這種創造力倘若沒有證明也表現於技術方面，那不免有些奇怪，因為就現在還能確切推斷的講，那個時代實在是充滿了強固的發明的意志。

一班開路者在技術方面發展他們的本質的方法如果在根本上仍爲中古時代的神祕所包圍，那麼，這種對技術進步的決切的意志卻是——特別是——一種指出文藝復興後期建築時代的精神爲真正「現代」精神的東西，卻是一種使此等精神同樣與我們時代結合的東西，和牠們通常的思想是使之與中古時代相接近一樣。這種發明者的意志曾經怎樣活動的呢？在當時已經提出這個問題的笛福的答案是：共和時代及王政復古時代的營業損失強迫許多人具有一種改良他們的事業的意志，及一種經濟生存新的可能性的意志，但我以爲此項答案未免太狹。我尤其相信，此答案畢竟只對於改良技術的新力量已經集合在一起的一個時代有一種說明：此等力量是從資本主義利益的緊張狀態中突然出現的，直至我們的時代爲止，牠們是技術進步真正的原動力，但在前此所看見的發明意志發展的一切世紀中完全沒有出現，或者僅有一點萌芽的表現，我覺得就是在笛福所說的文藝復興後期建築的晚期也沒有牠們在後來所獲得的那樣重要的意義，我們在這個時代——至於前期文藝復興時代與十六世紀文藝復興時代更不必談及——也可以將當時已經強度活動的發明意志回溯到牠們的身上去。

但中古時代的傳統論不僅不願意有技術的革新，並且用全力加以反對；在營業利益，在資本主義固有的利潤要求集合來征服牠之前，牠從沒有使技術超出自己，向前發展，我們現在要問，什麼東西消滅了這種傳統論，消滅了這種固執的傳統論？

我以為發明的意志在爲資本主義所產生之前，也可以並且必定出自三種來源，這三種來源又是由無限努力的原始來源營養的，而新歐洲的一切生命也是由這種原始來源中流出來的。一種來源是當時——至少是十五世紀末期以及十六和十七世紀——要認識世界的一種普遍的衝動，人們也可以說，是當時一種英勇的衝動……

這種努力使一方達到冥想的高處，另一方達到實驗與魔術的低原。發明者與發見者即棲息於此低原，特別當他們和那種對認識暗昧的衝動，對新形態，新生活形態，新世界無定的憧憬結合在一起的時候是如此：那種憧憬表現於當時的研究旅行中，恰和表現於新國家形態的夢想中一樣，表現於德類克（Dreke）與刺里（Raleigh）的心思中，恰和表現於摩洛斯（Morus），康帕內拉（Campanella），與外拉斯（Vairasse）的心思中一樣。

但實在的興趣必須幫助那種純粹理想的追求，以便給予後者以在事實上曾經渴望的大貫徹力。我們現在於詳細考驗之下，突然遇着兩種興趣的中心點，自中古時代的末葉以來，在前資本主義時代中，必定從這些中心點，爆發一種強烈的努力去宰制自然，支配自然力，並且以強制的必然，對新的技術的可能性，作不斷的追求，像這樣的努力總是從新出現，並且再接再厲：我所指的是獲取金錢的興趣與從事勝利的戰爭的興趣。

鍊金術是從尋求黃金的衝動中產生出來的，而鍊金術本身又變成無數發明與發見的母親。鑛山業技術方面重要的改良也起於同一追求；尋求黃金指示人們向海洋發展，並逼成航海術方面的進步。

軍事的發達也同樣有系統地促成技術的進步。在這裏開闢着人類活動的場所，對於更新與改革的根本上的追求成爲一種必要，恰和其他一切文化方面對於舊來事物的根本上的留戀成爲一種必要一樣。我們對於當時一切進步的技術怎樣圍繞這兩個重心，可以完全明白追究出來：關於鍊金術的著作，火器的著作，和其他大砲的著作，鑛山業的著作，海員的著作是要求更明白觀察技術產業的衝動最初的特徵，尤其是要求擴大這種產業，要求完成技術能力的憧憬最初的特徵。

關於自十三世紀中葉至十八世紀中葉這五百年間從那些努力中所產生的技術方面重要的新形態，我將在下面一章總括起來。我們在那裏會看到，技術的革新大都在文藝復興時代開始以後，至十七、八世紀，在數目上纔迅速增加；此等革新有些在根本上已經很重要，對於資本主義——在牠的早前的時代——的發展給予一種更廣大的活動範圍，有些的出現似乎是資本主義經濟的起源所不可少的。

此處只須將這個時期技術一般的本質標明出來，我們可以確切地說：當早期資本主義時代，技術的能力與知識所依據的基礎和向來的相同。這就是說：這個時期的技術始終是：一、經驗的；二、有機的。

就技術不建築在科學的自然認識上講，牠始終是以經驗爲根據，然絕不復完全是傳統的。技術在我們的時代纔以決切的態度，開始成爲合理的。人們對於經驗的概念如果視爲與科學的方法對抗（不和言語的慣用法

一樣，認牠爲與合理的方法對抗；便可以總括起來說：中古時代的技術是經驗的，傳統的；早期資本主義時代的技術是經驗的，合理的，現代的技術是科學的，合理的。合理的技術這個術語在我們的觀念中最容易與農業結合在一起。這裏（自十八世紀中葉至十九世紀中葉）有一個「合理的農業」的時期，恰恰在傳統的農業與科學的農業時期之間。就整個技術講，牠有完全相似的發達。人們如果要說一句話去標明早期資本主義時代形式上的技術，便須說：這是合理的技術時代。

早期資本主義的技術停滯在活的自然界的領域中——牠在此得保持牠的「有機的」性質——關於這一點，我在描寫生產技術與運輸技術物質的發達傾向之處，將相當地加以指證。

第三十章 技術的進步

壹 生產技術

一、一般的發展傾向

早期資本主義時代的技術，我們已經可以確切地說，也是帶着一種過渡現象的特徵。就大體講，牠是在中古時代曾經走過的同一途徑上向前發展的：牠的基本特點是經驗的，有機的。反之，牠和早前的技術不同的地方，不在到處發見有根本上的新形態的開始這種事實——如一種科學的機械製造第一次試驗，在製鐵業中對於焦煤方法的第一次試驗是——而在認識與熟練，特別是人們向來所用的方法，在這個時期達到一種非常完善的程度，達到『量變質』的一點，這就是說，技術原則強度的提高在實際上所發生的作用和一種根本上的革新一樣。

如對於技術能力的各元素瀏覽一下，就會證實這一點。

人們用以生產物品的材料，大都和從前一樣：不過牠因新開闢的地球部分新材料的發見，愈加豐富了。材料始終差不多專屬於動植物界，從礦物界取得的最重要的材料為鐵，牠和有機物質的關係最為密切，牠的製造需

要一種輔助材料，爲量至多，這又是必須植物界供給的（木材）。

人們生產物品與運輸物品所利用的力暫時和從前一樣；如人類和動物；水和風是。因爲利用水蒸汽的膨脹作爲策動力（當時機器的著作將此事報告我們了）一事，一時還視同兒戲，而『重量磨機』——在這種磨機中，重力必定擔負通常的力的任務——在傳播上也幾乎沒有稱道的價值。但我們的時代和從前的時代大不相同的地方，就在利用此等力量非常完善。這種完善最初是由於愈加應用風和水這些基本力去代替人力與獸力；後來尤其是由於機械的設備，有了這種設備，對於此等力纔有較好的應用。我們所當稱道的最重要的技術改革，在我們的時代就在形成較完善的方法一點上。

機械的方法在機械原則（此原則本身是和人類一樣古老的）的方向作有力的進展；尤其是這個時期的運動機有一種重要的發展，至於工作機方面很少成效，這一點有助於保存技術的『有機的』性質。

我爲着明白表現機器的進步起見，特從紛亂的零星事實中找出兩類的發達，這是我認爲機器製造史上特別重要的：即機場的發達與力的傳遞的發達。

一、人們對於機場的了解如果是一種使水力（在較小的範圍內也用風力，獸力，和人力）轉動機輪，藉以進行各項工作的某業，那麼，我們所指的時代，特別是最後兩百年中，恰恰可稱爲機場的典型時代。工廠最古的形態——牠在早期資本主義時代已經以營業的形態，伴着手工工廠佔一個重要位置——是『機場』，這是無可爭辯的（因此英國人於蒸汽時代還稱他們的工廠某業爲『機場』——三三）驅策機場最受歡迎的力和已經提

起的一樣，是水力，人們或利用流水的自然力，或將水抽至高處，形成人工下降的水力。

在缺水之處，便利用風作發動力，或替獸與人裝置踏盤。

我在這裏對於我們所說的時代末葉營經的「機場」按照牠們的目的，將其中最種類的舉出來，至於在這些不同的「機場」中所用的工作機則留在這種概論中特別的部分詳細加以討論。

磨穀機場：久已知道爲水磨機場和風磨機場，在我們所說的時代獲得各種改善；荷蘭人的風磨機場出現於十

五世紀中葉；

碾麥機場：最初的碾麥機場於一六六〇年出現於珊達姆（Sardam）；

製油機場：自十七世紀的下半期以來，是所謂荷蘭的製油機場；

鋸木機場：是用水策動的，在中古時代已有一種鋸，自一五七五年以來有許多種鋸；自十六世紀末葉以來用風

策動：一六三三年一個荷蘭人在泰晤士河岸上建立一個用風策動的鋸木機場，藉這種風力的幫助，一個男工和一個童工所鋸的木板等於從前二〇人的工作；但這種方法後來又被拋棄：「爲的是不使我們的勞動人民缺乏工作。」

旋轉機場：用以車成無數對象，如黃銅鑄工的金屬品；是當中古時代已經用水策動，至一六六一年更加改善了；鑽孔機場：用以鑽穿木管或金屬管；在利奧那多和柏令谷綽（Biringuccio）時已是如此。

鎚機場：用以鎚較大的金屬片；自十五世紀以來即有此機場；關於鐵條場（橫棒鐵場）和碎礦場——牠們只

代表鎚機場的特別種類——我還要說到的；

(金屬) 截割機場自十六世紀以來即有此機場；

(金屬) 研磨機場左卡 (Zonca) 首先(?) 描寫過這種機場，但研磨機場在很早的時候即已存在；據斯德

田 (Stetten) 奧格斯堡城的技術史與手工業史 (Kunst- und Handwerks-geschichte der Stadt Augs-

burg 1779) 一四一頁說，當一三八九年奧格斯堡已有一種研磨機場在營業；

金屬線機場：金屬線機場的名稱已於一四〇〇年出現於努連堡；牠是否又稱爲手工金屬線機場，不能說定；然

無論如何，用水策動的金屬線機場在十五世紀纔流行；黑蘇斯 (Eobanus Hessus) 於一五三二年還把牠

當作一種奇蹟描寫出來；柏令谷綽在他的辟羅特克尼卡 (Piroteonica) 第九篇第八章中曾描寫一個用水

策動的金屬線機場；

黃銅機場：所謂黃銅機場是應用水力從事於黃銅業與製銅線業的設備；人們說到『機場銅匠』說到『黃銅

錠』後者和一種『金屬線輪』是結合在一起的。努連堡的年鑑自一四八四年以來，曾描寫孚耳特 (Fürth)

附近的托斯 (Thos) 這樣一個黃銅機場的命運……

送風機場：是用水輪策動機，使風櫃運動(促成金屬的融解)的一種基業；在雅各布斯 (Marianus Jacobus) 時

(在十五世紀) 已有此項設備……

製紙工場：在十七世紀，左卡作成製紙機場的第一種(?) 圖形；

火藥工場：出現於十六世紀（柏令谷綽對此有所紀述，）用水輪轉動的碎物機也許已經應用於十五世紀；
染料工場：利奧那多對此有所紀述……

製絲工場：首先（？）由左卡描寫出來的：十七世紀廣佈於意大利；參看下面；

製帶工場：自十六世紀末葉以來即有這種工場；參看下面；

製布工場：自十四世紀以來即有搗晒工場；奧格斯堡於一三八九年設有搗晒工場；自十七世紀以來有水力策

動的修布工場：英國於一六八四年第一次作這種設備；

製錳工場：自十七（？）世紀以來即有此項工場；鮑克勒（Böckler）對於一個製錳工場曾加以描寫，並作成

圖形。

二、我要在這裏探討的機器史上另一種要素是力的傳遞的發達，牠在我們所說的時代形成好些非常的並根本重要的進步。

甲、由「傳遞」這就是說，由許多齒輪互相排比而形成的力的傳遞的技術早爲人所知道；但牠在文藝復興的幾個世紀中纔臻於完善；齒輪聯動機更爲複雜，因此也更爲有效。

但在我們所說的時代，有一批重要的動學的新設施的發明：現在加入向來的機器之列的有：

乙、運動輪：此輪出現於十六世紀工藝學的著作中（首先？）由利奧那多提起，後來又有阿基柯拉和羅立

尼（Lorini）說過；

丙、革帶的推進：伯克 (Th. Beck) 的著作載有這種裝置，首先提起的是左卡；

丁、傳導的設計，這就是說，一種由同一發動機運動許多架工作機的裝置。這種非常重要的設施的發明出現於一五〇〇年：阿基柯拉描寫傳導的設計，在撒克遜的鑛工工人中久已應用，但時期到底有多久，他沒有說明；不過柏令谷綽說及這種傳導是一種新的發明，我們由此可以推定（因為柏氏也熟知德意志的狀況，）這種革新正在他的生時。

三、化學的方法最初和手工業者及藥劑師的技術在中古時代所形成的方法一樣，並且因一班鍊金術士——他們準備了科學的化學——的幻想使牠們的內容豐富起來了。化學工業（是在較廣的意義上，非應用的意義上）因此等方法而獲得徹底破壞的革新，是以後時期的事。關於化學技術在十八世紀中葉以前所表現的十分重要的單個成績（特別是在火藥、鐵及白銀的生產中，）我將在後面描寫出來。我在這裏只對讀者指出一些著作，使他得因此認識早期資本主義時代末葉化學知識一般的程度。

查士提化學彙刊 (Gesammelte Chymische Schriften) 凡金屬的本質和營養料狀況的最重要的化學研究以及礦山業都有詳細的討論。共兩卷，一七六〇和一七六一年出版。

勒文斯騰 (Joh. Kunkels von Löwenstern) 完備的化學實驗室 (Vollständiges Laboratorium chymicum) 內中所討論的為自然界的真原則，植物、礦物和金屬的生產，特性與分析，以及金屬的改良。一七六七年訂正第四版。

二、各方面決切的進步

甲、農業

這個時期農業方面的技術進步是渺小的。貯藏知識與能力的『家長著作』除掉古代農業著作者一些回憶不計外，未常含有中古時代的經驗這一類的東西。『尋求精華，並尊重神祕的力而不加以研究，這種時代的觀念也顯然支配着農民，加以農民比其他牠閱還要富於信仰。』夫拉斯（O. Fraas）用這些話來結束他對於這個時代農業和林業的描寫。

然我們仍舊看出，至少自十六世紀以來有些合理的經濟行爲的萌芽：植物輪栽的重要，這種認識開始於這個時代的意大利：帕利栖（Palissy）於一五五〇年教人說，一種土地繼續栽培下去，是不會生產的，因為一切可溶解的質素都被吸收了。這個農業中的李嘉圖對於輪栽業的『發明』也有一部分的力量。

合理的家畜飼養第一次試驗也出現於同一世紀：德國佛刻（Marx Fugger）的畜植書（Züchtungsbuch 1578）和南乃森（Johneisen）的馬的飼養（Della cavalleria 1609）是劃時代的著作。

土地耕種的改良是從發明排種機開始的，這種發明在一方面回溯到卡發利拉（M. Giovanni Cavallina 一五〇〇年），在另一方面回溯到羅卡忒利（T. ocatelli）一六六三年。在這個場所，關於牠們起源時期的差異非常之大的報告，大都要從下面的事實中去求解釋：即一五〇〇年是第一次說及的時期，一六六三年是這種新方法長久應用的時期。

奧利未德·舍勒 (Olivier de Serre) 的著作在農業科學和農業技術中表現一種重要的進步。他創造人工的草原；並且是第一個詳細討論果樹栽培的人；他又是第一個描寫並從新介紹古代排水設備的人。

但這一切不過是一點萌芽。就是在當時農業最好，並引起其他民族妬忌的法國，也於十八世紀的下半期纔開始減少牠的休耕地，此項休耕地向來佔土地的一半以上，要到這個時候，人們纔開始種植飼料，留心看護家畜，並注意於肥料。在我們所說的時期中，一切重要的技術進步是在工業生產方面。

乙、工業

(一) 礦山業與冶金業

從中古時代到十七世紀的礦山業大半是鐵礦，銅礦，鋅礦和銀礦。直至我們所說的時期的末葉，煤礦纔具有一種較重大的意義。狹義的礦山業技術和冶金業技術差不多在整個中古時代是站在一個完全原始的階段。礦山業一般的規則是露天坑，或簡單的橫坑。採礦的輔助工具爲礦夫通常的手工具，爲桶和小車，前者必須背在背上，後者必須藉一種簡單的握手去推進。這種原始的技術大都經過整個中古時代，沒有改變，直至十三世紀，波希米亞纔造成橫坑，獲得一種進步，此項橫坑於一三〇〇年已在該處佔得重要地位，然在其他地方要到十四世紀纔有進展。大家都知道，所謂橫坑在這種意義上是指平面的坑道或稍微陡斜的坑道，在採礦處的下層打進去。因此由這些坑道輸出坑中之水，並輸入空氣到各挖礦的地點。

在舊的礦山業技術中其他一切重要的進步都在十六世紀，甚至於十七世紀。牠們中間特別對於銀礦業的

發達極關重要的是採用排水的裝置，因此可將礦穴中的水排除出來（這樣纔能使採銀向更深的礦層進展，使礦層不致很快地就枯竭了。）

自十六世紀以來，人們愈加用踏輪，特別是用捲轆轤去策動這種機器：礦山業中第一次所用的捲轆轤是在約阿喜謨斯塔（Joachimsthal）附近的安德累雅斯（S. Andreas）的捲轆轤。

阿基柯拉替我們畫出圖形的絞機已經是一些令人驚嘆的設計。礦山業技術方面重要的發明還在十八世紀之前：

- 一、盤井機和開礦機：帕利栖於一五五〇年提起牠們；
- 二、用炸藥炸礦：一六一三年對此作最初的試驗。但還缺乏一種安全的「包皮」，至一六八七年纔發明出來。
- 三、狹軌路和後來的軌道：狹軌路，即底面空洞的木軌路，石軌路或鐵軌路，自十六世紀以來，德意志的礦山中即有這種路（見阿基柯拉的著作第五編金屬業中）（木）軌於十七世紀末葉首先用於英國；自一六七一年以來應用於紐喀斯爾的煤礦中。「這種設施的效果是一匹馬可以運下四至五迦特隆（Chaldron）煤（到海濱來），這於商人有極大的利益。」

四、通風機的發明被誤認在十八世紀（一七二一年和一七三四年）阿基柯拉知道牠的已有的三個不同的種類。

洗鐵一項直至一五〇〇年還應用很原始的方法：「他們將礦石放在臼中搗成粗粉末，再用磨穀的手磨將

此等粉末磨成細粉，以便將泥土洗去。他們利用篩子來篩礦石的碎粉。」

（濕的）碎礦場和用洗滌法去處理較劣的礦石而增加其產量這種重要的發明出現於十六世紀的初期（一五一二至一五一九年）。這種發明的重要有兩重理由：即使人力成爲多餘的，並且可以節省礦石。

但真正煉礦的工作是在十五世紀結束時和十六世紀後來的過程中發生一種決切的轉變，牠對於整個經濟的發展具有最遠大的意義：在採鐵業中過渡到熔礦爐；在白銀的生產中輸入以水銀化取礦銀的方法。

一直至十五世紀爲止，人們只能夠借助於所謂直接製鐵的方法（*Rennverfahren*），從事於所謂直接的採取鐵礦。

此後便將容易鍊製的褐鐵礦和多晶石的鐵礦（*Spateisensteine*）放在一個敞開的容器中（投在直接製鐵的火中），借助於送風器的空氣，使之熔化，因這種質料下沉而形成的鐵塊須有強度的鎚擊，除去其滓質，然後截成數段，以便鎚薄。

十五世紀的重要進步在於發明鑄鐵和過渡到熔鐵爐的營業：這就是說，過渡到所謂間接的製鐵，假手於這種方法，首先製成生鐵，再由生鐵製成熟鐵，再用以製鋼。利用水做動力，構成發明鑄鐵和過渡到製造生鐵的出發點。水力的利用大都在兩方面：即於鎚碾鐵塊——所謂鐵條場（橫鐵條場）——時推動鐵鎚並推動風櫃（此等風櫃原用皮製，自十七世紀以來，纔是用木製的）。在熔化礦鐵之時，強度的風力輸送所發生的效力是，從熔爐中取出鐵來，並非一種蠟狀的軟塊子，用鐵鎚去鎚展，乃是一種流汁的金屬，在鐵鎚之下彼此分離而凝固。後來逐

漸發生一種理解力，可將這種流汁的金屬灌入模型中，當這樣鑄成的鐵放在風前的爐火中第二次熔化時，又可變成一種柔軟而可熔化的鐵，這種鐵比起向來在製鐵塊的火和製鐵條的火中所製的鐵，要均勻些，在許多場所也要好些。

這種技術革新的重大意義如下：

一、較難熔化的鐵構成鐵礦產中的最大部分，要應用熔鐵爐的進程，鍊製此項鐵纜有可能。但這自然是指生產活動方面的非常大擴充，這種擴充特別因更大規模的熔鐵爐而愈加進展了；

二、鐵的鑄造使較大的鐵條的製造，要迅速而廉價的多，此事對於現在方纔開始的大炮生產有很重大的意義；

三、利用水力造成工業地點的變動；鐵工業從山上和森林中移至河流地方；

四、這種新方法對於營業組織提出了完全不同的要求：現在是堂皇的新熔爐和熔礦場、水輪、風櫃、碎礦場及重鎚去代替從前無數的熔礦小火爐。這一切詳情見於本書第二卷。

至十五世紀末葉，熔鐵爐營業對於直接製鐵營業，在原則上獲得一種決切的勝利。但這種新方法不是突然流行而是逐漸流行的：熔鐵爐的營業在法國和意大利於十六世紀初期纔安下根基，在德國和英國於十六世紀中葉纔安下根基，在瑞典於十六世紀末葉纔安下根基。但整個十六世紀，甚至於十七世紀，還是直接製鐵營業的世界。

在我們所說的時代中，製造生鐵以及鍊成熟鐵和鋼所用的輔助材料是木材。

白銀生產的技術於十六世紀中葉因輸入一種以水銀化取礦銀的方法，經過一次革命，這種革命對於經濟發展進程的重要，不減於上面所描寫的製鐵技術的改變。

向來從鉛中取得白銀，並且經過所謂精鍊進程 (Treibprozess)，使之分離出來。

取銀方法的革命就在利用水銀，循化合的途徑，達到使銀分離出來的目的，所以叫做化合進程 (Amalgamationprozess)。

化合進程是由帕楚卡 (Pachuca) 麥地那 (Medina) 的巴托洛美 (Bartholomé) 在一五五七年發明的，自一五六六年以後纔有大規模的實際應用。牠於一五七一年移植於秘魯。此法的進行如下 (美洲白銀的一部分至今仍用這種冷的化合進程或天井進程抽取出來的)：首先將鑽石放在磨石中磨細。於是將這種鑽石粉末散佈於鋪有石板的院子或鋪有花磚的「天井」中，磚石上原來放有食鹽、硫酸鹽和水銀的混合物。這些不同的成分從前是用人力混和 (至一七九三年為止)，後來是用驢子混和的。在這種礦石堆所發生的反應中，形成銀汞膏，後來經過洗滌，使與礦石粉末分離出來。白銀與水銀是由蒸溜而分離的。這種新方法的大優點就在差不多絲毫不用設備，尤其絲毫不需燃料。要是這樣，在山脈不毛的高處採取銀礦，纔有可能。然牠的弱點也是很大的。即進程的時期很長，須三至六星期，而消費的水銀也很多。這種冷的化合中水銀的損失達到百分之一〇至二〇，平均為所產白銀的一倍半。因此，白銀的生產便以水銀的生產為轉移，和本書適當的地方 (參看下面第三十六

章)將以數字表示的一樣。

但這些弱點和上述的優點對照，也不算一回事，不足以妨害這種新方法極重大的意義。世界上充滿了白銀——和我們還要詳細考察的一樣——白銀價值大大的減低以及一切商品價格的大增漲，都是受了這種新方法之賜，這些事件對於資本主義迅速的勝利，有不少的幫助。

(二) 金屬製造

鐵的製造經過好些重要的改革：鐵線的製造發展為精細的鐵線製造(十六世紀)；鐵皮的鍍錫出現了(十七世紀上半期)；軋鐵工場(在牠們於一六一五年為科斯——*Sal. de Cans*——第一次提及以後)廣佈於十七世紀；鐵刀等物的工場也起來了；裴因(*John Payne*)於一七三八年發明軋鐵皮等等的方法。鐵的製造因此發生好些革新的事，這在武器的製造中尤其首先佔重要位置：在一五〇〇年以前，已經發明鑽炮管的鑽孔機；柏令谷對於這種機器曾有所紀述。

我們還必須注意：當十九世紀以前，已經有一種鎚的機器，可以鎚擊人一般大的鐵塊，特別是在鐵鎚的製造中有這樣的鐵塊。就是在橫鐵條場使鐵塊展開，也改用機器鎚，此等鎚重六至一〇截特列，每分鐘鎚擊兩下。

此等進步和其他進步在製鐵方面雖十分重要，然和貴金屬的製造中所發生的改變對照，卻無足輕重。我不是指十七世紀一種新的鍍金術出現的事實：在路易十五時的谷退耳(*Gouthière*)：「無光鍍金的發明者」——我所想到的是從製造貴金屬到鑄造錢幣的種種革命：在十六、十七世紀中過渡到機械的鑄幣。並且經過下列的

步驟：

一、一五五二年有法國人布魯利爾(Bruller)的壓軋機；

二、十七世紀下半期，有檢量器；

三、同時有鋸機；

四、同時有鑄幣機；

五、克倫威爾時英國已有一種刻花邊的機器供應用，卡斯騰(Castain)於一六八五年更發明一種刻邊器。這樣過渡到機器的鑄幣，必定具有何等遠大的意義，是十分顯明的：要有此項過渡，纔能有一種秩序井然的鑄幣制度，如果沒有這種制度，至少高度資本主義的經濟是不能够想像的。我在這裏還要重說一遍：這種鑄幣技術革命的作用大都出現於後面的一個時期中；牠是在開關高度資本主義時期的技術進步之列；此外還可參看本卷第二十六章。但這些重要的發明都出現於早期資本主義時代，故這裏必須提及牠們的長久不發生作用也許是基於對決切的事件作深思熟慮的籌畫。

(三) 纖維工業

我們的經濟史學者如果真正關心於技術的話，那他們總只看見十八世紀纖維工業所有的技術進步是怎樣受束縛。然十八世紀的纖維工業所經歷的技術革命（我們在這裏還沒有加以表彰）對於經濟生活的進程具有決切的意義，現在的確是不當否認的。不過牠們只能和當時根本破壞的其牠革新聯在一起來看，並按照這

樣去評價。在另一方面，人們不當忘記，十八世紀一切劃時代的發明——牠們有助於纖維工業的革命——在原則上已經在我們所說的時代出現了：直至保羅的三種轉輪爲止。

紡紗進程因一五三〇年在紡車上裝置一種踏腳的東西而大加改善，這種紡車向來是用手轉動的。紡紗業的其他改革出現於十七世紀。關於線絲一項，自十五世紀以來，即有特別的機器。柏赫發明一種『捲絲器』——比在波羅格那所用的要好些：簡單，無聲，『完全容易轉動，一個人一次可以捲絲一千根，而波羅格那的機器則必須用水策動』（一）。

機械的織物業是十六世紀末葉在荷蘭發明的（有的說是一六〇〇年由莫勒——Anton Moller——在澤發明的），其形態爲線帶機（Bandmühle）。按照我們從十八世紀中葉所獲對線帶機的描寫看，一直至我們沒有聽到改善的時期爲止，已經有一種完備的機器，此機在原則上，並不缺少一種機器織機的任何部分。就外表看，這是一種織機，然並不用手投梭，係自動織布：一切都是由一種輪子（齒輪）的運動執行的。這種線帶機可以織一〇、一二、一六、二〇和更多條的線帶。只有一個人在機上工作，同時便織成一〇、二〇和更多條的帶子，每條另是一個顏色；『工人織帶，並不用手投梭，也不懂得製帶，也不一抽窄板。』

但機械的寬織機在十七世紀末葉，也已經發明了。我們的老朋友柏赫（在愚蠢的聰明與聰明的愚蠢一四等頁）告訴我們說：他曾經發明一架『織機，用兩人一天可以織一百厄倫布。』『我依照哈默的（Harmelisch）絲帶織機的方式發明此物，但不同之點在牠可以隨意織成寬布，並和用手織的，有許多相同之點。』

手織機因約翰·開 (John Kay) (於一七三三年) 發明的機械運動的速度機而獲得實際重要的大改良。關於織物的整理，也有一大批機器的設備：搗晒工場和我們曾經看見的一樣，在十四世紀的奧格斯堡已經出現了；修剪機曾為利奧那多所紀述（有許多種樣式）；梳布機也是如此。我們又看見左卡對於機器以至羊毛布梳的紀述。使織物光澤的軋布機是用馬拖動的，已經出現於十四世紀。牠們在十七世紀轉變為機場的形態，當我們在上面認識各種機場時，便看見牠們了。

但印布機輸入歐洲具有實際的和特別重要的意義。人們不能說這是一種發明，因為當東印度公司於十七世紀初葉將這種印度材料帶到歐洲時，印染棉布在印度和東印度已經有好幾世紀了。不過在歐洲應用這種技術——牠旋因熨平機的採用而大加改善——還是新鮮的東西。模仿印度的印布機約於同時（十七世紀末葉）在法國、英國、奧格斯堡和日內瓦 (Geneva) 開始；歐洲按照印度的方法，用藍和茜草印染布疋而可資指證的第一個棉布印染工場，是一六七八年在阿姆斯特丹建立的雅各特高 (Jakob ter Gouw) 工場。我所說的這種技術革新的實際大意義就在：（和我們將要看見的一樣）棉布印染業對於資本主義企業家集團的活動是一個特別順利的區域，牠們傾於急速發展為大營業，因此對於纖維的基本業——紡織業——的發展，予以強大的刺激。

編物業因製機機的發明，也已經於十六世紀末葉決切地過渡到純粹機器技術上去了。神學研究者利氏 (Lee) 此項製機機已經是一種非常複雜的機械，具有幾百根針，並且在原則上一直到現在沒有凌駕其上的。後來的種種發明都不重要，並且大都注重新模型和所謂圓筒器及管器的製造，使所編的物沒有縫合線（編物機

器。』編織機是在十七世紀中見諸實用的；法國織機業的第一個工場建立於一六五六年。

我們還要說及的是，當十六七世紀的時候，染色的技術也有很重要的改變；當十六世紀中葉，有藍靛的染色出現；一六三〇年有緋色（硝酸酸和胭脂蟲製的紅色）的發明，所以人們必須承認，纖維工業在十八世紀前所經過的技術改革，在效力上迨不比後來的改革差多少。至於十六七世紀發明的影響不很大，必須在其他狀況中去尋找牠的原因。我們總會看見，早前時代也引起某些經濟上的改變，這些發明此時在纖維工業中總是具有完全特別而普遍的重要意義，因為此項工業是早期資本主義時代的主要工業。

（四） 新工業

在我們所說的時期中，特別是在最後的兩個世紀中，技術的革新對於經濟生活的形成發生不小的影響，此等革新引起完全新的工業的創立，或者至少引起舊的工業一種決切的更新，使牠們近於一種新的建立。工業的更新或為一種完全新的材料用於向來著名的使用目的上，或為新的使用對象的出現，或為一種舊的使用物應用同一材料，但在完全不同的形態中製造出來。

貳 軍事技術

在我們所說的時代中武器技術的進步是值得特別提起的。此等進步的重大意義不僅在牠們對於各大營業形態的改變的影響上（大炮與鎗的製造場，和我們將要看見的一樣，都是第一批現代社會的大營業）也不

僅在武器製造場對其他重要工業部門所發生的活潑的效果上（鑄鐵以及全部鐵的生產因製大炮技術的完成，得到最大的推進力；而在牠們對於全新國家的形成所造成的重大結果上，牠們在這一點上自然尤為重要。因此，我在下面只能按照各種最重要的發明的次序，總說一下，至於較詳細的各點可參照武器史的著作，我在拙著戰爭與資本主義（*Krieg und Kapitalismus*）二一四頁對於這一類的著作有一種選刊。

火藥的發明及其在射擊技術中的應用是隱藏在一種不可滲透的黑暗中，並且愈加研究這個問題，這種黑暗便似乎愈加濃厚。人們現在知道，十三世紀的學者們——巴科（*Roger Bacon*）和馬格那斯（*Albertus Magnus*）——已經知道火藥，人們且假定，自十四世紀以來，歐洲也應用此物於射擊的目的上。

在火藥書（*Feuerwerksbuch* 1450）中首先提及粒狀的火藥。用水輪轉動的研粉機將火藥研成更細小的粒子，這在十五世紀也許已在實行，在十六世紀初的確是如此：柏令谷綽（一五四〇年）已經知道牠們。

但火藥的大量製出大概始於十六世紀：人們向來當着爭鬪要爆發的時候，纔使那遊行的製火藥人和製鎗炮人製造少許，以供應用。第一個火藥工廠係一五七八年在史盤刀（*Spandau*）建立，這是可以指證出來的。

鎗炮的開始要回溯到十四世紀去：人們當時知道並已經應用手攜火器（用火繩發火的鎗）及大炮（鐵鑄的炮。）

手攜火器的進步由下列的發明表現出來：一五一五年有德意志的輪盤閉鎖機；十六世紀中葉有鐵鑄的鎗管；在十六世紀的過程中有短鎗，阿道弗（*Gustav Adolf*）（於一六二六年）將牠的重量減至五斤；在一六三

○年和一六四〇年之間，有燧石閉鎖機或所謂法蘭西的閉鎖機；同時又有刺刀。

大炮的技術是在以下步驟中發展出來的：路易十一應用鐵彈去代替石彈；十六世紀有炮架的改良；後鏗炮；鐵鑄的炮彈；儲藏火藥的爆裂彈（榴彈）（一五八八年在發哈頓當克——Wachtendonk——城的投擲是牠的第一次的使用）；鐵鑄的炮身（關於炮身的第一次消息出於一五九一年）；一六二七年有圓筒狀榴彈第一次的應用；一六九二年有大炮榴彈射擊的發明；自十八世紀中葉以來炮身全用鐵鑄（一七四〇年有日內瓦人馬里慈——Maritz——的平面鑽孔機）。

自火器出現以來，要塞建築的技術經過一種改變，這種改變對於工業生產的各單個部門也具有重要的意義。

叁 測量技術與定向技術

我們現在又站在技術的事變之前，當我們想到種種劃時代的發明——自中古時代的末期至我們所說的時代的末期，牠們出現於測量技術方面——時，必須視這些事變的出現為實現資本主義經濟制度不可少的條件。

關於我們測量所用的長度，時間與分量的三個基本單位，這裏只考察最初兩個。這並不是因為重量的確定對於經濟生活和文化生活的形成不是極關重要的事，不過因為在我們所考察的時期內，衡量的領域中沒有何

種重要的發明，衡器在兩種形態中爲發條秤和槓杆秤，這種衡器是很古老的。衡器的機構改良到化學的衡器或精確的衡器，是以後一個時期的事。此等改良又屬於那些準備過渡到高度資本主義的諸種發明之列，特別是由於牠們使現代的化學有出現的可能。

反之，在我們所考察的幾個世紀中，時間測量與長度測量的技術都表現很重要的進步。

關於時間測量的器具，我們稱爲時計。古代知道太陽時計和水時計（有一部分是很巧妙的），中古時代（自十一世紀開始以來，各修道院——合理生活的養成所——大都用爲夜間時計和報曉時計）有齒輪時計。但現今形態的時計是十五、十六和十七世紀的事業。赫勒（Peter Hele）於一五〇〇年發明懷中時計，這就是說，發明一種根據彈性原則確定的機構造成的時計：即發條時計，在以後的幾世紀中還大加改善；當十七世紀初期，發明螺旋，得矯正發條不平衡的運動；一六七四年發明螺旋形發條；一六八〇年發明鉸釘制動機；同時發明輪轉制動機，平衡時計；打簧時計；十八世紀的初期，發明有秒針的時計。

當十七世紀中葉，發明了第二類的時計，於是對於時間的規定纔完全沒有錯誤：即擺錘時計。人們以爲伽利略已於一六四一年發明此物，因爲怕受迫害，故祕而不宣，不爲人所知道，至一六五六年（一六五七年）重爲海巨史所發明，而達到實用的目的，這種發明是與伽利略沒有關係的。

正確時間測定的重要有一部分是在由此使貨物的生產與轉運獲得較高度的正確性與可靠性，尤其在正確的時間規定對於從事經濟活動的人所發生的影響上，這種活動的合理化是可以從進步的時計的應用測定

出來的。

我認我們所說的時代長度測量方面的進步極爲重要，是由於我認長度測量的概念稍微廣大，內中也含有地方的測定，此項測定的技術尤其在這幾個世紀中有了根本的改革。人們可以看出我所指的是什麼：即地球上每個地方因此纔可迅速而確切地將方位定出來，替人類開拓地球；在茫茫大海中纔能出沒，替他們開闢了往美洲和印度的海道。

羅盤針的發明和火藥的發明一樣，是消失在中古時代的黑暗之中。人們在英國人芮坎 (Alexander Neckam) 的著作中（一一九五年）發見歐洲應用羅盤針第一次書面上的消息。宮廷詩人基阿 (Griot) 於一二〇五年詳細描寫水羅盤針——羅盤針最初是在這種形態中出現的。即在十三世紀的著作中，也時常提起羅盤針。阿馬斐 (Amalfi) 的宙雅 (Flavio di Gioia) 在一個很長久的時候，被視爲羅盤針的發明者，他的發明是在一三〇五年發表出來的。關於『宙雅的傳說』被新近的調查打破了。但傳說的起源證明羅盤針普遍的應用不能移至十四世紀以後。其他文書卻表現羅盤針在很後的時期纔出現於世：當一四九九年，味吉利阿斯 (Polydorus Vergilius) 在他的發明的書中絕沒有提起羅盤針；至一五六〇年，卡丹洛 (Cardano) 稱牠爲一切發明之冠。

無論如何，在十六世紀，羅盤針的應用纔有決切的進步。哥倫布 (Chr. Columbus) 於一四九二年九月十三日將對於磁針偏角第一次的觀察記載在他的航海書中；努連堡的哈特曼 (Georg Hartmann) 於一五一〇年

第一次在陸地上考察磁針的偏角。關於確定方位角的改進是在一五二五、一五三八、一五八五等年分。哈特曼於一五四四年發見方位角，至一五七六年，擅長航海術者諾爾曼纔第一次作正確的考察。卡丹洛的接合點（Ge-lank）的發明（一五四五年）對於羅盤針的利用是很重要的。

除羅盤針外，海上測定地域的儀器是無阻礙的安全的。海洋航行所不可少的。牠們的發明（伽馬——Vasco de Gama——和哥倫——Colon——的旅行因這種發明纔有可能）是在十五世紀最後的幾十年中（一三二五年最爾——Levi ben Gerson——發明的『雅各尺』曾用於海上地理的測量，現在被視為不完善而無人過問了）撒可托（Abrah. Zaentz）於一四七三年草成他的天文表（萬年年鑑——Almanach perpetuum），味辛荷（José Vecinho）和數學家摩西（Moses）聯合兩個基督教同事，根據這種表，發明觀象儀：人們應用這種儀器，可以從太陽的位置，確定船的距離。

確定或測量地理長度的相當的儀器早就為人所屬望。牠的發明是大家真正熱心祈禱的。各學院和政府都於十七世紀懸賞求這個問題滿意的解決。

末了，我們還要有一種望遠鏡去武裝航海家，要有這種東西，他的設備纔完備：哈定（Haring）教授經過細心的探討之後，於一六〇八年提出這種發明了。

然船員如果沒有可靠的海洋圖，即有最好的測量地域的儀器對於他們也沒有用處。散孛托（Marino Sanuto）（一三〇六至一三二四年）的海洋圖和味斯康特（Pedro Vesconte）（一三一八年）的海洋圖是最

老的海洋圖。此等圖還是所謂羅盤針圖，因此缺漏甚多。著名的製圖者麥卡托（Mercator）（一五一二至一五九四年）首先於一五六九年將他發明的所謂麥卡托平面圖應用於他的世界大地圖上，這種平面圖的採用是一種重大的進步。赫列（Halley）於十七世紀末葉製成第一種氣流圖，以供航海家的應用；耶穌會會員克爾協（P. Abunasius Kircher）於一六六五年第一次在地圖上畫出海流。

自十六世紀以來，舵手的技術變成一種特別科學的對象，是為「航海術」。對於海洋航行第一部較好的著作出現於一五七五年，叫做西方各海各國航行記（*Itinerario de Navegacion à los mares y tierras occidentales*）

改良的測量技術和定向技術尤其對於交通有勞績，這是一樁十分顯明的事，至於交通現在也發展了牠的特別技術。

肆 運輸技術

當早期資本主義時代，運輸技術的進步很小，並且大都只限於一種唯一的運輸機會：即內地的水路，這種情形是前資本主義時代一個特殊的標誌。

海洋的航行在主要點上無所改變。人們在某一點上將船舶改良了：用銅皮包裹船板（對於銅工業的發展十分重要）並到處開始用鐵鍊去代替繩索（自懷特——Phil. White——於一六三三四年應用這種鐵鍊以

來：關於桅和帆的分佈也較前改善；船的模式也增大了；但造船的技術和航行的技術都沒有經歷過任何種原則上重要的轉變。

陸路和我們看見的一樣，也同樣改善了；但人們卻沒有發明新的築路技術，此項技術要到我們所說的時代的末期纔有很大的改革。人們創造新形態，改良車子：計有『上等馬車』，柏林式車，塔哥式車（Turkoinen）和郵車等等。這就是對工業的一種推進，和我們剛纔所徵實的一樣，但對於運輸的形成所發生的影響是很小的。造車技術方面最重要的發明是前面的車輪可以旋轉，此項發明似乎出現於十六或十七世紀。

車子在陸路上的推進有一種原則上的新形態，即所謂帆車。不過牠們僅對於荷蘭具有一種純粹地方的和有限的意義。至於在其他國家中，尤其因道路不良，不能流行。

軌道首先發見於礦山中（德國的礦山已在十六世紀築有軌道，英國的礦山已在十七世紀築有軌道），這種設施準備了運輸制度最大的技術的革新，但只在很小的範圍中作為地面上的交通。

發明的意志一時還完全集中於國內水道的交通工具上。當中古時代，因為陸路運輸的困難，交通一項趨於水道，這是我們從前看見過的。此等水道在早期資本主義時代也是一種受人歡迎的交通路綫，而運輸技術方面唯一的發明有助於牠們的改善，關於此等發明，我們必須承認一種原則上的重要意義：

一、水閘的發明，最初為水堰閘，後來為穴室閘。

二、滾槓機的發明。

尤其是第一種發明可以引導水經過山上，十分重要，自十六世紀以來，人們據有這兩種發明，努力建設一個國內水道的網：無論是使天然水道可供航行（或加以『改造』或加以『疏浚』）或建設人工水道。關於此事，我在本書第二卷將有詳細的報告。

第四篇 貴金屬的生產

概觀

現代資本主義所以有今日，只因歷史的「偶然」將人類帶到貴金屬強大而富足的倉庫中來了，這是本書所懷抱的一種思想。提出證據，不獨證明沒有美、非、澳三洲金銀礦的開採，絕不能有現代資本主義這種主張的正確，並且還證明現代資本主義在全部特質上是取決於貴金屬生產的特殊進程。這是本書所提出的任務之一。從黃金（如沒有特別指出的話，所謂黃金就是貴金屬的代名詞）出發而幫助資本主義發展的潮流，就和生命之流一樣。每當新的金礦一經開發，資本主義總有新的發展；每當黃金的潮流削弱的時候，資本主義即陷入虛弱的狀態中；牠的發育停頓了，牠的氣力減少了。

所以現代資本主義史（也）是貴金屬生產的歷史：庫騰堡（Kuttentberg）和哥斯拉爾，施瓦瑟（Schwarz）和約阿喜謨斯塔，波多西（Potosi）和瓜那克庫托（Guanaxuato），巴西和基尼，加利佛尼亞和澳大利，克倫帶克（Klondike）和尉德窩特斯蘭（Witwatersrand）這些名字正指出現代資本主義發展過程中同樣多的步驟。貴金屬生產的脾氣和愛的脾氣一樣，牠們挾着自己不合理的態度和資本主義的根本思想——合理主義——立於特別對抗的地位；牠們又決定我們在資本主義發展向來的過程中所劃分的兩個主要的時代：即早期資本主義時代和高度資本主義時代；前者與人們所能標舉的資本主義白銀時代合在一起，後者就真正是資本主

義的黃金時代。因為白銀是貴金屬，當整個中古時代和新世界開闢後最初幾世紀中，白銀具有卓絕的重要意義。黃金在十三世紀一個短時期中大放異彩，迨巴西的金礦發見，黃金方決切地踏入經濟史中。巴西和非洲的黃金開關資本主義的黃金時代，但沒有充分的力量足以使高度資本主義展開起來。要做到這一點，需要一種非常有力的新潮流，這是十九世紀中葉從加利佛尼亞和澳大利的金礦中發出來的。

以下的敘述將指出這一切東西。但牠因此要很滿意地解決這種任務，對於貴金屬生產的經過和條件，自己必須預先有一種認識，這種生產對於資本主義各種發展的程序十分重要，因此屬於資本主義經濟制度獨立的「基礎」之中。基於本書邏輯上構造的理由，將一切關於貴金屬的討論預先提出，作成一種特別的敘述。我在本篇中將分成許多章，加以討論：

一、貴金屬生產和貴金屬運動的過程；

二、貴金屬生產的形成對於文化生活與經濟生活所發生的一般影響的體系；

三、貴金屬生產與價格形成間的聯繫，關於理論的，以及經驗的，歷史的。

這種敘述大部包括一二五〇年至一八五〇年的時期，即最廣義的早期資本主義時代。僅在對貴金屬生產過程的概觀中，回溯得更遠，以便形成歷史的大聯繫。

第三十一章 貴金屬生產與貴金屬運動的過程

第一時期 從羅馬帝國的滅亡至八世紀

當羅馬帝國時代，這個世界帝國的中心點集有大量的貴金屬。有許多是由好些世紀中的征服與搶劫得來的人們試想一想對安泰奧卡斯 (Antiochus) 的勝利，對埃陀利亞 (Aetolis) 戰爭的掠奪，曼密阿斯 (Mumius) 在科林斯 (Korinth) 的劫掠，薩拉 (Sulla) 在希臘的劫掠，味里茲 (Verres) 在西西里的劫掠等等。

但不斷的新收穫更有助於貴金屬的積集。羅馬對於從前各種人民一切著名的礦山，幾乎都逐漸據為己有。在達謝 (Dacien)，伊利亞 (Illyria)，達爾馬提亞 (Dalmatien)，色雷西亞 (Thracien) 是如此，在西班牙尤其如此，牠的金銀礦構成迦太基 (Punisch) 戰爭中最熱烈的爭奪物。勒克息斯 (Lecis) 所作的估計如果正確的話，那羅馬國家在我們所說的時代的開始，儲積貴金屬約有一百億現今貨幣本位馬克，金銀大約相等。

在羅馬人統治的最後幾世紀中，尤其是在以後的時期中，西歐已經失去這種財富的最大部分了。自君士坦丁大帝 (Konstantin der Grosse) 的時代以來，從淘金處和礦山輸入的新材料愈見減少。這是由於奴隸輸入的減少，還是礦脈枯竭的結果，卻不得而知。

在以後幾世紀中，當野蠻人據有羅馬國家時，此項新材料的輸入完全斷絕。我們於四一三年還在西班牙——當時最重要的生產場所——見看一個管金屬的官吏行使礦山業的領導權。但歷時不久，這種營業完全停頓了。

原有的儲藏減少得十分迅速：這並不是由於牠的自然消滅，大都由於牠的向東流去：不論牠是輸入卡里芬國 (Kalifenreich) (循那很小的貿易的途徑)，或是(尤其是)輸入拜占慈特別在賦稅的形態中輸入的。我們可以說，這種運動於八世紀達到牠的低落點，當時——即西歐的經濟史開始的時期，和我在另一地方曾經力圖指證的一樣——西歐缺乏貴金屬，特別是在貨幣形態中的貴金屬消滅得厲害，所剩的極其有限。

第二時期 從八世紀至十三世紀末葉

在這個時期中，西歐貴金屬的儲積最初慢慢地增加，後來——在最後兩世紀中——很迅速地增加起來了。在廣大的範圍中供人利用的第一批礦山是西班牙的礦山。至少當牠們在阿剌伯的統制之下是如此。雷翁 (Leon) 豐富的淘金場落入『野蠻人』之手，要到後來纔從新經營起來。在另一方面，我們知道，凡阿剌伯人定居之處——如安達盧 (Andalusien) 和哈恩 (Jaen) 等等——在他們來到不久之後，又開始開採貴金屬。我們從九、十世紀西班牙的卡里芬富於金銀一點看來，就知道此項開採有很大的收益；阿布的拉曼第一 (Abderahman I.) 一年的收入，計黃金一〇〇〇〇盎斯，白銀一〇〇〇〇鎊；阿布的拉曼第三一年的收入超過一萬萬現

今貨幣本位馬克。當九三八年，他送給卡里芬的有純金四〇〇鎊，大批的銀條，三〇副金線繡的壁幃，四八套金銀製的馬衣。

但當時在西歐的貴金屬舊礦也從新開採：波希米亞，匈牙利，濟本步根（Siebenbrunn）都獲得許多黃金。後來又相繼發見新的產場，特別是銀礦很多。當九世紀，已在亞爾薩斯有所發見，當十世紀（在文書上是自一〇二八年以來），在黑林（Schwarzwald）和哈疵（九七〇年在蘭墨斯堡——Rammelsberg）也有所發見。但十二世紀尤其多新開採的銀礦：曼斯斐爾特與（Mansfeldschen），撒克遜（自一一六七年以來的夫賴堡）銀礦業，波希米亞（庫騰堡）銀礦業，舊提羅爾（Tirol）（特棱特——Trient）銀礦業的繁榮正在這個豐盛的年代中；當十二世紀也有銀礦的開採。此等礦現在已無蹤跡可尋——如在威斯特華是同時（十三世紀）在金山（Goldberg），獅子山（Lauenberg）和邦士老（Bunzlau）地帶開始採取黃金，在匈牙利更有大規模的採取。德意志君主的疆土是美洲發見以前的墨西哥和祕魯。但在西歐的其他國家中，貴金屬的生產也受了刺激。我們知道意大利當十二、三世紀有一種銀礦業，法蘭西也是如此。

根據我們在這兩個世紀中對於黃金生產的發達，特別是對於白銀生產的發達所得的一切材料講，便可以斷定，當時西歐對於貴金屬儲積的增加比較迅速；不過要以所產的數量不向何處流出為前提。當西歐人一經和東方發生商業關係，這種流出的傾向總是存在的；因為西歐對於近東的貿易向來是處於負債的地位。因此柏瑟爾（Peschel）的話——他用這些話結束他對這個問題的完善的探討——毫無疑義地十分中肯：『自最古的

有史時代以來，各種人民中金屬物的分配，自有牠的規律。文化不斷地向西前進，金銀總是向東流去，金屬的確必須取向東的方向，因為文化是從那裏出來的。」

但我相信，在這裏所說的時期中，因意大利在近東的殖民，有一種逆流，與貴金屬向東方的流去相抵消了。這可完全相抵，甚至於對於西歐還有剩餘：因為當時商業關係的範圍還不很大，在另一方面，當時所征服的恰為有文化的區域，此項征服和掠奪搶劫聯合在一起，為人所共知。因此大批的貴金屬突然落入征服者的手中。

但當西歐人來到拜占慈和阿剌伯的國家時，那些國家儲有大批的貴金屬，這是當時的人的紀述向我們證明過的。

這種巨量的貴金屬，有一大部分是循賦稅和貢獻的途徑落入征服者的錢袋中，還有一不小的部分是因竊取和掠奪落入他們的錢袋中。我們對於此等數目，即連近似的也無從確定，這是自然的。但一般性質的紀述在這裏也常有一種證明力，特別當我們採用關於搶劫等等偶然的報告時，是如此。

我的推測也與這些一般的紀述相符：因所描寫的過程的結果，在西歐貴金屬的儲積中，發生一種有利於貴金的比率的轉變。人們用（德意志的）白銀支付東方的商品，在征服亞細亞的國家時，所掠奪的黃金更多於白銀。有兩種事實表現我的推測的正確：

一、金幣的鑄造，意大利一批城市於十三世紀都有此項鑄造：一二五二年有老的費阿林洛（Florino d'oro）；一二八三年有威尼斯的德克等等；

二、十三、四世紀一種有利於黃金的價值，比例的轉變，當中古時代的後期，此項比例大都爲一比一〇與一比一。

第三時期 從十三世紀末葉至十五世紀中葉

就剛纔所說的黃金的價值下降講，不僅造成黃金更有利的地位，並且同樣使白銀的生產關係變壞，也許更使白銀的生產關係變壞，因爲接着出現的一個時期——包括中古時代最後的兩個世紀（最後一個世紀不完全屬於中古時代）——的特徵就是白銀生產因開採條件的變壞而減少。十二、三世紀所開採的上層礦脈都告枯竭，較深一層的礦石因無法排除侵入的水，不能開採。所以採礦場多被淹沒，我們差不多到處聽見採礦的減少。當汾策爾第二（Wenzel II.）對庫騰堡頒佈憲法時（一三〇〇年）說道：『予舉手向天，感謝造物主，在世界一切王國中，幾乎所有礦山的恩澤都已涸竭，而我們時代唯一豐產的波希米亞仍產金銀，誠屬幸事。』

除掉這種向我們直接說明的證據不計外，我們還知道一批徵候，可由此斷定十四世紀以及十五世紀的一部分時期中貴金屬的生產，特別是白銀的生產，大爲減少。

所謂徵候是：

一、禁止貴金屬的輸出，當中古時代的末葉，各城市和地方都一律公佈此項禁令；

二、鑄幣所用的貴金屬量的減少。我所知道的僅一種有關係的數字——即英國鑄幣的數字——但我相信

這可視為貴金屬市場整個局勢的典型。我們知道英國鑄幣中所用的金銀量：即自一二七二年以來的白銀和三四五年以來的黃金。我依此計算一年的平均數（依現今的貨幣本位）為：

白銀 黃金

一二七二至一三七七年：八九〇六鎊 二五三八鎊

一三七七至一四六一年：一一五七鎊 一八四五鎊

一四六一至一五〇九年：三一八四鎊 四三三八鎊

所以當十四世紀末葉有一種很大的降落，白銀比黃金的降落更迅速且更大。

現在和生產的減少取同一步驟的，大概就是貴金屬向東方的流去。我們可以說，這種潮流在中古時代最後的幾世紀中最盛；因為當時近東貿易纔發展到繁榮的程度，但在另一方面，那些造成一種逆流的原因（這和我們所假定的一樣，在以前的一個時期中，得和那順流相抵消）是停止了，或者在效力上是削弱了，所得德意志和奧大利的白銀，首先用以和東方的商品交換，但也和歐洲南方西方各國的產物相交換；不過從那裏輸往東方，以便支付東方的商品。

有各種各樣的情形共同活動，以致歐洲於中古時代的末葉愈加缺乏貴金屬。但到了十五世紀中葉，發生一種決切的轉變，牠對於歐洲經濟生活以後整個的進程是很重要的。

第四時期 從十五世紀中葉至一五四五年

本來缺乏貴金屬，過了一夜突變富有，這種轉變起於三種不同的原因：

一、德意志和奧大利新的金銀礦的開採；

二、葡萄牙人移居於非洲與亞洲的產金區域；

三、西班牙人搶劫墨西哥和祕魯。

一、德奧新的金銀礦的開採

自十五世紀中葉以來，德奧開採一批貴金屬的豐富的新礦，並從新整理舊的礦業，由此獲得的金銀數量，為前所未聞，這一半是由於偶然的幸運，一半當歸功於採礦技術的改良。

薩爾斯堡地方供給黃金。牠的金礦業的繁榮時代是在一四六〇至一五六〇年。當時加斯泰因（Gastein）有三〇個礦主和許多新的試採者，他們所開採的礦有一〇〇〇個。此時每年所產的，計黃金四〇〇〇馬克，白銀八〇〇〇馬克。

但新的銀礦尤為當時的特色：在提羅爾，撒克遜，和波希米亞都是如此。提羅爾的施瓦慈礦業恰於十五世紀中葉供給重要的產量；當時最有名的礦層——法爾墾斯台的——正在開採。至十五世紀末葉，出產的增加很迅速，當十六世紀的最初幾十年仍舊如此，至一五二三年產純銀五五八五馬克，達到牠的頂點。（自此以後，便開始下降。當一五七〇年僅產二〇〇〇馬克。）

在提羅爾之後為撒克遜。這裏於一四七一年開採士內堡（Schneeberg）豐富的礦場，於一四九六年開採安

那堡 (Amberg) 的礦場。士內堡自一四七一至一五五〇年每年平均約產純銀五四〇〇馬克（當十六世紀下半年，每年至多產一四〇〇馬克）；安那堡每年的平均產數為：

一四九三至一五二〇年：二二一四五鎊

一五二〇至一五四四年：三一八〇鎊

一五四五至一五六〇年：三九七〇鎊

在撒克遜之後為波希米亞，人們於一五一六年在這裏開始採取約阿喜謨斯塔礦場。牠的出產增加很迅速：從第一年的二〇六四達列至一五三二年的二五四二五九達列。（自此以後，產量下降的迅速也和增加一樣，至十六世紀末葉，簡直等於零。）

我們對於十五、六世紀德意志各處貴金屬生產的迅速增加，可惜不能使之和一四五〇年為止的生產對照，以資比較。因為可靠的數字是起自這個時候。但此項增加非常多，已經可從我剛纔所作的少數報告看出來。自新礦開採後，直至十六世紀中葉為止，生產的增加共有多少，索特柏爾 (Soetbeer) 一四九三年以後的總括數字可以表現出來。（薩爾斯堡的）黃金生產在十五世紀的結束時簡直已經達到牠的頂點。自一四九三至一五二〇年，每年平均產額為五五八〇〇〇馬克（一五二一至一五四四年平均為四一八〇〇〇馬克，一五四五至一五六〇年平均為二七九〇〇〇馬克）。在另一方面，從一四九三至一五六〇年，德奧銀礦全部出產的增加如下：德國每年平均所產的白銀：

一四九三至一五二〇年……二二一四五磅
 一五二一至一五四四年……三一八〇磅
 一五四五至一五六〇年……三九七〇〇磅
 奧國每年平均所產的白銀：

一四九三至一五二〇年……二四〇〇〇妊
 一五二一至一五四四年……三二〇〇〇妊
 一五四五至一五六〇年……三〇〇〇〇妊

二、葡萄牙人移居於非洲與亞洲的產金區域

西歐一樁劃分兩個時代的決切的事變——因牠的出現，我們便很正確地開始一個歷史的新階段——是排斥阿剌伯人，使退出於東方與西方間的媒介地位；這和大家所知道的一樣，是葡萄牙人的工作。回教徒在非洲和東印度的統治是用武力打破的；他們的被排出非洲，開始於修達（Senta）的克服（一四一五年），而完成於阿拉森、克俾（Alagar Kebir）之戰；自麻刺甲（Malakka）克服（一五一一年）後，阿剌伯人在印度的勢力消滅了。葡萄牙人無敵的武力的消息傳遍各處；各方面，甚至於暹羅和北古（Pegu）都派遣使者來要求聯盟與訂立商約。但阿布奎基（Albuquerque）的遠見看出必須在阿剌伯人的本土去攻擊他們，攔斷紅海與波斯海的阿剌伯人中間商業的交通路線，使受一種致命傷。亞登（Aden）和和爾木斯（Hormus）的克服就在達到這種目的。

在事實上此時是開始一個新文化時代；西歐已經確切承襲着卡里芬國的遺產了。

就全體講，此舉對於歐洲經濟生活的向前發展有什麼意義，我企圖在其牠場所加以指證。這裏只說及新的狀況對於供給歐洲以貴金屬的影響。因為就是在這一方面，也表現葡萄牙人的前進非常重要；牠幫助貴金屬——尤其是黃金——的輸入，特別在葡萄牙人定居後的最初幾十年中，此項輸入增加很多。

與東印度直接聯絡，以及由此增進的歐印商業交通，最初的確使向東流去的貴金屬——特別是白銀——增加了。白銀是從黎撒波出口的船通常的載貨；每一大商船（Cargoca）通常載四〇〇〇〇至五〇〇〇〇西班牙達列，記入君主的帳目中，用以購買胡椒。荷蘭人對於東印度輸入品的大部分也必須同樣用現金支付；「其他商品的輸出是不大重要的。」

不過在另一方面，與東方各種人民直接聯絡也造成一批改革，使貴金屬得流轉來。殖民一項尤其可以造成賦稅的徵收、強奪、榨取、盜劫和偷竊等等。

一個地方愈富於貴金屬，前進的歐洲人的劫掠制度便自然愈有結果，至於此等貴金屬或是由土人已經取到手的，或是現在必須由他們開採出來。當葡萄牙人前來定居的時候，亞洲大陸，特別是亞洲島嶼表現非常富於黃金。這種事實現已被人忘卻，我們最初的貴金屬統計專家對於亞洲的黃金從未提起。然像這樣豐富的區域能够如此迅速地呈出枯竭的狀態，葡萄牙人在十六世紀必定從他們亞洲的領地中運出大量的黃金。我們雖能够找出阿剌伯人已經於十五世紀侵入一切生產黃金的地方，並且經過整個中古時代，從那些地方運出黃金，然那

些島嶼在一五〇〇年顯然還是第一等的黃金地。

阿剌伯人的統治對於竭盡一個區域的貴金屬，似乎遠不及滿具黃金慾的歐洲人的統治那樣有害。阿剌伯人在幾個世紀中所做的事，歐洲人在幾十年中就做成了。

在亞洲的產金地是如此，在非洲富於黃金的區域也無不如此。這些區域——共有三個——當中古時代，有很長的時期爲阿剌伯人所利用，然遠不及葡萄牙人的侵入那樣竭澤而漁的。因此這就是指黃金大量的增加，歐洲一定取得一部分，因爲歐洲的征服者首先達到塞內加爾(Senegal)區域的產金地，旋又達到索發拉(Sofala)沿岸的東非洲豐富的產金地。

在那個遼遠的時代，黃金輸入量不能有一種數字上的把握，這是一切專家所承認的。因爲人們即使能將「所生產的」金屬大體報告出來，也不能確定所搶劫的金銀量。在這樣的保留之下，索特柏爾對於從非洲輸出的黃金所估定的數字，這裏可加以徵引。據這位學者的意見，在下列的時期中，此項輸出每年平均爲：

一四九三至一五二〇年……三〇〇〇姪或八三七〇〇〇馬克

一五二一至一五四四年……二五〇〇姪或六九七五〇〇〇馬克

至於亞洲的輸出沒有任何種數字上的確證。

三、西班牙人搶劫墨西哥與祕魯

在舊美洲文化的各地——西班牙人於十六世紀的開始侵入這些地方——貴金屬的儲積非常豐富，這些

東西大都視為裝飾品和寶物。

要將掠取這些地方而帶回歐洲的貴金屬的數量用數字表現出來，非常困難。就一班深識內情的人的估計（或計算）看，彼此相差甚遠，故我寧願拋棄確定數字的企圖。至於總額的巨大，已由各單個人掠取的數量表現出來了，我在下面對於這些數量還要舉出例子來的。

第五時期 從十六世紀中葉至十七世紀初期（一五四五至一六二〇年）

在這個時期中，貴金屬的生產與數量所經歷的變化極大，然我可作一簡單的報告。從前已經指出過，我們因美洲的發見，正進於有可靠的統計證據的時期，此外，且處於良好的地位，可以充分利用時常提及的索特柏爾的著作。即沒有特別可用之處，也從牠取出下列的數字報告。

貴金屬的狀況在十六世紀中葉所以有根本上的改變，在一方面是由於美洲最豐富的礦場（薩卡退卡斯——Zacatecas——瓜那克庫托）的開採，特別是波多西的開採——這在前面已經說明過的——在另一方面是由於應用以水銀化取礦銀的方法。十六世紀下半期白銀生產的突然大增加，是由這兩件事造成的。同時德奧金銀產地的枯竭，我在前面已經用一些數字表現出來了。但對於非洲的（黃金）掠取從十六世紀中葉起也衰落了；新發見的地球部分必須補償這一切損失，並且是在極豐盈的狀態中從事補償，至少關於白銀一項是這樣的。這種貴金屬因美洲礦場的開採，在當時佔絕對的優勢（一直達到發見巴西的金礦時為止）牠對一五二一

至一五四四年全部貴金屬生產所佔的價值額，最初爲四四·九%，至十六世紀末葉，增加爲七〇·三%，七三·九%，七八·六%。

當整個十六世紀，世界黃金的生產大致有同樣的高度：牠從一五二一至一五四四年的每年平均量七一六〇〇担，增爲一五四五至一五六〇年的每年平均量八五一〇〇担，但以後四〇年的每年平均量爲六八四〇〇担和七三八〇〇担。

在另一方面，有白銀生產的增加！每年的平均量爲：

- 一五二一至一五四四年……九〇二〇〇〇担
- 一五四五至一五六〇年……三一六〇〇〇担
- 一五六一至一五八〇年……二九九五〇〇〇担
- 一五八一至一六〇〇年……四一八九〇〇〇担
- 一六〇〇至一六二一年……四二二九〇〇〇担

所以在十六世紀中葉增至三倍，（經過暫時的停頓後）再行增加，一直至十七世紀的初期爲止：這和曾經說過的一樣：是受了墨西哥之賜，特別是受了波多西之賜。

墨西哥白銀的生產在上述的各個二〇年間每年的平均量爲：

三四〇〇〇担以上

一五〇〇〇疋以上

五〇二〇〇疋以上

七四三〇〇疋以上

八一二〇〇疋以上

波多西白銀的生產在一五四五至一五六〇年間每年的平均量爲一八三二〇〇疋，在以後的一個時期中，降至一五一八〇〇疋，自一五八一至一六〇〇年達到最大限度，爲二五四三〇〇疋。

但對於這個時期歐洲經濟生活的發展重要的事件，不僅爲貴金屬量迅速的增加，還有牠們的生產場所的轉移：經濟生活的泉源在德意志是涸竭了，但在西歐各國的殖民地中卻新鮮活潑地雄飛突進。不過這些殖民地對於新的黃金洪流不得其利，牠（用譬喻來講）是在一種人工的導管中，經過西班牙（後來也經過葡萄牙）流入荷蘭、法國與英國的經濟方面。我對於此事以及與此有連帶關係的民族地位的轉變，以後將詳加說明。這裏只提出一種事實：德意志的乾枯是由於牠自己的貴金屬產地的涸竭，但西班牙雖有美洲的領地，也是同樣乾枯的，美洲的白銀爲什麼不停留在西班牙，或爲什麼不首先經過西班牙，其主要的理由如下：

一、生產的一部分留在殖民地；

二、另一部分因船舶的被捕獲等事而喪失；

三、有許多退出於交通以外，變成貴重的器皿等物；

四、最大部分用以支付北方各民族，特別是對西班牙或殖民地供給商品的荷蘭人、法蘭西人和英國人；
五、其餘的部分用以支付西班牙國家的債務利息。

就單個的例子講，西班牙依這些途徑之一而被奪去的貴金屬額，究有多少，可以從當時所遺下的一些數字證據窺測出來。腓力第二的艦隊於一五七七年替佛刻（Fuzgen）帶往安特衛普（他於是在該處加以扣留）的白銀價值達八〇〇〇〇〇〇德克。當一五九五年，白銀必定已經交付三年的收入，從聖盧卡（San Lúcar）運出的金銀有三五〇〇〇〇〇〇斯卡第（Scudi），當一五九六年卡斯提臘（Kastilien）再也沒有納爾（Real）這種貨幣出現了。

在發見美洲後的一百年間，荷蘭、英國及法國所有的貴金屬，特別是在貨幣形態中的貴金屬比西班牙多得多，參看上面的數字，我們很可以相信這種說法。

第六時期 十七世紀

在這個時期中，貴金屬的生產最初稍微下降，至最後的三十幾年中又迅速上升。歐洲白銀生產所佔的成分非常之少。黃金的生產遂有增加。茲舉其總數於下。

依重量（妊）計算的每年生產：

時期

白銀

黃金

| | | |
|--------------|--------|-------|
| 一六〇一至一六二〇年…… | 四二二九〇〇 | 八五二〇 |
| 一六二一至一六四〇年…… | 三九三六〇〇 | 八三〇〇 |
| 一六四一至一六六〇年…… | 三六六三〇〇 | 八七七〇 |
| 一六六一至一六八〇年…… | 三三七〇〇〇 | 九二六〇 |
| 一六八一至一七〇〇年…… | 三四一九〇〇 | 一〇七六五 |

我們如果將這兩種貴金屬的生產量合在一起，使牠們在一種（貨幣）價值的數字中表現出來，這個時期變動的進程還要顯明，於是全部貴金屬的生產爲：

| | |
|--------------|-------------|
| 一六二一至一六四〇年…… | 一八八〇一〇〇〇〇馬克 |
| 一六四一至一六六〇年…… | 一八〇八一〇〇〇〇馬克 |
| 一六六一至一六八〇年…… | 一七二九九〇〇〇〇馬克 |
| 一六八一至一七〇〇年…… | 一八三一五〇〇〇〇馬克 |

在十七世紀最後的二〇年中，人們特別感覺黃金的生產有很大的增加。

第七時期 十八世紀

這個時期貴金屬生產的增加較爲迅速而持久。從十八世紀初期以至中葉，新發見的巴西的黃金流入歐洲。

巴西的產金場恰於十八世紀的結束時開始呈出較豐富的產量，巴西所供給的黃金計：

一七〇一至一七二〇年……一五〇〇〇〇〇〇馬克

一七二一至一七四〇年……四九〇〇〇〇〇〇馬克

一七四一至一七六〇年……八一六〇〇〇〇〇馬克

於是（自一七六四年起）出產逐漸減少，至十九世紀初期，幾乎完全沒有了。

不過當巴西的黃金開始減少的時候，墨西哥白銀的生產大為增加：當一七六〇年，因西班牙人奧布勒剛（Obregon）的工作，瓜那胡托高原（Yeta Madre von Guanajuato）的瓦稜西亞那（Valenciana）礦坑最豐富的部分被開採了；一七六五年，薩卡退卡斯高原（Yeta Grande zu Zacatecas）的阿卡息阿（Concession S. Acasio）波南紮（Bonanza）礦坑被開採了。墨西哥每年所產的白銀計

一七二一至一七四〇年……二三〇八〇〇〇

一七四一至一七六〇年……三〇一〇〇〇

一七六一至一七八〇年……三六六四〇〇

一七八一至一八〇〇年……五六二四〇〇

一八〇〇至一八一〇年……五五三八〇〇

每年生產的總數為：

白銀

黃金

| | | |
|--------------|--------|-------|
| 一七二一至一七四〇年…… | 四三一二〇〇 | 一九〇八〇 |
| 一七四一至一七六〇年…… | 五三三一四五 | 二四一六〇 |
| 一七六一至一七八〇年…… | 六五二七四〇 | 二〇七〇五 |
| 一七八一至一八〇〇年…… | 八七九〇六〇 | 一七七九〇 |
| 一八〇一至一八一〇年…… | 八九四一五〇 | 一七七七八 |

如在價值額中表現出來，便獲得下面的圖形，牠更明白地指出這個時期——正確地說，十八世紀以及十九世紀的最初十年——貴金屬的生產迅速上升：

| | |
|--------------|-------------|
| 一七〇一至一七二〇年…… | 一九九五〇〇〇〇馬克 |
| 一七二一至一七四〇年…… | 二六一七〇〇〇〇〇馬克 |
| 一七四一至一七六〇年…… | 三二九二六〇〇〇〇馬克 |
| 一七六一至一七八〇年…… | 三五〇五二〇〇〇〇馬克 |
| 一七八一至一八〇〇年…… | 四一五七三〇〇〇〇馬克 |
| 一八〇一至一八一〇年…… | 二一〇六〇〇〇〇〇馬克 |

此等額數大都出自西班牙和葡萄牙的殖民地，其中的最大部分通過母國，或迅速地離開母國達到北歐經

濟急速進步的國家，此時特別達到英國。

第八時期 從一八一〇至一八四八年

這個時期中貴金屬的生產，特別是白銀的生產，突然大減，其他時期幾乎沒有這樣表現過，至於原因尤其為美洲生產區域政治上的擾亂（和以後要表現的一樣，諸生產條件因此變壞。）

墨西哥的白銀收益在幾年之內減少到不及從前的一半：從一八一〇一至一八一〇年的每年平均量五三八〇〇姪減至以後二〇年中的三三三〇〇〇姪和二六四八〇〇姪。美洲黃金的生產也同樣減少的很多，不過當十九世紀三十年代俄國在迅速擴大的規模中供給黃金，世界黃金採掘的減少不及白銀生產那樣厲害，正是受了這種情形之賜。俄國黃金生產的增加在一八三〇和一八四〇年代還要大些，（連同墨西哥再慢慢地增加的白銀生產；一四三一至一四四〇年每年生產等於三三一〇〇〇姪，一八四一至一八五〇年每年生產等於四二〇三〇〇姪）使貴金屬生產的總價值額自一八三〇年起，又慢慢地增加。總括的數字如下：

| 年 | 貴金屬的總生產 (百萬馬克) | 白銀 (百萬馬克) | 黃金 (百萬馬克) |
|------------|-------------------|--------------|--------------|
| 一八〇一——一八一〇 | 二一〇六·一 | 一六〇九·一 | 四九七·〇 |
| 一八一一——一八二〇 | 一二九二·七 | 九七三·四 | 三一九·三 |
| 一八二一——一八三〇 | 一二二五·六 | 八二九·〇 | 三九六·六 |
| 一八三一——一八四〇 | 一六三九·七 | 一〇七三·六 | 五六六·一 |

但一個決切的轉變點出現於一八四八年，由此使世界史走入新的道路：資本主義的黃金時代展開出來了。不過此處還不能描寫這個時代。

第三十二章 貴金屬對於經濟生活一般的意義

壹 貴金屬虛幻的意義

關於黃金和黃金在人類生活中所佔的重要位置，最多數民族中的傳說都懂得作種種描寫：如金羊皮（*das goldene Vlies*）和英雄們爲搜求牠，怎樣不顧生死，或獲得勝利；如不幸的邁達斯（*Midas*）所觸及的一切物件都變成黃金，對於飲食也是如此，有悽慘地餓死的危險，直至他浴於帕克托拉斯（*Pactolus*）河，纔得倖免，自此以後，這條河開始富於黃金的出產等事都是。但在德意志的神話中，黃金的問題是把握得最深刻的，一切感動神與人的痛苦都會歸到據有黃金一點上，而解脫一切罪惡就在將那從萊因河深處尋出來，帶有禍災的金戒指還給萊因的女兒們。這裏所說的不多不少，直等於神與人的命運就是黃金的命運。

就我們所知道的民間傳說講，差不多總是告訴我們一種深刻的真理。許多黃金傳說宣佈給我們聽的是什麼？人類史教訓我們的是什麼？黃金在歷史上也具有神話所給予牠那樣重大卓絕的意義麼？

的確有如下的情形：黃金在有史的人類的觀念中總具有一種最高的價值，並且人類總是準備冒險去獲取貴金屬。黃金慾變成決切的事件一種巨大的策動力，因此黃金在人類史的過程中具有一種完全重大的意義。

黃金尤其變成遠征軍與戰爭的策動力，整個民族和整個文化的命運常繫在這些軍事與戰爭的結果上。達理阿（Darius）的尋求黃金，和亞歷山大大帝（Alexander der Grosse）一樣；羅馬人與迦太基人（Karthager）戰爭最後的目的是在西班牙的黃金；喀薩（Cesar）希望在日耳曼尼（Germanien）尤其多得黃金；而中古時代許多戰爭的爆發爲的是波希米亞的金銀財寶：『饑飢的貪慾和無窮的惡意爲什麼引得許多外人，大批的民族和異邦的君主來到庫騰堡？只因牠的地下埋藏着貪慾的養料，卽白銀。』古時一個作編年史者已經知道這一點；歐洲各國爲着美洲的黃金爭鬪至幾世紀之久，對於金礦的爭鬪是在最後一次大戰中解決的。

但黃金對於文化的發展也很重要，故重大的事變因追逐黃金而發生，然當追逐之始，沒有想到會有這些事變的出現，因此我們必須視這種追逐爲黃金慾的間接的結果：奴隸勞動的編制是因金礦業纔充分發展的，我們在安閒的鍛冶場中，

替婦女們製造裝飾品。

隨意大笑幾聲，

本不知道有疲勞倦困。

現在的惡人，

強迫我們去填慾壑，

單是爲着他一人，

我們必須永遠地勞碌。

因為搜求黃金，發明火藥，而化學發展為一種科學；因為搜求黃金，發見美洲，而現代的大國家也形成了。

黃金虛幻的意義——人們可以這樣稱呼——有助於人類的發達，如果沒有疑義，然因此並沒有將黃金實在的意義說明出來；黃金對於文化生活的進程是否真正發生一種如此強烈的影響，這種生活因據有並利用黃金，是否實實在在決定牠的特質與趨勢，努力搜尋黃金的個人和社會取得黃金，真正是一種幸福，和一般力求此物的人所臆測的一樣，還是一種禍害，和神話警告我們的一樣。

這個問題最後的一部分具有一種哲學的和玄學的意義，並且包含着人類生存意義的問題；此處對於這種意義不加以考察。但此外還留下一個純粹歷史的問題：即貴金屬的利用，增殖和減少，對於文化的進程所發生的影響。

貳 貴金屬實在的意義

貴金屬及其生產關係的形成，按照數量和方法，對於經濟生活具有何種實在的意義——上面的描寫已經準備了這個問題的答案；至於答案本身包含在下面兩章和本書各處。這裏只對於貴金屬所能發生的影響的許多方面，首先予以簡單的指示；將牠們對於經濟生活的影響在概括的形態中表現出來，因此使我們的眼光得預先注射到貴金屬的實際效能所能出現或隱藏的各種聯繫上。因為這是強迫每個看過從前同種類的企圖——

描寫歷史進程中貴金屬的任務——的人所作的一種觀察：關於貴金屬對經濟生活（以及一切文化生活）的意義的問題是時常提出的：對於牠的詳盡的答覆至今還沒有，無論是人們對於這個問題未曾作充分有系統的研究，或是（這更是常有的事）人們太偏於一方面，心目中只見貴金屬這種或那種影響，通常且只見一種唯一的影響（對於價格形成的影響），就是對於這種影響也沒有在牠的一切支脈和一切濃淡點作過根本上的研究。

本書願避去這些缺點。因此首先要做的似乎是：對於貴金屬能夠發生（或已經發生）的可想像的影響，提出一種儘可能完備的綱目。

我已經說過：人們大都只想及貴金屬對於價格形成的影響。現在對照這一點，可以馬上預先確切地說：貴金屬一般在對價格發生影響之前，或至少在對價格發生影響之前，甚至於在牠們變成貨幣商品之前，牠們的意義是可以表現出來的。所以我們必須分別：

一、直接方式和間接方式的影響，這就是說，作為單純使用物的貴金屬的影響與作為貨幣的貴金屬的影響。影響如果是在最後所指的途徑上，那牠在本質上是不相同的；

二、一種單純數量上的需要的影響，還是同時一種對於價格的影響。

對於影響的特性具有重要意義的是：

三、貴金屬的來源。

這裏要分別下列不同的方法，看貴金屬是怎樣獲得的（由個人或由團體）

甲、直接的：由於搶劫，被征服地的貢稅，或自己的生產；

乙、間接的：第一種可能性為貴金屬因貿易而來到國中；作為對所供給的商品的付數。不過還有其他途徑，尤其是一國對牠國因債務而償付的途徑。這樣債務償付的一個特別例子是戰爭的賠償。

就由自己的生產而取得貴金屬講，牠們的影響是大不相同的，

四、並且是按照牠們生產狀況的不同而不同的：誰將貴金屬開採出來是奴隸，手工業者，或工資勞動者；誰直接分取生產的收益：是國家（為礦山的所有者或至高權者），細民，西班牙的最高貴族，或倫敦的商人。享有權利的人怎樣取得他們的份子：是作為他們資本的利息，還是作為他們勞動的報酬；是作為有規律的時常流動的收入，還是作為突然的僥倖的收入；他們是因礦山業而致富，還是生活於貧窮的狀況中；他們是因礦山業而更富；由富人變成大富人，由貧民變成富人；這都是很關重要的。這裏是貴金屬的生產影響於收入形成的不同的方法，這對於經濟生活的形成顯然具有重要的意義。

特別依賴收入形成的特質的是

五、支出的不同，第四項所說的生產方法對牠也發生很大的影響：必需的生活品，奢侈品，或生產手段，是由貴金屬生產的剩餘購買的，還是由間接從這種生產取得的利潤購買的。

現在馬上就顯出，以前所說的諸種影響一切的可能性保持着牠們的特徵。

六、是以貴金屬所處的環境為轉移的：特別是以牠們所當影響的經濟制度為轉移的：無論這種經濟制度是
自足經濟，擴大的自足經濟，手工業或資本主義，並在何種發展階段中。在早期資本主義時代的影響卻不同於高
度資本主義時代的影響：當一個經濟方面的信用組織低，此項影響不同，當信用組織的發達高，此項影響又不同：
所以從一七五〇年至一八五〇年至一九〇〇年發生完全不同的影響。

但一種敘述怎能對這一切變化無窮的影響的可能性作適當的評價，而不致陷入一種弄不清楚的詭辯論
的紛亂中呢？我相信只有一條路可走：即貴金屬一般的意義必須在一嚴密提出的單個問題的意旨上來加以探
討。此處就會這樣做。和我在本篇的緒言中曾經說過的一樣，我們要認識貴金屬生產和資本主義間的聯繫，尤其
要認識貴金屬生產對於資本主義起源的重要意義。我們現在將貴金屬不同的影響加在這種聯繫中，並重行徵
實牠們特別

七、可以在四個不同的方向，於四種不同的方法中表現出來。

四個不同的方向為：

甲、國家的形成，

乙、精神的形成，

丙、財產的形成，

丁、市場的形成。

當我們認識現代國家的諸發育條件時，已經有機會去追究甲項所總括的諸種影響：

貴金屬或是因突然的強度增殖，使營業充進，並使投機的精神發展，或是因不斷地用作貨幣，幫助計算意識的發展，因此使資本主義精神的各方面發展出來，牠們就這樣發動牠們精神形成的影響。本書——資本主義的精神在書中並沒有陷入歧途，而是被認為實在的——對於牠們這部分的影響不加描寫；我在其他書中已經說過了。

貴金屬具有財產形成的力量，並且已在好些方向中表現出來了：即在牠們的取得和牠們的用作貨幣中表現出來了。當貴金屬的生產增加時，這種力量必定顯然依同一比例而增加，財產形成的形態也顯然繫於礦山業的組織與貴金屬的利用上面，因此正確認識這些事件是十分重要的。除掉這種依附貴金屬的直接財產形成——人們可以這樣稱呼牠——外（我在本卷四十二章將加以研究，）還有另一種間接的影響，這是貴金屬以財產形成者的資格發揮出來的：經過價格形成的媒介。

末了，貴金屬表現為市場的形成本者。牠們在四個方面發揮牠們的影響：

- 一、就牠們首先過渡到市場的生產講：這種影響我們從前已經追究過：參看上面第八章二項第四目；
- 二、就牠們因經常的（唯一的）商品需要而擴充市場講，此項擴充的範圍是以新開採的貴金屬量的增長為轉移的；

三、就牠們表現為一種條件，因此使財產增加所引起的多量的商品需要得以活動講：

四、就牠們影響價格講，即在價格增漲的影響的場所，能產生一種普遍上升運動的局勢。

這裏所說的：聯繫的最大部分在適當的地方，只須單純的一瞥，即不難認識出來：要指出牠們，便是發見牠們，因為牠們就在露天中，和砂金一樣，容易爲人所攫取。反之，在一個場所，需要一種稍微詳盡的方法：以便認識貴金屬對於價格爲什麼能夠發生一種影響，因此無論是對財產的形成或對市場的形成發生影響，並且是在早期資本主義時代發生的。這種認識可和薄弱礦脈的礦石中，所含的並且必須用一種巧妙器械去開採的黃金相比擬。以下諸章的目的是在發見貴金屬生產與價格形成間的聯繫：計分理論的（第三十三章，）和經驗的歷史的（第三十四章，）

第二十三章 貨幣價值與價格

壹 「價格律」

在這裏發揮一種詳細的價格學說，不是我的任務。現在必須以闡明我在舉證中所視爲特別重要的各點爲限。

我大半站在「典型派的」價格學說的地皮上，因此認「供求律」以及「生產費律」爲「價格律」中最好的理解法，我爲防止誤會起見，對於牠的性質本身，願明白說明如下。

價格律的形成構成所謂「理論的國民經濟學」最重要的任務之一，此等價格律是我們的思想的方法，我們造成牠們的目的就在了解經驗的歷史的價格形態。牠們不代表價格形成真正的進程，不過提出一種圖案的觀念，表明這種價格形成在一定的前提之下是怎樣進行的。

「價格律」是概念的圖形，牠們的發生是由於我們在下列的前提之下，對於一種在實際生活中活動的原因（動機）研究牠的效果：

一、這種原因是永久同樣強大的；

二、這種原因在我們同樣確定的永久同樣條件之下活動着。

此項動機——牠的效果是我們要研究的——就是完成一種儘可能有利益的賣買的努力；即出賣人儘可

能地昂貴出賣的努力，和購買人儘可能地低廉購買的努力。我們所假定為一定的手段之諸條件如下：

甲、購買人與出賣人充分的理性；他們在交易中應專以上述的動機為指導，並應當完全知道，在他們尋求利益之處，當時常深悉最順利的購買機會等等；

乙、自由交通：對於購買人應有隨時尋求認為最佳的購買機會的可能，對於出賣人應有使商業與生產趨於他們獲得最高利潤的一個方向的可能；

丙、價格已經出現。要看到價格是對於價格律的一種先天的東西，這是特別重要的。

價格在實際上從沒有（或者至多也不過偶然地）遵守所標出的價格規律，因為對此必需的前提從沒有在充分的範圍中出現過。

總之：各項零星事件造成一種混沌的狀況。不過在一個僅享有少許交通自口的經濟方面，也有一點規律性，此規律性的出現是由於站在價格圖案基礎上的動機總是（為經常的東西）活動的，至於其他方面卻沒有同樣的規律性。這是一個波濤洶湧的海洋的圖形，牠的表面為千萬的波浪所搖蕩，而牠的水卻被完全巨大的風浪保持着相等的運動。

「價格律」最初只在用以指示商品交換價值的變化所引起的作用。因為現在價格中含有貨幣的交換價

值與商品的交換價值間的一個方程式，故人們對於價格的變化不能單從商品一方面去求解釋，也必須從貨幣方面去求解釋。還有一樁早就十分顯明的事，即貨幣價值中也可以發生變化，這樣的一種變化——在相反的意義上，——也可以影響價格：貨幣價值如下降，一般價格必定上升，貨幣價值如上升，一般價格必定下降。貨幣價值中這種變化的影響恰恰及於價格，我對於牠在歷史上的評價是特別高的。因此我將以異於向來的下列方法，詳細討論貨幣價值與一般價格間的聯繫。同時對於人們在批評這一點所提出的許多問題也得立即予以回答。

貳 價格律對於貨幣的應用

在早前質樸的時代，人們不假思索，認貨幣價值與價格間有一種聯繫存在，好像是自然的，並且也已經知道，貨幣的價值是由所有的貨幣量決定的。這是我們所指為舊鑄幣派數量說的學說的信徒：他們中間最優良的人物為陸克·休謨（Hume），孟德斯鳩（Montesquieu）和其他人等。他們以為價格的高度是出自一個國家所流通的貨幣量，簡單用所付價格的總數去除所有鑄幣的價值總數。貨幣量如果增加，這就是說，被除數如果增加，而除數（商品的賣買量）仍舊一樣，那麼，依照他們的意見——此項意見完全以亞丹里色（Adam Rease）的權威為根據——商數——即商品的價格——也會同樣增加。如在相反的情形中，也會發生相反的結果。

現在自我們看來。這種觀察法是如此質樸，那些卓絕的思想家對於其牠一切事件都看得十分清楚，竟具有這種觀察法，殊令人難於索解。然對於一切社會進程以及經濟進程作心理的解釋，在現在是很自然的，在當時與

此相距尚遠，像價格形成這樣的一種意志行為，要在和牠的精神上的理由沒有任何關係中去加以解釋，他們對於伏在這種企圖中的變異也沒有感覺到，上述的情形的原因也許就在這裏。自我們看來，質樸的數量說者這種機械除法是完全神祕的，簡直沒有討論的價值。

我們現在知道：一種社會的學說當有心理上的根據，否則不成其為學說。依供求決定價格的學說也屬於有心理根據的價格學說之列。因為隱藏在供求的抽象名詞之後的是出賣者的緊迫狀況，和購買者的迫切要求。精神上的進程（無論客觀上是怎樣決定的）可以使價格上升或下降。因此，我們對於那些應用供求律於貨幣商品並要按照供求律去規定貨幣價值升降的價格理論家，必須傾耳以聽。就我所知道的講，典型派以後的大多數國民經濟學者都要在這種方法中，求確立貨幣價值與一般價格間的一種聯繫。所以洛瑟說：「這裏所說的首要是最普遍的價格律的應用，即貨幣的供給與需要。」

商品價格律不適宜於這樣概括地應用於貨幣價值的形成上，這是不難指證的。這出於一種很單純的理由，因為我們對於一般商品所加的供給與需要這些概念，在貨幣商品是全沒有的。

這些說法使好些人進而否認貨幣方面影響價格的可能性。

然這也未免走得太遠。當舉證被認為錯誤時，待證的東西並不就是虛偽的。我相信貨幣的價值很會發生變化，對於價格的確能夠發生影響。不過貨幣價值與價格間的聯繫，必定被發見在一條異於人們向來所尋索的道路上。我們試來看一看，在那一條路上。

我們最好是以貴金屬的生產者及其在經濟生活中唯一的位置為我們的出發點。在一切生產者中只有他的商品用不着出賣，卻可以應用。但因此他是唯一的非出賣人，他將變成唯一的專門購買人。他在出賣之前可以購買，或只有他可以購買。他的生產物和其他一切人的一樣，代表供給，卻是代表需要。因為牠們是直接適於交換的，是直接宜於脫手的；並且不論牠們所生產的數量有多少。從銀礦場，金礦山和含有砂金的河流深處不斷地發出一種對貨物的需要，這種需要好像是憑空突然發生的，當牠一日存在，即不能有所間斷，牠不斷地創造一個欲望的新世界：一個經濟生活的泉源，和牠從不會在其牠地方發生出來的一樣。

從這個地方出發，貴金屬與商品間的價值關係不能夠受決切的影響麼？我想是能夠的。我們對於那些聯繫必須這樣去設想。

叁 貨幣商品的數量與價值及於價格的可想像的影響

在假定的場所，貴金屬生產的一種變化——例如一種增加——當使商品的需要增加，不論其為生產手段或享樂品。當黃金生產者的生產物一經出現於交通中，牠也同樣和需要一樣活動着。所以當所開採的黃金量增加時，黃金生產者附近的生產區域的商品價格會首先增加。這裏所發生的每種價格的增加自然是指第一種生產者集團方面需要的增加，這種需要必定表現在第二個生產地帶價格的增加中。當貴金屬的生產減少時，便發生相反的進程。

所以我們可以斷然提出

第一個命題：貴金屬（貨幣商品）生產的每種增加（減少）具有使商品價格上升（下降）的傾向。

這種價格變化是否長久，是否普遍，這就是說，是否終於使貨幣商品的價值低落，這以一批特別狀況為轉移。我可首先提出下列一個命題：

第二命題：當貴金屬的生產推移為生產諸條件一種相適應的變化——即貴金屬生產費的下降或上升——所伴隨時，這種生產推移所引起的價格影響纔能夠出現。

假定因黃金生產強度的增加，影響於商品價格強度和廣大的上升——按照我們的第一個命題——但貴金屬的生產費仍舊一樣，其結果為牠的貨幣表現適應着生產手段和勞動工資一般的價格上升而提高了。例如一鎊黃金的生產需費一〇〇〇馬克，當價格上升百分之五〇時——開採一鎊黃金所用的機器與勞動者數量和從前一樣——一〇〇〇馬克的金額現在將轉變為一五〇〇馬克的金額。但一鎊黃金始終等於一三九二馬克。所以牠的生產者不獨不能獲利，對於每鎊黃金還賠本一〇八馬克。結果，他將資本收回去，將營業停止了。因此他的需要也歸於烏有了。黃金生產者方面的需要這樣減少，便會發生商品價格下降的傾向。此項下降如果很大，黃金生產者的生產又可獲得利益，他又加入生產隊伍中，使需要增加，產生一種使商品價格上升的傾向，如此等等。這裏的圖案和價格的形成中因商品方面的變化而呈出的圖案是一樣的。

所以只有生產費同時發生變化，價格一種長久的影響纔能夠因貴金屬生產量的推移而出現；但牠於是必

須出現或必須於何時出現？

對此的答案是：這是以貴金屬生產量及其對商品生產量的比例為轉移的。證據約如下所舉。依照我們的第一個命題所完成的第一種價格上升（又從這種價格上升開始說起），自然首先使利潤上升，但因此又使生產上升。要求較高價格的更多的商品將大量的生產出來。因此（依照所知道的商品价格圖案）相反的運動又開始：價格開始下降，一直達到「自然」價格為止，所謂自然價格是能取得平均利潤的。貴金屬的生產此時如果不再增加，那終極的結果就是：貴金屬的生產者（假定他們的生產條件沒有變壞）取得一種平均數以上的利潤，這種利潤是在他們的生產物所指證的壟斷性中找着牠的根據。在這個時期中，生產條件如果已經變壞，那全部價格的上升就是一種偶然的事了。

但現在如果有一個例子出現，使貴金屬的生產長久保持順利的或永久更順利的條件；使貴金屬生產者所要求的物品的生產不能像需要所要求的那樣迅速增加，便發生影響，使價格超過第一個地帶而上升：第一種得利者（受他們的額外利潤之賜）對於他們的供給者也會付出較高的價格，這些供給者對於自己的供給者也會付出較高的價格，以次推演下去。資本與勞動將沒有機會流入首先享特權的生產方面，只能就當地找着順利的利用的條件。可是當這種進程的經過十分長久，當投入水中的石頭所造的隄防已經分佈於整個池的周圍；末了：當經濟生活的一切部門都為價格的上升所侵襲，使發生一種造成相反運動的機會，可以引起價格的下降：這裏是商品範疇的生產增加超過需要；因為沒有一個方面表現一種超過平均數的利潤，利潤已經在一般較高的

價格基礎上平均起來了。於是貨幣價值普遍的下降，一般的（和長久的）價格上升了。

同樣在相反的意義上，又將使貴金屬的生產條件變壞。不過這種變壞將更迅速地在價格的下降中表現出來。其過程為：貴金屬生產者的需要減少，因此使第一種供給者的商品價格下降，再由他們將這種打擊以次傳遞下去。和以後還要指出的一樣，這裏的影響是按照經濟生活一般的組織而有差異的：在手工業的經濟（十五世紀）中不同；在資本主義的經濟（一八八〇年代）中又不同。我們現在能夠提出的命題，為一切場所所共有，在這個場所也證明為有效，即：

第三命題：價格變化的普遍是以貴金屬生產對商品生產的數量關係為轉移。

前面所發揮的貨幣價值形成的圖案，恰和商品價格形成的圖案一樣，具有理想的性質；在實際上，這裏和那裏一樣，同一不規則性破壞圖案上純粹的發展，這都是用不着首先特別提及的。但還有值得鄭重提出的一事是：另有一批不規則性為貨幣價值的形成所特有，也附加在「偶然」影響商品價格形成的一切狀況中。牠們全出於一個特別的種類——貴金屬的取得是在這下面進行的——並且特別如下所舉：

一、假定貴金屬的生產必定發生平均利潤，這一點的不中肯常比假定商品生產中必定發生平均利潤為更甚。因為在貴金屬的生產中，為着希望將來獲得利潤，即當時常是沒有一點利潤，也要繼續工作。尋求黃金的人大半失敗，這是人所共知的；在金礦和銀礦的經營中，每有一大部分（在最多的場所且為最大部分）沒有利潤，這也是人所共知的。

的說法）

| 年 | 豐產的礦 | 須出資維持的礦 |
|-------|------|---------|
| 一五二五年 | 一二五 | 四七一 |
| 一五三五年 | 二一七 | 六九七 |
| 一五四五年 | 一二〇 | 四五二 |
| 一五五五年 | 八三 | 三一二 |
| 一五六五年 | 六三 | 二三七 |
| 一五七五年 | 三四 | 一二三 |

在平均收益的觀點之下，對於生產一種交通自由的規定的觀念，也恰因貴金屬的生產常用不自由的勞動者一事，而被推翻；

二、反之，貴金屬如果自搶劫與掠奪的途徑取來，絲毫沒有生產費，並大批地流入交通中，只有此項貴金屬纔有這樣的可能性；

三、當一切著名的礦場已經枯竭，或著名地點的營業（由於技術的理由：水患）不能夠繼續時，貴金屬即從可增殖的貨物之列分離出來。牠們因此變成壟斷的貨物，對於牠們的生產條件所有的一切說法都不適用了；

四，即使牠們是能够增殖的，然決定牠們的交換價值的生產費也並非永久爲同樣的性質。忽而是收益最豐富的礦的生產費對價格發生影響，忽而又又是收益最不豐富的礦的生產費對價格發生影響。

*

*

*

*

*

我們現在挾着在這些圖案的察考中所發見的光明，再投入歷史的黑暗中，看一看我們在這種進程中可以指證的有意義的聯繫，是否和我們曾經在思想中所想像的一樣。

第三十四章 早期資本主義時代價格的形成

過去貨物價格的研究給予我們的，尤其是確切認識，整批有趣味的事件的確不能予以徵實。我們對於獲得一切時代一種普遍的價格統計的念頭必須拋棄，即對於徵實一定時期貨幣的「購買力」甚至於用數字表現幾個世紀中貨幣「購買力」的變化的謬見，也終久必須拋棄。

幸而我們這裏與此問題沒有關係，我們所提出的問題是有一種答案的。

我們在價格史方面，就是對於遼遠的時代，也可徵實一些事件，頗為確切可靠。這是——殊為可喜！——經濟史學者對於價格史上特別發生興趣的事，我可以說：是一樁唯一發生興趣的事，因為只有牠對於大聯繫的認識具有重要的意義；我所指的是價格運動：是牠在幾個世紀過程中的變化。要從牠獲得一種頗為明瞭的圖形：在最近三〇年的過程中對一切國家所收集的價格史材料完全够用。下面的描寫包羅材料大收集的結果，而沒有新的和特有的發見，牠的目的專在對於一二五〇至一八五〇年的一般價格運動作出一種略圖。

本書的研究表現在我們所說的時代中一般價格有下列的經過：

一二五〇年這個時期和整個十三世紀一樣，正是價格上升的時代，在較早的時候，特別顯明的是自十二世紀以來，此項價格上升即已開始。並一直達到十四世紀：依照一種人說，是達到十四世紀的中葉，依照另一種人說

(例如亞甫涅爾——D'Arvergne)是達到十四世紀的六〇年代。

自此以後，價格下降，一直至一五〇〇年。這是一切價格史學者所獲得的結果。

從一五〇〇年起，價格又開始上升，就大家所知道的程度講，歷史上沒有出現過第二次。從前的推測以為十六世紀的價格增加五倍、七倍，甚至於十倍，這雖被證明為言過其實，但事實上忠實的證明為，幾乎所有價格的確上升百分之一〇〇以至一五〇。有些商品，例如穀類，都有很大的價格增漲。十六世紀的穀類價格上升為：

| | | |
|---------------|----|----------|
| 英格蘭 | …… | 一五五% |
| 巴黎 | …… | 一六五% |
| 奧爾良 (Orleans) | …… | 一〇〇% |
| 斯特拉斯堡 | …… | 二八〇% |
| 撒克遜 | …… | 三〇〇% |
| 西班牙 | …… | 四五三 五五六% |

價格上升的最大部分是在十六世紀的下半期，特別在十六世紀最後的十數年間（西班牙從一五八六至一五九八年），一班研究者對於這一點的意見也是一致的。

自十六世紀末葉以後，關於價格史結果的探討不復有從前一致的情形。其主要的原因是在自此以後，各國和各商品種類所經歷的發展各不相同。

就大體講，我們可以說：十七世紀的一部分是價格停滯的時期，自十七世紀末葉至十八世紀——也許在上半期即如此，但在下半期確是如此。歐洲一般的價格具有上升的趨勢。這又是一種普遍觀察的事實。至十九世紀二〇年代，價格又趨於停滯，或下降，一直延至一八四〇年代纔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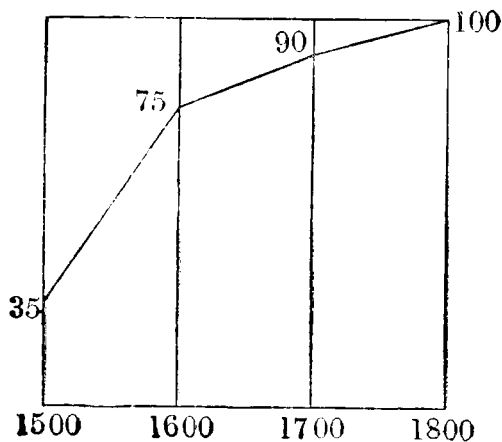
爲着使一二五〇至一八五〇年價格運動的大特徵易於醒目起見，特將剛纔所作的報告列表於下：

- 一二五〇至一三五〇年……上升
- 一三五〇至一五〇〇年……停滯。下降
- 一五〇〇至一六〇〇年……迅速上升
- 一六〇〇至一七〇〇年……停滯。不定
- 一七〇〇至一七五〇年……不定
- 一七五〇至一八一五年……上升
- 一八一五至一八四〇年……停滯。下降

但奧白笛(A. Augéit)、蕭亞甫涅爾、雷柏(Leber)和哈瑞爾(Hanauer)的探討所據作基礎的指數總括爲一種唯一的平均數，造成一種更進一步的圖案，自一五〇〇至一八〇〇年的價格最後的和完全普遍的運動在這種圖案中大多有正確表現。人們如果認一八〇〇年的價格水準爲一〇〇，則一五〇〇至一八〇〇年價格水準的變化有如下的數字所示：

| | |
|-------|-----|
| 一五〇〇年 | 三五 |
| 一六〇〇年 | 七五 |
| 一七〇〇年 | 九〇 |
| 一八〇〇年 | 一〇〇 |

如用圖解表現出來，其形態如下：



我們現在的問題是，貴金屬對於歐洲經濟生活總進程這種決切重要的價格上升，其參加的程度怎樣；當早期資本主義時代，因貴金屬特殊的生產關係而引起價格的上升麼，如果是的，其程度如何？

下面一章即企圖對於這個問題作一種答覆。

第三十五章 貴金屬生產對於價格形成的影響

壹 貴金屬的兌換

這裏所謂貴金屬的兌換是指貴金屬據以轉變為貨幣的全部條件：這是從一個貴金屬所有者利益的觀點去下考察的，他是爲着自己的利益，要使此項貴金屬變成貨幣。

所獲得的（所生產的）貴金屬的兌換進程（我們這裏所要考察的只限於此項貴金屬）開始於礦石採出地面的時候，開始於金粉（砂金中的）與砂礫分離的時候。這種金粉用於鑄幣的目的上只須經過微小的改變，而礦石——在我們所說的時代只是指白銀礦石——則須在一種沉長的進程中加以精煉。所以礦石的生產者不能將他的生產物作爲鑄幣材料，馬上兌換；他必須首先將此項產物製成完成的（純粹的）貴金屬。兌換對於他就是指首先將礦石賣給冶金工場。

只有在他同時爲冶金工場主的場所，當金屬可以作爲鑄幣用的時候，他纔和黃金的生產者一樣，只須想到怎樣兌換。銀礦業和煉銀所這種聯合在中古時代末期的歐洲是時常發生的，而在美洲的生產方面總是形成一種規律（我從沒有在何處發見人們明白承認這種假定的正確性）。

在另一方面，就常規講，礦業與冶金業是歐洲整個中古時代兩種完全分離的手工業。這就是說：礦石的生產者要兌換他的生產物，必須將其『出賣』（我們對於他當時用工資使人煉礦這種稀有的例子如果不計的話。）礦石的價格是在市場中自由確定的。冶金工場主人或是自己出來做購買人，或另有一個中間商人的特別階級出來做購買人，後者（似乎）形成一種常規；他們在礦山法令和冶金工場法令（例如庫騰堡的法令中第二十二章提起他們）中被稱爲『礦石購買人』。在當時的礦山業設施中，是成千的工人各爲自己的利潤而工作，這些礦石購買人在那樣的情形之下是必要的。較小的營業都沒有冶金工場；叫他們怎樣處置自己的礦石呢？所以採出的礦石每星期在一個官吏之前是要『競賣』的。礦夫用車子將礦石運至一定的地點，讓礦石購買人和他們來講定價格。

就我們所看見的講，由此形成的狀況似乎到處一樣，礦石購買人是較強健的一派，得宰制這些營業中的價格。我們至少時常聽到『剝削』礦夫的伸訴，並看見當局努力保護礦夫，對抗非常佔優勢的礦石購買人。在庫騰堡的法令中提起他們『可惡的陰謀』，竟用協定壓低礦石的價格。

提羅爾的礦夫也同樣屢次反抗壓低價格的礦石購買人。即中間商人。他們廉價收買礦石，精煉出來，獲得一種不法的利潤。佛利德利芝公爵因這樣的伸訴，在他給哥森薩斯（Fohnsburg）的礦山證書中禁止此項購買；此後又有一四六八年施瓦慈的礦山法令的發佈。

當中古時代的末葉，各國君主主要將煉銀所的營業收歸自辦，他們要防止這些業務中所發生的弊端的志願，

正是促成此舉的理由之一。所以提羅爾的君主們在西斯蒲路克建設自己的煉銀工場；拜厄的公爵於十五世紀的下半期在布立克勒克（Blickleek）建立大煉銀工場，由官吏管理，不僅精煉公爵領有附近的礦坑的白銀，並且還精煉提羅爾各區域的白銀，甚至於招致遠距離的銀礦石，從事煉製。

要了解當時可以鑄幣的貴金屬轉變為貨幣所依據的特殊條件，必須考慮我們所說的時代貨幣制度和鑄幣制度所具的一般特徵；尤其是牠明白宣佈的國庫的性質。整個貨幣制度應當為君主財政上的利益服務。鑄幣也是如此，並且是在完全特別顯著的程度中進行的。貴金屬的鑄造不是為着黃金所有人和白銀所有人的利益，也不是為着國民經濟的利益；只是專門替享有鑄幣權的君主開闢一種收入的泉源。所以在一切早前的時代，鑄幣只在獲取利潤。但當享有鑄幣權的君主不自行鑄幣，允許私人行使這種權利，「由私人自己擔負責任與利害得失」於是鑄幣恰恰變成一種工業的企業了。這一點和人們所知道的一樣，形成中古時代後期大多數國家的常規；或是在享有鑄幣權的君主與一批商人間訂立短期的租賃契約或抵押契約（我們在意大利特別常遇着這種形態），或是以鑄幣作為一種永久的權利，授予一個特惠的團體（和在德意志各較大的城市中一樣。）鑄幣既由私人為着自己的利益起來經營，那麼，他們的全力灌注的地方，不僅在從鑄幣中抽出對君主所納的鑄幣稅（不管是國家經營或私人經營，常有這種例子），並且還要於支出的費用之外，取得一種儘可能的多量剩餘。

在我們所說的時代中，鑄幣的營業態度，因這種實際狀況發生兩個主要的原則，對於貴金屬的兌換非常重

要。鑄幣者的一切努力顯然必須注在：

一、儘可能地鑄造許多貴金屬；

二、取得儘可能的『廉價』的鑄造材料（貴金屬）。

在事實上（客觀的）鑄幣權——人們對於將貴金屬轉變為（鑄造的）貨幣所依據的法律條件的全體可以這樣稱呼的——在我們所考察的整個時期和一切國家中，牠的性質是由這兩個主要原則同樣（就我所看見的講）決定的。

鑄幣權的內容在基本特徵上有如下的情形：

一、對於我們的概念最重要的貴金屬所有人的權利為：以任何數量的貴金屬——黃金或白銀——供給造幣廠，聽其鑄造，在當時是認為自然的，在大多數的鑄幣法令中從沒有明白提起。即在提起牠的地方，也不過是說：凡對於造幣廠供給貴金屬以資鑄造的，應取得重量單位的白銀（或黃金）同樣多的通用鑄幣。

對於任何數量貴金屬無限制的自由鑄造這種權利——我們現在稱為鑄造自由——用法律來加以限制，在一二五〇至一七五〇年的整個時期中我沒有看見過。

這種法律狀況和曾經說過的一樣，是直接出於支配那幾世紀的鑄幣政策的精神中。

二、但在另一方面，一種十分廣大的限制——在這種『自由』所能够行使的方法中——與此項『鑄造自由』（在我們所指的意義上）相適應，貴金屬的所有人特被強迫，將這種金屬供開採的地方的鑄造。我們到處

看見法律的條文禁止將貴金屬輸出於生產區域，並規定牠們供給一定的造幣廠：士雷濟恩、撒克遜和波希米亞都是如此；庫爾堡、約阿喜謨斯塔、提羅爾和墨西哥也無不如此。只有關於巴西的黃金，我沒有看見鑄造的強制（只有金條偶然被禁止），尤其沒有輸出的禁令。

三、輸出的禁令倘若嚴厲執行，那貴金屬生產區域以外，便不能發見沒有鑄造的貴金屬：凡城市和不產貴金屬的國家，其鑄幣必定趨於荒廢，因為牠們得不到鑄幣的材料，或者限於熔毀外來的鑄幣，以便鑄造自己通用的貨幣。但我們知道事實並不如此。在我們所說的時代中，時時有一個未經鑄造的貴金屬的市場存在，所以貴金屬是達到自由交通之中了。

黃金與白銀自由出賣的禁令便首先着眼在這上面，此項禁令又是歐洲的中古時代一種普遍現象。在生產區域享有鑄幣權的君主力求取得所產的貴金屬，便禁止輸出，並要求將全部收益交出來，在其牠一切地方享有鑄幣權的君主對於每個有金銀出賣的人，負有首先為造幣廠而購買的義務，力求因此獲得儘可能的多量鑄造材料：

『每個要出賣白銀的人應當將銀供給造幣廠，不得攜往市場或其他地方出賣；』這個君主這樣告訴窩牧的大主教，認此為國家的權利，後來無數城市和君主都承認這種法律原則為己有。

但我們從其他證據中也可以斷定當時有一個貴金屬市場的存在：例如我們從維也納的夥伴知道，他們到遼遠的市場去購買貴金屬，以備鑄幣；我們看見外地的貴金屬商人為斯特拉斯堡的鑄幣而來，獻出他的鑄幣材

料，並且看見他於沒有交成之時再轉去，『並無危險。』

人們現在可以假定：這種貴金屬貿易的材料只是供給一些舊的貴金屬：如碎片、器具、飾物、舊鑄幣或一切熔化的東西是。不過我們從直接史料的無數節段中可以推出，新生產的金銀也有交易，這是沒有疑義的。即使沒有這樣的證據，也可以相信確是如此。因為我們對違犯輸出令的事實獲得無數的證據。我們知道這種違犯禁令的事出自兩個途徑：

(一) 由於偷運；

(二) 由於契約。

凡在貴金屬的交通受限制之處，總會發生偷運，這似乎十分自然，用不着加以特別證明的。但我們對於歐洲的中古時代以及美洲的產銀地獲得極多的證據，足以推測到會有一種廣大的偷運事實的存在。這裏也用不着將牠們敘述出來，因為這種事實是沒有人懷疑的。

我們又知道有無數契約，特別是出於十五、六世紀的，內中對於某些商人特許從事於貴金屬的輸出。富裕的金融家常用巨額金錢購買輸出禁令的解放權。故羅斯(Ross)富裕的職工安多尼(Antony)於一四八六年須繳納四〇〇〇佛羅稜給君主，獲得一種許可，使他的白銀終年得自由運往任何地方，又從他的白銀發出的匯票額數如不太大的話，也是如此。奧格斯堡的商人和波希米亞的君主（十六世紀），佛刻和西班牙的君主等等都結訂類似的契約。

所以我們容易看出，不管輸出禁令怎樣，總有方法與途徑使貴金屬流入交通中，所以一眼望去即十分顯明的一樁事實是：一種貴金屬的交易能夠存在，因為我們已經看見，兩者都是自由鑄造的。就我們現在的概念講，當時總只能有一種黃金的交易，或一種白銀的交易，因為一種金屬是用另一種金屬購買的。用白銀購買黃金，以及用黃金購買白銀這樣的交易構成貴金屬貿易一個重要的部分，這是沒有疑義的。但我們也要假定，甚至於用銀（幣）購買白銀，用金（幣）購買黃金（不過後者是小規模的）。

這種顯著現象的解釋又含在我們所知道的當時貨幣制度和鑄幣制度的特性中，這種特性使條塊形態與鑄造形態的貴金屬間受着時常搖動的價值大差異的支配，結果，市場上常能夠鑄成白銀中一種取決於供求的白銀價格，和黃金中一種取決於供求的黃金價格。條塊形態與鑄造形態間那種搖動的價值大差異（在現今可自由鑄造的金屬中此等差異可說是消滅了）係由下列的狀況發生的：

甲、運輸費的騰貴與搖動；

乙、造幣稅的騰貴與搖動（有時還有礦山稅不完稅的貴金屬的偷運）；

丙、鑄造費的騰貴與搖動；

丁、格羅與和普分尼的白銀成分的搖動，又鎊的市場價值的搖動。

四、但重要問題因這些確證至少有一部分已經得到解答：鑄幣用什麼條件從貴金屬所有人取得他的黃金和白銀？這個答案按照我們對於貴金屬的市場適應力所知道的東西，顯然必須如下：鑄幣對於一定量貴金屬——

——不管這種金屬是『可以自由鑄造的』——的所有人支付一種價格。換句話來說：在國內通行的鑄幣與金屬的重量間沒有一種長久固定的比例，沒有簡單一種同樣大的價值額的轉移，沒有簡單一種形態的變化。對一鎊白銀（或黃金）不過對於黃金應用此項辦法，範圍要狹小得多。所付的通用鑄幣，其額數雖永不會高於——保留鑄幣官吏的一種錯誤——同樣的銀幣扣去一切費用（鑄造費和造幣稅等等）但可以有很不同的高度。假定此等費用達到百分之二五，則供給一鎊白銀的人所得的銀幣的最高額為四分之三鎊純銀，作為補償。但這種額數因許多原因，可以或高或低，因為決定生產費高度的動機的變化是可能的。當鑄幣達到提高利潤的目的時，這種額數可以低得多。因兩種貴金屬價值關係的搖動，而價格的搖動更加倍了。

現在怎樣決定此等搖動的價格，有兩種不同的方法：一、一偏的，出於享有鑄幣權的君主或鑄幣的命令；二、契約的，出於君主與貴金屬所有人特別的協定。

幾乎所有鑄幣的法規都表現前一形態的價格決定的例子。當時的鑄幣法規和現在的鑄幣法令一樣，詳細規定若干通用鑄幣支付一定量的貴金屬。但那些規定在外表上與現代內容相似的規定大不相同之點，就在額數不斷的搖動。

此等搖動可以單獨起於通用鑄幣價值的搖動；但也可以起於鑄幣不同的高度利潤。

然在最大多數場所，幾乎好像沒有付出這種——我們可以說『法定的』——價格，人們對於價格每次常是協定的。所以我們時常遇着契約的價格決定。

未了，決定價格的——不論牠是法定的或契約的——是什麼？自然是雙方勢力的狀況，因為我們直截了當地假定，雙方都願意以最有利的條件成就他們的營業。

我們在有法律規定之處，發見價格的高度多取決於政治狀況，但也取決於貴金屬市場的狀況。貴金屬如果稀少，鑄幣條件的形成較為順利。例如十四世紀的法國法令即含有形式上的營業誇大宣傳：鑄幣對於所供給的白銀付還充分的額數；只有鑄造費應當扣除等等。

在契約的協定中，自然完全取決於經濟狀況：無論牠是一般的狀況：接近另一個出賣區域之類；或是特別的狀況：即享有鑄幣權的君主（白銀的生產者預先貸以貨幣）的窘迫狀況或白銀生產者的窘迫狀況：我們曾經看見，塔諾衛慈（Tarnowitz）的白銀交易「按照情形」忽而支付得較多，忽而又支付得較少。我們又知道此等狀況是那一種：那些預先取得定錢的職工必須將他們的白銀廉價出售。

沙爾克（Carl Schalk）在他對維也納的普芬尼貨幣本位最有勞績的探討中，認市場價格與法定價格相差從不會很大，這種主張是否正確，我有些懷疑。當人們在事實上（如沙爾克所假定的一樣）能夠老是馬上從何處取得白銀，這種假定自然是對的。但常沒有這樣的可能性：無論牠是出於法律的原因（輸出禁令）或是出於事實的原因：除掉上面所舉的外，還要顧及一種狀況：即在人們獲得鑄幣之前所經歷的時期的長度，這種長度在交通不發達的時候自然比現在還要難受。

就全體講，我們必定達到以下的結論：早前的時候在法律上固有鑄造自由，但牠的內容與現在的迥然不同：

早前的時候沒有排除貴金屬價格的搖動，所以貴金屬的所有人——雖殊非他自己所願意——所處的地位和其他每個商品所有人一樣：他固然用不着替自己的商品尋找銷場（此項銷場是斷然爲他保存着的），但卻不知道：因此可得多少，他必須以一種適宜的價格出賣自己的商品。一切種類的狀況決定此項價格最後的高度。

像我剛纔描寫的貴金屬特殊的兌換，對於價格的形成必定怎樣的重要，這是十分顯明的。按照貴金屬所有人爲生產物出賣人的比例，貴金屬交換價值的每種變化必定影響價格，其迅速的程度且遠過於我們現代這樣一個完全機械化的鑄造自由的時代。恰恰這種圖案的和自動的貨幣商品的轉變在長久完全相同的鑄幣量中，必然削弱貨幣價值變化對於價格形成的影響。所以在早前的時代，這種削弱較小，而其作用較爲直接。

貨幣價值如果上升，貴金屬的所有人可以馬上替他的商品獲得一種較高的價格。貨幣價值如果下降，他必須以一種較小的價格爲滿足。在某種限度內的一切東西，如前面的描寫所指示的，都是如此。所以我們現在只須探討我們所說的時代中貨幣的價值曾在何種範圍中發生變化。從前的考察以爲所生產的貴金屬量中單純的變化不能影響牠們的交換價值，這種交換價值是專由——更正確地說：終久總是由——生產費決定的。因此以下的討論當集中在一個問題上：在我們的考察所指的時期中，貴金屬的生產費表見怎樣的變化。

貳 貴金屬的生產費

我如果要稱國民經濟學和經濟史上一個單獨的問題爲最重要的問題：我相信那就是貴金屬生產費的高

度。因為我所看見的如果正確的話，全部經濟生活的形成大都和牠站在或近或遠的聯繫上。兩種科學這個中心問題向來很少討論到的；至於在一種令人稍覺滿意的意義上予以解決，那更談不到了。可憐的報告在過去幾乎沒有發現過：人們大都只倚賴一種微候的認識。直至現在，一班技術家和資本主義企業家對於貴金屬的興趣，纔供給我們一種較為豐富的實在材料。讓我們得取確切計算生產費。但在我們所考察的一二五〇至一八五〇年的時期中，還不能利用這一點。關於這個時期生產費的形成所表現的東西，和曾經說過的一樣，是很少的，並且是由一般的狀況中推論出來的。有一部分已經合在三十一章我對貴金屬生產進程和貴金屬生產關係的說明中，現在特為指出。凡我們對於所說的時期中貴金屬生產費知道較詳細的東西，我將在這裏聯貫一氣地說出來。

當十二、三世紀，開採一些新銀礦脈，牠們的礦層毫無疑義地代表一種尙所未聞的豐富的程度。砂金被發見了。意大利人從東方帶來巨額的貴金屬，不須任何種費用（是為掠奪物）貨幣價值的下降大都是發生過的。至於更詳細的情形，我們也不知道。

當十五世紀，貴金屬較為稀少；直接的史料指示這一點，沒有疑義。當時給予我們的圖形完全明白表現全體享有鑄幣權的君主（和我們所看見的一樣，他們為着國庫利益，熱望有一種豐富的貴金屬的輸入）都拖住那束過於短促的銀被。當時的白銀是否基於生產費上升的理由，也『更為昂貴』我們可以假定，舊礦道的礦層被開採，但沒有新的發見。不過即使沒有這種假定，也有充足的理由，可以推出白銀價值的高漲。當時的白銀顯然是不能增殖的貨物之列。因為人們對於礦內的水沒有法子排出，故舊礦坑大都不能再行經營，所以生產終於完

全停止。鑄幣的人總是不斷地埋怨白銀『更加昂貴』當時特別顯著的鑄幣普遍的減低價值正足以證明貨幣的價值在實際上是上升了。

貨幣價值於十五世紀末葉下降，絲毫沒有疑義，黃金的貨幣價值和白銀的貨幣價值都是如此。就黃金講，在薩爾斯堡發見巨量的砂金並由征服者將黃金作為（無償的）掠奪物從美洲帶回來。

但白銀因德奧貴金屬的新礦的發見與美洲銀礦的開採，使牠的交換價值大為減少——這的確是生產費大大地減低的直接結果——這我們可認為十分確切的。

約阿喜謨斯塔和施瓦慈地方的銀礦比起撒克遜和哈疵的銀礦，產量已經要豐富得多。但墨西哥、秘魯和玻利非亞（Bolivia）的銀礦脈，其產量更要豐富些。諸生產關係的特性對於這種主張的正確性予以充分確切的保障。此外，我們對於夫賴堡和墨西哥的礦坑還獲得洪保德（A. von Humboldt）一種比較費用表的數字上的證明：這正是他草成他對於新西班牙的著作的時候，即十八世紀的末葉。但當時和早前的時候比較，墨西哥的狀況較遜於撒克遜，因為當洪保德從事觀察時，墨西哥的礦夫已經大都是自由的並工資很高的工人。他計算他們每日的工資為五、六佛郎，在撒克遜卻只有九〇生丁（Centime）！然在墨西哥的銀礦業最初的幾百年中，和在美洲一切銀礦業最初的幾百年一樣，是用奴隸開採的。洪保德所作的對照表在每一場所都極富於教訓。今特介紹如下（由我譯成德文的）：

美歐礦山比較數字表

| 共同的年份 (十八世紀末葉) | 美洲 | 歐洲 |
|-------------------|--------------------------------------|-------------------------------------|
| 所採白銀重量 | 墨西哥最豐富的瓦稜西亞那礦(高出海面三三二〇呎) 三六〇〇〇〇馬克 | 撒克遜最豐富的欣麥爾瑞斯特礦(高出海面四一〇呎) 一〇〇〇〇馬克 |
| 總生產費 | 五〇〇〇〇〇都爾利佛 | 二四〇〇〇〇都爾利佛 |
| 股東純利 | 三〇〇〇〇〇利佛 | 九〇〇〇〇利佛 |
| 一截特列礦石所含白銀 | 四盎司 | 六——七盎司 |
| 工人數目 | 三一〇〇印第安人 八〇〇人在礦內作工 | 七〇〇礦夫內中五五〇在礦內作工 |
| 工人每日工資 | 五——六利佛 | 一八蘇 |
| 火藥的支出 | 四〇〇〇〇〇利佛(約一六〇〇截特列) | 二七〇〇〇利佛(約二七〇截特列) |
| 化取或精煉的礦石量 | 七二〇〇〇〇截特列 | 一四〇〇〇〇截特列 |
| 礦脈 | 一脈常分三支厚四〇至五〇呎(黏土片岩) | 五個主要礦脈厚二——三呎(片麻岩) |
| 水 | 無水 | 每分鐘八立方呎兩個抽水機 |
| 深處 | 五一四呎 | 三三〇呎 |

墨西哥的(自然連同美洲其他一切的)銀礦比起歐洲的銀礦來,除掉自然的開採狀況這些卓絕的優點外,又加上一五五〇年代末葉以來所用便產量大增的以水銀化取鑛銀的方法,關於這一點我們早已看見過的。我在另一個地方已經鄭重聲明過,牠的費用和水銀的價格有最密切的關係,因此這裏對於水銀的發展須略說

幾句。

世界上的水銀生產向來是微小的，並且只限於少數產地。自從發明以水銀化取礦銀的方法，兩個唯一的水銀礦便居重要的地位，即西班牙的阿爾瑪丁 (Almaden) 礦和克列恩 (Krain) 開採的（一四九〇或一四九七年）伊得里亞 (Idria) 礦。然一直至那個時候為止，牠們的收益很不重要。因受了新需要的刺激，此項生產纔表現一種飛躍。於是發生一種偶然的事，當以水銀化取礦銀的方法在祕魯開始流行的時候，恰恰發現一個水銀礦，在第一個世紀中所供給的水銀多於向來經營的任何礦山；這就是聖大巴巴拉 (Santa Barbara) 山脈的宛卡末利卡 (Huancavelica) 礦（自一五六七年起開始經營。）

這三個主要生產區域在施行以水銀化取礦銀的方法以後的最初幾世紀中，對於全部水銀生產各佔若干份子，下面的數字可以表現出來：

| 所在地 | 產量 (噸) | 一七〇〇—一八〇〇年之產量 | 一八〇〇—一八五〇年之產量 |
|-------|--------------|---------------|---------------|
| 阿爾瑪丁 | 自一五六四—一七八六〇 | 四二二四一 | 三七六四二 |
| 宛卡末利卡 | 自一七〇〇—一三〇四二四 | 一八七五六 | 二六〇八 |
| 伊得里亞 | 自一七〇〇—一九七九五 | 二一〇〇二 | 八三五七 |

我們如果不知道水銀的價格在新的生產狀況之下是怎樣形成的，現在即有這些確實的數字，所說明的也就無幾，因為水銀的輸入一直至十九世紀為止，是為西班牙政府所壟斷，這種事實極關重要。這個政府大都任意

確定價格，所以決定水銀價格的高度，以及至一種很高的程度為止，決定白銀生產的命運的，不是水銀生產關係自然的形態，而是西班牙殖民地的總督或大或小的認識。依照洪保德的報告，當一五九〇年，在總督未拉斯科第 II (Don Luis de Velasco II.) 的治下，墨西哥一截特列水銀的價格為一八七關亞斯脫。當一七五〇年，一截特列水銀需八二關亞斯脫；從一五九〇至一七五〇年的價格是否經過變化，並且經過怎樣的變化，洪氏沒有報告出來，他曾徵引一種沒有日期的原稿作為唯一的史料。

我們可以假定，當十八世紀初期，價格曾經下降，這大約是因英國東印度公司從中國和東印度輸出水銀（作為鎮船物）送到歐洲的水銀市場，故價格受壓而下降。依據新近的報告，當十八世紀的初年（從一七〇四至一七一〇年），在阿姆斯特丹交易所的自由交易中，水銀的價格突然下降，由每磅六四斯脫維 (Silver) 減至四八和四一斯脫維。

自十八世紀中葉以來，阿爾瑪丁的礦山業也經過一種完全的改革，顯然會使生產費為之減少。各銀礦中水銀消費的加多也正與水銀輸入的增加和水銀生產的廉價相適應：

| 年 | 一截特列水銀的價格 | 水銀的消費 |
|------------|-----------|----------|
| 一七六二——一七六六 | 八二關亞斯脫 | 三五七五〇截特列 |
| 一七六七——一七七一 | 六二關亞斯脫 | 四二〇〇〇截特列 |
| 一七七二——一七七七 | 六二關亞斯脫 | 五三〇〇〇截特列 |
| 一七七八——一七八二 | 四一關亞斯脫 | 五九〇〇〇截特列 |

我們從第三十一章中記着，這種水銀消費的增加怎樣反映在十八世紀最後三十多年所增加的白銀生產中。但我們從這種事實可以作出下面的結論：當時的水銀生產者手中好像有一個曲柄，借助於此物，能發動或停止各文化民族全部發展至一種很高的程度。

但白銀的交換價值怎樣受着曾經描寫的進程的影響呢？我們要答覆這個問題，必須回憶我們所說的時代中貴金屬的生產關係所表現的特性，因為此等特性對於貴金屬交換價值的形成是有確切影響的。

一切徵候都表現白銀生產費的下降在十六世紀中必定已經十分厲害。此項下降最初表現於生產者手中貴金屬的即刻發生（主觀的）價值減低的事。在波希米亞和提羅爾（這兩處至少在一個短時期內，白銀生產有一種相似的廉價出現）有一部分還是手工業的礦工，他們對於銀礦與商品市場間的第一種媒介人供給貨品。但當時（十五世紀）一個編年史者遺留給我們的下面的描寫證明，一切時期中，同一精神現象在這種人中引起暴富：「在印河（Inn）流域的拉騰堡（Ralzenberg）發見豐富的銀礦脈。於是一大批懷有購買慾的人從各處蠶擁而來，訂立許多不同的契約，幾乎不復計較金錢。那些人非常熱中，以致浪費金錢，沒有理性與思慮可言。」

美洲和西班牙的白銀洪流首先流入西班牙最高貴族的錢囊中：這種人的傾向是假手於華麗的增加與生活的美化。和我們在第四十八章中將看見的一樣，使新的財產迅速變為享樂品，就我們所獲十六世紀

對於西班牙人狀況的描寫看，足以證明此項評判的正確：價格到處迅速上升，特別奢侈品的價格是如此：例如在幾十年中一厄倫布的價格，比十六世紀初期高至三倍以上。在格拉那達（Granada）的天鵝絨，原價二八至二九

納爾但印度的需要於十四天之內使牠的價格漲到三五至五六納爾。在塞維里亞 (Seville) 也有同樣的情形。所以對於第一種所有人馬上有一種巨大的價格增漲，是為新的貴金屬發見直接的效果。十六世紀的狀況所特有的東西是：十分廉價的貴金屬不斷的流出。怎樣開採新的豐富的金礦，並非簡短的插話：這是由幾世紀中滾滾而來的同樣強大的巨流：這有充分的理由——特別當我們顧到當時商品生產不發展的狀況的時候——美洲銀礦的開採——並且至今還只有牠——足以引起那種價格的革命。

至十六世紀的末葉，價格的上升似乎是適應着白銀價值的下降；但總不能發生一種反動，因為反覆開採的美洲白銀量是很多的，在十七世紀價格呈停滯的現象，但和我們曾經看見的一樣，至十七世紀的下半期和十八世紀，價格旋又上漲。

有什麼事件發生呢？巴西前所未聞的豐富金礦層被發見，並且開始發生作用。關於牠們豐富的情形，我已經說過。和這些幸運的發見一樣，附近地方的價格馬上高漲起來，關於這一點，我們可以從當時人的報告中看出來：

- 一對貓（因防鼠災）……………一金鎊
- 一頭乳牛……………一金鎊
- 一麥截 (Metze) 玉蜀黍……六——三〇——四〇 阿伊達瓦斯 (Cilavae) 每一阿伊達瓦斯約合一〇現今貨幣本位馬克、
- 一麥截豆……………八——一〇——三〇 阿伊達瓦斯
- 一碟鹽……………四 阿伊達瓦斯

| | |
|---------------|---------|
| 一隻雞····· | 六阿伊達瓦斯 |
| 一磅乾牛肉或脂肪····· | 二八阿伊達瓦斯 |
| | 二阿伊達瓦斯 |

但黃金如果被發見為砂金，牠便是一個不安定的客人。此項沖積礦的枯竭大都十分迅速，不能使貨幣價值持久地下降，而一般價格也不能長久保持牠們的高度。因此巴西黃金對於貨幣價值的影響也許只是暫時的。但這種貨幣價值的繼續下降，白銀也具有力量。

我們從以前的描寫中即已知道此項金屬從一七六〇年代起再度經過牠的生產關係的革命；水銀從一七六二至一七六六年的八二關亞斯脫，降到一七七八至一七八二年的四一關亞斯脫。結果，白銀的生產迅速增加；生產費也顯然廉價了，而水銀的消費在當時單獨應用的冷的水銀化取礦銀的方法中，佔此項生產費一個很大的部分。

當十八世紀末葉，一般價格又復適應改變的白銀生產的條件，此等條件在墨西哥解放戰爭的時期大為變壞，自拿破崙戰爭後一直至一八三〇和一八四〇年代，價格的下降，或至少價格的停滯，和墨西哥的白銀輸入「歐洲」大為減少，無論如何，是有連帶關係的。

總括起來說：我們對於貴金屬生產費所獲的報告雖少，但就一二五〇至一八五〇年的時期講，大體可使價格運動與黃金生產關係的發展，特別是與白銀生產關係的發展聯繫在一起。

第五篇 市民財富的起源

第三十六章 權力的財富與財富的權力

我們在這一篇中如果要研究「市民的財富」是怎樣「起源」的，那必須首先明白「市民的財富」（第三十六章）是什麼，並且什麼叫做「起源」（第三十七章）。

「市民的財富」顯然是一個特別種類的「財富」，這裏所指，就是一種結合在人身上的狀態上的意義講的（我們如說及「國民財富」或「人民財富」牠的意義又不相同。）我們如果在中性的意義上去理解財富這個名詞，這裏所謂財富便和「費末根」（Vermögen 譯者按：此名詞含有能力與財富兩種意義，中文無相當字可譯，所以只能譯音。）一樣，或者就和增殖的費末根（這用得更多）一樣。因此我們如果力求了解費末根這個名詞的意義，便會深刻理解財富（Reichtum）這個名詞。

德文費末根這個名詞在宏大的意義上，是表明一批種類不同的狀況的權力；牠包括使每個人能做何事的一切可能性。牠在我們的觀念中接近種類複雜的權力，這些種類在外國文中是互相分離的。權力（*pouvoir*，*power*）——財富（*fortune*）——因此，費末根向我們指出這一切種類的權力共同的起源，和其他表現的狀況

中所隱藏的內部意義。牠告訴我們說，我們須注重同一原始的現象；我們或者說：此非我的能力（Vermögen）所及，或此人具有大能力（純粹是財富的意思），或他具有一種大的支配能力或想像能力（Beherrschungs- oder Vorstellungsvermögen），或他是無力的（unvermögend），這句話的意思殊不明瞭，不知我們是要說：他是無能為力，還是他一無所有。

我們如果力求在費末根的實質上去認識個別的意義，並加以區別，便最能看出這個名詞所表現的一切東西。

費末根尤其有兩個完全不同的種類，必須按照這一種類或那一種類最後的來源，首先加以區別。

有一種費末根完全建立在我們自己和我們最高的身體能力上面，此外還有一種費末根是社會給予我們的，因此牠的成分建築在社會的權力上面。我稱前者為個人的費末根，後者為社會的費末根，而其意義如下：

個人的費末根起於人身的力量，僅受人身行為能力的限制，牠所達的限度和沒有社會（國家）保證或贊助的單個人的力量所達到的一樣。牠可以立腳在個人的能力上，我們於是稱牠為我們行為的能力：如爬山，飲三瓶香檳酒，演一次受歡迎的講，或唱一個高C調之類。牠或者立腳於對人或物的指揮權上：人們於是可稱牠為支配能力（Herrschaftsvermögen）。

我說對人或物的指揮權，這就是指：以人身的力量為唯一的泉源。

一個人得隨時支配別人，強迫他們執行或放棄某某事件，並且單是因為他的美麗，個人的偉大，善良，強健，使

他們服役。和催眠術者對於他人具有一種純粹生理學上的能力一樣。這是人對人的直接作用。任何人具有一種個人有形的費末根，(Zuchtvermögen) 如果這種費末根本身的存在是起於純粹個人的力量的話，所以這種費末根並不立足於任何種法律的權利上（因此好像使牠變成社會的費末根，）即使牠是最迫切的財產權也是一樣。這種有形的費末根自然很稀少：法夫列 (Fafner) 使泥拍隆根寶物 (Nibelungenhort) 成爲個人的費末根。或者一個盜賊據有一種偷來的和祕密的東西（然他一經將一件裝飾品換成貨幣，並將貨幣償付某種東西，他便取得一種社會的費末根。）

反之，社會的費末根總是由社會保證的，並常包含一種法律的關係。一種社會的行爲能力的存在，在理論上是沒有人爭論的。在實際上卻沒有意義。社會的費末根在實際上總是一種支配能力（因爲特許權的保護，精神財產的保護是在保護個人的行爲能力，就牠們禁止其他人有所作爲講，總是建立一種社會的支配能力。）支配能力又可直接涉及人或物的。

凡由社會（國家）賦予權能的人是受社會支配的。在公法方面，社會的支配能力爲一切官吏關係，一切軍事紀律和一切警察事務的基礎，在私法方面，純粹個人的支配能力現在大受限制。在奴隸狀況時代，這種支配能力可以隨便擴充到一切人和他們的一切生活機能上；現在牠常只限於家庭權的關係上；一切父母的權力（就此權力不起於父母個人的費末根講）立腳於社會費末根上，即立腳於社會以其權力所批准的親子間的支配關係上。反之，社會費末根真正的領域是實質的支配。這裏表現爲社會有形的費末根，並且是站在社會（國家）

所保證的人對物的處置權上面。

● 當我們（直截了當地）談及大、中、小的費末根時……其他民族用一個特別名詞（財富）來指牠們，但（和我的說明所闡明的一樣）在事實上與德文費末根這個名詞其他一切意義所表現的，沒有本質上的差異——這就是我們所考慮的「費末根」的一個變種。這個人具有一種大的費末根，就是說：這個人根據任何種法律上的權利，處置大批的有形物品，因此受國家的保護。這樣的人我們稱爲「富有」（在物質的意義上）他的財富所達的範圍，爲他能夠處理的有形物品的範圍；爲社會允許他處置的有形物品的範圍。

現在這種處置權的內容是很複雜的。牠的最重要的成分是有能力者因自己有形的費末根，對他人所行使的權力。這另是一種權力，與出自個人費末根中的權力不同；即與出自個人的社會費末根中的權力（例如支配權力）也不同；牠總是由一種有形物實現出來的，別人的勞務是藉這種有形物的幫助而「支付」，「購買」的（此等術語係用於最廣義的意義上）。我可以有一種贈送「取得」何人的愛情或感謝；我可以有一種有形物品去「支付」何人的勞務（勞務的報酬）；我可以給予一個戲劇團以有形物品，使之表演；我可以「付出報酬」使一個律師或醫生爲我服務；末了，我可以用我的物品和他人的勞動生產物相交換，即可以「購買」。他人必須爲我活動，纔予一切財富以牠的意義和重要性。魯濱孫固然可以儲積物品，他可以收集「費末根」；但這只是個人的費末根。當造成我的「費末根」的有形物品那種祕密的作用，因何種理由，如因一種戰爭，革命，或嚴重危機的結果，而喪失指使他人行動的力量時，社會的費末根便收縮而成個人的費末根。當我在這種場所不復能夠用我

的有形的「費末根」。「購取」任何人的勞務（或勞動生產物）時，那我的能力所及，只限於我本身可以發生作用的地方；無論這是直接對物（我用自己的手耕作我的農地），或是間接及於他人（例如我藉勸說的力量，或藉威嚇，或藉善良的品性，使他人替我工作），或者我的社會的個人費末根必定更加幫助我。但我的社會的有形的費末根已不存在；我還只有個人的社會費末根。

一種費末根在什麼形態中表現出來，對於費末根的概念是無關重要的。牠可以為諸種要求；但也可以使我的費末根結晶在有形的物品中：牠如果是地產，我們稱牠為不動產，牠如果是可以移動的東西，我們便稱牠為動產。只有貨幣財產是動產的一種特別形態。就一切任何物品象徵地表現於貨幣中講，牠便是抽象形態中的財產。就「貨幣」這種象徵在交通經濟的組織中（在經常的時候）為每個人所喜歡接受，結果，誰有貨幣，誰就可以取得一切心願的東西；更正確些說：貨幣所有人能夠指揮他人的每種勞務，就這一點講，那便是在牠的最有效的形態中的財產。

財富概念對於法律範疇的關係

我們現在如果考察費末根歷史的發展，便明白看出，個人的費末根總是首先存在的。於是社會的費末根又建築在牠的上面；具有特別力量，權力和能力的人如術士、牧師、軍官取得社會的「名望」；由社會賦予社會的權力；最初只是支配權，後來還有有形的費末根。有權力者變成富人；征服的地方，在大規模中奪取的物品都落入他

們的手中。他們富有（有形財物）具有一種大的有形費末根，因為他們在社會中處於支配的地位，是有權力的。這樣的一種財富我稱爲權力的財富（Machtvermögen）。這種財富我們僅見於歐洲各民族踏進歷史舞臺的時候，牠還經過中古時代一個較大部分的時期。這是君主、大地主和教會的財富。這種財富具有一種強大封建的色彩，因此我們可以稱牠爲封建的財富（不完全正確，但大致中肯）。牠一部分爲地產，一部分爲動產，也有一部分爲貨幣。

現在貨幣的作用是使財富於不知不覺之間，按照自己最內部的本質而轉變。貨幣的所有爲有形費末根抽象的形態，對於每個所有人給予以權力。這種權力不過出源於任何人據有一批貨幣以供使用的事實。這種導源於（有形）財富的權力現在伴着導源於支配關係的權力，立於同等的地位，終且由自己的力量創造此等國家的支配關係。因此，富人便變成有權力者。這種出自財富的權力，我稱爲財富的權力（Reichtumsmacht）。這種財富的權力自十字軍以來，在歐洲各國愈加強固了。牠的代表者是新富人；他們最初是站在封建社會的結合以外（他們藉自己的財富闖入這個社會中）。因此，我們可稱他們的財富爲市民的財富。

這是世界史上的一大轉變，我們願意研究牠的發展的階段；即研究怎樣由權力的財富發展爲財富的權力。這是市民財富起源的問題。

現在再說一遍：造成這種大差異的不單是這種財富的代表者；此項差異伏在兩種財富本身的實質中，伏在牠們不同的根源中，伏在牠們的精神中。

人們從前問：你是什麼人？一個有權力者。所以你是富有的。

人們現在問：你是什麼人？一個富人。所以你是有權力的。

還有一點要注意的是，財富或費末根的概念絕不能與資本的概念等量齊觀。本書第一版的大缺點就在對於財富與資本，以及財富的形成與資本的形成，沒有作嚴格的區分。我們行將看見，這兩種東西在歐洲史上的發展是怎樣不同的。但我們首先討論的，只是市民的財富，而不是資本。財富的起源是一樁具有完全特別色彩的大事變，這種事變不獨對於資本形成的問題，甚至對於資本主義起源的問題，也極為重要。

第三十七章 財富形成的理論

我們於明白『市民的財富』是什麼之後，與研究牠的起源之前，還必須知道所謂『起源』作何解釋。我們要描寫財富的起源，有兩種方法：即主觀的傳記的方法與客觀的社會學的方法。

我們對於使人們一個一個致富的途徑，是要按照第一種方法去加以探討的。

使這些或那些人成爲有財產的人的主觀特質，尤當伴着客觀的狀況指明出來。人們力求將成果劃歸單個的人；力求將所獲得的財富分作兩個範疇：即幸運與勞績。人們企圖在這裏所指的術語中去解釋牠，指出在單個場所，個人費末根與社會費末根間受何種聯繫的支配。

這種任務是否在專一的範圍中解決，殊屬疑問。麥菲斯托（Mephisto）曾在警句的形態中指出重大的困難點，朗格（Friedrich Albert Lange）在他的工人問題（Arbeiterfrage）有名的第三章中已經提出一種嚴格科學的證據，證明『偶然』在每種經濟的成果中佔一個最大的部分。

但人們對於單個場所的證明——即一定的財富可視爲完全一定的個人成就與才能的結果——如果要視爲完全成功，那因此對於社會整個狀況的認識當很少心得。因爲使那些特別的聯繫直截了當地普遍化，視個人的命運爲典型，由此推論到其餘的場所，這自然是行不通的。人們爲着要從大批『典型的』例子中作出普

過的結論，而加以探討，至多只能形成一種歸納的證據。此等普遍的確證總只能涉及兩類：即獲得財富的客觀的可能性，和特別適宜於利用那些客觀可能性的主觀的性質。但人們因此已經拋棄了主觀的傳記的方法的立場，而站在客觀的社會學的方法的立場上面。因為後面這種方法恰在使人們以確定客觀的可能性和列舉最適合於牠們的諸特性為滿足，要認識此等特性，除傳記的單個的探討外，還有無數其他途徑可達到目的。（本書切合目的的編制使這第五篇幾乎專注於指陳財富形成客觀的可能性上，至於證明主觀的資格一點只偶然涉及，然後在其牠觀點的評價中將詳加說明。）

就我所知，至今還沒有人企圖提出財富形成一種一般的理論。除掉察坦特刺（Pantschahantira）中的少數評論外，從沒有看見人們將財富形成的理論的可能性與前提，有系統地總合起來。我在這裏特提出一種圖案。追究財富形成的狀況的問題是

壹、追究財富所自出的泉源的問題。

財富的形成依此為

（第一形式）原始的或引伸的。

要正確了解這種特別重要的區別，必須預先決定，在這種考察中總只當涉及『較大的』財富——即比原始的，同等地位的經濟主體的手中有形物品較多的財富——於是財富形成的問題在某種意義上便和財富差異的問題相同，便和『財富』的起源相同。

財富的形成在一種兩重的意義上又是原始的所謂兩重意義，像我簡單稱呼的一樣，即經濟的或地理的意義。在財富相等的同伴中的財富形成，我稱爲經濟意義上原始的財富形成；一切同伴的小財富在這裏纔形成出來，或較大的財富憑白發生出來，或從地位大致相同的同伴此等小財富中發生出來；在另一方面，一種較大的財富由許多已經存在的較大的財富轉變而來，這種財富的形成就是引伸的 (abgelartet) 財富形成。所以在引伸的財富形成的場所，財富已在一個地方堆積着；所變換的只是這種財富的所有人。這可以在同一經濟制度的範圍中表演的，當封建的財富轉變爲市民的財富時，或按照社會主義者的志願，在資本主義的社會秩序過渡到社會主義的社會秩序中，『掠奪者被掠奪了』時，在這種財富的轉移中同時就可以涉及經濟制度的變化。（馬克思的全部進化說即立足於這裏所指的原始的財富形成與引伸的財富形成間的對抗上。）又每種「國有或市有」也屬於這一類。原始的或引伸的在地理的意義上是指財富的形成在一定和有限的區域（例如一國之內）中，或由一國飛躍至他國。例如英國人大財富的形成是在英國以內，我稱牠爲原始的，但牠如果立足於從前在西班牙、意大利、荷蘭等國已經形成的財富的轉移上，便是引伸的。

（第二材料）財富的形成或在同等的財富中，或在增殖的財富中，或在下降的財富中，我這一次是在國民財富的意義上來把握財富這個名詞。當生產力增加時，國民財富也增加；當人口蕃殖時，此等生產力的增加爲廣汎的 (extensiv) 當勞動因較好的組織或技術的完善而生產較多時，此等生產力的增加便是強度的 (intensiv)。一種財富的形成如果出現於停滯的財富狀況中，那牠自然只能犧牲其他財富；牠只能限於一種財富的轉移。在

其他場所，新的財富可以伴着舊的財富而興起。在下降的財富中一種財富的形成，通常是指一種掠奪經濟，無論是土地被吸盡，還是人力被吸盡。所謂「吸盡」是指對於土地或人盡量利用，使他們的力量量的恢復（再生產）爲不可能，所以被消耗的不僅是收益，而且是本質。於是這種財富的形成常引起掠奪經濟。

這裏所討論的問題也可寫成下面的形式：一種財富是由已經存在的享樂品或生產手段（牠們只是轉換所有人：在形式上爲「引伸的」財富形成）形成的；或由一個新的生產時期的勞動收益形成的。此等收益用在財富的形成上過多，使社會財富的再生產爲不可能，便有一種掠奪經濟呈現在眼前了。

財富形成的問題（就新的財富所自出的泉源講）是一個生產問題和分配問題：生產決定對財富形成所有的有形物品，分配決定牠們在各個場所的密度。

貳、財富所由形成的方法自然是非常之多的。然人們可在下列的方法中劃分最重要的集團：

一、按照達到財富形成的活動（或行爲）的方法：或爲經濟的活動，或爲超經濟的活動；或涉及生產行爲或涉及消費行爲；所以財富的增殖或由於營業的剩餘，或由「節省」（自然也由於兩者兼備）；一種自動的行爲或一種被動的困苦爲財富形成的基礎；掠奪或遺產成爲一種財富的起源。

二、按照財富形成所出現的形態。財富的形成可以在現行的法律秩序和道德秩序的範圍中，或在蔑視法律與道德之中；所以牠可以爲一種「合法的」或「非法的」東西。牠可以站在偏面的強制上或大家的同意上。牠可以站在有價的或無價的價值轉移上，這是以被取去價值的人對於這種價值是否（全部或一部分）收回爲

斷。

叁、末了，有一個重要的區別就在按照財富形成的步驟：牠是循序漸進的還是飛躍的。如果是循序漸進的，那便是在一個長久的生命或在許多世代中，由小小的開端形成一種中等的財富，再進而為一種較大的財富，於是成為一種大財富；如果是飛躍的，那便是在幾年之內立成巨富，恰和雨後的春筍一樣。這種區別十分重要，因為這兩種財富的形成對於經濟生活發生完全不同的影響：因為循序漸進的財富形成使新的形態慢慢地長成，好像是內向外的發展；至於飛躍的起源是一種急速的機械的出現，好像是由外向內的發展。

現在從這一切理論的考察尤其產生一種認識，即財富形成的問題是一個歷史問題，這就是說，財富怎樣起源的方法：財富形成的泉源，手段和步驟都取決於歷史的狀況。一般的命題在這種聯繫中只有一種意義，即提出我們要適當考察各單個現象的觀點；使現在所描寫的財富形成的經驗階段較容易了解，至於這個階段就是市民的財富所由發生的。

現在本篇的計劃是：我在下面一章（第三十八章）中對於我們所稱為封建的財富提出一種概要，在這些財富的形態中，財富是社會權力的結果；因此（封建的）大地主的一切財富、君主、王公和一切公共團體的財富都隸屬於此。

在以後的諸章（第三十九至四十七章）中將描寫市民財富起源的方法：將指出牠（從封建的財富）引

伸出來至何種程度，牠的原始的來源達到何種程度；牠的興起於何時是在迅速飛躍，於何時是在逐漸前進；末了，牠是用什麼方法獲得的，現在全部差異的特徵既不能同時用在材料的分配上，所以一種特徵必須選作至高的分配原則。我會選擇財富形成的手段。由此按照下面的圖案將這種描寫結合起來，我爲着使各章的分配易於着手起見，在外表的編排中沒有重複提起這種圖案。所以各章是立於在上，在下和在旁的關係上，對於全部編排有如下之概要：

甲、在資本主義經濟以外的財富形成：

壹、財富形成受拘束的形態：

一、手工業經濟中的財富形成：第三十九章；

二、由於貨幣借貸的財富形成：第四〇章；

三、城市地租的蓄積：第四十一章；

四、直接的財富形成：第四十二章。

貳、財富形成的自由形態：

一、欺詐、盜取和侵佔爲財富形成的手段：第四十三章；

二、搶劫：第四十四章；

三、強制貿易：第四十五章；

四、藉強制勞動剝殖民地。

乙、在資本主義經濟範圍中的財富形成：第四十七章。

第三十八章 封建的財富

壹 大地產

我在其牠節段中已經提及一樁爲人所熟知的事實，即在中古時代的過程中，歐洲的土地有一很大的部分是在地主的手中，結集爲多大的地產。

這種地產在初時毫無疑義地是一種幾乎完全自然的產業，而牠的重要性大都在牠能使大批的人生活着，但負有納租義務的後裔所應繳的租愈加轉變爲貨幣，或者農產的收益愈加由地主自己出賣，這種地產便愈加逐漸——我們可以說——「變成動產」了。

同時，因受農業技術進步之賜和人口較爲密集的結果，土地的收益不斷地增加，當地主們對於農民的納租義務得保持同樣的高度，甚至於還要提高時，他們便按照比例取得更多的分子。

在早前的時代，要發見土地的「價值」，自然差不多是一個不能解決的問題。因此，如果有幾個研究者會替我們總共算出一些近似的價值，我們也必須認爲滿意，至於此等價值除掉予一樁顯明的事實以一種數字的表現外，在根本上自然沒有其牠意義。

蘭普勒施特(Lamprecht)對於德意志的各單個部分曾作出這樣的計算。他以為最初形成一種稍有稱道價值的土地價格，是中古時代前半期的事，因此從九世紀至十二世紀土地價格的增漲約為一〇〇比一一八四。三；至十三世紀，價格漲至一六七一。三，至十四世紀末，漲至三〇八五。

亞甫涅爾對於中古時代所給予的數字還要模糊得多，計每海克脫(Hektar)可耕種的土地的價格為：

九世紀……………七〇法郎

十二世紀……………九三法郎

十三世紀……………一三五至二六一法郎

十六世紀……………三一七法郎

人們可以說：這種價值增漲——在以後的幾世紀中自然仍在繼續着——有一不小的部分是在較高的地

租的形態中，歸於大地主。這裏的發展在各國也許表現一個不同的方向：特別在德意志，增加的土地收益似乎至

少是時常沒有轉移為增加的地租，自十三世紀以來，德意志許多地方農民的租課似乎總是微小的，因為此等租課

（在構成常規的世襲租地中）是規定好的，並且下降：因一二五〇年以來蔓延的鑄幣變壞的結果，貨幣地租是

如此，又因穀價（自一四〇〇年以來）下降的結果，穀租也是如此。但在地主能够推行與定期租約相似的條件

的一切國家中——即西歐大多數的國家——土地增加收益的最大部分都歸了地主，遂提高了他們的收入。

在地主們這些收入和財富中，究有怎樣的數目呢？

他們的一種收入統計和財富統計即使我們對於中古時代的社會結構得作一種明瞭的觀察，有學識的經濟史學者倘若編成一部中古時代的農業財富史，以與城市收入狀況和財富狀況的無數描寫相對照，那當爲一種可感謝的任務。我以爲從一〇八六年的英格蘭土地誌和十一世紀的土地賦稅登記表（*Polyptiquen*）去研究教俗兩界地主財富的發展，似乎並非不可行的計畫。這裏的主要事件也是提出問式。我們目前對於認識所據有的材料簡直只是一些貧乏的片斷的東西。然這也足以使我們對於中古時代鄉村的財富狀況獲得一些大體的觀念。一直深入中古時代，甚至超出中古時代，在俗界的地主，大教堂和修道院中得發見大的私有財富（還有所謂『動』產，特別是貴金屬的財產，）現在這是一樁被確切承認的事實。像律伯克和漢堡這些城市在全盛時期所有的收入，也的確不及英國一個大貴族從自己的地產中所收的，或一個富有的修道院從牠的地租所收的那樣多。至於半君主的大地主如勃良第諸公爵、法蘭德諸伯爵或塔西諸邊疆伯爵，還完全不計。我們對於中古時代從君主的財富過渡到鄉村貴族的財富，不要像現在一樣想像得那麼嚴格。各貴族在實際上保持一種近於君主地位至幾世紀之久。

我們獲得各國數字的報告，足以證明上面所說的話的正確性。我從中古時代後期以及中古時代以後的最初幾世紀中選出一些例子，因爲此等時期在財富的形成上自然是最重要的。

英國各種貴族的平均收入常由一班熟悉內情的人加以估計，因爲牠們的數字頗爲一致，故足增加各種估計可信的程度。

按照愛德華第四時代一種這樣的估計，各種收入爲：

- 一個公爵……………四〇〇〇鎊
- 一個侯爵……………三〇〇〇鎊
- 一個伯爵……………二〇〇〇鎊
- 一個子爵……………一〇〇〇鎊
- 一個男爵……………五〇〇鎊
- 一個擁有家臣的騎士……………二〇〇鎊
- 一個騎士……………二〇〇鎊
- 一個騎士侍從……………五〇鎊

各種貴族單個收入的數量比起這種收入來，自然有許多差異；例如威尼亞西亞公使朱斯提尼安尼（Giustiniani）估計十五世紀巴京汗（Buckingham）公爵每年的收入爲三〇〇〇〇德克。

欽格（Gregory King）對於十七世紀的收入估計是人所共知的。按照此項估計，各人的平均收入爲：

- 俗界大貴族……………三二〇〇鎊
- 從男爵……………八八〇鎊
- 騎士……………六五六鎊

騎士侍從……………四五〇鎊
紳士……………二八〇鎊

欽格又說，下列各人的平均收入爲：

一個較大的商人……………四〇〇鎊
一個較小的商人……………一九八鎊
一個零售商人……………四五鎊
一個手工業者……………三八鎊

意大利貴族的地產是非常之多的。我們聽說奧栖泥 (Orsini) 和柯倫那 (Colonna) 在十五世紀每年的收入各有二五〇〇佛羅稜。

關於佛羅稜薩的貴族在較古的時代已經富於金銀的儲藏，我們也時常獲得報告。

梅蘭德的貴族是以財富著名。收入在一〇〇〇〇和三〇〇〇〇德克之間約有五家。人們計算十六世紀馬利那洛 (Marignano) 麥第奇家，加拉華喬斯福增家 (Sforzen von Caravaggio) 的地租收入各爲一二〇〇〇德克，波洛米安家 (Borromeen) 的地租收入爲一五〇〇〇德克，特立發爾增家 (Trivulzen) 的地租收入爲二〇〇〇〇德克，塞伯洛尼家 (Serbelloni) 的地租收入爲三〇〇〇〇德克。至於收入在一二〇〇〇和四〇〇〇德克之間的家庭，爲數甚多。

當十五世紀時，西班牙最大的土地爲一〇五個教俗兩界的地主所有。里阿塞科（Infantado und Medina de Rioseco）、埃斯卡洛那（Escalona）、奧蘇那（Osuna）諸公爵各有一〇〇〇〇〇〇德克的年租，麥地那、息多尼亞（Medina Sidonia）公爵有一三〇〇〇〇德克的年租；有些貴族有三〇〇〇〇家臣。

關於法國貴族的財富，我們因大革命的進程獲得特別良好的報告。在一七八九年屬於貴族的份子的確不都是原來的貴族，故不都有『封建的』起源，其中最大部分又是市民財富形成的產物；不過革命前夕的狀況在革命爆發中還呈出封建財富一個近於真實的映像，因爲從前騎士土地的法律特性還保持着，所以這種土地此時雖已落入新富人之手，人們仍可確切徵實牠從前的範圍有多大。此外，就這種財富被賦予特權講，牠即在市民的時代，也保有牠的舊封建特性的一部分。人們計算當時法國的貴族人數達一四〇〇〇〇，全國土地五分之一是在他們的手中。這就是在中古時代曾經形成的狀況。

教界的王公大人也和俗界的大人爭勝。士達布斯（Stubbs）說，英國兩個大主教所保持的家庭和公爵們一樣；而主教們的生活也與伯爵們並駕齊驅。至於中古時代的修道院富孀王公，更是一樁周知的事實。

我要鄭重聲明，在這種『地主的』財富與收入之中，即在早前的時代，也不僅涉及地產和自然物的收入。自羅馬帝國滅亡以後，一直至中古時代後期，全部貴金屬儲蓄的最大部分是流入地主、大教堂和修道院的金銀庫中，這是我們必須考慮的。當貨幣還很稀少的時候，各修道院因受信仰者供奉之賜，幾乎全具有處理豐富的貨幣儲藏的最大利益。（皮倫）匯成洪流，的貴金屬常是改變牠的形態，由貨幣形態轉變爲裝飾品和器皿。我們要看

過中古時代各教堂和修道院或俗界大人家庭中的財產目錄，纔能夠了解關於牠們極富於金銀物品的報告。

教會的地產在幾乎一千年的過程中，似乎是保持着同樣的高度。當我們聽說麥洛樹格時代，法國教士的手中據有全國土地三分之一時，我們對於這種數字絲毫用不着勾去好些，以便使之和革命時的法國的教會地產的報告相適合。因為此項地產約佔全國土地五分之一，是業經證明，頗為確切的。人們估計當時教會地產的價值為四十億法郎，所有的收益為八千萬至一萬萬法郎。此外還有一萬二千三百萬法郎的什一稅，故法蘭西的教會，在革命的前夕，足有二萬萬法郎。我們如果想到各教會和大教堂的地產與收入，這種財富的巨大尤為明顯。

教會的財富狀況在其他各國，也相差不遠。我們於英國在十六世紀取消修道院的財富獲得一個完全明瞭的圖形：不過這種二。可惜各種報告相差很遠，不足以使我們對於當時英國各修道院的財富獲得一個完全明瞭的圖形：不過這種財富很大，是沒有疑義的。

貳 公家財政

公家財政是市民以前的財富在較大規模中結晶的另一點；特別在較大的貨幣額常規匯流之處是如此。但和我們還要詳細看見的一樣，這對於市民財富的形成，恰恰是特別重要的。

我首先提出兩種財政——牠們因為在早期中古時代已經首先形成一種大貨幣交通的中心點，故十分重要——以便對於那些在一切世紀中都保持着顯著位置的公家財政，在牠們的規模中去認識其中最重要的。

一、教皇的財政

當人們稱教皇的財政爲貨幣的泉源，這毫無疑義地是表現一種正確的思想，即歐洲中古時代較大的現金財富最早的堆積，當回溯到教皇的財政行動上去。直至九世紀爲止，一切國家基督教徒的賦稅是假手於對教皇的捐金（*Peterspfennig*）實現出來的；我們從較後的時代認識，教皇的財政制度在十三世紀已經構成一種莊嚴的制度。和人們所知道的一樣，教皇財政制度的開始當回溯到英諾森第三（*Innocenz III. 1198-1216*）的手段上去。自這個時候起，教會一般的納稅制度愈加進步，在現金的意義上且超過領主的地租和封建法的財產，至中古時代的末葉便發育成爲一種『教會普遍的賦稅』，這種賦稅終於引起革命。

然對於教皇的財政制度造成歷史的重大性的，尤其是下面的一種狀況，即教皇的財政管理在顯著的方法中促進了較大的財富收入貨幣化的傾向。我們可以明白看出，怎樣由教皇的課稅造成無數賦稅的累積，這種累積又必然將原來自然的供物轉變爲貨幣。所以我們發見什一稅在起首時到處都繳納自然物品：這完全適合主教們和修道院等等大多數自然物的收益，『達到集中的過渡形成純粹的貨幣經濟。在世界一切地方設立教皇什一稅穀倉，什一稅酒窖，什一稅倉庫，和這一類花費很多的建築，怎能有個樣子？』和挪留第三（*Honorius III.*）於一二一七年給予甸利的主教們一道命令，『他們應當激發天良，徵集十分之一的貨幣。』後來自然物的供給在中歐和南歐很少出現，在北方卻仍舊經歷一個長久的時期。但在這裏不管困難常是怎樣大，也會用盡一切氣力，企圖實現貨幣化。於是必須將金銀器熔化，以便補足所缺的貨幣額。（增殖的貴金屬生產十分重要！）

所以我們看見教皇的徵稅壓迫在一種大體爲自然經濟的範圍中，是怎樣像用魔術一樣，搜括較大量的貨幣額，集於教皇徵收員的錢囊和錢箱中，形成巨大的數目。關於這樣徵集的額數我們也獲得報告；至少可從各個年份的計算中推出常規收入的多少。一般說起來，從前所認教皇收入的巨大額數，實過於誇張。然當時的數目仍舊很有可觀。

最大的收益是由所謂「十字軍什一稅」供給的，這種稅的徵收，自十二世紀末葉以來，在定期回歸之中，旋又用於異於原來所有的目的上。據熟悉這種材料的人的估計，教皇在十三世紀對於整個基督教世界所收的什一稅約達八〇〇〇〇〇〇貳克鎊 (Pfd. tur.) 即等於一五——二〇〇〇〇〇〇〇現今貨幣本位馬克的金屬價值。教皇常規取得的數目比一種什一稅那樣的收益要小得多，在實際上集於聖座的財庫中的額數還要小些。這種收入在十四世紀每年約達二〇〇——二五〇〇〇〇金盾（每一金盾約合九至十馬克），即在十五世紀也沒有增加多少。這個數目之外還有一〇〇〇〇〇〇德克，不過不歸入總財庫，而歸入教皇的宮廷，所以他的全部收入約達四〇〇〇〇〇〇德克。其餘的收入不送往羅馬。然教皇現金的收入很多，至少使後繼者佩特里 (Petri) 各得形成更大財富。所以克勒門茲第五 (Clemens V.) 遺下現金一〇〇〇〇〇〇〇金盾，約翰二十一 (Johann XXII. 1316-34) 遺下現金七七五〇〇〇金盾。

然教皇的收入完全爲下列的額數所凌駕：

二、即騎士團在牠們的中心地點所堆積的額數

這裏所說的第一是地租，此項地租從牠們巨大的地產中甚至於大半直接流入那些集團中。這些地產和人們知道的一樣，幾乎遍佈於全部爲人所知的地面上。當十四世紀時，從希臘到葡萄牙，從西伯利亞到挨德爾（Edel）並一直到蘇格蘭，都散佈着聖堂騎士（Templar）的地產，自從取消這種騎士團後，此項地產又成爲約翰騎士團（Johanniter）已經巨大的地產的增殖品了。聖堂騎士的宅第數目在十三世紀爲九〇〇〇所，至一三〇七年增爲一〇五〇〇所；騎士病院團員（Hospitaliter）的數目在十三世紀已經有一九〇〇〇名。他們中間每個人能武裝並維持一個騎士，這種費用相當於每二〇〇個拜占慈人一年的地租。因此這個騎士團每年的地租當有三六一〇〇〇〇法郎的金屬價值；聖堂騎士每年的地租估計不下二〇〇〇〇〇〇鎊。

我們在這裏對於俗界有權力者發生興趣的，尤其是兩種人：因爲他們的財政是屬於最古的，並且經過幾世紀還保持不斷的發展，此外，此項財政是最大的，可作爲皇帝、君主和王公其他無數財政的例子。我所指的就是法國和英國的君主。

我將我們的數字材料指出來，以便估計他們財政的數量。

三、法國的君主

奧古斯德（Philippe Auguste）死時遺下八九三〇〇〇馬克的白銀（約合三八〇〇〇〇〇〇現今貨幣本位馬克。）

當一二三八年，總收入達二三五二八五·七鎊（巴黎鎊）的數目，一二四八年達一七八五三〇·一二九鎊。

當美麗的腓力政府時代的末葉，法國最老的預算案計經常的收入達一七七五〇〇忒克鎊。

當時一巴黎鎊約合二二至二三現今貨幣本位法郎的金屬價值，一都爾內鎊約合一六至一七現今貨幣本位法郎的金屬價值。所以十三世紀以及十四世紀初期的收入達到四一五〇〇〇〇現今貨幣本位法郎。沙爾第五（一三六四至一三八〇年）的收入達到一六〇〇〇〇〇利佛，沙爾第七的收入在一四三九年，等於一七〇〇〇〇〇利佛，在一四四九年，等於二三〇〇〇〇〇利佛。

依照威尼西亞公使的估計（也許估計得略高），法國君主的收入（現今貨幣本位）

| | |
|-------|-----------|
| 一四九七年 | 一六三〇六〇〇法郎 |
| 一五三五年 | 二八七五〇〇〇法郎 |
| 一五四六年 | 四六〇〇〇〇〇法郎 |
| 一五五四年 | 五七五〇〇〇〇法郎 |
| 一五六三年 | 六九〇〇〇〇〇法郎 |

從十六世紀末葉至十八世紀初期這個時期，我們據有佛玻內（Foltonais）忠實的計算。依照此項計算，法國君主的（總）收入為：

| | |
|-------|------------|
| 一五七四年 | 八六二八九八〇利佛 |
| 一五八一年 | 一一四九一七七五利佛 |

| | | |
|-------|-------|-------------|
| 一五九五年 | | 一三〇〇〇〇〇〇利佛 |
| 一六二〇年 | | 一六〇〇〇〇〇〇利佛 |
| 一六四九年 | | 五〇二九四二〇八利佛 |
| 一六六一年 | | 八四二二二〇九六利佛 |
| 一六七〇年 | | 九六三三八八五利佛 |
| 一六八五年 | | 一二四二九六六三五利佛 |
| 一六九〇年 | | 一五六七四〇七八三利佛 |
| 一七一五年 | | 一六五五七六七九二利佛 |

(利佛的全屬價值在十六世紀末葉約三倍於現今的法郎,在十七世紀最初三十餘年約二倍於現今的法郎,至一七〇〇年約一倍半於現今的法郎。) 芮克 (Necker) 的預算 (一七八九年) 所確定的收入為四七五二九四二八八利佛。

四、英國的君主

| | | | |
|-------|-------|--------|---|
| 威廉 | | 四〇〇〇〇〇 | 鎊 |
| 理查第一 | | 三七六六六 | 鎊 |
| 愛德華第三 | | 一五四一三九 | 鎊 |

| | | |
|-----------------|----------|---|
| 亨利第六 | 六四九四六·四 | 鎊 |
| 馬利 | 三〇〇〇〇 | 鎊 |
| 依利薩伯 | 五〇〇〇〇 | 鎊 |
| 詹姆士第一 | 四五〇〇〇 | 鎊 |
| 查理第一 (一六三七—四一年) | 八九五八一 | 鎊 |
| 查理第二 | 一八〇〇〇 | 鎊 |
| 詹姆士第二 | 二〇〇一八五 | 鎊 |
| 威廉第三 (一七〇一年) | 三八九五二〇五 | 鎊 |
| 安 (Anne) | 五六九一八〇三 | 鎊 |
| 佐治第一 | 六七六二六四三 | 鎊 |
| 佐治第二 | 八五二三五四〇 | 鎊 |
| 一七七〇年 | 九五〇〇〇〇 | 鎊 |
| 一七八〇年 | 一二二五五二一四 | 鎊 |
| 一七八八年 | 一五五七二九七一 | 鎊 |
| 一八〇〇年 | 三六七二八〇〇 | 鎊 |

城市在歐洲的生活中，於現代君主國興起之前，負有重大的任務，這裏爲求完備的緣故，必須提起牠們，不過用意只在明白表現牠們和以前所考察的諸種勢力的差異。

五、城市的財政

我們可以說，當中古時代，恐怕只有威尼斯、梅蘭德和那不勒斯的城市財政略近於教皇和君主那樣大的收入。按照一種原稿——我對於牠的價值不能下判斷——的記載，當一四九二年，威尼斯的收入爲一〇〇〇〇〇佛羅稜，梅蘭德和那不勒斯的收入各爲六〇〇〇〇佛羅稜。反之，據另一方面報告，梅蘭德第一個公爵維斯昆提（Gian Galeazzo）的收入爲一二〇〇〇〇佛羅稜。我對於波倫亞獲得一種可靠的數字。該處一四〇六年的收入達三二〇六一·一八·一一利佛。微拉泥對於佛羅稜薩所報告的收入爲三〇〇〇〇佛羅稜。意大利其他一切城市的收入沒有達到這種數目的。能與意大利各城市爭衡的，至多還只有巴黎、倫敦、巴塞羅納（Barcelona）、塞維里亞、黎撒波、布格、真特以及後來的安特衛普。德意志的各城市遠不及上列諸城市。其中一個最富裕的城市（努連堡）在全盛時代（一四八三年）的收入也不過四二一九二六鎊一九先令八赫勒，即略多於六〇〇〇佛羅稜。哥隆在一三七〇年的收入爲一一四七八〇。現今貨幣本位馬克，在一三九二年的收入爲四四一三九七馬克。只有我們的『大』海口城市漢堡的收入在一三六〇年爲三五四四〇馬克，在一四〇〇年爲一〇二一〇四馬克；律伯克的收入在一四二一年爲九六六一七馬克，在一四三〇年爲八七五七六馬克。這都是依照現今的貨幣本位計算的。英法大批的城市也是如此。牠們都有中等男爵采地的收入。

第三十九章 手工業經濟中的財富形成

人們如果將手工業組織——無論牠是工業生產的組織，還是商業或運輸業的組織——的特徵放在心目中，那對於中古時代以及以後幾世紀，能由這種經濟制度的經濟主體在何種廣大的範圍中形成財富一事，當認為不可能。在另一方面，營業範圍的狹小可以表現出來，在商品交易中，特別是運輸費和其他雜費都很高。

然我們必須提出下列各點加以考慮：

價格的騰貴代表商人的總利益；我們如果要發見他對於自己經營的業務所獲的純利益，必須將他所花的——用商人的話來說——“Speesen”（雜費）從總數中減出來。這是人所共知的，但我們現在知道，就現今的概念講，那些時代的雜費非常之高。總計起來，有：

甲、很大的運輸費；

乙、不少的關稅；

丙、因道路不安全而發生的費用或損失。因為不安全，或是需要護送，所費不貲，或是時常被搶劫，及其他損失，並且在一切場所，運輸昂貴，即在已經實行運輸保險的地方也是如此，因為此項保險的報酬費自然是很高的。

昂貴的雜費使利益率（Gewinnrate）低落。

但我們不要認利潤率 (Profitrate) 是得多。因爲在已定的利益率之下，利潤率是取決於一年中營業財富周轉的度數，因此看不出怎樣能使一種利潤率的高度大大地超過利益率。因爲就我們從中古時代商業的營業財富周轉時期所知道的事件講，只能斷定這種財富每年至多周轉兩次。

現在的要點是，利潤率的高度還不決定蓄積可能的與實在的高度。這種高度大都取決——這是顯然可見的——於蓄積率的高度——即利潤用作資本的比例——和利潤額。蓄積率的高度和利潤額是成正比例的：各人所得的利潤額愈大，那他個人不用以消耗而蓄積起來的額數也愈多。這一切都是顯明的事件。但這裏想到手工業的商業中所投財富的微小，或一種較大的——因爲是協作的——商業企業所產生的總利潤的分散，在協作社員中現在可以確切徵實，即使有較高的利潤率，也只能有很低的蓄積率。和與此相應的微小的蓄積額。中古時代的專業商人藉他們的商業活動，得以致富，這似乎是想不通的。我們對於手工業範圍內的舊式商業所特有的一切狀況，如銷場的狹小，旅途的遼遠和外地的逗留等等，若加以考察，那我們所得的結論必定是，人們除掉自己的旅行費用外，如果還有充分的錢帶回家中，藉以維持家庭的生活並支付房東的房租，那他們就當歡天喜地，心滿意足的了。

這裏對於商業所說的話，也適用於相當的方法中前資本主義經濟其他一切部門，尤其適用於工業的手工業。

「我的事情做得十分忠實，

因此我便終身是一個貧窮的僕役。」

以色列方梅克倫 (Israel von Meckenem) 的銅版上載有一個工具製造人這句格言。

中古時代正式的手工業老闆不過是一個簡單的工業工人，他和他的職工幾乎沒有區別。據洛澤斯的計算，（建築業的）老闆的收入比職工的工資多百分之二〇。

然在這種外表緊接的舉證的連鎖中，必定有一個地方斷了一環，使牠衝突起來：歷史的實情和我們理論的探討所得的結果並不一致：在手工業經濟的範圍中也積有財富，在中古時代的過程中也有工業的手工業者和手工業的商人獲得財富的。

但我們絕不可像大多數的史學者那樣輕易將事。在中古時代有富裕的工業經營者，特別有富裕的商人，自己對於中古時代手工業中的財富和銷場所報告的數字，對這一點有充分的證據，然我們從這種事實還不能作成結論，說手工業的活動具有形成財富的力量。這絕沒有證明力，因為此等人——特別是我們所看見的經營商業的人——在經商之前，已經富有。在事實上，即在我們指為偶然的商業中，也是如此，而且實在的範圍是廣大的。

第二，我們的手工業者也可因他從事於手工業者的活動以外的方法而致富；無論這是由於妻財，遺產，幸運的地產投機，或其他『偶然的幸運』。

但我們絕不願將這樣偶然的幸運引入所討論的領域中：我們知道，在無數場所，中古時代經營工業的人，特

別是商人，於他們手工業之外，兼從事於其他業務。他們的財富很可以受這種業務之賜（我們在下面行將看見：在實際上大都受這種業務之賜。）我所指的是他們參加礦業——特別是金銀礦的開採——和貨幣出借的活動。

我想起瑞列托立（Hühner-Thorin）他是一個背包袱的商人，到處奔走。他獲得一些財物，能夠購買一塊土地。他在幾年之中，籌畫經營，直至變成一個富人，頗有力量借予每個人以巨大的數目。他的財富繼續增加，變成最富者之一。

我想起呂德（Lydd）的屠夫巴特（Andrew Bate），他是當地『領導者』和最富的人之一，並以他的大畜羣闖入別人地面，對土地的貪慾和土地投機，以及對「西方人」榨取租稅的無顧忌的方法等等著名。

我想起沮利克（Zürich）的製革業老闆和鐵商人，及後來的市長窩爾得曼（Hans Waldmann），他死時為一大富人，我們知道他從事於廣大的貨幣借貸業，並且取得巨大的數目，是為『年金主人』。

我又想起奧爾良（Orleans）屠店老闆哈根內爾（Hagenel）及其夫人赫森（Hersent），『他們因抵押或利息供給借款，遂得致富，城中房屋的一大部分都抵押給他們，優良的麵包製造所，工場和宅第也為他們所購買……』（夫拉芝）。

我又想起包姆加敦（Baumgarten）的財富，哥塞布魯慈（Gossembrots）的財富，尤其是佛刻的財富。這一切例子和其他百數例子都沒有用處：現在不論背包袱的販賣業，或屠宰業，或製革業，或織布業，或借

貨業、或農業、或土地投機業、或礦山活動使這些人致富。

但我又想起庫里協(J. Knihsele)優美的研究，我覺得他曾確切證明，中古時代的金融業總是和一切商品貿易結合在一起，終於歸結到證實一個富裕的手工業者還不足以表見手工業者財富形成的力量。

然我還可同意於從前的史學者，並且對於一部分手工業者在實際上因自己的手工業而致富的事實，絕不加以否認（我在其他項目中將指出：也有個人上升而為資本主義的企業家的）於是我（和其他史學者相反）又發出一個問題：此事是怎樣可能的？

和我們看見的一樣，中古時代的手工業者對於取得高度剩餘的三種可能性，就有兩種辦不到：即減少生產（運輸）費和使銷路加速或擴大。於是只剩下第三種可能性：即使所購買的或製成的商品騰貴，再正確些說：在成本費價格與出賣價格間形成一種儘可能的大差異。

就常規講，人們對於中古時代的工業生產品要付出非常之大的價格，我們如果想起此事，並和低廉的原料價格相比較，必須作出如次的結論，這裏的成本費價格和出賣價格間的差異也顯然是很大的。

但我們必須再問，怎樣能夠達到這樣大的差異；人們為什麼這樣廉價購買，或者（並且）為什麼能夠這樣昂貴出賣？

下面對這些問題的答覆是：因為商人和生產者處於獨佔的地位。因此財富的興起必定有何種獨佔出現。獨佔可以因人為的方法而創造的，如貿易特權！行會規律！居民的酒稅權是，但獨佔也可直截了當因自然的狀況而

創造的。

在中古時代生產力很不發達的時候，工業的生產者，特別是他們中間熟練的生產者，具有一種自然的獨佔，這是我們已經看見過的。

但我以為在那些時候，某城市或地帶因出產人們熱烈要求的土（或水）產物而獲得的獨佔地位是特別重要的。有些城市恰可因牠們最重要的（獨佔）產物見稱於世：如普勒斯堡（Pressburg），哥隆可稱為葡萄酒的城市；漢堡可稱為啤酒的城市（因為產麥芽和蛇麻草）；律伯克、威斯馬（Wismar）、羅斯托克、斯特拉爾松得（Stralsund），格來福華（Greifswald）可稱為鱈魚的城市（至十二世紀為止，鱈魚成羣結隊從這些城市經過，『當着夏季，人們只需將一筐投入海中，便可獲得許多魚』）；牠們由此達到順倫（Schonen）沿岸和挪威沿岸，並使漢撒同盟諸城市的人與北海濱的主人丹麥人，以及英格蘭人、蘇格蘭人和荷蘭人作殘酷的戰爭；但尤其可稱為產鹽的城市。此外，呂涅堡（Lüneburg），但澤（鹽的貿易），哈拉因（Hallein），哈勒（Halle），薩爾斯堡和威尼斯，都是有名的『產鹽城市』。

有一部分是地主，他們從鹽的生產獲得主要的利益；或者是他們的人，即所謂『鹽公子』或『鹽場主』；獲得這種利益。但有一部似乎是小手工業者——無論他們是生產者或商人——藉鹽起家。我因此想起薩爾斯堡的哈勒人，但也想起威尼西亞人。『鹹湖的居民（注意，就他們不是別種人講，所謂別種人如地主是）是漁民和現在的歧奧基阿人（Chioggetoten）一樣，並採取海鹽，此鹽對於缺乏岩鹽的意大利十分重要，像鹹湖這樣的地

帶差不多自然生出鹽來，必定是極重要的。』(哈特曼——J. M. Hartmann)在蘭哥巴德國(Langobarden-reich)的兩個世代中，曾發展一個沒有土地的富裕的商人集團。人們由愛斯托爾夫(Aistoli)的法律中推出這一點——這大都是由於康瑪歧奧(Commachio)的鹽貿易；康瑪歧奧的鹽場以鹽供給整個上部意大利；康瑪歧奧的鹽貿易在某些時候就是一般的波河(Po)貿易。

人們必須知道，現在所經營的商品在實際上雖也十分昂貴，然卻不利用世界上獨佔的地位——無論牠是怎樣唯一無二的。此事所以可耐，必定要履行某些條件，換句話說，出賣人和購買人的經濟性質必定是一種完全特別的性質。或者這種人中是可以從事於竭澤而漁的作業的，如殖民地帶的居民是（關於這一點，在其他地方當加以討論），或者他們必定是『富』人，這就是說，不靠手工勞動維持生活的人。但中古時代差不多只有收取地租的人或徵收賦稅的人纔是這種人，我們要把這種範疇的出賣人，特別是購買人的非常重要一點拿來加以考察，纔能夠了解有文化的各國中古時代的商業和工業（偶然的）財富形成的力量。

人們從收取地租的人處可以特別廉價購買。例如英國的各修道院——佛羅稜薩的商人和漢撒同盟各城市的商人都從牠們取得羊毛——在價格的形成上絕不像每個獨立的生產者必須有一個固定的最低限度。牠們出賣的是無償（即由牠們的農奴）供給的羊毛，他們對於這種產物絕不花費分文，如因此獲得比較少的金額，也歡天喜地地賣去。人們如果稱結晶在一種生產物中的勞動為這種商品的『價值』，那我們一定要說：這些有收租權利的人對於他們有權力處置的商品，可以不斷地在商品的價值以下出賣，沒有感受一種損失。換句話

來說：此等商品的購買人對於成本費價格所增加的東西，一直達到某種數目，都是負有納稅義務的農奴的勞動收益。

中古時代的商業，特別是在較早時期的商業，大部分是對收取地租的人的交易，當我們注意特別是出售貴重的物品時，這種事實獲得牠的充分的意義。人們如果認前資本主義商業所販賣的一切殖民地生產物，和一切工業品有四分之三是以收取地租者——即君主、騎士、教會、修道院、和大教堂——為主顧，這不算言過其實。

關於購買人的統計和他們社會地位的報告自然是沒有的，但我們從一些偶然的報告，特別是商業徵信錄的報告——這差不多是較古的商業史唯一可靠與可用的直接史料——對購買人性質所知道的東西，足以證實一個很大的部分為收取地租者的假設。

尤其是東方的產物專在較高的社會層中獲得牠們的主顧，人們在王公大人的宅第中和君主的宮廷中發見大量的東方產物。教會也特別表現為此項產物的好主顧，牠對於裝修建築物，打扮牧師和美化禮拜儀式，在需要精緻的東西。牠為着這個目的，不斷地需要美麗的織物、掛物、臺氈、絨氈、珍珠、寶石、抹香和香料。又對於真正的和有名無實的聖徒的遺骨遺物等等也常是付出最大的金額：試將桑氏 (Mon. Sarr.) 告訴我們的出賣塗香油的老鼠的貴重小史：那位富有的法王為着這種虛偽的動物遺骸怎樣對猶太人給予一種財富。

此外，某些工業品，特別是軍用品，武器和精美的布疋，在富有的地主處，以任何價格，容易找到銷場。我們看見

成衣商人在城市中獲得威望與財富是最早和最充分的。我們可以想像他們是怎樣獲得財富的。「成衣商人對於一個不限定隨時富於現金的大世家供給大批的貴重織物——也許由於一種結婚的祝宴——常是取得整個的鄉村和莊園爲質。」……（立白特——Jul. Lipfert）因爲外國的織物特別是尼德蘭的織物係人們最歡迎的奢侈品；是華貴衣服的材料和壁間的帷幕。繼續增長的奢侈愈加提高了這些物品的需要，是自然而然的。又毛皮匠的手工業在上述的方法中，也常有致富的機會。

我至今還不過從工商業的手工業世界舉出一些例子。但一個運輸的手工業者巧妙地利用一種富有的顧客，獲得財富，這種例子自然也是有的。這樣的例子甚至於具有歷史上的重大意義，這就是由意大利的各公社，特別是由威尼斯，剝削參加十字軍的人，當此等公社要將這些可憐的人送往海外時，連他們最後的幾個錢一起括去。這裏所要求的價格是真正暴利的價格，這可由一批數字的報告證實出來。例如我們知道，威尼斯人對於一個騎士連同兩個侍從，一匹馬，和一個馬丁的渡海費要求八個半馬克的白銀（等於三四〇現今貨幣本位銀馬克，又等於二〇〇現今貨幣本位奧大利佛羅稜），然現在乘奧大利魯意（Österreichischer Lloyd）公司的船從的里雅斯德（Triest）到君士坦丁堡，頭等艙只需一二四・四佛羅稜，二等艙只需八五・六佛羅稜，三等艙只需三七佛羅稜。

所以中古時代有利的營業只限於對「富」人或公共團體的交易（一切時代手工業中財富的形成都是在此等前提之下的。）

我最注重這種狀況。將牠表彰出來，是了解中古時代交通關係不可少的先決條件。因為一切價格的形成顯然要受牠的影響。牠的作用是在上述一切商品和原料的『價值』之下購買牠們，在牠們的價值之上出售牠們。因為此等商品是用地租的成分支付的，牠們的價格的高度是向上增漲的。當一個騎士對於一種梅蘭德的軍器所支付的不是二個或二〇個農民一年的地租，而是四個或四〇個農民一年的地租，這也不花費他什麼；當一個修道院院長對於一種貴重的禮服或幾磅胡椒多付二、三個負有納租義務的胡斐的收益，這於他的身體的或精神的幸福並沒有害處。所以商人們在出賣中對成本費價格所增加的東西，又是地租（或賦稅額。）

但一個工業的生產者或一個小商人和中古時代這些富人交接而形成的財富是一種『引伸的』財富；牠的發生是由（已經存在的）封建財富的一部分落入手工業者的手中，又形成較大的額數。這就是在手工業經濟的範圍中為什麼能逆着一切『合理的』考慮，而形成財富的原因。

然我對於中古時代以及以後幾世紀由商品交易的利益和生產者的利益所形成的財富，並不認為具有絕大的意義。在手工業經濟的範圍中，已經形成大批中等的財富；牠們對於手工業不知不覺的轉變到小資本主義的企業會發生影響，這都是可能的，至於這種轉變我們看見有一千年之久，牠對於資本主義的起源自然也是重要的。我們如果要使市民新財富的起源的偉大現象包羅在牠的完全廣大的領域中，那對於中古時代能够在更大範圍中形成財富的其牠方面，也必須加以考察。

第四十章 起於貨幣借貸的財富形成

壹 貨幣借貸的流行

在終於產生現代資本主義的貨幣思想與國家及社會中的舊封建勢力間的爭鬪，歷時在一千年以上，從根本上去描寫這種爭鬪是本書的任務，但我們在這裏只研究一個方面：即這種爭鬪在封建財富的周圍之外怎樣形成較大的財富。

在歐洲中古時代的整個進程中，沒有一個時候不在人民中這裏或那裏發生一種現金的需要，尤其——我們只注意於我們的目標所在之處——在封建社會以內，沒有一個時候不是貴族或教士，君主或教會發生一種現金的需要。即就九世紀講，牠的經濟結構和一切貨幣經濟及信用的關係相距最遠，而自足經濟組織的原則發生最深切和最普遍的效力；就是在這個對貨幣的緣分最淺的世紀中，我們也看見貨幣的借貸並非一種零星的現象。試將對猶太人的法令（*Capitulare de Judaeis* 814）或手冊（*Liber manualis* 814-844）回憶一下，即足以證明這種主張的正確。

自從十字軍興以來，貴族，至少是一大部分貴族受金錢的壓迫，變成一種痼疾。自此以後，我們到處聽見貴族

負債，致失去他們的產業的一部分等事。

教會在一切世紀中雖十分富足，然有些時候，總有單個的教會和大教堂，總有單個的教士非常需要金錢，並且只好循借款（如果產業不能出賣的話）的途徑去滿足這種需要。

有一個時期教會負着許多債，而牠的地產的一部分也過渡到俗界人的手中，這似乎是在十一、二世紀，當時一種有力的還俗的傾向彌漫於教士中。教會的產業被浪費，教會和修道院爲着清償債務，遂拋棄一部分地產。徹薩里阿斯報告十三世紀的一個聖徒傳說：『當一個盤剝重利者的貨幣和一個修道院的貨幣放在一個箱中。人們於是看見，前者怎樣吞曠後者，和捕獲物一樣。結果，在一個短期的過程中，箱中將一無所有。……』

這的確是言過其實。但其中含有一個正確的事實的核心，是沒有疑義的。此外，這都是人所共知的事件。

後來的教會領袖再度陷入負債的地位，和人們所知道的一樣，是由於他們對羅馬所負的義務，即履行通常的納稅義務。因此他們受金錢的壓迫，在一個很久的時期中，成爲一切國家一種普遍的現象，特別是富有金錢的人得乘機操縱，迅速致富。

此外，借貸的數目都是巨大的。我們如果以司乃得（Schneider）的換算爲基礎，那日一二九五至一三〇四年借給各主教的款項，計

摩禮（Mozi）……………二八二四六〇馬克金屬價值

阿巴提（Abbat）……………五二五八六八馬克金屬價值

歧阿倫提 (Chiarenti) 七〇六二八〇馬克金屬價值

安馬那提 (Ammanati) 九四二二七四馬克金屬價值

斯皮尼 (Spini) 一六二九四六五馬克金屬價值

我們現在如果還想到那些發展為公家財政的君主經濟和城市經濟遭遇怎樣大的並繼續增長的金錢壓迫，就可以知道，在比較早的時候——假定為中古時代的鼎盛時期——借貸的關係必定已經取了何等巨大的範圍。

我們對於由商業所變換的價值一經使之和同一時期中信用交通的數字對比，此等價值即消滅為沒有實體的外表了，在這種交通中預期取得的金額在更大的距離中超越所想像的最大商業利潤，無論如何，這都是的確的人們要記着，當一個像勒法爾的城市的全部輸出商業的價值達一〇〇〇〇〇〇——一五〇〇〇〇〇現今貨幣本位馬克律伯克的全部輸出商業的價值達二——三〇〇〇〇〇〇現今貨幣本位馬克（依照斯提塔的計算），佛羅稜薩一個銀行（巴低）約於同一時期（十四世紀的中葉或未葉）借給英國君主的款項超過八〇〇〇〇〇〇現今貨幣本位馬克，另一個銀行（佩魯齊——Die Peruzzi）借給英王的款項超過五〇〇〇〇〇〇現今貨幣本位馬克；當全體漢撒同盟城市的商人從英國購買羊毛達五——六〇〇〇〇〇現今貨幣本位馬克，意大利的商人從英國購買羊毛共達一五〇〇〇〇〇——二〇〇〇〇〇〇現今貨幣本位馬克時（十三世紀末葉），巴黎一個重利盤剝者（岡多夫勒——Gandoufle）對於五四六〇〇〇現今貨幣本位馬克

的一種交易付出稅金，但在巴黎的全體倫巴底人是對於六一四四〇〇〇〇現今貨幣本位馬克的一種交易付出稅金，在另一方面，威尼斯的德國人商店百萬德克的賣買即使是正確的，又算得什麼！熱那亞人和比薩人在十二世紀時已經對阿康以前的參加十字軍的人貸予二六四〇〇馬克的白銀，二二二〇忒克鎊，約合一五〇〇〇〇〇現今貨幣本位馬克的金屬價值；神聖的路易 (Ludwig der Heilige) 從商人們取得一種借款，計一〇二一七〇八·五忒克鎊，即超過二五〇〇〇〇〇現今貨幣本位馬克；當一三九〇年猶太人在累根斯堡 (Regensburg) 所放的債被取消，其總數約一〇〇〇〇〇金盾，即一〇〇〇〇〇馬克——試將以上所舉的事件考慮一下，當具有何種意義。『累根斯堡的猶太人對外國的債務者所喪失的金錢當有多少！(斯托卑——Stolpe)』

金錢的借貸是整個中古時代販賣商品的商人一種重要的副業和庫里協所指證的一樣。我可以再補充一句：金錢的借貸一直至早期資本主義時代的結局為止——即一直至信用的介紹在銀行和協作社中組織時為止——是販賣商品的商人一種獲利的營業活動。例如當我們看見喜士堡 (Hirschberg) 一個富商在十八世紀的財富形成時，對於這樣一個販賣商品的人金錢借貸活動的廣遠，便不勝驚訝。『偉大的』門提策爾 (Christian Mentzel) 的遺囑表見一大批貸款，其中最大的數目係貸予貴族，但十二達列以下的數目卻是借給貧窮的市民。

未收回的借款連同滯繳的利息達一〇九六三五達列，四銀格羅與，五普芬尼，同時商品貯藏和商業資產的價值約一二一〇三八達列，二六銀格羅與，一一普芬尼。

貳 貨幣借貸的利益

對於此等巨大的貸款數目也獲得大利，這可說是確切的。中古時代許多世紀利率的高度已經保證了這一點。人們知道，款項借出通常的利息額約為百分之二〇至二五，這種利息額在稀有的（對於債務者有利的）場所，約降至百分之一〇，但常是上升至我們意料不到的高度。人們對於某些『法定的』利息額，大都認為幻想的產物：如一二四三年五月二十三日的法令對布羅溫斯（Provence）的猶太人規定一種百分之三〇〇的利率，佛利德利芝第二的猶太人特權（一二四四年）規定一種百分之二七三的利率，夫賴星（Freising）大教堂的一種條文（一二五九年）規定百分之一二〇的利率，這雖是非常的事，然有充分的證據存在，不得不令人相信。至於百分之五〇上下的利率在實際上絕不是罕見的事：威尼斯一個船主在一一六七年所訂的八種海上借款，最低的利率為百分之四〇，最高的利率為百分之五〇。溫執爾西（Winchelsea）勒約（Richard Iejon）借給英國君主（一三七五至一三七六年）的二〇〇〇馬克（八五六〇〇銀馬克），取息百分之五〇。只須從中古時代完全不同的生活狀況中舉出幾個例子也就够了。

即在中古時代以後的幾世紀中，借款的利率仍舊是高的：路易十四對於他的借款還要付出百分之一五的利息。

就是『銀行業者』因服務而取得的經手報酬也大有可觀。例如教皇金庫的財政人員的經手報酬，就我所

知道的例子講，達百分之八、一一、一二、二五、二四、二五、或三五。

此外，中古時代的典質權給予債權者的職權比現今要大得多，典質即等於讓渡。至少在許多場所是如此。讓渡的發生效力是和不履行契約的停止條件結合在一起的。結局大半為一種有條件的購買。出賣的文書給予典質的債權者；出賣契約中加入一條，當押款和利息於協定的日期付清，此項契約即無效，否則讓渡質物的事便直截了當地發生效力，債權者即變成質物的所有人。『因此，貴族和教會機關的產業時常有陷入重利盤剝者手中的危險。』

貨幣出借者（在經典的利息禁令壓迫之下）對付他的顧客的另一種巧妙手段是一種抵償契約，例如一個聖地巡禮者按照此項契約，在下列條件之下取得旅費，即他的遺產或某些產業於他不再回來時，便成為付出發費的人的所有物。

但在早前一切時代——即從整個中古時代一直至十八世紀末葉——一切貨幣借貸，特別是對握有公共權力的大小官吏的貨幣借貸能獲得非常利益的主要理由是在過去一種普遍的習俗上，即為使債權者滿意起見，將某些收入讓給他們：如賦稅、關稅、官廳手續費、礦山稅等等是；此等收入最初大都起於地主的絕對權，但逐漸歸結為一定的君主權。這種習俗和從前國家的實行的慣例相適應，一切公共職權都具有讓渡價值的性質，在需要發生之時，便可以讓渡出來。

債權者在較小的主人處常同時為財富的管理人，在較大的君主處常為宮廷管銀錢的人，他們大半是各種

收入來源的『包收人』依照健全的判斷，他們由此獲得收入，無論是爲着他們的利息，還是爲着他們的主要產業；其範圍所及，顯然於他們很有利益。那些世紀的財政所支配的東西，我們可以稱爲公共經濟；牠開始於早期的中古時代（羅馬的遺產）在法蘭西的普通包收人或十八世紀的『總租戶』的設置中達到牠的頂點。

賦稅和關稅收益等等的包收（礦山與造幣廠除外）

包收賦稅的人的營業在一切時候是怎樣有利，可從我們在一切時候關於此項營業及其壓制所聽到的伸訴中表現出來。

壯微爾(Sire de Joinville)在一二六九年告訴我們說：『我很愛納瓦拉(Navarre)王的壓迫，要參加十字軍。我回答他說：當你在外國的時候，法國君主的臣下和納瓦拉王已經搶劫我的家屬，使之敗滅，以致我和我的家人簡直不能前往。』由一二五四和一二五六年的命令所批准的事件，那些對十六、十七和十八世紀的總租戶和普通包收人絕望的伸訴重行提起：『大多數官吏正是君主國中の一羣小君主，他們只想造成一種可呪詛的專制政治，以遂其野心與貪慾——他們因此一天一天富起來了——絕不想對君主盡其應有的忠誠，對人民減輕其痛苦。』『稅吏是一種惡劣的畜牲，是人民與君主的暴君。』

法國有一句格言一直至十八世紀猶在流行，即『君主的金錢將橫遭劫取。』人們對於當時的財政人員和看護約櫃(Bundeslade)的天使間所提出的比較同樣很有意義；她們有四個翅膀：『兩個用以盜取物件，兩個

用以隱蔽自身。」

當我們聽到包收稅捐的人巨大的利益時，便覺得這些伸訴是有理由的。在一三四八年的賦稅包收中（特別費的包收），商人們被公衆責備擷得百分之六〇的利益。

當十七世紀，有人認稅額中只有五分之一歸到政府的手中。我們在十八世紀有名的「反財政人員」的文書中也發見這樣的一種計算，即使這種說法有過火的地方，然我們還據有充分可靠的數字，例如報告所徵收的稅額爲八——九〇〇〇〇〇法郎，而呈繳的稅額卻只有三〇〇〇〇〇〇——三五〇〇〇〇法郎。在佛玻內告訴我們的特殊契約的例子中，徵稅員有一次於一四〇〇〇〇〇利佛中獲得三六五三三三三利佛，又有一次，他們的利益達一〇七五一三八六一利佛，君主由同一契約中從他們所得的爲三二九六一五一三利佛。

在某種意義上，例如佛刻對西班牙地主地產的包收所獲得的利益也屬於這一類（此外，有一部分已經涉及礦山業的利益，關於這一點我在其他地方將詳細說及）。從一五三八至一五四二年地主地產的包收錢每年達一五二〇〇〇德克，但平均收益爲二二四〇〇〇德克，從一五五一至一五五四年，所得的純利益甚至達百分之八五。當一五六三至一六〇四年的四〇年間，佛刻在這些包收中獲得現金二一二七〇〇〇德克。從一五五一至一五五四年地主地產的平均收益爲一一四六四六三七〇默爾萊斯（Mihals）。從一五六三至一六〇四年各獲得如下的利益：

| | | |
|------------|----|-----------|
| 一五六三至一五六七年 | …… | 約二〇〇〇〇〇德克 |
| 一五六七至一五七二年 | …… | 約五七〇〇〇〇德克 |
| 一五七二至一五七七年 | …… | 約四九〇〇〇〇德克 |
| 一五七七至一五八二年 | …… | 約一六七〇〇〇德克 |
| 一五八二至一五九四年 | …… | 約四〇〇〇〇〇德克 |
| 一五九五至一六〇四年 | …… | 約三〇〇〇〇〇德克 |

在這裏所指的意義上的貨幣借貸也具有大規模的真正形成財富的力量，我們對於此等營業的大收益和利益即使沒有無數詳細的證明，但我們的理解力也足以說明這一點。

我們從著名的金融機關所獲關於營業利潤的報告足為這種判斷的第一個支點。此項利潤在一切時候都是很大的。

但我們要在大半曾經從事於貨幣借貸業務的人中作出關於真正有結果的財富形成的報告，總算是完全確切的。這樣的貨幣借貸現在也很多。我只限於選出特別有證明力的幾羣，牠們中間的每一羣的確是由不同種類的貨幣營業經營的，然三羣都同樣可作為貨幣借貸的財富形成力的例子。並且大都還在資本主義的聯繫之外，關於牠們的命運，我們也獲得充分的報告：這三羣就是猶太人，十六世紀奧格斯堡的富裕家庭和十七、十八世紀法國的財政人員。

一、猶太人

當整個中古時代，猶太人中總有富人，這可由我們對猶太人的財富所得的報告表現出來，沒有疑義的，至於此等財富幾乎全由貨幣借貸的發展而來，也可由一般的狀況推出。人們都知道，猶太人的財富從來不會久長的，因為君主們和各城市於這種財富吸收到充分的程度時，總是一起將其榨取出來。但這個以色列 (Israel) 人種懂得填補被奪去的財產，其時間的迅速，殊令人驚訝，在被劫奪中有時財產數目的巨大，也實足驚人。我只要舉出幾個證據就够了：

德國：在斯排爾的猶太人爲着他們的特權，每年對主教付三鎊半黃金（一〇八四年）。哥隆和馬因斯的猶太人於一〇九六年送給十字軍的領袖部弄 (Gottfried von Bouillon) 10000 銀幣。當一一七一年，哥隆有兩個猶太人以一〇五銀幣而被釋放。當一一七九年，德皇從猶太公社取得五〇〇〇銀幣。哥隆的大主教從他所支配的猶太人取得四二〇〇銀幣。依照一種傳說，哥隆大主教第特立喜 (Diethrich) 在哥德斯堡 (Godesherg) 城堡中的一切建築物，幾乎全是從一個被幽囚的猶太人榨取出來的金錢支付的。

一三七五年。當時與格斯堡的市民捉住所有猶太人，將他們投入獄中，因得榨取一〇〇〇〇佛羅稜。」

一三八一年。人們捉住猶太人，他們必須付五〇〇〇佛羅稜給這個城市。」

一三八四年。他們付出二〇〇〇佛羅稜等等。

在努連堡一三八五年的課稅中，各單個猶太人共繳納一三〇〇〇佛羅稜。烏爾穆的澤克爾 (Zekel) 和他

的兩個兒子共繳納一五〇〇〇佛羅稜。

西祺門君主於一四一四年向努連堡和哥隆的猶太人各徵稅一二〇〇佛羅稜，海爾布琅 (Heilbrunn) 的猶太人們必須納稅一二〇〇佛羅稜，溫慈海姆 (Windsheim) 的一個猶太人必須納稅二四〇〇佛羅稜，斯瓦比亞·荷爾 (Schwäbisch Hall) 的一個猶太人必須納稅二〇〇佛羅稜。

英國在英國的猶太人於十二、三世紀的過程中顯然積有巨大的財富。我們發見他們中間許多人據有宅第和別墅——此項產業也常被奪去——但自然尤其據有大量的現金財富。課稅的數目和加於當時英國猶太人（他們於一二九〇年被驅逐，這是人所共知的）的無數罰金正足以表現他們的財富狀況。

一一四〇年英王加於倫敦猶太人的罰金爲二〇〇馬克。

一一六八年，亨利第一將富有的猶太人逐出英國，直至他們的同種人繳納五〇〇馬克，纔准其回來。

一一八五年，朱列特納大德諾維科 (Jurnet Indaeus de Norwico) 對英王繳納二〇〇馬克；旋又繳納六〇〇馬克；同年另一猶太人繳納三〇〇馬克，另一猶太人繳納五〇〇馬克；一一八九年，另一猶太人繳納二〇〇馬克。

一一二〇年愛撒克繳納一三三六鎊，九先令，六辨士稅捐（約合六〇〇〇現今貨幣馬克）等等。

全部課稅：一一二〇年等於六六〇〇馬克（約二五〇〇〇馬克金屬價值），亨利第三臨御第二十八年，計（罰款）二〇〇〇馬克，（稅捐）六〇〇〇馬克。

在法國也有同樣的情形。編年史者立戈 (Rigord) 在十二世紀末葉已經認：『猶太人……非常富足，差不多據有全城的一半。』他們於十三世紀的確積有大財富，特別可從他們（一三〇六和一三一一一年）被沒收的財產的價值報告——關於此項報告我們獲得一些——證明出來。人們可以說，這大都只是關於地產的，我們在文書中至少得單獨知道此項地產。男爵們（向君主）要求在他们區域內沒收的猶太人的財產。君主於是和他們約定共同瓜分。那旁子爵 (Viconte von Narbonne) 所得的份子爲五〇〇〇忒克鎊，許多排房屋和一些地產。在士魯斯 (Toulouse) 的高等法院中公賣（珍品並不在內）的東西值七五二六四忒克鎊。在奧爾良太守所管轄的十一個地方共賣出三三七〇鎊，四六先令，五辨士（巴黎的）（沒有飾物及銀器在內），在士魯斯城市賣出四五七四〇鎊。當一三二一年，猶太人又遭放逐，他們的財產又被沒收。君主因此當獲得一五〇〇〇鎊的利益。

我在這裏故意只限於中古時代的報告，因爲在後來的幾世紀中，猶太人的財富起源於貨幣借貸一事，不能像早前的時代一樣沒有可疑之點。我在本書的另一地方會收集一些材料，由此可明白窺見十七、八世紀猶太人的財富。此項財富就是在這個時期，也有一很大的部分是起於貨幣的借貸，這自然是可以直接承認的。

二、奧格斯堡人

我們對於廣大的中古時代商人集團的命運，特別是財富狀況所得的報告，沒有比對於十五、六世紀奧格斯堡商人所得的，還詳盡。這是由於奧格斯堡恰在此時呈出特殊的直接史料（稅捐簿）是由於新近發見關於牠

們的完善的編輯，尤其是由於斯特利德 (Jakob Strieder) 完全基本的著作。

我們依照比等材料，可以詳細追究各個市民從十五世紀中葉至十六世紀中葉所形成的財富狀況。我們看見奧格斯堡人的財富在此時怎樣飛躍突進，並且大體可以確定，這種財富突然的增加，理由何在。

奧格斯堡的『大財富』（即超過三六〇〇佛羅稜的財富）在那個重要世紀中的發展有如下的過程：

| 年 份 | 所有人的數目 | 財 富 的 數 目 | 目 |
|------|--------|-----------|-----|
| 一四六七 | 三九 | 二三二〇九 | 佛羅稜 |
| 一四九八 | 九九 | 九五六一六八 | 佛羅稜 |
| 一五〇九 | 一二二 | 一二九五八六七 | 佛羅稜 |
| 一五四〇 | 二七八 | 五一〇七八三一 | 佛羅稜 |

此等大財富的來源大都爲（如果不是唯一的）話：

- 一、殖民地經濟；
- 二、礦山業；
- 三、貨幣的借貸。

我們暫時單獨討論的貨幣的借貸特別對於財富的擴大，佔很重要的成分，斯特利德的探討表現得最爲清楚，然哀倫堡 (Rich. Ehrenberg) 的研究自然也時常予以補充。

戈森布洛特 (Gossenbrodt) 比默爾 (Bimmel) 門廷 (Menting) 合克斯忒特 (Höchstetter) 赫布洛特 (Herbrot) 克刺夫特 (Krafter) 諸家，尤其是佛刻一家都明白以金融業者見稱，他們的財富的一部分是和他們大規模經營的貨幣借貸有直接聯繫的。

三、法國的財政人員

我們對於剛纔說及的奧格斯堡各商店雖不能確定貨幣的借貸在牠們全部財富的構造中佔有何等分子，但對於十七、八世紀法國無數大財富的起源，頗能確切回溯到一種唯一的原因：即藉巧妙的財政行動，特別是借助於稅捐的包收，參入公共的收入中。

狄德羅 (Diderot) 曾問一個青年野心家道：『你能讀書麼？』『能。』『稍能計算麼？』『能。』『你願意以任何代價致富麼？』『已經如此。現在很好，我的朋友，將在一個總租戶處做書記，並從這條路前進。』

同時期人的評判充分證明狄德羅的指示是正確的。一六二六年的名人會議中有一篇請願書說：『大家看見他們發財了。特別財政官吏等等在幾年之內便成富翁。』

一個作小冊子的人說：『有貨幣出借的人一年獲得一〇〇〇〇〇〇達列也不滿足。他們願意他們的職員及租戶和他們一樣富有。』深思遠慮和素有研究的谷微爾 (Gourville) 批評道：『因此有許多人非常之富。』

一七一六年『商人』 (Cens d'Affaire) 因不正當的勾當而被處罰，關於他們的表冊足以明白表現法國財政人員的財富一種完全良好的概觀。牠載有七二六個姓名，共計罰金一四七三五四三三利佛。各個人所繳

納的數目於二〇〇〇和六六〇〇〇〇利佛之間，這種最高額當是從有名的翁團克洛插 (Antoine (roz. t.) 取來的) 在實際上課稅只有一小部分。人們假定約有二〇〇〇〇〇〇利佛。歸到君主的財庫中。各稅捐等級的分配如下表計：

| | |
|-----------------------|-----|
| 在五〇〇〇〇利佛以下的…………… | 二九八 |
| 五〇〇〇一至一〇〇〇〇利佛…………… | 一〇五 |
| 一〇〇〇〇一至二〇〇〇〇利佛…………… | 一二七 |
| 二〇〇〇〇一至三〇〇〇〇利佛…………… | 六八 |
| 三〇〇〇〇一至四〇〇〇〇利佛…………… | 四二 |
| 四〇〇〇〇一至五〇〇〇〇利佛…………… | 二六 |
| 五〇〇〇〇一至一〇〇〇〇〇利佛…………… | 四〇 |
| 一〇〇〇〇〇一至二〇〇〇〇〇利佛…………… | 二三 |
| 超過二〇〇〇〇〇利佛的…………… | 六 |

這一切財富的形成——牠的方法是貨幣的借貸（及與此相類似的營業）——是引伸的財富形成，係立足於轉移已經存在的財富上面，或在於引伸一種已有相當程度發展的價值額的洪流上（這裏所論及的是參

加公共的收入。在向來考察的一切例子中都是講引伸的財富形成，我們特別注重這種情形，用意是在使人深刻了解，在交通不發達的時候，只有假手於一種極強度的交換關係纔能夠形成較大規模的財富，（到後來，這種強度也可以由一種很大的廣度來代替。）

因此，我對於那種限於和『細民』交通的借貸營業作為財富形成的要素，僅認其具有次要的意義（不過我自然也不否認，在個別的場所，牠曾為較大的財富的泉源。）

當我們偶然聽到從事於小規模的重利盤剝的人獲得財富，那必須首先查究他們在要點上，是否因剝削大人物而致富。

例如英國十六世紀一個典型的重利盤剝者就是如此，和荷爾（Hub. Hall）在斯托得德先生（Mr. George Stoddarde）中對我們描寫的一樣，他從小的起首但他的財富是由剝削紳士們積成的。

就我所知道的講，關於原始的財富形成的形態，當時大概只有兩種可資考察：即城市地主手中地租的蓄積和我所稱為直接的財富形成即由貴金屬礦業形成的財富，而由現幣的利益形成的財富——是為一變種——也附在上面。以下兩章就是討論這兩種形態的。

第四十一章 城市地租的蓄積

城市據以發展的土地的一大部分，在很長久的時候，握在一批爲數不甚多並大半古老的家庭的手中，中古時代的城市及其發展的特質正與此相適應。

如就一個鄉村公社發育爲城市公社講，其中的居民爲舊有的鄉人，胡斐農民具有完全權利的主人，『這些人的手中據有公共土地的一部分』，『這些在城市邊境土地上居住的人』，『他們住在城市邊境，自行耕種自己的地產』，『這些城市的居住者。這些主人於城市發展的開端，在邊境土地的權利如因上級所有人的一切干涉而被限制，那我們可以說，他們旋即知道去擺脫那些限制』，『城市發展爲公社大都在儘可能地消滅公社的倚賴，恢復公社在大地主形成前——即喀羅林時代以前——的狀況。』（柏洛）

但在城市區域完全爲或一部分爲皇帝，伯爵或主教的財產之處，這種區域將循着贈送或封土的途徑，落入臣下的手中，他們此時因自己的地產獲得完全的市民權，遂變成城市人民的祖先。

末了，在新領土——在殖民區域——發展城市公社之處，據有地產的家庭就是有名的『商人』，和我們曾經看見的一樣，農民的地產無論是自己的或胡斐大小的分子，自然首先形成一種農民經濟的營業，特由地主指派給那些商人。

此等原始的城市地主在最大多數的城市中的確只是少數家庭，這也是自然的，因為一種獨立的農業營業——我們可以假定，在他們的祖先時即有這種營業——在城市區域有定的面積上，必定限制牠的數目。

後來在城市中定居的一切人，商人和手工業者整批的人員，沒有遺產的商人和手工業者，總說一句，全部城市人口——就這種人口沒有在城市區域或教會及修道院的地產上找着立腳地講——都移居於這少數家庭的土地上。我們對於城市發展初期中全部活動的人口必須視為少數有地產的家庭的莊客；因此最初也是權利較小的市民，無論如何，在他們變成屋主之前是如此，他們在經濟上倚賴具有充分權利的市民，倚賴地主，和人們所知道的一樣，他們對於後者甚至於站在被保護者的關係上。因此造成的城市人口這兩個部分（地主與被保護的人，一切經營工業的人，即「行會」都屬於後者）的對抗——憲法權的勢力的對抗也導源於這種對抗——很大，牠使中古時代城市中開闢發展的一切差異退處於不足輕重的地位，並使在十三、四世紀的階級爭鬥中纔獲得解決的一切差異達到極緊張的局面。我們對於城市發展的一致——和我們在西歐一切國家中所看見的一樣——如果不能回溯到一切城市同樣展開的地產關係的形成上去，一定完全不能解釋這種一致，至於牠所要求的或為城市憲法權的結構，或為城市建立偶然的動機。

但使我們在這裏發生興趣的另是一樁事；就是在前面的確證中已經直截了當地產生的事實，即城市地租中最大的部分必定作為「不勞而獲的增加額」落入城市公社少數據有土地的家庭的手中。中古時代傳下來的每種遺產書，每種城市私人文書集對於這種明白確切的事實都含有一種史料的證明。我將下面的幾點舉出

來，即足以達到我們的目的。

一、在居民手中的土地的應用不僅在給予工作人口以住宅必需的建築地皮，並且還在對工場和商店等等的建立與有價的轉移。在此場所，這種應用自然是特別有利的。每個地主在自己的土地上可以計畫街道和市場的建設，並隨自己的意思從事建築：如私人住宅，商店，出賣場，勸工場等等都是，對於使用此等建築物可以徵收某種形態的租稅。所以許多舊家據有屠凳，肉臺，麵包臺，碾麥場，磨坊，和這一類的工場，他們將其出租給各手工業者，取得一種報酬，這我們可以猜想出來，並且各城市所供給的報告，也是如此。末了，地產的一種更強度的應用在利用附屬於一定地產上的權利，如釀啤酒，賣葡萄酒，經營製粉業和這一類專業的權利是。

二、利用的形態原來大都為借貸，無論是世襲借貸或有期借貸，在最後這個場所是為終身的或一定時期的，如一〇〇年或二〇〇年是。這種借貸的權利形態和早前時代勞動微小的生產力以及與此有關繫的工作人民微小的服務能力相適應，恰和亞諾爾特（Arnold）很正確地說明的一樣。但這種為早前的時代所特有的土地的利用在經濟上尤其重要，因為牠使地主得從地租的增漲中獲得利益。就是在世襲的借貸中，我們也可以假定利息時時的增高，地租偶然的贖回，在讓渡時常有——或大半有——一種先買權。

在這個場所以及我們發見有借貸期間的一切場所，地主獲得要求較高地租的可能性，或更有利益出賣地產的可能性。但因此所發生的作用是，地產在原來地主的手中一直保持到土地的價值比從前大大地增漲的時期。

三、中古時代各城市地租實際上的增漲，爲數甚巨，和上面最後一句話所指示的一樣，我們即使沒有其他史料證據，也必須直接這樣假定。我相信，中古時代，特別是從一二〇〇至一四〇〇年城市地租的增漲（比較）只有十九世紀的城市可與匹敵，至於古代自然是除去不計的。

人口迅速的增加，勞動生產力巨大的上升，以及因城牆的範圍而引起的居民的擁擠共同促成地產價格迅速高漲，其所達的程度使我們驚訝不置。當十三世紀末葉，佛羅稜薩每方呎建築地皮在大地段（五〇〇方呎）中需五至六現今貨幣本位馬克，在小地段（人們出賣的地皮有五方呎的）中需一〇至二〇馬克，這真是不容易使人相信，然有大批出賣文書卻確切表現這一點，我們以後還要看見的。要希冀這樣的價格。現在須有那急速發育的阿諾城（Arnstadt）的全部財富，然我們從其他城市也知道十三、四世紀，土地價格有巨大的增漲，建築地皮所付的『價格高到令人不能相信。』例如在美因河邊的法蘭克福，一個馬克地租的價格（在地租購買中）所達的數目爲：

一三〇四年……………一四至一五馬克

一三一四至一三一八年……………一六至一七馬克

一三二三至一三二七年……………一八馬克

一三三三年……………一九馬克

一三五八年……………二四馬克

從這種高漲可以推出土地的價格也有大致相等的增加。

四、城市的交通不斷的發展，土地的出賣便愈加代替了貨幣的借貸；有一個時候居民的地產轉變為貨幣，因此繼續增加的貨幣額開始匯合於他們的手中。但這種匯合還因利息與地租分離的形成及大規模的執行，愈加增強了，此事在某些城市——如律伯克——中自十三世紀的末葉以來已經實現，在其他城市中則稍遲一點：如維也納為一三六〇年，閔行（München）為一三九一年，蘭芝堡（Landsberg）為一三九二年，泥得巴威的（niederbayrisch）各城市為一四二〇年，窩牧為一三六六年，烏爾穆為一三八八年，沮利克為一四一九年，美因河邊的法蘭克福為一四三九年，巴塞爾為一四四一年。

我們對於營業（地產）合法的財產契據如果從此等財富所自出的來源去加以考察，那麼，這就是城市勞動的『剩餘價值』，牠是可以在幾百年之久的發展過程中，因勞動增進的生產力而逐漸被取去並蓄積起來的。在這個場所首先討論的是我所稱為一種原始的財富形成，因此這種形態的財富形成表現特別的興趣。

我們在這裏視為形成財富的城市地租的高度大都以一個城市對於四周地帶的活動人口所施的吸引力為轉移。移居城市的人愈多，從他們的勞動所能取得的價額便愈高。其他狀況自然也有參合的力量：一個城市中工業勞動所能達到的生產力的程度尤為重要。一個城市如果造成一種繁榮的出口業，那地主所收入的價值額當比沒有這種出口業時要多些，這是十分顯明的。這樣幸運的狀況可以加速一個城市的地租蓄積至某種程度，佛羅稜薩一個適當的例子可以表現出來。一個城市所據的地形，與此有很大的關係：地區愈小——使人口必須

擁擠在一起——那以地租的形態從他們取去的剩餘價值率便愈大。熱那亞、威尼斯、昆斯坦慈和法蘭德許多城市（因為四周卑濕的緣故）都是一些好例。對於城牆以內的大財富迅速的形成，回溯到牠們地位的特徵上去，便相差不遠了。

這種形態的財富形成具有何種可理解的數字上的意義，不能確定出來，這和我們能確切發見那僅由城市地租的蓄積而起的財富一事恰恰相反。但這一點不能阻止我們承認『百萬家財的農民』對市民財富的起源所負的重要任務。

我在本書第一版中對於這個對象作過稍微激動的討論和尖刻的問題的提出，引起了一班經濟史學者的注意，於是纔有一批優良的研究對於這裏討論的財富形成的形態所具的意義，加以闡明。

第四十二章 直接的財富形成

由貨幣的生產而形成的財富，我稱爲直接的財富形成。貨幣生產所包括的有：貴金屬的開採（開採金銀礦，在某些場所，也開採銅礦），礦石的精鍊，和金屬的鑄造。就一種財富形成結合在這種活動的實施上講，我稱牠爲「直接的財富形成」，因爲在實際上這裏正是貨幣的蓄積，而所生產的生產物用不着一種交換或一種形態上的變化。

這種形態的財富形成對於資本主義的起源具有完全特別的意義。

第一是因爲這裏可以憑空突然發生大財富。就是最小的手工業者因這個經濟部門完全偶然的性質，在短時期內，能於金銀礦業中變成富人。他每天如獲得一鎊黃金，在三年之內便是一個百萬富翁。這首先在理論上是可能的。至於實踐上是否出現我們還要加以考察。

但由貨幣的生產而形成的財富因此十分重要，值得我們完全特別的注意，因爲牠是使貴金屬對經濟生活進程發生決切影響的手段之一。在貴金屬輸入豐富的時期中強大的財富形成——當金銀礦豐產的新礦層被開採時，直接的財富形成自然是最強大的——構成諸現象整個集合體的一種成分，至於此等現象都要回溯到貴金屬生產的增殖上去，並且在牠們的全體中足以強度推進資本主義的起源。直接的財富形成尤其是其牠經

濟領域中較大財富迅速形成的原因，而我們向來表彰的一切財富形成的形態，多少是以直接的財富形成所取的途徑爲轉移的。

直接財富形成的大時代也是「經濟飛躍」的大時代：是爲金銀生產迅速增加的時代：即十三世紀，十五世紀的下半期，十六世紀的上半期，十八世紀的上半期，以及十九世紀的各時期，後者已是高度資本主義的經濟時期了。

我們對於直接的財富形成如果要舉出幾個例子，至少也要有數字上的把握，和其餘種類的財富形成一樣，那我們必須記着中古時代以及以後幾世紀的貴金屬生產所有的特殊組織，並且要想到金銀洪流是分作很多支流的。

參加「礦山財寶」的人大半爲：

- 一、 礦山至高權的主人，
- 二、 地主（除他外，往往還有第二等甲類土地所有人，）
- 三、 礦工（或其他採礦場所有人，）
- 四、 冶金工人，
- 五、 享有鑄幣權的君主，
- 六、 造幣監督人，

七 貨幣鑄造者。

在最初三種人中，分給各人的金額的多少，在一方面自然是以礦山出產的豐歉為轉移。在另一方面是以每個人應得的分子的多少為轉移。

德奧的銀礦偶然也獲得很高的額數，傳說已經告訴我們了。至於我們從舊的編年史所聽到的東西，自然不是確切可信的事實。然當作已經具有支點的民意的表現，也是有價值的。據編年史的報告，誰在一三六三年據有歐爾 (Fule) 的礦山三〇分之一，在一季之中已有五〇〇〇〇匈牙利盾的收益。

在安那堡的礦山開採不久，有一次一股在一季中的收益達一〇〇〇盾。我們從士內堡聽說：「一股的收益約達到三二〇〇〇盾，次維考 (Zwickau) 的羅馬人因此致富因為人們有一次對於一股所分配的為一〇〇馬克白銀和六〇〇萊因盾。」

美洲的各銀礦的收益還要豐富得多，我在其他項目中已經予以徵實。有些數字是由洪保德報告的。依照此等數字，一個銀礦一年的利益有五至六〇〇〇〇〇法郎。

黃金的生产——特別是就此項生產為淘金業講——偶然獲得絕大的利益，這是一樁周知的事實。阿拉斯加 (Alaska) 的欽府礦 (Kinsfu-Grube) 多年的收益達百分之二五〇〇。如果認早前幾世紀金礦的開採情形當不相同，那是沒有理由的。

即在礦山業的收益分給許多部分之處，每一分子所得的數目也顯然常是很有可觀。

在德意志和奧大利，握有最高權的君主（和地主）一直深入新時代，佔得一切參與者中最好的分子。人們認他從十六至十八世紀的礦山收入，約和礦工們的收入相等。

人們要正確測量前時代礦山君主權的利益，只須看一看布拉格、邁仙、德勒斯登（Dresden）和薩爾斯堡，牠們大都是由所得的金銀來開採周圍地方的，但我們知道，西班牙的統治者從美洲的白銀中以分取收入五分之一的形態，取去巨大的數目。葡萄牙的政府對於巴西的黃金也是如此，掘採金礦的人們甚至於只得到百分之三〇的黃金。

但從貴金屬的開採中出發，向君主王公的財庫流去的金銀，常是落入另一種人的手中，他們對於這些君主王公缺乏現金，極願借予，因此要求一種礦山業（或建築在這上面的權利）的抵押或包收。這裏所說的是我們在論貨幣借貸一章中已經充分認識的那些營業的一變種，不過一種礦山的抵押因受礦山營業偶然的性質之賜，能給予受抵押的人以致富的特別機會。抵押礦山的習俗從整個中古時代一直到新近的時期，都是存在的。

在初時，德意志和奧大利的銀礦業（如果不是由地主經營的話）是由手工業者經營的，這是一椿周知的事。這些人對於礦山的收益既享有分配的權利，故每一種有幸運的掘採，可以使人憑空致富。又早前時候的礦工即使自己已經不親自作工，至少還是細民，又有城市的手工業者因節省的金錢獲得一種股分，否則他們是會購買一種地租的，又有農民因對土地補償的要求獲得一些股分，或者以地方人的資格而具有淘金的權利，並且在這一類的元素中，一種礦山偶然豐富的收益也同樣只是指出財富的新創造。這種普遍性的考察所指示的，有偶

然關於已經致富的小賦役勞動者的報告向我們加以證實。庫騰堡礦山法令 (Kuttenberger Bergordnung) 第三卷第一章說(約在一三〇〇年)：「兩個赤貧的礦工不能說定晚上當睡在何處，或在何處找到日食，但一旦暴富，他們中間對於一種借貸——此項借貸能達幾千馬克的白銀——常發生爭執。」托德諾 (Todtnau) 的阿布薩倫 (Absalon) 和閔斯德的克墨次 (Krenz) 兩家都是從礦工閭軀起致富，財富推進他們，使接近貴族，結果他們的女兒變成貴族家庭子弟爭求的佳偶，這必定適宜於他們貴族紋章的從新鍍金。我們又同樣得到明白的報告，在愛勒 (Eyle) 礦山業中有一批市民發財了。一個友善的牧師從他自己可愛的「塔」(約阿喜謨斯 塔) 的歷史中告訴我們說，「一個貧苦的礦工和自己的妻子共同掘礦，在當地作工，直至獲得十萬金格羅興。」提羅爾 從初時起，即完全豐產的(一五五二年已產二二九一三馬克白銀)樂勒善爾 (Röerthill) 礦山，在一五三九年向由一個貧苦的礦工累勒爾 (Michel Rainer) 連同兩個同伴——他們在遊行中發見這種礦產——請求開礦的執照。

威特摩塞爾 (Weimoser) 的財富是由伊拉斯莫斯·威特摩塞爾 (Erasmus W. 死於一五二六年) 創立的，他本是谷道能 (Gudannem) 一個貧苦礦工的兒子，借助於對拉德浩斯礦山 (Radhauserge) 一〇〇達列的投資，開採了豐富的黃金礦脈。

但在這些時期中還有其他各界獲得新開採的礦山豐富的收益。自十四世紀以來，我們看見較老的銀礦的股分已經慢慢地由地主或貧苦工人的手中轉入富裕市民的手中。至於十五、六世紀新開的礦山大半預先就落

入富裕的商店之手，所以人們必須稱這些礦山業爲早期資本主義的企業（我以後將說出詳細的理由。）

從十五、六世紀的『礦山財寶』中流出大量的財富給這些已經富有的商人了。

關於這一點，提羅爾和匈牙利的礦山表現得最清楚。這裏『外來的商人中最富有的人爭着在……礦山業中參入一些股分，那些得加入施瓦慈礦山公司的人自視是十分幸運的。』我們在十六世紀的職工中遇見佛刻，力喜騰斯泰因（Lichtenstein），非米安（Firmian），特拉慈堡（Tratzberg）的坦澤爾（Tänzel），約協爾斯托（Jöchelsturn）的約協爾（Jöchel），斯特克爾（Stöckel），諸家和國內其他有名的人都由礦山的收益而獲得巨大的財富。但我們也遇着林克和豪格（Link und Haug），社爾（Scheurl），奧格斯堡的佛刻等等，並且可以用數字表現怎樣巨大的數目從當時的『礦山財寶』中流入一班已經富有的豪商的錢袋中。

我們在其他地方也於這個時候發見參加礦山業的大商店的蹤跡：如在士雷濟恩，撒克遜，波希米亞和黑林所發見的是。

我在上面會認上部德意志各商店的財富如不是出於貨幣的借貸，就是出自礦山業，現在我們看見這種主張是被證實了。

此外還要個別地研究海外金銀礦的財富形成的作用。各單個的人在這裏所獲的財富，規模還要大得多，這是自然的。西班牙的征服者初時大都簡單奪取土人已經積存的金銀塊——和我們還會看到的一樣——故已能給予卡爾第五以八〇〇〇〇〇〇〇德克的借款。洪保德對於美洲礦山主的財富也有一些報告，他對此的批判

總括爲『採礦場沒有疑義地是墨西哥大財富的泉源。』瓦稜西亞那伯爵某年從他的銀鑛所獲的收益達六〇〇〇〇〇〇利佛；當他有生最後的二十五年中，此項收益從沒有降低到二——三〇〇〇〇〇〇利佛。孫布累累退（Sombrette）區域法果加（Fagoaga）侯爵所有的一種唯一的礦脈在五、六個月之內出產二〇〇〇〇〇〇〇法郎的純收益。據洪氏說，祕魯沒有墨西哥這樣的大財富：八〇〇〇〇〇法郎的收益是『頗少的。』裴得祿，特勒洛（D. Petro Tereros）——即後來的勒格拉伯爵（Conte de Regla）——的命運是較後的時期（一八五五年）中因貴金屬的開採而迅速致富的一個典型的例子。當人們看見十六世紀中葉以來從美洲運出的巨額金銀時，對於牠們形成財富的力量也必須認爲比德奧礦山小得多的生產量所具形成財富的力量要高得多，然和我們曾經看見的一樣，後者的力量已經是很大的了。

但除直接參加礦山業的人外，我們還看見其他人等因貨幣生產而致富：如冶金場主在經濟上常是更強有力者。庫騰堡的礦山法令已經斥責他們『可惡的詭謀』。此項詭謀的結果是依照協訂從事操縱，以壓低礦石的價格——據說他們所得的利益常比工人的大得多；但享有鑄幣權的君主和鑄幣的人尤其得利。

鑄幣爲君主一種生利的至高權，我們發見中古時代和以後的時期中，鑄造貨幣一項通常也是抵押或出租的。

貨幣的鑄造獲得豐富的利益，尤其是貨幣不斷地反覆收回幫助牠獲得此項利益。鑄幣按高度的鑄造費，每年重新鑄造一次或幾次，例如鑄幣監督官亨利薩察（Heinrich von Salsk）於一三〇八年在革力次（Gor-

Itz) 或收回得內至七次之多！這顯然可產生很大的利益。此外還有貨幣兌換的獨佔，在許多城市，恰恰是貨幣的鑄造者握得此項獨佔權，所得的利益必定不減於鑄造貨幣一項。

鑄造貨幣的人大半是已有財產的人，不過他們處於鑄幣監督官的地位，又得迅速致富。他們在中古時代被稱爲「富於礦石的鑄幣人。」我們聽說撒克遜的鑄幣監督官是怎樣因爲執行職務而致富，故在當地買起宅第來。

一個醫師在斯德拉福 (William Simford) 對民間流行的伸訴的三種對話 (Drei Gespräche über die in der Bevölkerung verbreiteten Klagen. 1581.) 中的伸訴顯然不是憑空創造的，確大半出自實際狀況正確的觀察。內中說：「他們——即鑄幣官吏——雖也向君主說，一切利益都歸他，然他們卻將最大部分的利益留在手中……最大部分的純利爲他們所有，和從前的純利歸鍊金術士一樣。凡經營或曾經經營這種業務的人突然致富，好像他們——和俗語所說的一樣——曾經發見級格斯 (Griggs) 的金環一樣，這一點即明白表見上面所說的事實的真相了。」

因貴金屬的開採和貨幣的生產所形成的財富如果只限於向來所說的直接分取礦山業的收益和鑄幣的利益，那麼，貴金屬的開採和貨幣的鑄造在財富形成上所具的意義的，確不會和牠在實際上的意義那樣大。但我已經指出貴金屬的生產和貨幣的鑄造還由——並且在很大的規模中——迂迴的途徑，即「間接的」表現牠們形成財富的力量。在這裏，人們對於由生產的貨幣商品量造成的利益和由貨幣商品的特別形成所獲得的利

益，可加以分別。

所生產的貴金屬量（不僅和我們前面所說直接的，並且也）間接的使各個人獲得財富，因此，引伸的財富形成在牠的一切形態中必定有很大的推進。

自十五世紀末葉以來，公債的發展十分迅速而有力，因此表現為私人財富形成的最強大的來源之一。牠的理由也正在貴金屬的生產非常的增加上面。

最初的（或後來的）所有人的手中突然蓄積大量的金銀，商品貿易中的財富形成因此也就勃勃有生氣了。

塞維里亞的商人們於美洲銀礦開採後直接獲得的利益是人所共知的（並且是典型的）：在九至十二個月之內獲得百分之一〇〇至五〇〇的利息。當輸出的商品價值達八百萬，一千萬或一千五百萬批索（Peso）時，輸入的商品的價值便有二千萬，三千萬，四千萬批索。塞維里亞單個的商人取得駛回的船隊全部的白銀，一個唯一的白銀船隊替他們從美洲運回的常多於一〇〇〇馬拉維第（Maravedi）的現幣（約合三〇〇〇〇〇〇德克）。

人們看見此等數字便會同意於一班人的主張，即得到所增加的貴金屬生產最大用處的，不是生產者，而是供給他們以商品的商人；就巴西的黃金講，深識內情的人如漢得爾曼（Handelman）和厄士末革（Eschwege）都這樣主張。要懂得這一點，試將巴西的搜求黃金者對於生活品和手工業品等必須付出的價格回憶一下就

行了。

但商人（和生產者）所得的利益不僅由於這種價格突然的增漲，並且同樣由於價格的差異，也許較為持久，至於此等差異是因貴金屬交換價值長久下降的結果，在一個供給時期或生產時期的起首的價格和牠的末尾的價格間產生出來的。特別是自十六世紀以來，價格不斷地增漲，這種狀況尤其在農民的財富形成中必定有利：某些佃農仍在陳舊的貨幣價值中付出地租，而全部農產物的價格增漲，便可以迅速致富；反之，地主卻獲得巨大的貨幣財富——的確常有這種例子——因為他們的地租或農產物的價格不須他們有所行動，都高漲起來了。

貴金屬的生產和貨幣的生產使不直接參加的人獲得財富的另一條路是中古時代與整個早期資本主義時代巧妙地利用特殊的鑄幣狀況和貨幣本位狀況。關於此等狀況我在第二十六章中已經詳細說過了。在方面，金本位與銀本位的並存，在另一方面鑄幣的勻稱，對於一種廣大的和表現為很有利的鑄幣交易或（用現代交易所的用語來說）各市場的貨幣交易，給予很多的機會。

西祺門皇帝帶着埋怨的口吻說道：「商人們現在喜歡鑄幣這種東西，他們停止自己的業務，經營鑄幣，並將此物從一國運到另一國；他們因此大大地獲得不正當的利益了。」

當十六、七世紀白銀的價格暴落時，此等利益必定無限地上升。一五七六年九月二〇日的一種宣言中說：「近年來因外國和英國的各種商人及經紀從事於國內外支付的貨幣交易，行為腐敗，引起很大的弊端……」

我們從英國許多富有的財政家也知道此事，他們借助於這種「各市場的貨幣交易」造成自己的財富。在另一方面，荷蘭人也用同一方法從英國人的身上來獲取財富（在十六、七世紀。）

第四十三章 欺詐盜取和侵佔爲財富形成的手段

對於我所稱爲財富形成的『自由』形態的東西，要予以名稱，那有一部分除掉從刑法典上取出外，沒有其他術語。本來要表現的就是結合的自由，無論牠由於法律或風俗，還是由於和一個有責任能力的社員所訂的契約。人們也許可以稱這些自由形態爲一偏的，並以此和契約的形態相對峙。但重要之點不在正確的名稱，而在確切把握真實的狀況。在個別場所所指的東西，是沒有疑義的。

當我把欺詐，盜取和侵佔算作早前的時代財富形成的一種特別形態時，我不是指各個私人從此等途徑上所得到的財富的增加。這決不能形成一個特別的『社會的範疇』，只能表現爲財富形成中其餘的形態相隨而至的現象。所以當我們知道早前一切世紀的商業和工業是帶着強度的欺詐而經營的時候，（即使必須承認，常只有不正當的營業纔具有形成財富的力量）這種致富的方法一定歸入工業或商業活動的利益這個範疇中。上述致富的形態獲得特殊與獨立的意義，正是在特別的場所。我可以說：這就是到處利用一種信任的地位，違法替自己獲取財富的利益，並且這種違法的致富不限於例外的場所，儼然是一種經常的營業。

人們看到我所指的是欺詐職務的執行。

官吏不正當的行爲表現爲一種普遍的現象——人們差不多可以這樣說——這種現象在牠的普遍之中

只須由幾個特例——特別是普魯士的——就可以證實的。無論如何，這是早前一切時代的常規。

我們從中古時代知道各城市執政的家庭常是擷取公共的財物以飽私囊。我們聽說當時國家的官吏遺下巨大的財富：法國的財政總監勒米（Pierre Remy）於死時（一三二八年）所遺下的財富達一二〇〇〇〇〇利佛（五二〇〇〇〇〇〇）現今貨幣本位法郎；宰相度普拉（Duprat）所遺下的財富為八〇〇〇〇〇〇厄谷（Écu）和三〇〇〇〇〇〇利佛。

在德國也和法國一樣：息爾維阿斯（Aeneas Silvius）描寫佛利德利芝第三治下的政府人員為一種無賴漢，殊令人討厭，他們像一羣饑餓的獵犬，總是利用每種機會作蠅營狗苟的勾當。市民出身的第一個宰相施里克（Kaspar Schlick）忠告一個朋友：要想獲得三〇〇〇〇金，必須要求六〇〇〇金。尤其是礦山管理的位置也到處給予迅速致富的特別機會。

「當十五世紀末葉（一四九六年），君主對於庫騰堡（波希米亞）礦山的收入因所任命的官吏的不忠實——他們顯然因此致富——大大地減少了。」

我們又聽說十六世紀西班牙那不勒斯的官吏薪俸不過六〇〇德克，然卻蓄積巨量的財富。

在依利薩伯時代的英國官吏賄賂公行，是人所共知的：法官對於釋放罪犯等等有固定的價格。即在十七世紀，還有人向我們描寫聯合王國的行政是「極端腐敗的」：一六二一年培根（Bacon）因受賄而服罪，一六二四年克拉飛爾德（Cranfield）因受賄而服罪；一六二二年有愛爾蘭的財政大臣揆立（Sir George Carey）的

訴訟，他在職時侵佔一五〇〇〇〇鎊。關於英國艦隊的狀況，諾列斯 (Norreys) 於一六〇三年寫信給科克 (Sir John Coke) 說：『老實說，全體都十分腐敗，差不多從頭至尾沒有一部分清潔的；上級的人員須下級的人員供養，並強迫他們爲着自己和他們的司令而實行盜取。』

在美洲，北方和南方一樣，盜取爲一切時候官吏本來的職務，這是自然的。

十七、八世紀半官的大營業社爲營利的欺詐一種豐產的地皮；恰和殖民區域的行政一樣，遼遠省份的行政不常委諸最切實和最忠誠的人；總督大都對自己的僚屬樹起先例來，藉欺詐和壓榨聚斂財富。至於告訴的事件，他們知道用行賄法官的手段去對付。

在葡萄牙的殖民地和荷屬印度也有同樣的情形，東印度公司的職員盛行盜取；有一個財政員死於一七〇九年，他於三、四年的活動之後所遺下的財富達三〇〇〇〇〇達列，總督瓦爾肯尼 (Walkenier 1737-41) 回到歐洲時，挾有他曾經盜取的五〇〇〇〇〇盾。私人的匯票向本國匯去，當時愈加頻繁，這就是公司的職員們所犯的欺詐行爲的分量一種良好的測度器。當一七〇五年匯款不超過二七四三四盾，至一七四六年卻達到一二〇九五八六盾，至一七六四年達到一三三三四一九盾。單個的所有人匯出巨大的數目。在一七四六年的計算中，一個回到祖國來的財政機關的法律顧問匯款五五三八六盾。阿姆斯特丹的孤兒院院長接到匯款七四八〇八盾，烏得勒支 (Utrecht) 的孤兒院院長接到匯款一一七七六六盾，格拉汶哈革 (Gravenhage) 的孤兒院院長接到匯款三七八三九盾，德佛特 (Delft) 的孤兒院院長接到匯款三三二五三盾。

軍需官這種職務是一切時代和一切人民中一種不正當的污點依附之所。我們甚至於從最有體面的環境——普魯士的環境——中聽到關於欺詐的執行職務的伸訴：「當一個委員或軍官得委派去管理軍需庫或銀錢的出納時，他是再願意也沒有的了。即使他從前是個赤貧的人，任職一月便可以使他的境遇良好。兩三個月和兩三個月以上使他變成一個富有的和重要的大人，備置上等馬車，或輕馬車，蓄養馬匹——常有十或十二匹——和僕役以供應用，自己並穿着富麗堂皇的衣服，掛兩個金錶，帶許多金戒指和這一類的珍物……總之，他的浪費表現他好像是大蒙古帝（*Grossmonarch*）的臣下，好像他每月要花費多少千金錢……聰明的人……批評道：他必定欺騙了君主……」各種詭謀相繼出現，以供這種不忠實的奴僕的利用。（外塞——*Karl Georg Weisse*）

普魯士如果是這樣，那當我們知道其他國家的情形更壞得多的時候，也就不必奇怪了。

第四十四章 搶劫

欺詐，盜取和侵佔對於市民財富的起源所具的意義，人們的估價可以高，也可以低；但這裏所考察的自由營利的方法——搶劫——的意義的確要大得多。關於這種方法，我們可以確切地說，牠真正是很重要的。

搶劫的起源怎樣，牠適應什麼原則的生活觀和什麼原則的維持自身的見解，這裏不加以考察。我們的目的只在徵實，從整個中古時代到十八世紀，以暴力強劫財物為歐洲一切有文化的國家形成財富的普通形態，牠不是一種為法典及輿論普遍斥責的和少有的犯罪行為，而是一種偶然受罰，但時常半被認可或全被認可的習慣，即在廣大範圍的有體面的人中也是流行的，這已經形成當時『習俗』的一種成分。（牠如果不長為全國的習俗，也的確是一種闊闊的習俗。）

搶劫對於市民財富的起源並不到處重要，永久重要的。例如我們對於搶劫騎士整個的大現象且不加以考察，和人們所知道的一樣，這種騎士特別影響全部經濟生活——尤其是德意志的——十分厲害，以致產生護衛制度，商業必須循着完全一定的途徑進行。然他們對於市民財富的起源卻沒有助力，因為他們的代表在一切時候對於市民的一切本質都作挑戰的反抗，即在富有的田舍貴族慢慢的市民化的世紀中，他們對於一班小商賈仍加以蔑視。『寄生者集團（Kripenreiterium）是怎樣的高傲，而搶劫騎士終於流入這個集團中了！』

當英國的「紳士們」藉貨幣——這也許是他們的父親或祖父由完全通行的海上行劫得來的——的幫助去開採一種錫礦場或建設一個玻璃手工工廠的時候，這種寄食者對於現代經濟的潮流相去是怎樣遠啊。就是諾爾曼人及薩拉森人的搶劫行軍，和我們這裏也不相干。又法國因十六世紀宗教戰爭的結果所發生的廣大的搶劫，在這個項目中也用不着過問。

反之，當中古時代，意大利各城市的搶劫卻大規模地幫助形成市民的財富。

人們知道，尤其是熱那亞和比薩的財富，有一不小的部分是受了海上行劫（也常有一種廣大的陸地行劫與之結合在一起）之賜。但人們對於威尼斯大財富的起源也必須認搶劫為重要的來源。威尼斯對於搶劫東方各城市——特別是君士坦丁堡——尤為參加最力的一分子。

但此舉所以重要，是因這裏所涉及的正是落入強盜手中的大量金銀。搶劫成為形成財富的手段，纔真正有益，並取得牠的獨立的重大意義。至於意大利人，特別是威尼斯人從東方獲得巨量的貴金屬。我在另一項目中已經竭力徵實了。

不過我們把美洲的金銀礦被歐洲各民族開採以後的幾世紀中強盜們所搶劫的金銀數量看一下，便知道意大利人所奪取的數目是微乎其微的。當貴金屬——牠的形成財富的力量在這裏又表現於一種全新的聯繫中——的生產正在雄飛突進的時候，這些形成財富的自由形態自然也獲得完全重大的意義。

當十六、七、八世紀時，西班牙人，葡萄牙人，荷蘭人，法蘭西人，尤其是英國人和北美人都以搶劫為形成財富重

要的手段。

我們遇着西班牙人和葡萄牙人偶然爲海盜，但尤其爲新發見的南美洲各國的征服者，他們對於此等國家首先實行搶劫。人們曾說過，西班牙人和猛獸一樣蹂躪新國家，和猛獸一樣偵察攫食品。他們依次運用欺詐、狡謀、殘酷和橫暴的手段去榨取這些國家幾千年來堆積的財寶，使爲新主人所有。他們向各王公勒索贖身金，盜墓開棺，攫取殉葬的金屬品，強劫各廟宇的金板，並盜取居民身上的飾物。

但我們也知道，在這些搶劫中，有的數目十分巨大，在某些場所，甚至可以確切查出各個人手中因此堆積的財富。

當阿布奎基 (Albuquerque) 於一五一一年搶劫麻刺甲時，共獲得一〇〇〇〇〇〇德克，而以二〇〇〇〇〇德克貢獻君主，作爲收入的五分之一的稅額。一個衛爾塞遠征隊 (Welsere expedition) 在委內瑞辣 (Venezuela) 內地作一次遠征 (一五三五年)，從墳墓、住宅或贖身金中共攫得四〇〇〇〇〇金批索；在另一次遠征中從一個種族 (Stamm) 攫得一四〇〇〇〇批索純金，三〇〇〇〇批索雜色金。人們從夢提組馬 (Montezuma) 所攫取的寶物如鑄成金條。價值有一六二〇〇〇批索，至於較小的飾物也值五〇〇〇〇〇德克。自征服墨西哥的首都後所奪取和熔化的贓物達一九二〇〇盎斯，或一三一〇〇〇批索。科德司 (Cortez) 於一五二八年回西班牙時所帶的黃金計二〇〇〇〇〇金批索和一五〇〇馬克白銀。主教組馬拉甲 (Zumarraga) 於一五二九年八月十七日從墨西哥發出一封信說，當科德司的代理人薩拉維 (Salazar) 被捕時，在他那裏發見三〇〇〇〇

批索的純金；這是送往西班牙的黃金的餘數。其他官吏每人各擄取二五〇〇〇至三〇〇〇〇批索。人們從墨卻阿堪 (Mechocan) 被囚的酋長所要求的贖身金爲金片八〇〇枚，各重半馬克，銀片一〇〇〇枚。各重一馬克。一五三二年四月的另一封信中說及，一個叫做烏契契拉 (Uchichila) 的向墨卻阿堪 的土人擄取黃金的飾物，熔成一五至一六條金條，然只有兩條呈報出來了。還有一種報告見於印度樞密院紀錄 (Registro del Consejo de Indias)，據說，一五三五年由四艘船裝運價值二〇〇〇〇〇〇德克的金銀，從秘魯開往塞維里亞。這是西班牙人破壞阿塔瓦爾帕 (Atahualpa) 國時的掠奪品，更正確些說，是阿塔瓦爾帕 贖金的總額，計黃金一三二六五三九批索德阿洛 (Pesos de oro)，白銀五一六一〇馬克。

又關於一五三五年征服古斯各 (Cuzco) 所奪取的金銀額——就繳付出來的講——我們也獲得詳細的報告，因爲原來的筆記還保存在印度叢刊 (Archivo de Indias) 中。依照此項筆記所載，掠奪品達二四二一六〇加斯特拉洛 (Castellanos) 黃金，八三五六〇馬克，五盎斯白銀，印卡 (Inka) 的贈金和在這個城市的掠奪品共計超過我們的貨幣三三〇〇〇〇〇馬克以上。這是人們所知道的數字。此外，必定仍有巨大的數目從零星的小規範的搶劫中落入征服者的手中！

『徵稅』只是搶劫一種稍微隱蔽的形態，這也是美洲的征服者應用最廣的一種手段。各私人從中獲得一個相當的分子作爲俸給，他們或者直接獲得廣大區域的采地的收入。西班牙在秘魯的軍官從采地所收入的財物每年達一五〇〇〇〇〇〇和二〇〇〇〇〇〇批索。科德司家係侯爵，獲得瓦哈啞 (Vaxaco) 流域，計人口一七七〇

○他們在科德司的時候須納稅六〇〇〇〇〇〇德克。葡萄牙的殖民地摩贊俾克 (Mozambique) 的總督通常於他的三年政府告終之時，獲得三〇〇〇〇〇〇〇克洛薩多 (Urusado) 的利益。

在以後的幾世紀中，搶劫在海上行劫中好像專業一樣組織起來，一切航海的民族，是同樣崇拜這種業務的。視爲一種營業方法的海上行劫更因長久的戰爭——特別是十六、七世紀的戰爭——促進了，在這些戰爭中，按照當時的海上法，捕拿敵船佔一個顯著的位置。捕拿敵船與海上行劫此時融合在一起，繼續進行：緝捕敵船的民船變成海盜，而海盜又替國家服務，成爲捕拿敵船的領導者。

我們時常聽到十六世紀法國人的海上行劫，但我們知道牠在十七世紀更達到高度的發展。我們對於牠的狀況和範圍獲得特別良好的材料，因我們據有兩種不同的報告，這是科爾伯特令人對照最著名的海盜——『海盜船的船長』——的情況作成的，他的計畫是在將去契與 (Dunkirchen) 的海盜聯合爲一個分艦隊，(在揚巴——Jan Bart——的統率之下) 爲君主服役。此項報告涉及三十三個船長，他們所駕駛的有三桅的速行軍艦十五艘，和三桅長船十二艘。

我們對於這種海盜業的範圍與收益，也略知一二。例如聽說當時一切海盜中最著名的揚巴——他是同樣著名的海盜的子孫——於一六七七年一月一、二、三、四、五日，每日捕獲一艘荷蘭船，取得一〇六〇〇荷蘭貨幣本位利佛的代價，釋放這五艘船。另有一艘船以四八〇鎊向他贖出，還有一艘船裝有金沙八〇〇〇〇利佛，如此等等。

據人們的計算，當威廉第三的時代，法國海盜在三年之內所劫英國船舶的財物達九〇〇〇〇〇〇鎊。西印度的海盜原來也同樣出自法國，他們當十七世紀特別在西班牙殖民地——如牙買加、海地（Haiti）等處——的領水中從事於搶劫的生活。

再講同時代的荷蘭的情形：荷蘭西印度公司從一六二三至一六三六年花費四五〇〇〇〇〇鎊，武裝船舶八〇〇艘；但牠捕獲敵船五四〇艘，其載重量幾達六〇〇〇〇噸；此外再加三〇〇〇噸，這是從葡萄牙人搶來的。在這個大公司損益的計算中，通常有一種數目爲捕拿敵船或海上行劫的損益。

當多斯加納的大划船隊於十六世紀在非洲沿岸襲擊一個鄂斯曼的（osmanisch）商船隊時，牠們的掠奪品要值二〇〇〇〇〇〇德克。

但十六、七世紀卓絕的海盜國家是英國和美洲的新英格蘭諸國。

當十六世紀中葉，英國的海盜結集於英格蘭和蘇格蘭沿岸；依據察倫涅（Sir Thomas Chaloner）的報告，當一五六三年夏季，海峽的海盜在四〇〇名以上，他們於幾個月之內，捕獲六〇〇至七〇〇艘法國船。

一五四六年的蘇格蘭樞密院註冊簿的記錄中說：『在我們的皇后及其最親愛的叔父英格蘭王之間成立一種和平，他曾致書皇后，表示在東海和其他海面的某些蘇格蘭船每天往來捕拿並搶劫她的船舶和他的臣民』等等。在那些年分我們時常遇見這樣的記錄。

伊拉斯莫斯在他的破船（*Naufregium*）中描寫海峽中海上行劫的危險，人們一經回憶此等描寫，也就知

道牠的梗概了。

英國的作史者對於這種海上行劫突然的擴大回溯到馬利時代 (marianisch) 的迫害上去；當時有一批最好的家庭變成海盜，參加行劫，他們的隊伍因失業的漁民而增大，在依利薩伯政府出現以後，仍舊結合在一起。然無論如何，英國在幾年之內成爲海盜的國家，牠在北方的地位和阿爾及利亞 (Algerien) 在南方是一樣的。海上行劫變成英國國民性一種重要的成分。塞西爾 (Cecil) 在依利薩伯政府初期所作的一封信中提出三事作爲發展一種艦隊的方法：內中有一事是培植海上行劫。

在事實上，那些認英國的海上勢力建築在海上行劫上面的史學者是對的。此項行爲不僅供給英國以優秀的水手材料；並且也產生大批勇敢的冒險者和海上英雄，依利薩伯時代的英國充滿了這樣的英雄，因他們勇敢的征伐，使英國國家在一個短時期內突然變成一個有勢力，有威望的國家。

當時一切著名的航海家，發見者和殖民地的開創者在實際上不過是一些海盜，並且還被人當作英雄崇拜。法蘭西斯德類克 (Francis Drake) 自他的值得紀念的掠奪航行（一五七七至一五八〇年）回來以後，女王在他的盜船上進早餐，並親封爲騎士，痕次內 (Hentzner) 於一五九八年看見他的船，特稱他爲「豪俠的海盜法蘭西斯德類克」。女王既封海盜的首領爲騎士，法官對於海上行劫事件的本身便不能當作犯罪而處罰。一五七九年一封請願書向女王要求（的確是徒勞無功的）「現在實行赦免顯著的犯罪一事，特別是赦免海上行劫一事，應當終止。」

就姓名講，我們只知道當時還有兩三個這樣的海盜：除掉德賴克外，也許還有刺里（Walter Raleigh）和翠茲（Hawkins）及其他數人。可是即就他們中間擔任巨大的搶劫遠征的著名人物講，也是以數十和數百計算的。人們只須將哈克盧特（Hakluyt）的遊記第三卷翻閱一下，就可以知道當時從英國各海灣出發去劫取財物的海盜，其數目之多，實足驚人。普里穆斯（Plymouth）的約翰·奧克斯漢（John Oxham），希里斯它爾的安德魯·培克爾（Andrew Baker），紐波特（Christoph Newport），威廉·欽格（William King），都得來（Robt. Duddley），普勒斯吞（Annius Preston），瑟來（Sir Anthony Sherley），威廉·帕刻（William Parker）諸家和其他許多人都是由一個模型製造出來的人物。

但在祖國附近幹他們的搶劫勾當的人，數目是怎樣多啊！『沿西海岸一帶，幾乎每個紳士……都從事於這種營業。』（坎柏爾——D. Campbell）

海上行劫的事業是一種營業式的組織良好的業務。強盜的船舶是由被稱爲『紳士冒險者』的富有的人武裝起來的，他們的後面常另有一些人子以武裝盜船所需的資財而取得重利。高級貴族也有參加這種企業的。如波司衛爾（Bothwell）伯爵於蘇格蘭女王馬利時代參加海上行劫，也不過是從事當時一種有利的和極普通的職業。我們於斯圖亞特朝的時代看見德彼（Debbe）伯爵和其他王黨員武裝無數的海盜。

這種營業獲得優美的報酬。如果僥倖遇着不斷從美洲運來的金銀，那報酬自然特別良好。我們試將德賴克在一五七七至一五八〇年的大航行考察一下：他在南美洲西班牙的海岸一帶搶劫沿岸各城市；旋掠得

從秘魯的礦山中運出的大量白銀，繼又捕獲一艘滿裝金銀、珍珠、金鑽石等等的船，直至他的船所裝載的『船貨變成一種空前絕後的東西』。德賴克自己所得的份子十分豐富，並以百分之一〇〇的利益報酬參加股份的人，其餘的份子則獻呈女王。（夫魯德——Froude）

『冒險者』這就是說，供給武裝者，於一五九二年從刺里指揮的遠征所獲得的報酬甚至於為一〇對一的報酬，即百分之一〇〇〇的利益。

和琴茲報告他的掠奪品，特別是金、銀和寶石，達一八〇〇〇〇鎊。我們還聽到關於六〇〇〇〇德克，二〇〇〇〇德克等等個別的掠奪品。

當一六五〇年，近東公司（Levant-Compagnie）埋怨牠在兩年之內，因海上行劫，喪失各種大船，其價值至少達一〇〇〇〇〇鎊。

海盜自己也怎樣達到富裕的境界，當時的人已經告訴我們了。關於一個著名的海盜卡芬狄士（Cavendish）君，據說：『卡芬狄士君的駛回泰晤士河，是有名的，因為他的水手和兵士都穿綢緞衣服，並用花麻布做帆，他的頭巾係金線織成，所帶回的掠奪品是任何時期送回英國的掠奪品中最豐富的。』

美洲的殖民地是祖國容易受教的學生。這裏——特別是紐約洲——的海上行劫所達的範圍如果沒有無

可反對的充分的證據加以證明，一定不能使人相信。尤其是伯羅蒙特（Bellomont）伯爵對商務諸貴爵所作的報告，對於總督夫勒拆（Mitchell）治下幾乎不可信的狀況有種種活現的描寫，他和最凶惡的海盜在一起遊行，

對於募集的水手隨意給予許可證——每名一〇〇元——並獲得整船的貨物的禮品復以八〇〇鎊出賣如此等等。我們知道海盜所搶劫的數目極大，他們聚集於紐約和波士頓（Boston），有許多老的西班牙海盜也住在此等地方，度着舒適而有威望的生活。依照賈夕法尼亞的秘書洛干（James Logan）的報告，當一七一七年，單是卡羅來納沿岸經過一五〇〇海盜，內中八〇〇人經常的營舍是在紐普洛否騰（New Providence）。當十七世紀時：『幾乎美洲的每一個殖民地在一種或牠種方法中予海盜以鼓勵。』

十八世紀一個印度的海盜名恩格里亞（Angria）的，係出身於一個老海盜的家庭，聽說他據有整個的艦隊，在孟買附近許多島建築要塞，並劃出一個長一〇〇哩，寬六〇哩的地方以爲己有。

我在討論由搶劫形成的財富的一章以外，對於由國家取消修道院，沒收修道院和教會的財產，因此引起市民財富的起源一點，不知道是否應當提起。這種獲取的方法特別在英國是很重要的。……這裏要說明的一點是君主將此項掠奪物賜予他的寵倖，這些寵倖具有一種完全市民的經濟意識，去榨取他們所取得的地方。

英國的經濟史學者從金錢不復向羅馬流去的事實中看取消修道院的最重要的經濟影響之一。在實際上，此項金錢的流去在一切世紀中似乎至少是保持一種同樣的強度，和我們對於中古時代可用計算確定出來的一樣。英國負有『教皇的乳牛』的榮譽名稱。然這種改變對於經常的財富的形成顯然是極重要的。

第四十五章 強制貿易

應用狡計或暴力，在一種貌似自由意志的貿易途徑上，儘可能無償地奪取一個沒有批評能力或決斷意志的人的價值對象——像這樣的方法我稱爲強制貿易。在歐洲民族與自然人民間幾乎所有商品交換都是這種意義上的強制貿易，至少在這種交換的開端以及在建設歐洲殖民經濟所運用的方法中是如此，但在最初幾世紀和印度有文化的諸民族的一切交易，也是搶劫，欺騙或盜取。

歐洲國家的優勢愈大，這種方法自然愈加獲得利益。當中古時代，這種殖民地貿易對於西歐人是比較有限的。只有俄國有無抵抗的民族，可任意加以剝削，在北方有漢撒同盟城市的商人向這個國家伸出貪婪的手臂，在南方有熱那亞人向牠伸出貪婪的手臂。在另一方面，東洋與西歐的民族間有阿剌伯的商人居中操縱，他們對於歐洲人大都站在平等的契約者的地位。他們爲着自己的利益剝削東洋的人民至一千年之久，並利用東洋的財富作爲自己燦爛的文化一種有力的樞樑。

十五世紀末期的諸種發見與征服使歐洲人對於阿剌伯在他們和東洋人中居間的地位，得加以排斥。要測出阿剌伯人居間的商業利潤落入歐洲人的錢袋中，具有何種意義，必須認阿剌伯的商人輾轉出售商品時所增加的價格是怎樣巨大。十六世紀的英國商人道傳給我們的一種計算表見在倫敦的東印度商品比在阿剌伯

(Aleppo) 賤一半；但在東印度直接購買，經過阿勒頗的商品的價格如下：

在東印度的商品的價格

在阿勒頗購買，在英國的價格

| | 先令 | 辨士 | 先令 | 辨士 |
|--------|----|-----|----|----|
| 一磅胡椒 | — | 二·五 | — | 二〇 |
| 一磅丁香 | — | 九 | — | — |
| 一磅肉荳蔻 | — | 四 | — | — |
| 一磅肉荳蔻花 | — | 八 | — | — |
| 一磅藍靛 | — | 二 | — | — |
| 一磅粗絲 | 二 | — | 二〇 | — |

人們如果因排擠阿剌伯人，得直接與東方沒有抵抗的人民互相接觸，然當十五世紀的下半期，葡萄牙已經在非洲的西岸開闢一個重要的剝削區域，因此發生一個向未接觸的完全新地帶，使西歐的商人得將其劃入自己的活動範圍之中。

這種活動可以獲得很大的利益，正是以下列的事實為前提的：人們以幻想的價格加在歐洲的商品上，賣給與之『通商』的人民，反之，土人的生產物只能以極賤的價格出賣。因此在購買價格與出賣價格之間發生絕大的差異，這是我們現在認為不可能的。

強制貿易的價格

哈得孫灣公司 (Hudson Bay Comp.) 對於每張海狸皮所交換的東西 (一七四三年) 計：

四磅銅鍋

一磅半火藥

五磅霰彈

六磅巴西煙草

一厄倫背布 (Bays)

二把梳子

二厄倫襪帶

一條袴子

一支手鎗

二把小斧

在同年中有二六七五〇張海狸皮出賣，計九七八〇鎊，因此每張價值七、八先令。

當阿爾泰 (Altai) 被發見時，土人用黑貂皮易俄羅斯人的鐵鍋等物，每一鍋的價格是以黑貂皮塞滿一鍋爲止。人們用一〇盧布的鐵容易換取五——六〇〇盧布的皮子。

荷蘭東印度公司購買胡椒，每磅約一個半至兩個斯區伯 (Scheep)；在荷蘭出賣，每磅十七斯區伯；葡萄牙人在東印度購買胡椒，每截特列付
出三至五德克，在黎撒波出賣，每截特列四〇德克。

當一六六三年，有五艘船裝貨往荷蘭，其成本費價格爲六〇〇〇〇〇盾，出賣價格則爲二〇〇〇〇〇〇盾；一六九七年又有一種船貨，其成本費價格爲五〇〇〇〇〇〇盾，出賣價格則爲二〇〇〇〇〇〇〇盾。

法國東印度公司一六九一年對於貨物出進的價格計：

成本費價格

出賣價格

| | | |
|-------------|----------|-----------|
| 白棉布料和薄棉布 | 三二七〇〇〇利佛 | 一二六七〇〇〇利佛 |
| 綢料 | 三二〇〇〇利佛 | 九七〇〇〇利佛 |
| 胡椒(一〇〇〇〇〇磅) | 二七〇〇〇利佛 | 一〇一六〇〇利佛 |
| 生絲 | 五八〇〇〇利佛 | 一一一九〇〇利佛 |
| 硝石 | 三〇〇〇利佛 | 四五〇〇〇利佛 |
| 棉紗 | 九〇〇〇利佛 | 二八五〇〇利佛 |
| 一些小物品 | | |
| 總共 | 四八七〇〇〇利佛 | 一七〇〇〇〇利佛 |

利潤

衛爾邁遠征隊的「商業」利潤達一七五%。

尼德蘭東印度公司在牠的成立的一九八年中每年平均分得一八%的利潤。

在最初的年份中：

| | |
|-------------------|-----------------|
| 一六一〇至一六一一年(第一次支付) | 一六二·五% (爲黃金與香料) |
| 一六一九年 | 三七·五%的黃金 |
| 一六二三年 | 二五%的丁香 |
| 一六二五年 | 二〇%的黃金 |
| 一六二六年 | 一二·五%的黃金 |

| | |
|-------|----------|
| 一六二八年 | 二五%的黃金 |
| 一六三〇年 | 一七·五%的黃金 |
| 一六三二年 | 一二·五%的黃金 |
| 一六三三年 | 二〇%的黃金 |
| 一六三四年 | 二〇%的黃金 |
| 一六三五年 | 一二·五%的丁香 |

在十七世紀和十八世紀的最初三十幾年中平均利潤約二五%
 從一六〇五至一七二八年計：

| | |
|-------|----------|
| 最低的紅利 | 一二·五% |
| 最高的紅利 | 七五% |
| 平均的紅利 | 二四% |
| 全部紅利 | 二七八四·五% |
| 全部紅利 | 一八〇〇〇〇〇鎊 |

(資本金爲六五〇〇〇〇鎊)。

此外，還要計算的是：

一、付給國家的數目(爲着繼續保持特權)；

二、由職員們所獲的財富；

三、對公司和生產的投資所希求的利益。

荷蘭東印度公司輸出錫南出賣的商品所獲的利益；一七六四年平均爲一四二%，一七八三年平均爲一四五又八分之一%，在蘇拉特(Surabaya)。

Matheson) 和馬拉巴 (Malabar) 一七六四年平均爲百分之二·一七六又八分之七，在蘇利 (Sooly) 一六四七年平均爲五二·五%，一七八四年平均爲四〇·五%。

就是間接的商業，據爾塞林克思 (Erasmus) 的計算(十七世紀的初期)，荷蘭人經過西班牙運往印度的商品，平均獲得二〇%的利潤。

英國東印度公司最初的八次旅行商業所獲的純利潤當有一七一%。

英國南海公司在一七三三年的一種年錄中對於依照亞細亞條約 (Asiatic articles) 租貨到西班牙與印度運貨的船隻，提出下列的

成本費和利益的計算：

| | |
|---------------|--------|
| 購買載貨的費用 | 二〇〇〇〇鎊 |
| 船員的工資和維持費 | 二五〇〇〇鎊 |
| 職員和禮物的費用 | 一〇〇〇〇鎊 |
| 高等船貨保管的費用 | 一〇〇〇〇鎊 |
| 對於船貨投資的兩年利息 | 一六〇〇〇鎊 |
| 家庭雜費，對此項營業的份子 | 五〇〇〇鎊 |
| 全部費用 | 二七六〇〇鎊 |
| 船貨的收入金 | 三五〇〇〇鎊 |
| 利益 | 七四〇〇〇鎊 |

在對西班牙屬的美洲的直接貿易中，當十八世紀的初期，利益仍達三〇%，至少一〇%—二〇%是爲常規。

英國近東公司在十七世紀初期所得的利益爲三〇%。

人們如果要正確測定強制貿易形成財富的強大的力量，和我屢次鄭重聲明的一樣，於各商業公司的紅利以外，必須注意到各職員和其他私人另外獲取的巨大的利益。就外長講，一個公司好像不繁榮，甚至於因損失而閉關，有時唯一的原因即在此等利益上面。法國東印度公司的決

算即供給我們一個例子。

自一六八一年以來，法國的商人得到允許，可由自己負贏虧的責任，用東印度公司的船舶裝運商品。公司因對戰爭的費用浩大，及船舶的損失等等，雖所販運的商品獲得豐富的利益：計自一六七五至一六八四年，馳送往印度的有

船十四艘，裝運黃金和貨物三四〇〇〇〇〇利佛，

裝運回來的有

船八艘，所載的貨物計一八七〇〇〇〇利佛，

出賣得……………四三七〇〇〇利佛，

然卻沒有獲得巨大的利益，得到利潤的是私人。例如他們在兩艘船上裝運的商品，成本費價格為二三二〇〇〇利佛，出賣時——除去裝運費——為四〇〇七二〇利佛，差不多有七四份的利益。

英國南海公司一七三三年的一種記錄關於牠的亞細托貿易說道：「……公司在美洲的代表和經理……於幾年之內獲得巨大的財產，有些人不過一年多，即擁巨資，然公司卻這樣大虧折。」

在印度的英國東印度公司的職員經營私人「商業」，十分普遍，並且規模巨大。

第四十六章 殖民地的奴隸經濟

就人們和殖民地的居民從事『貿易』講，牠的剝削已經在前面描寫過了。但循強制貿易的途徑去剝削此等居民，僅及於他們自由意志的貨物的生產，人們要用武器去征服異族的人民，以便儘可能地多多加以剝削。人們要使這些人作工，充分利用他們的勞動力，按照哥倫的判斷，殖民地的全部財富就在這種勞動力上面。所以人們得強迫土人（或移民）作工，這就是說，人們得形成各種最不同的形態的奴隸經濟。在意大利各城市國家和西歐各大國的市民的財富，於資本主義的經濟制度充分發展之前，牠的起源是受了奴隸經濟一個很大部分之賜，關於這一點，人們常沒有充分注意。下面將試加以指證。

我們爲着這個目的，必須首先對於下列一個項目加以概括的考察，即：

壹 各殖民地奴役的事實與方法

一、近東殖民地的奴役

西歐人在向來受阿剌伯或土耳其統治區域的鄉間所遇見的一種負有納稅和服役義務的半農奴的人口，他們自許多世紀以來，即停滯在這種依賴的狀況中。就我們對於新統治者的行動所得到的報告看來，似乎在

夫朗懇和意大利的統治之下的農民狀況愈加變壞了。他們簡直降入奴隸狀況的階段。『毫無心肝的殘忍是個區域，夫朗懇設施的特點；關於無情執行征服後的嚴酷法律，幾乎不用舉例，此項法律不僅用以對付被征服的仇敵，並且用以對付戰勝者同宗教的人……依照此項法律，人們只能夠說，凡夫朗懇人所佔領的地方，幾乎全部鄉村人口都簡單陷入奴隸狀況中。』

但阿剌伯和土耳其所統治的土地的情形又出現於意大利人所居的拜占慈國的區域中：他們佔據舊主人的地位，支配一個賦役繁重，而又大半附屬於土地上的農民閥，他們壓榨後者，不獨不弱於從前的統治者，並且還要厲害些。

凡我們對於移民方法的直接史料獲得詳細報告之處，即足以證明這種見解的正確。例如我們對於威尼斯人移居克里特 (Kreta) 的情形知道的較爲詳細。白克里特人第一次暴動以後，對於『叛徒』的財產首先作一次有系統的『沒收』，並分配給威尼斯的貴族。地產及其全部『家畜和奴隸』都落入威尼斯殖民者的手中。每個殖民者取得二十五個『奴隸』（即農奴）去耕種他的土地，作爲第一種口糧。在開奧斯的奴隸是居民的農奴或單個的居民。他們的狀況十分淒慘，有許多人便企圖逃出此島，以求自救。

這些城市經營工業的人口於意大利人來到之前處於何種法律狀況之中，又他們後來處於何種狀況中，我不能明白看出來。不過依照我們對於他們的結合和組織所知道的講，似乎可作出如下的結論，即大部分人口對於統治階級是處於一種奴隸的狀況中，至少對於賦稅和勞役是負有強大的義務。倘若不是這樣，這就是說，倘

若統治者對於一個城市的居民得不到利益，那麼，整個城市部分的分配——就常規講，此事的出現是人所共知的——便毫無意義了。

但我們現在要充分測定意大利人在近東所開闢的剝削區域，對於他們在統治殖民地的整個時期中由繼續強度輸入奴隸，不斷地增加勞動材料一事，必須加以考察。拜占愨人，特別是阿剌伯人，曾經從事於一種興盛的奴隸貿易。每年輸入卡里芬國的黑奴與白奴，總以千計。黑奴來自斐濟（Fezzan）當時主要的城市厄衛拉（Najiyah）——係此項營業的主要市場——來自埃及或非洲東方的沿岸，他們的人數很多，有許多次竟致發生危險的奴隸暴動；『白奴來自中亞細亞或來自夫朗瑟與希臘各國。就我們對於意大利人的行動所知道的講，現在可以直截了當地作出結論道，他們對於這種奴隸的輸入不獨沒有減少，的確還增加了；所不同的只在他們此時用戰時俘虜的回教徒從事奴隸勞動去代替從前的戰時俘虜的基督教徒。

我們對於當時奴隸的使用及其貿易即使沒有許多個別的證據，然殖民區域法令的精神也必定使我們相信，那裏的經濟編制愈加建築在奴隸的使用上面，並且和後來的葡萄牙人、西班牙人及荷蘭人在他們殖民地所採取的經濟編制沒有什麼不同的地方。

二、海外殖民地的奴役

在攫取新區域所運用的一切形態的複雜情形中，人們如果在強迫勞動裏而去觀察勞動編制的核心及其本質，便看出這種編制終久到處流於奴役。在強迫勞動這種廣大的概念以內，關於強制一點有很重大的差異的

等級，但牠們對於經濟上的作用僅具有次要的意義。

甲、勞動者材料的取得

各殖民地以及同一殖民地是依各種途徑取得勞動者材料的：

一、荷蘭人和英國人在各世紀中都能利用他們印度的領地上的黃種人；結果造成黃種人的奴役；

二、美洲的殖民地最初也是用土人——即印第安人——作工；結果造成紅種人的奴役，但人們知道，紅種人證明不適宜於奴役；印第安人死絕了，無論是由於他們所任的工作的壓迫過於嚴重——一個目擊者在關於波多西的採礦場的報告中說道：『沒有產業的貧民和動物一樣死去了——還是由於他們因絕望而羣起自殺，或抑制性交。此外，一班人道主義者對於他們及時發生興趣，知道在西班牙的政府中通過一種『印第安人的保護法。』總說一句：美洲各殖民地土著的人口終久不足以應種植地所有人的要求；因此必須從外面取得所缺乏的勞動者的材料。這是由兩種方法實現的：一方面是非洲輸入黑人；

三、黑種人的奴役開始牠的世界史的使命。這並不是指牠纔開始出現，但牠此時纔獲得牠的卓絕的意義。中美洲、巴西和西印度首先供給牠的雜囊。黑種人的奴役在這些區域發展得非常之快。我們於一五〇一年看見第一次輸入黑人，一五一〇年此項貿易從黎撒波開始，達到礦山勞動中，在一五一三和一五一五年之間，安提列斯開始甘蔗種植，一五三〇年有禁止印第安人奴役的命令出現，但在一五二〇年聖多明谷（S. Domingo）的黑奴已經很多，以致歐洲的移民深慮卻願，以為黑人具有暴動的可能性。拍托里科（Puerto Rico）的情形一時也

相同。當一五三五年，聖多明谷已經有三〇個精糖工場。一六九〇年八月，第一艘裝奴隸的船運送二〇黑奴在維基尼阿沿岸登陸；自這個時候起，黑種人的奴役在北美各殖民地即開始擴張了。

國家和教會對於發展黑人的奴役大有助力：因為教會由牠的牧師宣佈，黑人比印第安人是一種較適宜於奴役的東西。如果對於在奴隸狀況中的黑人予以改奉基督教的機會，還可以拯救他的靈魂，使不受永劫的懲罰；至於國家是由牠的法律學者證明黑人奴役的合法如下：『因為關於這些人，我們很相信人們出賣他們，曾獲得他們的同意，或是他們彼此從事於正當的戰爭，互相捕獲作為俘虜，這些俘虜後來被賣給葡萄牙人，後者又將他們賣給我們，並稱他們為「蓬羅羅斯」(Pombiros)和「坦哥曼哥斯」(Tangomangos)，和那發洛(Narar-lo)……及其他作者所稱的一樣。』但國家，旋又從非洲取得必需的材料，幫助培養黑人的奴役。奴隸貿易被宣佈為君主的至高權，得由私人或公司付出一種報酬，行使此項權利，但同時負有供給一定數目的黑人的義務。

四、自從土人拒絕工作以後，獲得必需的勞動力，並特別為北美各殖民地的種植地所有人所採用的另一方面，是從歐洲輸入不自由的勞動者，此項輸入形成一種勞動制度，人們為着喜歡術語的整齊劃一起見，可稱為白人的奴役。

白種勞動者的強迫勞動是十七世紀以及十八世紀一部分時間北美大多數的殖民地自然尤其是種植者的殖民地——當時黑人的奴役已有廣大的分佈——依據發展出來的一種基礎。例如維基尼阿當一六七一年，於六〇〇〇白種強迫勞動者外，約有二〇〇〇黑奴；當一六八三年前者的數目增至一二〇〇〇人，黑人纔有

三〇〇〇人。

『白種人的奴役』是由各種方法發生出來的：

一、由於自由意志的獻身：貧窮的人因此獲得遷徙的機會，用不着預先付出很高的渡海的價格——當十九世紀初期，此項價格仍達八〇鎊；

二、由於勸誘，由於所謂拐騙方法的策略：由於虛偽的期許等等；

三、由於強迫。自從斯圖亞特朝以來，無數犯人，特別是政治犯，都被強迫送往殖民地；戰時的俘虜也同樣被送去。

國家在這裏的援助也顯然可見，牠挾着牠的權力參加當事者中間：他們不獨因受這種權力之賜，得強迫役使勞動者，並且也因此得獲取必需的勞動者材料。

關於取得勞動者材料所用的方法——又在歐洲的……我當在第五十四章中說及。

乙、強迫勞動的各種形態

我曾經說過：歐洲一切殖民地是在強迫勞動的基礎上發展出來的；但這種勞動在各個時期和各種地方表現很不同的形態：

- 一、完全的奴役只是黑人的奴役，奴隸的人身財產是和這種狀況結合在一起的；
- 二、其餘的強迫勞動者是生活於一種農奴的狀況中；

甲人們對於印第安人大半只取其賦役。他們每年必須有八、九個月在歐洲的主人的農場或淘金場作工，其餘的時間可在他們家鄉自己的農場中作工。人們或者規定他們供給一定量的產物。例如哥倫在一四九九年分配的農場所產曼尼阿克根 (Matas Maniokwurzel) 超過一〇——二〇〇〇枚。酋長負有使他的部衆耕種這些農場的義務。但居民不敢逃避此項賦役，因為西班牙人追跡脫逃的人，捕獲後即使沒有頂壞的懲處，也可以將他們當作奴隸出賣。

乙、葡萄牙人在他們非洲的殖民地上也施行一種相似的制度，他們所種植的，和在聖托馬斯殖民地一樣，主要的是甘蔗。我們於十六世紀初期已經在這裏發見有一五〇至三〇〇工人的種植場：「負有義務的黑人在整個星期中必須替他們的主人作工，只有星期六日可爲他們自己的生計而勞動……」

丙、這種間接的勞動強制的制度或強制供輸的制度在波斯刻制度 (System von den Boschs) 的名稱之下著名於荷蘭各殖民地。我們在麻鹿加的丁香收穫中遇着這種制度，在爪哇的咖啡種植和甘蔗種植中又遇着牠，在錫南的肉桂採取中又遇着牠，在班達島的肉荳蔻樹栽培中有遇着牠。

丁、英國人——大都假手於英國東印度公司——剝削印度的制度是完全特別狡猾的。所以狡猾是因在完全自由的外表與應用公正合理的管理原則之下，兩度吸取印度人民的膏脂。這種「制度」如下：

一、在一切可能的口實之下徵收巨大的稅捐，就以地稅爲最重要。此項地稅在某些場所將農民收益的一半和半數以上送入征服者的錢袋中，這不真正是一種稅，卻近於一種沒收。例如按照布卡南 (Buchanan) 所提

出的費用表，劣等土地的農地，其地稅達一四先令；生產費達一九先令；耕種者只剩下七先令六辨士；優等土地的農地：計地稅一七先令；生產費一九先令；農民的純收益一鎊六先令九辨士；

二、現在用這些『稅捐』的收益（於填補公司的一切費用後）去『購買』國中的工業生產物；人們將此等金額『投入』商品中，其術語稱所用的數目為『投資』。此項『購買』現在又是掠奪。工業生產者，特別是織工，被召集攏來，並告以人們願意他們完成若干生產物，當給予若干報酬；他們對於此等規定不加反對。因為別種樣子的生產是被禁止的。織工們當遵守此等『協定』。這就是說：他們當供給一定量的賦役勞動（和我們還要看見的一樣，他們所得的報酬，不足以使自己免於饑渴）；此事由公司所委任的監工辦理，他是由一種藤杖（一）武裝起來的。法令給予定貨者以處理他的事件的完全自由。當一八一三年，證人關於『投資』手續在審問委員會所陳述的供詞明白表現，在購買工業的生產物中實有一種赤裸條條的強制勞動。

所以人們擄取印度農民的金錢去維持印度工業的奴隸。

三、此外，印度也有藍和茶的種植，其中也有並不隱蔽的強迫勞動。

戊、白人的強迫勞動制度稱爲『白人的或志願的奴役』。強迫勞動者本身叫做『志願的奴僕』。勞動狀況的性質也已經因這些指標指示出來了：在實際上，此等強迫勞動者是生活於一種農奴的狀態中。他們負有履行『適當的勞役』的義務；無論是在種植地上（煙草的種植），或是在農民的家，或是做手工業者，教師之類。他們的義務大半只限於一定的年限（七年）。他們的報酬就是衣食和供給一定的自然物（後來在服役的期滿

時也支付貨幣。)

貳 強迫勞動的擴充

我們對於意大利的各殖民地沒有獲得廣大的統計，無論是關於生產的或所雇用的奴隸的。因此我們只能依賴由某種有證據方的狀況的推論，或依賴偶然的報告。關於剝削區別大小的一種推論，可以從（我們所獲）人們對於近東豐富的生產機會的描寫中看出來。

帕拉斯提那和敘利亞（Syrien）是在阿剌伯人五百年文化的庇蔭之下，發達成爲真正的天堂。十字軍參加者的同時代人絕找不出適當的語言來描寫當地充溢的財富。此外，四周都有一種模範的種植。園中生長的是大量的南方果實：如枸櫞，橘子，無花果，扁桃是，特別在黎波里（Tripolis）附近和泰刺斯是如此。有許多地方產葡萄酒和油；人們更種植甘蔗，木棉，並養蠶，種藍和茜草。山嶺上松柏成林，並有遊牧的阿剌伯人的畜羣牧養其上。

小亞細亞大陸也同樣豐盈，尤其愛琴海（Ägäisches Meer）的島嶼是如此，當意大利人開始他們的工作時，這些地方都還是豐饒的。牠們中間最有價值的爲塞浦路斯（Zypern），克里特和開奧斯，尤其是開奧斯以乳香的栽培著名，但也富於葡萄酒，橄欖樹，桑樹和無花果等等，同時塞浦路斯於出產鹽，葡萄酒，棉花，藍，鎮痛劑，樹脂，科羅魁特果（Koloquinte），卡羅伯（Karuben）外，尤其產糖：人們不僅在最大多數的島上大規模地種植甘蔗，並且也在當地製糖。威尼斯的一個家庭科耳那洛（Cornaro）在利密索（Linnisso）區域有一個廣大的和收

益豐富的甘蔗種植場，基斯特爾 (Christle) 稱牠爲整個塞浦路斯真正的糖市場；當意大利人卡索拉 (Casola) 視察這種產業時（一四九四年），有四〇〇人從事於糖的製造。

我們對於這個時候也獲得一些可靠的數字：威尼斯的參議會於一四八九年令將塞浦路斯所產糖的數量確定出來。計一次煮的糖有二〇〇〇昆撻（約二五〇尅），廢物二五〇昆撻，糖汁二五〇昆撻；據阿塔 (Atar) 說，一五四〇年的同一數字，計所煮的糖一五〇〇昆撻，廢物四五〇昆撻，糖汁八五〇昆撻。

但給予意大利人的領地以高大價值的，尤其是下面的一種情形，卽一切地方的人口已經具有高度的工業技術熟練，因此能够經營大規模的工業。在這些工業中綢緞手工工廠尤爲有名。此業在安提阿 (Antiochia) 的黎波里和泰刺斯都很興盛。保存聖地波夏德記述 (Burehartsche Beschreibung) 的評論之一種宣佈的黎波里織綢工人和織駝毛工人的數目在四〇〇〇和此數以上。泰刺斯特別產貴重的白絲綢材料，輸送至遠處出售。但意大利人發見幾乎一切島嶼都有興盛的絲綢工業，尤其塞浦路斯是如此，他們或自行從事於製造，和在西西里及摩利亞 (Iorea) 一樣。人們於織綢業外，又經營棉織業，如在亞美尼亞是，經營玻璃業和陶業，如在敘利亞是。末了，礦山業供給高度的收益，特別是明礬礦有很好的收益，尤以佛西亞 (Phokaa) 半島所開採的爲佳。熱那亞的撒卡利亞 (Zaccaria) 家剝削此處至許多世代之久。曼撒卡利亞 (Man. Zaccaria) 死於一二八八年，曾因開探明礬而致富，『此等財富是難於估計的。』例如一二九八年，有二五〇撒特列明礬出賣，獲得一三〇〇〇〇〇(?)利拉，據說每年的收益平均爲一四〇〇〇(?)撒特列。

葡萄牙人、西班牙人、法蘭西人、荷蘭人和英國人的殖民地的奴隸勞動大都用於種植經濟，這是人所共知的。在東方爲香料的種植，在西方爲甘蔗的種植，這些東西首先建立新殖民地的繁榮和財富；後來加入的爲煙草、咖啡、可可、藍靛和棉花，是爲最重要的奴隸種植場的產物。

我們借助於向來採用的直接史料——牠們中間有一部分已經由一種優美的專門著作盡量吸收了——雖可以稍微詳細研究奴隸殖民地生產的發育（對於殖民地經濟作一種總括的描寫，一定是值得勞神的），然我以爲爲着這種描寫的目的，不如用直接的方法，調查奴隸的人數去確定現代殖民地奴隸勞動的範圍，因爲關於這一點有大批可用的數字出現，由此比總括許多單個的生產數字及商業數字容易得到一種概觀。

歐洲人殖民地的奴隸總數要到十九世紀初期纔有一些正確的調查。關於早前的時代，我們只能依賴偶然的報告。依照此項報告，我們可以說，奴隸營業的頂點是在取消奴隸狀況之前不久纔達到的，恰恰在取消令前的半世紀中，這種營業的增進特別迅速。

當一八三〇年代，一切販奴國家的奴隸總數爲六八二二七五九人；計

| | |
|------|--------|
| 法國 | 二七五八〇八 |
| 大不列顛 | 七二八八〇五 |
| 西班牙 | 三二一一八二 |
| 荷蘭 | 七二九六三 |

丹麥和瑞典……………四六五〇〇

巴西……………一九三〇〇〇〇

好望角……………三六〇九六

美國（一八三〇年）……………二三二八六四二

五七三九九九六

還有被解放的奴隸……………一〇八二七六三

六八二二七五九

美國的黑種人口直至奴隸的解放時為止，還繼續增加，幾乎倍於一八三〇年的成數；計

一八四〇年……………二八七三六四八

一八五〇年……………三六三八八〇八

一八六〇年……………四四四一八三〇

這種黑奴的數目必須由黑人地方的輸入常規地加以補充，因為奴隸的人口在自然的方法中不能蕃殖起來。此事遂引起一種高度發達的奴隸貿易。

關於奴隸貿易的範圍，有一部分報告相互的差異很大。伯克斯吞（Buxton）所提出的有名的計算如下：
每年由基督教徒的奴隸貿易從非洲運出的……………四〇〇〇〇〇黑人

每年由回教徒的奴隸貿易由非洲運出的……………一〇〇〇〇〇黑人

五〇〇〇〇〇黑人

基督教徒的奴隸貿易四〇〇〇〇〇〇人的對象在捕捉、運輸和第一年中死去的，有二八〇〇〇〇人，所以終久只有一二〇〇〇〇人供使用。就十九世紀初期對奴隸的全部需要看，這種數字似乎不算過高，並且由新近公佈的官廳數字證明牠是正確的。例如我們知道，法屬安的列斯從一七八〇至一七八九年，每年平均輸入三〇〇〇〇〇〇〇黑人。假定法屬安的列斯當時所保持的奴隸總數為二四〇〇〇〇〇〇人，那每年的輸入當達七分之一至八分之一。末了，如奴隸的人數共有六——七〇〇〇〇〇〇〇人，那每年總補充的奴隸為一二〇〇〇〇〇〇〇〇人，這與其說是太高，毋寧說是太低。

但問題並不在對販賣的奴隸商品作一種正確的數字上的理解。現在只要確定下列一點，便完全足以達到我們的目的，就是每年所需的畢竟是以萬計，當經營奴隸貿易的整個時期，所販賣的奴隸係以百萬計算，因此呈出良好的營業的機會（我們此處感覺興趣的唯一點就在這裏。）

在奴隸貿易中相繼居於領導地位，卻又沒有排斥其他民族的民族，是猶太人、威尼斯人、熱那亞人、葡萄牙人、法蘭西人和英國人。最後這四個民族相繼壟斷黑人貿易。參加奴隸貿易的各種商人在全盛時代有如下的數字。

當一七六九年從非洲沿岸（從布朗可角——Kap Blanco——到剛果河——Kongo-Flusse）運去的
黑人計：

| | |
|--------|-------|
| 大不列顛 | 五三一〇〇 |
| 法國 | 一三五二〇 |
| 荷蘭 | 一一三〇〇 |
| 不列顛屬美洲 | 六三〇〇 |
| 葡萄牙 | 一七〇〇 |
| 丹麥 | 一一二〇〇 |

當整個十八世紀——即在最重要的時期中——大不列顛毫無疑義地是站在奴隸貿易的中心點，在大不列顛本國內，利物浦（Liverpool）又是一個中心點；當一七七一年英國有一九二艘販賣奴隸的船，計利物浦一〇七艘，倫敦五八艘，布里斯它爾二三艘，蘭加斯德（Lancaster）四艘。

叁 奴隸經濟的利益

許多人被當作奴隸使用，此事自然還沒有證明，這裏對於販奴的商人和蓄奴的主人是一個致富的泉源。並且常有卓絕的人物力求證明奴隸勞動沒有利益，奴役是指『利潤的一種交界處，』並具有使這種利潤降至一個完全低的階段的傾向。由此作出的結論必然是，歐洲人在幾世紀中犧牲幾百萬人命，在根本上沒有用處，這就是說，沒有達到用高利潤去增加他們的財富的目的。

指證奴隸勞動的利益爲一種事實，去和這樣的一種見解相對峙，似乎不算是多餘的。首先要評價的自然是一、奴隸貿易

此項貿易在一切時候都是一種很有利的營業，是用不着懷疑的。人們在中古時代已經知道的很確切。所以威尼斯人和熱那亞人尤其熱烈地企圖在黑海立住腳跟。驅逐拜占慈人，以便完全支配該處的奴隸市場。對埃及有利的奴隸貿易被侵奪——特別傷害威尼斯——比喪失近東的商業還要重大得多，至於這種侵奪正是土耳其人征服小亞細亞區域必然的結果。

經營黑奴貿易獲得怎樣的利益，是人所共知的。當英國於烏得勒支和平（一七一三年）被允許享有對西班牙諸殖民地的奴隸輸入權時，便視這種成功爲烏得勒支條約給予牠的最重要的東西之一種。

但奴隸貿易有利的理由是不難確切說出的。這裏經營的人類勞動力是一種『商品』，一經將牠購買，便首先消滅了牠的生產費的每種關係。奴隸的價格可以定得低些，此等價格常是不合理的，並且完全以商人所具的暴力大小或謀略善否爲轉移。這大半是一種純粹的強制貿易；在現代奴隸貿易的初期，糖酒，火藥和織物等等爲交易的禮物。在不購買奴隸而搶取奴隸的地方，這種情形表現得最爲明白。但自一七五〇年以來，搶取奴隸變成一種常規。

另一方面，在由自己的勞動支付『人類勞動力』這種商品的特質中，牠被支付的價格較牠的獲得者方面

對其他任何種商品所支付的要高得多。末了，在奴隸貿易沒有享受法律上的獨佔（在此項貿易成立最長久的時期中是如此）的地方，也因受牠的完全特權之賜，帶有某種專有的性質，我們如將此事考察一下，便會懂得，在許多世紀之中，經營此業，獲得巨大的額外利潤，在實際上，奴隸貿易為當時最有利的「商業」部門，這都是如何可能的。

但我們現在根據遺傳下來的數字材料，從經驗上也可以確定幾世紀中奴隸貿易所獲的利潤的高度。此外，我們對於黑奴狀況的初期，曾長還絲毫不懂得保護他們自己的收益時所取得的利益，必須完全除去不計。人們初時以價值三密特卡爾（Mittel）的一段麻布，或一安克（Anker）白蘭地酒易得一個年青的，發育良好的和健全的黑人，特別在基尼（Guinea）的內地是如此；然當時黑人的君主以一匹馬易一〇至一五黑人，作為對等的價值。

可是我們對於以後的時期也獲得充分的證據，證明黑人貿易的利潤迨沒有少於五〇%的，大都要多得多，在最後的時期中，達到一八〇%和二〇〇%。

關於奴隸貿易的利益一些數字上的證據

基尼的司令和總監察孤伯（Ourbe）君一六九三年三月二十六日的報告含有下列的數字：以二九二〇〇利佛購買八〇〇奴隸，以二四〇〇〇利佛賣出。他附加一句道：「在塞內加爾二〇〇俘虜，每人價格不超過三〇利佛，在那些島上出賣，每人至少三〇利佛。」

法國的奴隸販賣商（根據西班牙輸出登記的計算）攔回法國的金錢有二〇四〇〇〇〇〇〇〇〇。關亞斯脫（注意：已經達到十八世紀中葉）從利物浦出發的商業：彩票號（Ticket）船隻運四六〇黑人，以二二七二六鎊賣去四五三人，賣價中扣除二三〇七鎊又一〇先令的船上

設備費，八三二六鎊又一四先令的運輸費，還剩着此行的純利益一二〇九一鎊。

彩霞號船另一次的純利益……一九〇二一鎊

冒險號船(Enterprise)販賣三九二個奴隸的純利益……二四四三〇鎊

幸福號船(Fortune)販賣三四三個奴隸的純利益……九四八七鎊

路易號船(Louis)販賣三二六個奴隸的純利益……一九一三三鎊

鮮花號船(Bloom)販賣三〇八個奴隸的純利益……八一三三鎊

利物浦的奴隸販賣商於一七八六年以一二八二六九〇鎊出賣三一六九〇個奴隸，輸入非洲的商賈價格達八六四八九五鎊，奴隸的給養費計一五八四五鎊，運輸費——這也同樣是賺錢的——的支出達一〇三四八八鎊。所以在這一年流入奴隸販賣商人錢袋中的純利潤為二九八四六二鎊。但這裏應當注意的是，在此項計算中，對於支出所認定的為最高額，對於收入所認定的為最低額。在這種純利益中，一〇〇至一二〇個船艙所有人每年的收益一定也有二五〇〇至三〇〇〇鎊。

我們從另一種陳述中得知下列的數字報告：當一七七一年，從非洲輸出的黑人共有四七一四六名，內中二九二九〇人是由利物浦的商人輸運的，從他們身上獲取的利益，依照謹慎的估計，達一五〇〇〇〇鎊，此項商業其餘的利益達五〇〇〇〇鎊。

這些數字幾乎完全和涅尼芝(Nennel)在英國遊記(Relates England 1800)三三七頁所提出而沒有指明來源的報告一致：利物浦人從一七八三至一七九三年所販賣的奴隸達三〇三七七人。他們在這種商業中共賺得一五一八六八五〇鎊。所以每個奴隸販賣商人在這一〇年中平均約獲得三〇〇〇〇鎊馬克的財富。

但當奴隸貿易宣佈為海上行劫，並變成私運商業時，此項貿易纔獲得非常的利益。

我們從英國奴隸貿易史中獲得這個時期正式機關的費用計算如下：依照合法的確證，商號船(Firm)(一八三八年)所獲的總收入為一四五〇〇〇元，凡舉凡購買，日糧，火藥，工資等等的純支出達五二〇〇〇元，所以利益為一八〇%。維那號船(Venus)裝運八五〇個奴隸，計買價三九〇〇鎊。達到目的地港口的費用二五〇〇鎊，而出賣的價額達四二五〇鎊的非常高度。像這樣的例子為我們所知道的總以數十計。將這些

例子堆積起來，去表現奴隸貿易在歐洲各國濱海城市中的財富形成居何等重要的位置，是沒有用處的。

船長卡洛特 (Theodore Cannot) 的自傳——非滿奴隸的二十年 (Twenty Years of an African Slave) 中含有一種關於教訓的
和完備的計算的摘要 (一〇一頁)。他證明人們以一艘值三七〇〇元的船租一種總資本二一〇〇元，在六個月之內，能獲得一種四一四三
八·五四元的純利益。

就是「白奴」(或農奴)的貿易也獲得豐富的利益，此項貿易和我們曾經看見的一樣，在北美諸殖民地居很重要的位置，歷時甚久。船長、商人
和經理等等募集一批這樣的僕人(志願的奴隸)，在殖民地拍賣給種植場的所有人。一個奴僕花六至八鎊，可以運送前去，在那裏能賣四〇至六
〇鎊。

二、奴隸勞動

用奴隸從事生產，或用強迫招來的勞動者從事生產，我雖十分謹慎，不說現在是有利益的，但在許多世紀中，
曾經有利，此事也同樣無可懷疑。因此所表現的思想為：奴隸勞動是否有利，係以一定的外部狀況為轉移，在最後
幾世紀中的狀況卻使這種勞動有利可圖。

但使牠有利可圖的條件似乎尤其是下列各點：

一、種植場的營業，在這裏所講的歐洲諸殖民地中，此項營業在實際上十分興盛；刻耐列斯 (Cairnes) 對於
實現這個條件最為着重：

二、生產品價格達到某種高度。當此等價格能夠因雇用廉價的自由勞動者而被壓下時，奴隸勞動即不復能
供給「剩餘價值」。不過生產品價格的下降後來纔出現：即在對於勞動者的需要，有豐富的供給的時候纔出現。

三、濫用人力，這就是說，保護身體的費用落在生理上生存的最小限度之後。奴隸們的體質不僅被利用，並且被毀壞了。使奴隸在年壯力強的時候作工而死，不須養老，這是後來一種通行的手段。奴隸人口在生理上不能再生產，是人所周知的事實。因此人命巨大的犧牲，人力巨大的浪費，是我們所認識的殖民地經濟相隨而至的現象。

四、濫用自然。這個條件在廣大的範圍中出現於歐洲的諸殖民地，特別出現於在長時期中最重要之甘蔗殖民地：竭盡地力，耗盡動植物的自然寶藏，是自中古時代至近代的殖民地經濟常規相伴的現象。

當此等條件出現時，奴隸經濟在事實上能獲得利益，並且經過好幾世紀都是如此：關於這一點，我們獲得許多有充分證明力的文書，這裏為證明上面所說的事實起見，特舉出數例如下。

關於奴隸勞動的利益一些數字上的證據

一 黑人的奴役

據拉巴 (Laba) 說，約當一七〇〇年的時候，法屬安的列斯有一個種植場值三五〇——四〇〇〇〇法郎，其收益增九〇〇〇法郎，所以利潤率約為二五%。據另一計算，一個甘蔗種植場的價值，連同土地、建築物，和二二〇個奴隸——包括婦女和小孩——約計三五〇〇〇鎊，損益的計算如下（十八世紀末葉）：

| | |
|------------------------|--------|
| 生產收益，五〇〇桶糖，每桶二〇鎊，…………… | 一〇〇〇〇鎊 |
| 糖酒和糖漿…………… | 八〇〇鎊 |
| …………… | 一〇八〇〇鎊 |
| 生產費：建築和奴隸等等的維持費計…………… | 一一二〇〇鎊 |
| 購入十二個新的黑人…………… | 六〇〇鎊 |

總收益.....一八〇〇鎊
 九〇〇鎊

這裏幾乎和二五%的利潤率完全相符。

古巴一個較大的甘蔗種植場有(十八世紀末葉)。

六五〇海克脫土地

三〇〇黑人,約值四——五〇〇闊亞斯脫二〇〇〇〇〇法郎的營業資本

每年的生產:四〇〇〇〇〇阿洛伯(Arrobe)糖

|| 五五〇〇〇法郎的價值

純利益 || 三〇〇——三五〇〇〇法郎 || 一五——一七%

因為由糖漿製成的酒精足以補償每日的費用。

就一般講,人們計算一個奴隸一年所產生的利益,在甘蔗和咖啡的種植中為三〇鎊,在棉花的種植中為二五鎊,在大米的種植中為二〇鎊,在煙草和穀類的種植中為一五鎊。最初的兩年即能償還奴隸的購買價格,至於維持費很少,除掉這一項,自然有很多的剩餘。拉巴計算一個一二〇黑人的種植場的費用為六六一〇利佛,即每人一年花五五利佛;學爾頓(Scheldie)計算每年為一〇〇利佛。斯匹克斯(Spinks)和馬齊烏斯(Martins)也達到同樣的結果。

一個深諳內情的評判者估計十九世紀初期的平均利潤,在甘蔗種植場為一〇%,棉花種植場為一二——一五%,咖啡種植場為一五——二〇%。他附帶加上一句道,一切財富因此都力求集於殖民地。

一個早前蓄養奴隸的主人對於十九世紀的上半期 and 美國批評如下:「黑人的奴役在生產大米,棉花和松脂上是有利益的。一個良好的工人每年除他自己的費用外,可從大米獲得三〇〇至四〇〇元,從松脂獲得一〇〇〇元。

二、荷蘭各殖民地的生產強制

「荷蘭印度的制度和我們所知道的一樣，是在使土人負擔供給一定生產量的義務，此項生產量係以一種公定的價格從他們買去，其計算的方法爲，出賣價格約高一〇〇——一五〇磅，例如爪哇海濱的總督尼哥拉·哈斯丁（Nicolaus Hasting），在一七六二年計算

分擔額的成本費價格爲八二二三·六帝國達列

分擔額的出賣價格爲二一五八七四·八帝國達列

爲着使土人——例如他們以一〇斯圖伯（Stiver）出賣一磅咖啡，便十分歡喜——不發生傲慢的心理起見，一七二四年特規定，價格的四分之一當用小衣服支付。當時在伽倫（Garon）在波斯）出賣一磅咖啡爲一盾一四斯圖伯，在巴薩羅（Bassalo）出賣一磅咖啡爲一盾一四斯圖伯。

三、不列顛東印度的剝削

人們如果將英國東印度公司的利潤指證出來，便足以說明英國採取制度的利益。不過我們還獲得一些數字，可以明白看出所得的利益的絕對高度，至於這種利益絕沒有完全表現於公司的股息中。如在一七六五至一七七一年的六年中，從孟加拉的居民所收的貢稅達二〇一三三五七九鎊，內中有一部分是送給大蒙古帝和太守，另一部分落入經手徵收的公司職員的手中（徵收費，薪水和佣金等等），流入公司財庫的足有一三〇六六七六一鎊。然公司的行政和軍隊首先又藉此項收入去維持，計花九〇二七六〇九鎊。所餘的爲四〇三七一五二鎊。這四百萬鎊是用以「投資」的數目，這就是說用以獲取賦役勞動的工業生產物。至於付給強制勞動者的數目，如我曾經說過的，極爲微小，即在印度也「不足以維持這種人口的生活，他們或是在農業中找一副藥荷延殘喘，或是因營養不足而死」。布卡南對於勞動工資報告我們的事，幾不能使人相信：一年只有四〇、五〇、六〇、七〇先令的工資至多也不過八〇先令。所以這四百萬鎊所製定的貨物數量極多，在歐洲出賣自然比「定貨的價格」高多少倍。一個作者認爲一倍半的額數，這似乎是很低。當是從土人處「取來」一千萬鎊，即二萬萬馬克，不需支付分文，係約翰·坎伯爾（John Campbell）在他的政治調查（Political Survey）第二部六二三頁很驕傲的說明一樣：「沒有從這裏送過去過一盎斯白銀。」就這個國家講，全部輸出的產物不是循着物物交換的軌道，由交換而來，乃是自由取得，不需任何種報酬或支付。」（一七八三年第九次報告）

四、美國白人的強迫勞動

按照當時(十七世紀末葉)一個人的說法，一個奴僕一年平均生產煙草二五〇〇至三〇〇〇鎊，花費二二——一五鎊(給養在外)當十八世紀中葉，總督沙普(Sharpe)猶說：「這裏種植者的財富是由他們的奴僕的人數而成……很像英國一個農民的財產就在家畜的衆多一樣。」(科爾馬克——McGormac)自由勞動者無利可圖，種植人必須出賣兩頭牛以便支付他的勞動者，於是將其辭退，因為他不知道怎樣再給報酬。勞動者說：「他可出賣更多的牛，種植人說：但當我的一切家畜喪失了，我怎樣得了？奴僕說：你當替我服役，便可再獲得你的家畜。」

當時對於美洲殖民地經濟有最深刻認識的著作者都承認，白人的奴役曾爲一種最有利的勞動形態。

我們眼見這許多證據，對於奴隸經濟形成財富的力量，用不着懷疑。我們對於種植者常被談及的財富真是聽夠了，我現在只將當時的人隨便提出的兩種說法指證出來。

荷蘭戰爭時代的人薩爾瓦多爾 (Bruder Manoel de Salvador) 報告十六世紀末葉和十七世紀初期巴西種植者貴族的奢侈說：『誰不吃銀子，就算是貧窮；婦女們穿着綢緞衣服，如沒有最富麗的繡花，即嫌微賤，並佩帶許多寶石，和雨點一樣多；每種新裝一出，男子也趨之若鶩，並飾以名貴的匕首和劍；凡葡萄牙或島上名貴的美食，他們的食桌上是不可缺少的。總說一句，伯南布哥 (Pernambuco) 幾乎不像一個地球上的地方，就財富和浪費所造就的講，牠好像一個天國的圖形。』(漢得爾曼引文)

眼光敏銳和熟習內情的笛福於十八世紀初期說：『我們現在看見牙買加和巴佩道斯 (Barbados) 平常的種植者獲得巨大的財富，坐着六匹馬駕的車——特別在牙買加是如此——當他們高興出現於公共場所時，總有二〇或三〇個黑人步行前導。』

第四十七章 資本主義經濟範圍以內的財富形成

我們在許多節段中遇着起自企業者利潤的財富形成。就一般講，這一篇專在指出市民的財富有一很大的部分——即使不是最大的部分的話——是在資本主義的範圍以外發生的，牠伴着資本主義的經濟而興起，所以牠形成這種經濟的一種『基礎』一種『先決條件』。從資本主義經營的商業和資本主義的生產的最初時起，利潤也成爲形成財富的泉源，這是自然的。要從根本上去確定這一點，既不需很大的鑑別力，也用不着非常廣大的歷史知識。倘若不是本書第一版的好些批評者誤解這個範疇的財富形成（當時誤稱爲資本形成）並指責牠的缺點，我當不致明白提出來。所以爲牠的緣故，這裏要確定這一樁平凡的事。

資本的利潤是怎樣形成的。我在其牠節段中已經大體描寫過（參看第十九章。）我們因此知道：

一、一切利潤的起源是由於資本所有人和以一定報酬替他們活動的自由勞動者間契約的合作；

二、一切利潤是建立在超過付給工人的數目的出賣價格的剩餘上，人們如果要將兩者置諸表現於牠們中間的勞動費用或『勞動價值』的同樣分母上，一切利潤便是建立在『剩餘價值』上，這種剩餘價值是企業家從超過那表現於勞動工資的『價值』，『超過生產物價格而來的。這種主張使馬克思費了許多心思才力，卻和勒克西斯曾經詳細說明的一樣，是一種重複語，在另一方面，自然沒有將表現於勞動工資的貨物量比各勞動者所

生產的貨物量爲大的事實除外。牠是否真正大些或小些，是一椿由經驗證實並形態到處不同的事實。關於「資本生產力」的原則上的爭論是無聊的；

三、我們知道，利潤的高度是由無數狀況決定的，關於這一點我在第十九章已經大體總括地說過，牠的經驗的和歷史的確定，爲本書主要任務之一。

這裏還要說的只是，眼見一方面，早期資本主義時代商業和生產所帶濃厚的獨佔性（參看第二篇和第六篇）；另一方面，工資的低廉——這是由一般的經濟狀況中必然產生的，此外，公共機關也着重保持牠的低廉程度（參看第七篇）——當時資本主義企業的利潤也許是很高的。

出自利潤的財富形成曾經有過怎樣的範圍，自然不能確定，尤其是因我們自己在單個企業家的場所，不知道他的財富是出自他的營業，還是從這種營業以外得來的；我們所認識的各種不同的例子證明，在十八世紀，例如貨幣的借貸猶爲工業企業家一種完全通行的副業。

我們對於早期資本主義時代資本主義在貨物的販賣和貨物的生產中所有的進步如果加以研究，總會感覺到這種財富來源數量上的重要。至於此項研究見於本書第二卷，這裏必須提及一下。

第六篇 物品需要的新形態

概觀

凡用心研究過早期資本主義發展史的人對於物品需要的新形態對商業和生產所發生的影響，自然從一切方面都感覺得到。但當他着手整理各單個的現象，並力求詳細把握那些表現這種影響特別顯著的節段時，總是反覆遇着許多消費者集團首先出現，並且當稱牠們為藉自己需要的新形態真正影響經濟組織的形成——就物品的販賣十分重要講——的集團。此等革命的集團如下：

- 一、富人；
- 二、貧民；
- 三、造船者；
- 四、大城市的市民；
- 五、殖民地的居民。

我對於這五個集團中最初的三個，在牠們為消費形成者的作用上，曾於其他節段中研究過。我的奢侈與資本主義 (Luxus und Kapitalismus) 和戰爭與資本主義這兩種「研究」的任務恰恰在發見富人的生活及軍隊（海軍包括在內）對物品需要的新形態有增無已的需要，在促進資本主義起源的方向所發生的巨大

影響。讀者本可參看此等探討，我這裏可以完全放棄對於這些問題的討論。不過這樣一來，在本書的組織上便發生一種容易感覺的缺憾，因此我認爲這裏至少必須將我在上列兩書中所得的結果簡單地概括起來。此項概括即構成第四十八至五十章的內容。

我在各節段中將從前的說法加以訂正，特別是加以補充，因此這樣重述一遍也是正當的。第五十章在材料方面特別展開了新頁子，因爲我將造船的需要擴充到商船隊的需要上去了。

在另一方面，我對於各大城市和殖民地的物品需要所經歷的新形態，第一次在第五十一和五十二章中陳述出來。

* * * * *

爲使人們容易理解本書所根據的統系法起見，我還要明白宣佈，這一篇所討論的只是需要形態的問題，還不是市場形成的問題。這兩個問題的集合體——和不用詳加說明的一樣——固然很相近，但並非同一物：牠們不代表互相適合的問題的範圍，而是代表相切的問題的範圍。在一方面，需要的形態必須在其他牠觀點下（例如在牠對資本形成的關係中）去評價，不當在牠對市場形成的意義的觀點下去評價；在另一方面，市場的形成還繫於其他狀況上，不全繫於需要的形態上，這種形態對於牠不過表現爲許多先決條件中的一種。因此我在這裏論及現代資本主義一般的原則，便從需要的形態來研究資本，同時市場的形成構成真正的經濟組織一種必要的成分，我在有系統地描寫早期資本主義時代的經濟生活之處——即在第二卷——加以討論。

第四十八章 奢侈的需要

壹 奢侈的概念及其起源

凡超出必需以上的花費就是奢侈。這種概念顯然是一種相對的概念，人們要知道『必要的』是什麼，對此纔能夠獲得一種明白的內容。要確定這一點，共有兩種可能性：人們可以從主觀上對牠作一種價值的評判（倫理、美學的或任何種東西），也可以找出某種客觀的標準去測定牠。這種標準或為人類生理上的必需，或為所謂文化上的必需。前者只是因氣候而發生差異，後者卻因歷史的時期而發生差異。人們對於文化上的必需的限制可任意移動（但這種任意的行動不得與上面所說的評價混為一談。）

但奢侈具有兩重意義：牠可以在數量上或性質上表現出來。

在數量意義上的奢侈與物品的『浪費』有同等的意義：例如一個僕役『够用』，偏用一百個，或者要燒燃一枝雪茄煙，一次割去三根火柴是。在性質意義上的奢侈是應用較好的物品，是精美的需要。在數量意義上的奢侈和性質意義上的奢侈可以聯合起來（在實際上大半是聯合一起的。）

精美就是一切物品的調整，這對於實現必需的目的是多餘的。精美在原則上可以向兩個方向活動：即材料

或形態的方向。

如在絕對的意義上去把握精美，我們大多數的用品都在精美物品之列；因為幾乎一切物品所滿足的需要都在（動物的）必需以上。因此人們必須在一種相對的意義上去說精美的需要，在物品文化一定的程度中，超過平均標準的精美，纔可指為狹義的精美。我們於是稱這樣狹義描寫的精美的需要為奢侈的需要；並稱滿足牠的物品為狹義的奢侈品。

在精美需要及其滿足的意義上的奢侈適用於各種各樣的目的，因此也可以因各種各樣的動機而存在：或者為着供奉上帝而設一金漆的祭壇，或替自己購買一件綢緞衫；這兩次都涉於奢侈，但人們馬上感覺這兩種行為實有天壤之別。他們也許可以稱前者為一種唯心的或利他的奢侈，後者為一種唯物的或利己的奢侈，因此同樣得區別牠們的意向與動機。

我們看見這兩種奢侈在我們所說的時代發展了。但在喬托（Giotto）和提亞坡羅（Tiepolo）這個時期之間——即我們所認識的早期資本主義時代——唯物的奢侈的潮流發展得非常厲害。牠的來源一方面尤其在國家生活的發展中——這是專制君主國一種必然相隨而至的現象，和我們馬上會看見的一樣，宮廷是一種浪費的奢侈最肥沃的發育地——另一方面在財富的發展，私人大財富的堆積和大城市的構成中。

貳 宮廷為奢侈發展的中心點

較大的宮廷——在我們現今對於這個名詞所指的意義上——的興起是中古時代末葉國家組織和軍制所經歷的變遷中一種重要的相隨而至的現象，後來又成爲牠們一種決切的原因。

教會的王公和在許多方面一樣，也是後來發展的先進者與典型。亞威農 (Avignon) 也許就是第一個「現代」宮廷，因爲兩個集團的人首先集於此，並且表現時髦的樣式，他們在以後幾世紀中構成所謂宮廷社會：即貴族和美麗的婦女，前者除掉爲宮廷的利益服役外沒有其職業，後者常在舉止和精神上有優越的表現，她們對於生活和行動真正印上了自己的痕跡。亞威農的插話的意義尤其在幾乎全歐的教會大人第一次聚集於這裏教會的領袖的周圍，並展示他們的光輝，和約翰二十二在他的訓令中明白表現的一樣。

與光輝的亞威農的插話直接並列的，在我們的觀念中有羅馬教皇政治的光榮時代，在保羅第二 (Paul II.) 至利奧第十 (Leo X.) 文藝復興的大教皇統治之下，他們發展一種充滿熱情和光輝的生活，一個勝過一個。

與教皇的宮廷競勝的是意大利其他君主的宮廷。這種生活的特色自然在意大利發達最早，因爲這裏的條件實現得最早：如騎士制度的滅亡，貴族的「城市化」，專制國家的形成，藝術和科學的復興，社會的才能，和較大的財富等等都是。

但宮廷制度史上具有決切意義的，還是更強大有力的法蘭西一個現代宮廷的形成，法國自十六世紀末葉至以後的兩個世紀中，在宮廷生活方面，凡百事件確是一個不可爭議的教師。

關於人生觀和生活的一切事件，法蘭西的君主也就承繼了意大利的君主，這種事實對於宮廷的奢侈史

(恰和對於一般的宮廷史一樣)是十分重要的。喀德鄰(Katharine von Medici)是一個介紹人，在她之前，羅亞朝當沙爾第八和路易十二之時，在牠的整個政策中即已強度傾向意大利的文化，這和人們所知道的一樣。法蘭西較意大利的各君主國爲大，故自法國宮廷出現於歷史舞臺——這是一個決切之點——一種奢侈發展的外部可能性纔發育出來。最後的瓦羅亞朝人對於他們家用所花費的已經超過意大利較富裕的國家公家全部的收入甚遠。

王宮的家具發展得怎樣富麗堂皇，我們現在可從那業經公佈而刊有許多圖畫的家具目錄中看出來。例如就列舉的數目講，單是完全大幅織成的壁幃在路易十四的宮中有三三四幅，係由二六〇〇床絨氈和一四〇種零件配成，哥布郎(Gobelins)的製造所所供給的有八二二塊或一〇一幅壁幃。

在這些宮內所穿的衣服的光輝燦爛與宮中的設備正相符合。人們試一讀美麗的麥邱立雜誌(Mercure galante)中關於宴會的描寫，十七世紀一個名L. P.的，在書中曾詳細敘述宮廷社會中的每一件服裝！路易自己所穿的一件衣服飾有一四〇〇〇〇〇法郎的金剛石。

路易有一天視察巴黎設置的花邊製造所，特購買花邊二二〇〇〇利佛。

法國宮廷衣服的奢華在十八世紀時更繼續增加，在革命前幾年之中達到牠的頂點。

這不是一樁偶然的事，卻和我相信在拙著奢侈與資本主義中曾經指出的一樣，這是早期資本主義社會結構整個形態的特質必然的產物，古代政制的奢侈發展在妃子的浪費中達到牠的頂點。緬巴都夫人(Mme. de

Pompadour) 對於她的時代恰恰具有代表的意義。她本着自己的嗜好，變成整個生活形態的支配者。當時有一個人說：『我們只是依照緬巴都夫人生活的，舉凡馬車、花色、的服裝、香料、食品、高帽、鏡子、桌子、沙發、椅子、扇子和牙籤等等，無不依照她的方式。』但她的奢侈用費所達的數字是前所未聞的。她在得勢的十九年中因個人的需要而花費並可以指證的，有三六三二七二六八利佛。

巴列伯爵夫人 (Comtesse Du Barry) 也不亞於緬巴都侯爵夫人。據君主誠實的計算，自她得勢的時候起，她為滿足自己大半非常的奢侈需要，共花去一二四八一八〇四鎊，一一辨士。內中有六四二七八〇三鎊一一辨士，是她在自己得勢的時代（一七六九至一七七四年）匯給銀行家波約 (Banjon) 的。

* * * * *

西班牙宮廷在一個短時期中的光輝燦爛也許使法蘭西的宮廷狀況慘淡無光；自波多西和瓜那胡阿托的銀礦開採時起，至腓力第四 (Philipps IV.) 的政府時代止，馬德里 (Madrid) 是一個前所未聞的富麗堂皇的發展的舞臺，並且和人們所知道的一樣，自此以後，西班牙的樣式是很流行的。這種華美的生活形態所根據的收入，在腓力第三時還很多。依照威尼斯公使昆塔里尼 (Tomasso Contarini) 的估計，此項收入達一六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德克（約合一五〇〇〇〇〇〇〇〇法郎）。亨利第四（為着探索他的反對者的財源起見，令人調查的結果證明這種估計是正確的；計調查所得為（純）收入一五六五八〇〇〇德克，同時約有五〇〇〇〇〇〇德克留在副王，收稅人等的手中。這種數目中有一很大的部分簡直用以支付國債的利息（這自然有益於奢侈的

發展，和我們還要看見的一樣。）依照勒馬（Lernau）伯爵的一種陳述，一六一〇年只有四四八七三五〇德克供君主的使用，而宮廷的用度不到一百萬。

跟着法蘭西和西班牙趕來的（在西歐）有英國。斯圖亞特朝政府時代構成宮廷光輝燦爛的頂點，因為他們在法蘭西的君主中找着自己的典型。我們從凡帶克（Van Dyck）彼得利力（Peter Leely）和羽斯芒（Huyssmans）的圖畫中看見這些君主的宮廷豪華的反映，他們替我們畫出那些愚蠢的男子以及穿着華貴的並有新奇贅積的綢緞衣服的美麗驕矜的婦女。當時的人的描寫——和皮普斯（Peppys）雜誌所登載的一樣——與這些藝術家的圖畫引起我們所想像的窮奢極慾的人生快樂圖形相符合。我們如果聽到關於查理第一或雅各第一的事件的話，便會想到路易，查理第一經營二十四個宮殿，可以一個一個去遊歷，無須搬運行李，雅各第一對於他的女兒的婚禮付出九三二七八鎊，當我們知道查理第二以悲哀屈辱的心情，允許下議院，將來減少浪費，以便終於適合他的王室經費時，又看出和法國相隔的距離。有體面的市民在這個時刻可以感覺到早晨的清新：一個新世界，一個受有禮節的精神支配的世界是宣佈出來了。但奧倫尼王家（Dor Oranier）愛他的宮廷的輝煌，漢諾威（Hanover）朝在牠的最初兩個代表中也曾努力模仿他們。

英國各君主所使用的金錢數目雖沒有達到路易十四從國內榨取的限度；然就當時講，為數仍有可觀，並且對於奢侈品有很大的需要。

我們對於德國各君主的宮廷——就中以撒克遜、漢諾威和符騰堡爲最奢華——或東歐各國的宮廷完全相似的狀況如加以描寫，便沒有目的，因爲此等宮廷是儘可能地努力模仿西歐各國的宮廷風尚的。

叁 社會的奢侈

宮廷的奢侈旋又逐漸傳播到一切以宮廷爲榜樣或和宮廷發生何種關係的集團中；但我們可以大膽說，這都是一些富人，他們此時也捲入愛好現世光輝的潮流中，這種潮流本是支配宮廷各集團的。

但宮廷以外倘若沒有另一重要的來源，對於世界發出享樂生活的歡愉和豪華的洪流；倘若沒有新富人——他們的發展過程我們已經知道的——中一種完全強度的奢侈需要像毀滅一切的病症一樣爆發出來，那追求物質享樂的進程一定沒有進展得這樣快，奢侈的發展一定不會在如此短促的時期中無限制地表演出來。我們現在對於他們在生活方式改變上的影響，尤其對於他們在奢侈需要數量的發展上的共同活動，必須加以研究。

財富的途徑在歷史上是由奢侈發展同樣多的階段指明的：從市民暴發戶最初的出現開始。我們對於平民的崛起與奢侈需要的擴大兩者間所存在的內部聯繫可以完全確切地研究出來，不過我們

須把這些人——他們的骨殖或命運已經從人類的沉澱中超拔出來了——大量出現的步驟記在心裏。此等步驟在現代奢侈的建立中構成同樣多的層次：所以我們在這種建立中恰和在財富的歷史中一樣，可以區別十四、十五和十六世紀的意大利時代，十五和十六世紀的德意志時代，十七世紀的西班牙荷蘭時代，以及十八世紀的法蘭西英格蘭時代。

自十七世紀的末葉以來，歐洲各民族向「富裕」的方向，尤其是向「奢侈生活」的方向雄飛突進，這一點對於我們的考察具有最大的意義。歐洲社會決切的轉變恰恰在當時的奢侈總是傳播於更廣大的集團中。例如當時有許多家政簿記遺傳下來，我們可以從此中看出上述的事實：人們於十八世紀中葉的各富裕國家上等階層中發見牠們與十七世紀相隔的距離，恰和我們德國人現在對一八七〇年以前相隔的距離一樣遠。『人們現在疲精費神在談論殘餘的東西：』像這樣的埋怨我們是時常遇着的。當我們知道當時所獲得的大財富的一部分是耗在奢侈的消費中，那我們對於此中所表現的意見也就不會表示驚訝。亞皮內 (D'Epiney) 從一七五

一至一七五五年支出一五〇〇〇〇〇利佛。盧塞爾 (Lousel) 花費一〇〇〇〇〇〇〇利佛。瑟農索 (Dupin de Chenonceaux) 花費七〇〇〇〇〇〇〇利佛。薩發列特 (Sardalot) 花費一〇〇〇〇〇〇〇利佛。勒 (Bouret) 花費四〇〇〇〇〇〇〇利佛。富有的法汝特勒 (Faventon) 的鄰居亞多亞伯爵 (Graf von Artois) 以為：『我很願意一條產金的河從一個岩石發源，由我的面前經過。』『人們不復投資了。』人們在家具、建築和衣服上都務為『奢侈。』聖溫洛列街 (Rue St. Honoré) 的堆棧當時以最美麗的織物材料供給

法國和外國，當一七二〇年黃金的雨灑到巴黎，此等堆棧的材料在若干天內便銷售一空。「人們不復尋找天鵝絨和金線織物；卻到處製造這些東西。」告訴我們這些東西的度阿宋（Dunstable）描寫街道的情形，說市上充滿了金銀線織物的衣服，此等衣服有各種各樣的顏色，和美麗的繡花。

到處的情形都是一樣。笛福將英國的情形告訴我們說：「這是一個向婦女獻殷勤和愉樂的時代，城市從沒有像現在一樣變成朝廷的氣派，此時充塞各戲院和跳舞會的不是紳士與尊貴的家庭，而是市民與青年商人。」……「這是一個縱飲和浪費的時代……是一個奢侈生活與昂貴生活的時代……」

富裕的暴發戶除貨幣——唯一財富的權力——外沒有其他東西，能够表現他們的，除掉浪費資財，度一種奢侈的生活外，沒有其他特質；這些暴發戶又將他們唯物的和拜金主義的世界觀傳染給有體面的舊家庭，使之轉入快樂生活的漩渦中，我以為這種事實對於現代社會的發展具有重大和普遍的意義。我在討論財富形成的一篇中曾描寫貴族的貧窮為市民貨幣借貸者致富的泉源之一，並且指出自十字軍興以來，歐洲一切國家的封建財富轉變為市民的財富的進程是怎樣完成的。現在必須加以補充的是，舊世家流於貧窮，命運將其他人等從沉淪中提拔出來，佔據他們的地位的最常見的理由之一，就在對市民驕矜者的奢侈花費作競勝的舉動：這樣否認舊來的高尚的習慣或是達到舊家庭的經濟的滅亡，或是與充滿這個時代的富豪聯成「可恥的姻婭」這種發展中的聯鎖使我們在此感到興趣的，大都為貴族的現世主義，為貴族的物質享樂，盤剝重利的「暴發戶」已

經引起這種作用——牠們對於此項轉變尤其要負責，並且和我們曾經看見的一樣，此轉變簡直是由宮廷的影響扶助起來的——我以為這是一樁完全特別重要的事變。

在一切國家的市民財富突然增長的一切時代中，我們都看見貴族這種不祥的傾向在奢侈的發展中要與一班商賈並駕齊驅。

但社會整個的上層——主要的是新舊貴族和財政領袖，他們相互間有最密切的結合——特別在十八世紀中怎樣為一種形式上的享樂狂熱所襲擊，是人所共知的，至於這種狂熱表現為最無意識的奢侈的發展。當時的人的評判充分證明了這一點。

奢侈怎樣伸展到物品需要的一切方面，只須一些零星的報告——牠們當使我們記憶已知的事實——就可以立即使人一目了然。

一、食的奢侈

於十五、六世紀在意大利發展出來了，那裏有一種「烹調術」伴著其牠的技術而興起。從前只有貧食的享樂：人們此時使這種享樂精美化，用貨去代替量。

食的奢侈也從意大利傳播到法蘭西，自十六世紀末葉以來，法國對於這種奢侈即有實在的培養。對於食品的調製如果不寫成長篇大論，便不能在牠的發展中去研究牠，然在本項探討的範圍中祇作這樣的長文，殊不適宜。

試將美食者的年鑑 (Almanache für Feinschmecker) 看一下，就可以認識精美的食品在十八世紀末葉已經達到牠的頂點，並且不復能够超越這頂點。

將熱帶的產物——如咖啡、可可、茶、與此相連，並因此而連帶應用的白糖，以及煙草是——用作與香劑和享樂品，有增無已，牠對於經濟生活的發展有重大的意義。這一切享樂品——煙草也許是例外——最初只限於供富有的各界的應用，但牠們很迅速地發展一種大消費力，至我們所說的時代的末葉，此等物品便愈加深入於大眾的需要圈了。

二、衣的奢侈

所表現的方法，使我們現在幾乎不能獲得一種正確的觀念。當時男子穿着華貴的衣服，用天鵝絨或緞子製成，用金線繡花，或鑲以花邊，婦女的服裝比現在的高貴得多，充滿了珍品，這就是王公大人的生活的特徵，這種生活即在市民的富有者範圍中也還是十分愛好的。

三、住的奢侈

住的奢侈的發展與大城市的發展有最密切的關係。大城市大都推進了住宅和設備的奢侈，自文藝復興以來，特別是自十七世紀末葉以來，人們愈加愛好這種奢侈。城市所以推進住的奢侈，在一方面是由於生活活動地域的限制——這是大羣的人擠在一個地方的必然結果——在另一方面，是由於個人色彩的奢侈的限制，當王公大人的宅第一經建立在城市中，這種限制也是同樣必然出現的。但富人在城市的生活程度所遭遇的這些內

部和外部的限制現在達到一種強烈化的奢侈——我如果可以這樣說的話——這種奢侈一方是實體化，一方是精美化了。食的奢侈是由烹調術的臻於完善而蓬蓬勃勃發育出來的，在城市中的住的奢侈也正是由於有了增無已的裝飾品充實較小的城市住宅去代替巨大而空洞的宮堡；大而無當的巨廈是被小而精緻的住宅排擠了。

但這種城市的居住方法現在又傳入鄉村中：用城市優美方式佈置的鄉村住宅也興起了；此項「別墅」（恰和古代的一樣）是城市生活的直接結果。因此這種奢侈一直達到最遼遠的鄉村部分，鄉村在這一點上也屈服在大城市及其生活條件之下。

我們如將十七和十八世紀的人所描寫的法國及英國富人城市住宅與鄉村住宅的作品拿來一讀，最初總認為說得太過。但因積集無數同樣的評判，終於發見當時住宅的奢侈在實際上所達到的高度，即從我們堂皇的現代的觀點看來，也是非常可觀的。堂皇的文藝復興後期的家具和洛可可式的家具（*Polk-Kamohilar*）的殘餘，舊貨店中至今仍有出賣，試將這些東西回憶一下，又文化史中關於當時設施對象的插畫，和我們現在僅視為單個的件數的一切東西——無論是描寫的或實在的——以及曾經結合在一起並充滿古代政制下的侯爵與富豪的家宅中的一切東西——試想起這一切的一切，也就知道當時住的奢侈所達的高度了。

四、城市的奢侈

大城市提高了對奢侈的傾向；當時最有能力的觀察者，如法國的孟德斯鳩和英國的孟第維爾（*Mande-*

villie) 都明白承認他們的時代是如此，我們也可以從無數的徵候中推出這一點。

人們如果將早期資本主義時代各大城市的社會結構放在心目中，便容易看出此等現象的原因。

我們如果問究使這些城市變成大城市的是什麼，即發見大都仍是同一城市的形成者和中古時代一樣地在工作。早期資本主義時代的大城市也是（並且恰恰是！）消費者的城市，而且是就這個名詞的顯著意義講的。一般大消費者是我們所熟知的：即王公，教士，貴人（die Granlen 現在有一個重要的新集團圍繞他們）和財政家（人們可以很適當地把他們列入『消費者』中，決不願使他們在國民經濟組織中的『生產的』職務發生間斷。）各最大的城市所以大，是由於牠們係最大的（和最多的）消費者的住所；所以城市體積的擴大大都由於消費集中於全國的城市中心點。

凡願意——尤其實行——將自己的貨幣用在一種提高生活刺戟的方法中的人差不多都是城市的形成者。他們那種鱗次櫛比的居住使他們互以奢華與浪費相競，所以每種浪費的行爲又發生一種愈加浪費的刺戟。但大城市對於奢侈發展的重要尤在牠創造快樂，而豐富的生活的完全新的可能性以及因此而起的奢侈的新形態。牠將向來爲王公宅第的廷臣所單獨慶祝的宴會傳播於人口廣大的階層中，牠們此時也同樣創造自己的娛樂場所，常規地耽於娛樂。當十八世紀末葉在摩納哥王（Fürst von Monaco）那裏的約克公爵逝世後；他被英王邀往倫敦，在晚間看見街上有許多燈光，而營業至晚上十點鐘的商店的陳列窗中也有許多燈光，使幻想這全部燈火是爲祝賀他而設的；這種逸事很美麗地反映着當時方纔開始的一種原則上的轉變：即用一種集

體的奢侈發展去代替嚴格個人的奢侈發展。生活的聯絡本是跟着出現的一個時期的國民經濟的事，但現在也開始了：我們在這裏簡單地認識牠，並確定大城市這種重要的作用一時還完全限於奢侈需要的界限以內，只有社會最高的各層纔能夠接觸這種新事物。

這裏所考察的特別是下列各點：

一、戲院，尤其是優雅的歌劇場，首先以偉大的排場，建築於意大利，後來在歐洲其餘的大城市中也同樣佔一個位置。

二、公開的音樂會和跳舞廳（我們現在這樣稱呼牠們）最初（似乎）是在倫敦花去巨款建築起來的，並且爲着牠們優美的緣故，爲一切倫敦人所羨慕，尤其爲外國人所羨慕。

除掉戲院和音樂會外，還有

三、精美的餐館：當十七、八世紀時，這也同樣是倫敦的一種特業，例如巴黎人對於此等設施是妬忌的。

四、奢華的旅館。

但現在還有一個地方是發育中的大城市一種公開的奢侈發達之所，一切人都可加入，這種場所是優雅的人們得購買他們的奢侈品之處；因此我們必須提起。

五、商店，自十八世紀中葉以來，人們愈加注意經營的方法，並開始加以裝飾：這種事實曾引起忠實的人如笛福的不滿。

肆 奢侈消費一般的發達傾向

我們由各世紀奢侈的實際形態的觀察產生一種意見，即奢侈的消費經過某些變化，因為牠們是出於一定的和不變的原因，取同一方向的過程，故可稱牠們為奢侈消費一般的發達傾向。注意：這是這個完全一定的歷史時期——約從一二〇〇至一八〇〇年，在世界史上僅有一次——中的奢侈一般發達的傾向，像洛瑟一樣努力去形成奢侈一般的時代，必定是徒勞無功的。

產生那些發達傾向的原因包含在一般的社會結構中，並且為我們所知道。我對於婦女有增無已的權勢認為具有一種完全特別的意義。此外，生活的繼續城市化對於奢侈消費的改變也恰恰發生一種確切的影響。

但我在個別上區分的發達傾向如下：

一、家庭化的傾向。中古時代最大多數的奢侈是公開的，後來變成私人的；但牠雖變成私人的，在家庭以外發展遠過於在家內發展：現在卻愈趨於家內，轉移於家庭；而為婦女所照顧。

從前（當文藝復興時代猶如此）是競技，表演，遊行，和公開的宴會：現在是家庭的奢侈。因此奢侈失去牠早前所有的定期的性質，而變成常備的。奢侈需要的增加與這種變化怎樣結合在一起，是不用多說了。

二、實物化的傾向。我們可以說，我們所說的時代的奢侈還帶一種強度個人的性質，因此也帶有一種趨向量的性質，並且可以確定這裏的奢侈有王公大人的來源，因為無數用人強大的額數是舊來的扈從的一種殘餘。自

中古時代以來，個人的排場在奢侈的發展中不斷地削弱了，這是沒有疑義的。從前的奢侈多在於徵募無數衛兵，及其給養與宴會的娛樂等等。現在無數的用人只是有增無已地應用物品於奢侈目的上的一種相隨而至的現象。婦女對於這種實物化——我用這個名詞來稱呼此項進程——特別發生興趣。因為無數侍從的徵集對於她的好處不及更富麗的服裝，更舒適的住宅，和更珍貴的飾物。這種轉變在經濟上又是極端重要的：亞丹斯密一定要說：人們從『不生長的』奢侈達到『生產的』奢侈，因為那種個人的奢侈是雇用『不生長的』人，反之，實物化的奢侈是雇用『生產的』人（在資本主義的意義上：這就是說，在一種資本主義企業中的工資勞動者。）在事實上，奢侈需要的實物化對於資本主義的發達具有基本的重要意義。

但和這種奢侈實物化攜手同行的，有婦女方面特別努力推進的。

三、肉感化和精美化的傾向。

奢侈趨於任何種理想的生活價值（特別如美術）一途愈加減少，趨於動物性的低級本能一途愈加增多，我視這種發展為具有肉感化的傾向。裴枯爾家人（die Foucours）曾經指示的進程是完成了：『美術的支撐落在銅刻師，木刻師，刺繡者和裁縫的身上。』他們要以此去區別巴列時代不同於紐巴都時代。我以為這種

——在經濟上又是極重要的——轉變更標出十七世紀到十八世紀的過渡，即洛可可式對文藝復興後期式的勝利。但這種勝利所指的不過是女性文化最後的完全的凱旋。勝利的婦女從這個時代的美術和美術工藝的一切創作中向我們射出光芒：所謂創造是掛鏡，里昂的褥子，有白綢布的天青色綢褥子，淡青的女袴，灰色綢襪，玫瑰

色綢衣，穿起插有白羽毛的梳妝衣的風騷婦女，配有不拉奔帶子的駝鳥羽毛，以及一個教父編成一種「沙龍交響樂」的一切東西，和洛可可式無比的描寫者穆忒（Richard Muther）——上面所說也取材於他的作品——所說的一樣。

奢侈精美化的傾向和奢侈肉感化的傾向有最密切的關係。精美化就是對於製造一種物品多花費一些活人的勞動，就是用更多的勞動去處理材料（就精美化不在於應用稀罕的材料講。）

四、緊縮的傾向——即在時間上。不論這是許多奢侈在一個有定的時期中發展；利用許多對象，獲得許多享樂；也不論從前定期的奢侈設施現在變成經常的設施；由年宴變成常規重演的宴會，由紀念節日的遊行變成日常的假裝舞蹈會，由聖誕節的宴會和季節暴飲變成日常的午餐晚餐；也不論是在較短的時間製成「奢侈品」，以便更迅速地供牠們主人的使用（我特別注重這一點。）

長久的生產時間是中古時代的規則：一件東西，一種工作要做幾年和幾十年；人們並不要迅速看見牠的完成。人們也生活得十分長久，因為他們是在一個整體中生活的；即使受委託作工的個人早已死去，教會，修道院，城市公社以及後代總會看到牠的完成。巴費亞的拆托薩（Certosa）修道院曾建築多少世代！梅蘭德的薩契（Sacc-chi）家對於祭壇圓柱頂板的飾面和嵌木細工作工經過三百年和八世代。中古時代的每一大寺院，每一修道院，每一市政廳，每一城堡都留下各單個人畢生繼續作工的證據；牠們的形成要經過許多世代，至於這些世代是相信永遠存在的。

自從個人脫出那比他存在長久的社團以後，他的壽命就是他的享樂的標準。單個的人自己將儘可能地經歷世事的變遷。就是一個君主也很要爲自己打算：他開始建築的王宮將由自己居住，對於這個世界的支配現在既轉入女性一方面，故所獲滿足奢侈需要的資財的步驟也再度加速了。婦女是不能期待的。被戀愛的男子更是如此。

五、變化的傾向，這就是指時髦樣式的繼續得勢，和菲塞（Fr. Vichar）很中肯的界說一樣，這是『舊時有效的諸文化形態複合體的一般概念。』

每種時髦樣式對於經濟生活有兩種必然相隨而至的現象，尤其要加以考察：

（一）由時髦樣式所產生的變化，這是時常被忽視的，

（二）由時髦樣式所引起的需要形態的聯合。我們如果想到一種與時髦樣式無關的需要形態，那麼，單個使用對象的使用時間一定要長些，而單個用品複雜性恐怕要大得多。每種時髦樣式總是強迫一大批人將他們的需要聯合起來，恰和牠使他們必須及早改變需要一樣，倘若單個的消費者是獨立的話，他一定保持這種需要不變。聯合與變化兩者是相對的概念。例如這種需要特別於何時使『服裝』變成『時髦樣式』，是很難由一種日期來確定的。人們可以說，在一個世代的生存期中，每種造成需要改變的嗜好變化，就是『時髦樣式』。

當我們聽說，一種人口『拋棄祖先的習慣，』衣服與頭髮的方式都和祖先不同，那我們可以頗爲確切地由此推出，當時還沒有一種『時髦樣式』的流行。這是早期和頂盛期中古時代佔優勢的狀況，牢麥（Friedrich

(Raimée) 從十一世紀的一種史料所作出的結論是當時已發生一種時髦樣式的變化，但我以為不可信的。

在另一方面，時髦樣式因生活的現世主義，因享樂見解有增無已的奢侈消費，表現為一種必然相隨而至的現象。我們至少發見時髦樣式在意大利的十五世紀文藝復興期和十六世紀文藝復興期已經有普遍的傳播，雖則就衣服講，也還在和『服裝』爭鬪。我們尤其聽說時髦樣式已經有一種迅速的變化，在一年之內要變化許多次。

我想真正的時髦樣式的時代是從路易十四開始，他使法國成為時髦樣式嗜好的中心點至二百年之久。當一六七二年創辦第一種時髦樣式的定期刊物（美麗的麥邱立，後來稱為法國的麥邱立——*Mercurie de France*）時，這不過是一種內部發展的表現，此項刊物在文獻中取得早前的服裝畫的地位。拉布律耶（*La Bruyère*）對於這個已經有一種時髦樣式排擠另一種樣式的時期說道：『時髦樣式疾馳了。』『一種時髦樣式追來不及破壞另一種時髦樣式，因為牠被一種更新的時髦樣式殲滅了，後者又必須讓位於繼牠而起的，即後起者也不是最終的時髦樣式。我們的變動不居的狀況是這樣大的……』

現在纔是十八世紀！牠的生活方式——首先總是就奢侈消費者講的——和我們的生活方式沒有什麼不同。『一個婦人離開巴黎，在鄉村中住六個月，等她回來時，她的衣服非常古老，好像她是被遺忘三十年了。兒子們不復認識他們母親的像，他們覺得像上所畫的衣服稀奇古怪，好像一個美洲婦人，否則此像是要表現何種幻想……』波斯書信（*Lettres persiennes*）的作者在這個世紀的初期已經這樣描寫他的時代時髦樣式的顛狂狀

況，當麥舍（Mercier）來顯示牠時，牠正登峯造極了。麥氏對當時巴黎的時髦樣式所寫的東西，現在可以登入每種時髦樣式的刊物中作爲社論。

與這種時髦樣式癖有最密切關係的是

六、使用外國奢侈品的傾向。自從奢侈消費出現以後，我們聽到愛國者（和顧全地方利益者）對於富有的顧客愛好外國貨勝於本國貨這種不道德的行爲加以指摘。這種普遍傳播的傾向也許（或有幾分的確）與下列的事實結合在一起，即在新歐洲文化的初期中，奢侈的消費與應用外國貨有同樣的意義，因爲本土還沒有生產奢侈品。卡爾大帝宮廷的蠢才除東洋外從何處取得他們的昂貴的衣服，他們的裝飾品和精細製造的武器呢？又十字軍時代的富人如果要奢華一下，也大半是趨向購買外貨的。於是精美的——外國的——的觀念深深盤據在奢侈消費者的腦袋中，即在此觀念久已爲事實所廢止，仍舊如此（在我們的時代，我們也看見同樣的情形）。所以當十世紀文藝復興期的意大利人還要趨向法蘭西的時髦樣式時，便已經是一種矛盾，因爲所謂時髦樣式大都是由意大利人傳播給法蘭西人的，他們是從外國重新輸入自己的觀念與產物。

在另一方面，和我們所看見的一樣，當瓦羅亞朝人在十六世紀的法國使他們的生活意大利化時，這正與各國奢侈工業實際發展的階段相符合；當都鐸爾朝（Tudors）時代的英國花花公子喜用外國貨時，也同樣是對的。

自十七世紀以來，和我們知道的一樣，法國是流行嗜好的主人翁，自此以後，人們對於法蘭西的時髦樣式的

愛好便長久存在。十七、八世紀法國以外的早期資本主義的著作者眼見這種發達，特別有些妬忌，牠使他們國家經濟政策整個的草案毀壞了。所以合尼克（Hobbes）對於他的國人發出憤激不平的議論如下：

「我們的祖先簡直和我們不同，在經濟上的確如此。他們不僅終年搜索法蘭西的劣貨，從祖國付出三或四百萬盾的現幣，和我們一樣，並且大都享用自己國內所有的珍物。他們的貴重裝飾品爲良好的金塊、白銀、寶石，或黑貂和這一類的毛皮貨；這些東西有一部分是外國的，或者真能遺傳給子孫；但他們的費重的裝飾品不是法蘭西的破碎的劣貨，此等東西每過半年，因時髦樣式的改變，便歸於無用……」

我們在其他國家也同樣發見巴黎的時髦樣式的流行。但法國人並不向其牠國家宣佈時髦樣式的規律爲滿足；他們偷偷地向英國看着（和他們現在有一部分仍這樣做一樣）十八世紀遂以巴黎人的一種英國風度告結束。

第四十九章 軍隊的需要

壹 武器的需要

武器的需要直接出於我們曾經說過的現代武裝制度的發展中，這種需要並愈加擴大。海陸軍的擴充在廣度上促成牠的增加，在強度上於同一方向，使軍隊的武裝愈加改善；並且和我們看見的一樣，礮兵材料的需要對於曾經出現的武器的需要是嶄新的一種增加。

同時，需要因統一的增進，也劃一了，並且因武器供給的繼續國有化，便合成愈加增大的數量。

我們從一般的考察所能看出的東西，那些關於需要實際高度的數字紀述給我們證明了：像那樣的紀述，我們很願能更多，更詳細並更宏富。但就我們所考察的時期中武器需要的統計報告講，也給子我們某種指標，並且使我們對於武器需要的全部範圍得作出頗為確切的結論。我們尤其能夠充分地追究這種需要在幾百年或幾十年的比較短促期間中是怎樣迅速並怎樣持久地擴充起來了；因為第一次決切的上升是在十七世紀纔出現。

在十六世紀已經視爲一種小軍隊（一〇〇〇〇步兵，一五〇〇騎兵）的礮隊需要的東西有如下的設備：

一〇〇〇步兵和一五〇騎兵的軍隊所需的礮，據司徒嘉德 (Sturmer) 的城市叢刊所載，其一二四〇年所要求的概算如下：

四尊急射礮 (Scharmetzen)，四尊夜鳴鶯礮 (Nachtraal)，四尊短仙格林礮 (Singerin)，二尊長仙格林礮，四尊大斯蘭根礮 (Schlange)，八尊法爾康礮 (Falcon)，十二尊小法爾康礮，兩尊火繩礮 (Feuerbüchse)，兩尊大白礮，兩尊小白礮。

全部金屬：一一八〇截特別費九四四〇格羅與

車輪和礮架……………二〇〇〇格羅與

子彈……………三三二五格羅與

六〇〇截特別火藥……………八四〇〇格羅與

總計二二二五五格羅與

『屬於一種大礮的小行軍的目錄表有如下的記載：』

三尊急射礮……………(七〇磅)每尊二〇〇子彈，六〇截特別火藥

四尊夸特礮 (Quarte)……………(四〇磅)每尊二五〇子彈，五〇截特別火藥

四尊緊急斯蘭根礮……………(二〇磅)每尊三〇〇子彈，四五截特別火藥

六尊田野斯蘭根礮……………(一一磅)每尊三〇〇子彈，二四截特別火藥

六尊半斯蘭根礮……………(八磅)每尊三五〇子彈，一八截特別火藥

六尊小法爾康礮……………(六磅)每尊四〇〇子彈，一二截特別火藥

六〇把鋤，此外有……………二〇截特別鉛和 八截特別火藥

一切子彈和鉛共重……………一五四一截特別

一切火藥……………八九二截特別

有六六輛車和三三〇匹馬以供運輸。(詹恩斯……)(Jeniss)

由此容易測定大軍隊所需要的是什麼了。

當窩楞斯泰因的砲隊在士雷濟恩失敗時，他自己估計再造的必需費爲三〇〇〇〇佛羅梭。

緒司 (Sully) 在主政時，對於武器和軍需品付出一二〇〇〇〇〇法郎。當他死的時候，武庫中還有砲四〇〇〇尊，子彈二〇〇〇〇〇顆，火藥四〇〇〇〇〇磅。

艦隊是一個完全特別貪婪的武器消費者。

非利西西馬艦隊 (Die Felisima Armada) 所裝置的武器有：

大砲二四三二尊，內中有青銅砲一四九七尊，鐵砲九三四尊；鈎鎗七〇〇〇枝，短鎗一〇〇〇枝（此外，還有長矛一〇〇〇〇枚，短矛六〇〇〇枚，和劍、斧等等）；大砲共有子彈一二三七九〇發（每尊平均爲五〇發）。

法蘭西的戰艦砲的儲藏，在科爾伯特政府之下增至七倍；即由一六六一年的一〇四五尊增至一六八三年的七六二五尊，並且增加的數目大都爲鐵砲。當一六六一年，此項砲纔有四七五尊，至一六八三年便增至五六一九尊。

英國的兵艦砲隊也表現同樣巨大的增加。兵艦上的儲藏計：

一五四八年……二〇八七尊大砲
一六五三年……三八四〇尊大砲
一六六六年……四四六〇尊大砲
一七〇〇年……八三九六尊大砲

像亨利格累斯號 (Henry Grace à Dieu) 這樣的一艘船（已經是十六世紀的船）載有蛇行烟火藥四八〇〇磅，粒狀火藥一四四〇〇磅。海上之王查理第一的華美的船有青銅砲一〇二尊，其武裝費爲二四七五三磅，八先令，八辨士。

貳 生活品的需要

一種軍隊對於生活品需要的數量與種類也是由兵士的多少和給養制度的特質決定的。

武裝軍隊的人數總是決定需要的絕對量；這就是說，決定待供養的口糧數，對於他們的支持者在物品的生產中無所幫助。因為有軍士（或軍士家庭）存在，軍隊中即造成這許多純粹的消費者，這在經濟上自然是重要的。兵士具有純粹消費者的特性，對於取得自然物品去維持他的生活，或從一個生產者購買物品去維持生活，是無所容心的。

於是給養制度決定，一種由較大的軍隊引起的較大的生活品的需要，一種集團的需要，即一種集團的，整個一致出現的需要，將具有怎樣的範圍。我們所考慮的是，滿足需要的集中愈進步，一種大需要變成集團需要便愈早。還有一層，集中如果僅出現於戰時，戰爭愈久便愈好。末了，（就戰艦講，）歷程愈遠便愈好。

一種較大的軍隊作較長的海上旅行，要供以食物，這種必要使首先產生對生活品的一種集團需要。當世界還在做夢的時候，即引起這種需要。有一天如果在熱那亞傳播一種消息，說法國的腓立奧古斯德（Philippe August）令以八個月的糧食和芻秣，四個月的酒供給他的軍隊，這對於當時在睡夢中的人們必定引起巨大的震動。

或者一個搖鈴報事的人騎馬馳騁法國的鄉村，並宣佈司法區必須徵集生活品，送往卡雷（Calais），供給泊在該處的軍隊。

當現代的陸軍和海軍興起時，一種對生活品的巨大和經常的集團需要纔自然出現。特別是艦隊的準備要

求及時有一種常規強度的糧食輸入。這裏的決切轉變點似乎是在十六世紀。當時的人們於冬季以食物供給船，並且確守一種英國的規律，以備辦四個月的糧食爲正規。這種對於給養狀況較高度的要求與下列一事有連帶的關係，即自這個世紀的中葉以來，軍事航海的駕馭有完全不同的習慣。直至亨利第八的時代爲止，艦隊兵士是登陸的，並回轉來的；他們或者於擊敗敵人之後，再回轉來：現在他們開始長期航行的紀元了。

但在十六世紀較大的企業中對糧食量已經發生的事件，由西班牙的艦隊在一五八八年所帶的食品量表現出來了。我們對於這一點也獲得很詳細和可靠的報告，並且知道這個艦隊一九五艘船上所裝載的有：

一一〇〇〇〇截特別餅干，

一一一一七美約 (Mayors) 酒，

六〇〇〇截特別豬肉，

三〇〇〇截特別乾酪，

六〇〇〇截特別魚，

四〇〇〇截特別大米，

六〇〇〇蕃列加 (Fanegas) 豌豆和大豆，

一〇〇〇〇阿洛巴 (Arrobas) 油，

二一〇〇〇阿洛巴醋，

當十七世紀時，在一個短時期中必須備辦這樣大量食品的機會——此舉纔子全體以牠的特殊的印象增加起來了。例如我們聽說英國的艦隊有一種突然出現的需要，在一個完全短促的時期內（時期有多長沒有報告出來）須備辦七五〇〇〇〇〇磅麵包，七五〇〇〇〇〇磅牛肉和豬肉，一〇〇〇〇樽啤酒，至於牛酪、乾酪和魚等類還不在內。

荷蘭人於一六七二年維持他們的艦隊的生活七個月，花費六九七二七六八盾。

社列微勒 (De Chennervièrès) 在他的軍事詳報 (Détails militaires) 第一卷 (一七五〇年) 中對於十八世紀中葉的一艘船或一個艦隊的糧食供給有很詳細的報告。

人們現在也許認兵艦的糧食供給問題並非特別涉及軍事方面的，因為每一艘商船也必須準備口糧供給牠的船員。這是對的；但兵艦的糧食供給量完全不相同，待解決的問題就在給養上地位的擴大。

人們必須時常記着，商船的船員比兵艦的艦員人數少得多。當中古時代兵艦上已經擠着大批的人；大划船是意大利海軍的戰艦，是有槳的船，因此比較同樣大的帆船要有強大得多的人力。熱那亞共和國的大划船在十三世紀已經有一四〇個槳手。當一二八五年一艘船上有一八四人。一艘同樣大的商船上而恐怕不到二〇人。即使商船上有兵士保護，當十二、十三世紀時也只表見下列的人數：即二五、五〇、三二、八五、六〇、五五、五〇、四五。當商船裝載貨物或不裝貨物。武裝起來去從事戰爭或捕拿敵船時，事情馬上就改變了；牠們於是配置極大的人力；牠們

稱爲『配上武裝』。有如下的船員：當一二三四年兩艘船有六〇〇人，一一二五年一艘比薩的船有四〇〇人，另一艘同樣來源的船有五〇〇人，一艘威尼斯的商船有九〇〇人。

當十六世紀時，人們計算兵艦上每五個毛噸配上三個人：計三分之一爲兵士，餘數七分之一爲礮手，其餘的爲水手；反之，在商船上每五個淨噸只有一人：計十二分之一爲礮手，其餘的爲水手。

所以在這樣的船員比例之中，兵艦上的船員是頗爲冠冕堂皇的。就共同出發迎敵的船數講，使容易涉及船上大批的兵士與水手。但陸軍中的需要量也增加得非常迅速。

叁 服裝的需要

每個人如果將我在上面報告的軍隊人員的數字和每個兵士所需的衣料，附屬用品等等的數量相乘，又就衣服、外套、帽子、靴子等等講，他如果視人數爲這裏所需的件數的最少數，那他對於現代軍隊服裝需要是怎樣大，便容易計算出來。

關於十七、八世紀一個兵士服裝的所需，可從下面的總括中看出來：

一九三個兵士的服裝所需材料目錄表

九六五厄倫倫敦布作袴，上衣和襪子之用，每人五厄倫，

九六五厄倫裏子布，每人五厄倫，

二六一六厄倫白色，黑色粗硬亞麻布，每八一二厄倫，

一五八打頭線，每人六打，充做袴子和上衣之用，

一九三羅 (Tois) 縐，每人一羅，

五七九打鐵鈕，每人五打，

五〇厄倫朴素的第四號線作為裝飾上衣之用，

一九三頂帽子。

一個步兵在十八世紀初期的需要為：

五厄倫布，每厄倫一五格羅與

七厄倫博伊布 (Boys)，每厄倫四格羅與

一厄倫紅色布的上衣貼邊

二〇個黃銅鈕，每打四格羅與

一羅駱駝毛

兩對盛駱駝毛的袋

一頂有黃邊緣的帽子

| | 達列 | 格羅與 | 普分尼 |
|-----------|----|-----|-----|
| 五厄倫布 | 三 | 三 | |
| 七厄倫博伊布 | 一 | 四 | |
| 一厄倫紅色布 | | 一四 | |
| 二〇個黃銅鈕 | | 六 | 八 |
| 一羅駱駝毛 | | 三 | |
| 兩對盛駱駝毛的袋 | | 六 | |
| 一頂有黃邊緣的帽子 | 六 | 二 | 八 |

一個騎兵完備的服裝與武裝，連馬鞍與馬勒在內，當佛利德利芝威廉第一的時代，共費七三達列，二格羅與。

當十八世紀初期，薩甫瓦 (Savoien) 和皮亞夢忒 (Piemoné) 的騎兵隊每一兵士花費一三一·一六利佛，日內瓦的每一兵士花費一〇·一四利佛，每個礮手花費六八·一六利佛。騎兵的一匹馬的武裝花費七五·五利佛，一個親騎兵的馬的武裝花費六七·四利佛。英國兵一

國的服裝（一七三〇年）需一五七〇鎊，一六五先令，二個半辨士。

我們現在只就布來計算，要供給一〇〇〇〇〇人的軍隊的服裝，需五〇〇〇〇厄倫或二〇〇〇〇疋布。每隔兩年更換制服一次，故每年所用的布爲一〇〇〇〇疋。西摩勒耳（Schmoller）計算十八世紀初期勃蘭登堡人口對布的總消費爲五〇〇〇〇疋。佛利得利芝大帝在勃蘭登堡的回憶錄中報告從庫耳馬克（Kunmark）和諾易馬克（Neumark）輸出的布足有四四〇〇〇疋。

我們要測定這些數字的意義，必須明白懂得，這種大需要是按照服裝制度的國有化和制服化的進步的比例而變成一種同樣對象的集團需要。像這樣集團的需要，在十七世紀對大軍隊的供給中已經出現，在當時完全是聞所未聞，人們可以很自信地這樣說，不致有過火的危險。

當這些人——又商人——聽說在一種唯一的契約中要規定馬上供給五〇〇〇套完備的兵士服裝時，他們的眼睛必定流出淚來，英國政府於一六〇三年和倍賓吞及布刺漢力（Ury, Babington and Robert Premlay）所訂的契約就是如此。

或者他們留下數字，像窩楞斯泰因的定單中所表現的一樣。例如內中說：

「請替僕們做一〇〇〇〇雙鞋子，我以後可分配給各聯隊……同時預備一些熟皮，因爲我將馬上令人做幾千雙靴子。並且也要預備布，也許還要做衣服。」

一六二六年六月十三日自阿赫斯雷木（Achersteden）發：

「我的堂兄弟瑪克斯——Max）……又命你替僕們做四〇〇〇套衣服，這是一種布製的制服的上衣，用亞麻布做裏子，一條布製的袴子和一雙布製的襪子。」

「軍需官令格欽（Gischin）去替軍隊備辦一三〇〇〇帝國遠列的鞋，襪和衣服（在後來的一封信中又加定四〇〇〇〇帝國遠列），在一切方面很勤勉地幫助他。這四〇〇〇套衣服你當於年前令人做好，凡我應付出的衣費，他會付給你們，當他一經支付，就和你們交代清楚了」等

部爾格斯多夫(Bursdorf)的康拉德(Conrad)於一六四七年九月二十六日接得命令，與撒特商人施列夫(Eberhard Schief)訂立關於供給布和博伊布的下列契約。『他當按照樣本所示，對蓬帝侯的軍官供給一五一二不拉奔厄倫藍布，每厄倫依五個地方帝國遠列計算，並按照樣本所示，對一般僕役供給二〇〇〇〇不拉奔厄倫藍布，每厄倫依一帝國遠列計算……又供給博伊布二一五一二不拉奔厄倫，每厄倫依六個銀格羅與計算。日期是於三星期中送往馬提泥(Martini)』

肆 全部需要

關於軍隊統轄上的全部需要——我們自然只能在一種貨幣數字中表現着——可以從軍事目的的支出中看出來，此項支出又出見於公家財政中。在早前的時代此項支出和現在比較，構成全部國家支出中一個大得多的分子，在現代國家財政的初期，一時幾乎佔有全部收入，雖是這樣，但在十六至十八世紀的當兒，牠們復以迅速的步驟增加起來，這都是人所共知的。各國最重要的數字如下：

意大利的軍事國家皮亞夢忒關於軍事上的支出計

| | |
|------------------------|---------------|
| 一五八〇年…………… | 三三四六七三皮亞夢忒利拉 |
| 一六八〇年…………… | 一六一〇九五八皮亞夢忒利拉 |
| 一七〇八年——〇九年…………… | 八〇〇〇〇〇皮亞夢忒利拉 |
| 一七〇〇年至一七一三年的軍費支出佔國家總支出 | 七七%和七二%。 |

西班牙一六一〇年的軍事費佔三三五六六三德克（|| 全體國家收入九三%）

法國軍事費計：

一五四二年 二一一四〇〇〇法郎契 (Franchi)

一六〇一至一六〇九年（平均）約六〇〇〇〇〇〇利佛

一六三九年 一九一〇〇〇〇利佛，|| 全部支出的六〇%

一六八〇年 九七八六九七五四利佛，|| 全部支出的七四%

一七八四年 四〇四三五〇〇〇利佛，|| 全部支出的六六%

勃蘭登、普魯士所支出的軍事費：

在大選帝侯之下，計

二五〇〇〇〇〇達列 || 全部支出百分之六六，又三分之二

一七三九至一七四〇年 五九五四〇七九達列 || 全部支出的八六%

在佛利得利芝之下（最後三年的平均數）

一二四一九四五七達列 || 全部支出的七五・七%

一七九七至一七九八年 一四六〇六三二五達列 || 全部支出的七一%

英國：從一六八八至一七八八年軍事全部費用（陸軍和海軍）計：

海軍……………二四四三八〇六八五鎊

陸軍……………二四〇三一二九六七鎊

砲隊……………二九九五九三四五鎊

英國對拿破崙的戰爭（一八〇一至一八一四年）花費六三三六三四六一四鎊，這就是一三一——一四〇〇〇〇
〇〇〇〇〇馬克，或者每年平均四五二五九六一五鎊，即在一〇至一二〇〇〇〇〇〇居民數中支出九〇〇〇〇
〇〇〇〇〇馬克。

第五十章 船舶的需要

航行對於物品需要的形成發生兩重的影響：

- 一、由於要求這種物品需要形成的船舶；
- 二、由於船舶所要求的建造材料。

船舶是最初的大「複合」物，這是牠得伴着王宮和教會——即伴着巨宅大廈——而提出要求的。我曾在奢侈需要的標題之下討論巨宅，因為在實際上以前一切時代的房屋如取較大的範圍，差不多都只能視為奢侈的建築物。反之，船舶卻不在此類，因為牠不是奢侈物，牠是由通常的物品組成的。

航行對於物品需要形成所發生的影響現在因下列各點愈加變大：

- 一、即船舶的建造愈多，這是不用解釋的；但如果
 - 二、所建造的船舶愈大，也是如此。就同樣數目較大的船舶對建造材料產生一種較大的總需要講，體積的作
- 用自然是對勞動力等等有一種較大的需要。然船舶的體積對於自身也很重要；牠對於活的勞動，以及材料和工作設備的需要都有一種更強大的結合：造船所要能夠建造較大的船，自身也必須有較大的規模；舉凡一艘船中所需的木材，繩索和鐵等等的數量都要多些，因為船是一種複合的東西，牠造成一個較大的需要的單位。

這裏船舶的體積由自身發生的影響，現在也可以由造船活動有機的結合發表出來。因此人們可以說：造船對於經濟生活的影響當愈大。

三、如果船舶的建造愈加一致，愈加集在一起的話：一〇〇艘船如果在一個造船所建造，比一〇〇〇艘船在一個造船所建造，牠當引起一種更大和更一致的需要。

末了，還要記着，造船的勢力範圍（這裏自然不殊於任何種工業的影響）當愈加擴大。

四、如果船舶的建造愈加迅速的話：我要是置一〇〇人於建造場所，那一艘一定大小的船會在一年中完成。三個月之後如果要做成船的架子，那我必須將同時活動的工人相當地增加起來。關於材料的供給也是這樣。

以下各節將指出，船舶的需要擴充愈速，同時船舶愈大，牠們的生產時間（比較）愈短。但因此造船材料的需要發展為一種大有可觀的集團需要，這是伴着大城市和軍隊統轄的集團需要同樣出現的。

我在曾經提及的拙著戰爭與資本主義中已經指出——和我相信的一樣——早期資本主義時代艦隊發達的強大的驅策力是國家對於戰爭的利益，這種利益促成海軍的擴大，尤其是促成船體的擴大。這是商業艦隊的指導者和模型，此項艦隊——也並非不重要——尤其是因殖民地的佔領和殖民地的貿易迅速擴大引起來的。當十七、八世紀時，東印度的航船伴着兵艦出現，成爲一個幼小有力的兄弟。

我在以下各節提出一些數字上的報告，既可指出剛纔所說的種種傾向，又可表現航運所產生的集團需要的數量一種近似的狀況。

一、船艙的數目

我們對於十六世紀獲得下列的證據，足以測定英國商船隊的範圍：勞勒 (Wreghel) 在他的一六〇一年出版的商業論文 (Treatise of Commerce) 中認六〇年前在泰晤士河港的船艙大於一二〇噸的不到四艘 (君主的艦隊除外)。這種評判的正確性是由其他報告證實了。一五四、一五四五至一五五三年，超過一〇〇噸的廢棄的船：

屬於倫敦的……………一七艘，計二五三〇噸

屬於布里斯它爾的……………一三艘，計二三八〇噸

屬於其他港口的……………五艘。

一五七七年的表冊所指示的爲：

一〇〇噸和此數以上的商船一三五艘，內中

五六艘……………一〇〇噸

一一艘……………一一〇噸

二〇艘……………一二〇噸

七艘……………一三〇噸

一五艘……………一四〇噸

五艘……………一五〇噸

六五六艘……………在四〇和一〇〇噸之間

我們於一五八二年發見有一七七艘商船各在一〇〇噸以上。

但亨利第八的艦隊和我們在上面看見的一樣，在他的執政的初期，已有八四六〇噸，在他的執政的末期，竟達一〇五五〇噸；依利薩伯遺留下來的艦隊有一四〇六〇噸。

我對於十七世紀的英國知道有以下的估計：當一六二八年泰晤士河中的英國商船隊的紀錄計有：

七艘印度航船……………四二〇〇噸

三四艘其他商船……………七八五〇噸

二二艘紐喀斯爾炭船

當一六二九年，據說英國超過一〇〇噸的船有三五〇艘，這就是三五——四〇〇〇噸的容量空間。

一六四二年東印度公司所有的船舶量有一五〇〇〇噸的容量空間。

一六五一年，格拉斯哥(Glasgow)的商人們有船一二艘，共九五七噸的裝載容量。

一六九二年，屬於利斯(Lis)港口的二九艘船共有一七〇二噸的裝載力。

在這個時期中，君主們的船舶容量至少有一五——二〇〇〇噸（一六一八年：一五六七〇噸，一六二四年：一九三三九噸，但一六六〇年已經有六二五九四噸）。

依照一種官廳報告，法國的商船隊在一六六四年係由二三六八艘船而成，我按照那種摘要所指示的體積比例，計算約有一八〇〇〇噸的容量空間。法國當一六六一年纔有兵艦三〇艘，然和我們看見過的一樣，在科爾伯特死時已有二四四艘，牠們的容量空間必須算作八〇——一〇〇〇〇噸。

我們對於十八世紀的英國商船隊，從最初的時候（一七〇一年）起，即已獲得一種比較可靠的報告：海關委員對於各港口官吏曾作過一種查問。此項查問報告英國全部商船隊共有商船三二八一艘，容量空間有二六一二二噸，船員二七一九六人。

人們對於一七五四年的估計為：

二〇〇〇左右的海船，約一七〇〇〇噸的容量空間

二〇〇〇左右的沿岸船，約一五〇〇〇噸的容量空間

總共四〇〇〇左右的船舶，約三二〇〇〇噸的容量空間

優秀的專門家如波士利特威特 (Boswell) 也承認此等數字是正確的。

這本是五〇年中一種可以相信的增長。當一七三二年，單是屬於倫敦的船（根據稅關總登記計算的）有一四一七艘，共有容最空間一七八五五七噸。

航行統計在十八世紀中開始有較為正確的紀錄，牠對於船舶的體積也給予我們以一些說明。我們對於當時必須假定，如在英國各港口航行的船舶每年可以來往一二次，大概有兩次旅行。現在按照海關的總登記，一七四三年，一七四七年和一七四九年的平均數中，航行英國全部港口的外來船舶有六〇三艘，其噸數為八六〇九四噸。例如從南部英國各港口（一七八六至一七八七年）往西印度的船有二三三艘，共四七二五七噸，從倫敦開去的有二一八艘，共六一六九五噸，從北部英國各港口開去的有七七艘，共一四六二九噸。當一七八六至一七八七年來到美國的船舶達五〇九艘，共三五五六噸，在同年中從美國開出的船舶有三七三艘，共三六一四五噸。

但英國商船隊在十八世紀的最後幾十年有巨數的增加。依照摩羅 (Moran) 誠實的總計，其數量如下：

- 一七八八年……九三六〇艘，計一〇五三六一〇噸
- 一七九一年……一〇四二三艘，計一一六八四六九噸
- 一八〇二年……一三四四六艘，計一六四二二二四噸

二、船舶的體積

我們在上面對於十六、七世紀商船的體積已有一種概念。我還要提出一些數字，以便使牠們的形相表現得更清楚。在曾經提及的法蘭西的商船一六六四年的官廳統計中，那二三八艘船所劃分的個別的體積等級如下：

- 一〇——三〇噸……………一〇六三
- 三〇——四〇噸……………三四五
- 四〇——六〇噸……………三二〇
- 六〇——八〇噸……………一七八

| | | |
|------------|-------|------|
| 八〇〇——一〇〇噸 | | 一三三 |
| 一〇〇〇——一二〇噸 | | 一〇二 |
| 一二〇〇——一五〇噸 | | 七二 |
| 一五〇〇——二〇〇噸 | | 七〇 |
| 二〇〇〇——二五〇噸 | | 三九 |
| 二五〇〇——三〇〇噸 | | 二七 |
| 三〇〇〇——四〇〇噸 | | 一九 |
| | | 二三六八 |

法蘭西印度公司的第一個商船隊是由三艘各三〇〇噸和一艘一二〇噸的船組成；第二個商船隊的組織成分如下：各五——一六〇噸的船二艘，各三〇〇噸的船二艘，二五〇噸的船一艘，二〇〇噸的船一艘，各六〇——一八〇噸的船四艘。當一六八二年，一艘船有七〇〇噸，另一艘有八〇〇噸。

十七世紀從漢堡港口開出的船平均為三四至五六噸大小；例如一六二五年即有三五・〇四二噸的船。這一年有一艘最大的船開往威尼斯，牠的裝載力為四〇〇噸，我們於一六一六年發見一艘三〇〇噸的船，一六一五年發見一艘二六〇噸的船，一六一七年發見一艘二四〇噸的船，如此等等。

威廉曼孫 (William Monson) 在他的海軍論文 (Naval Tracts) 二九三頁中認依利薩伯 死時 (即十七世紀初期) 英國具有四〇〇噸載重力的船不到四艘。這是確切的，當這個世紀的中葉，東印度公司的船 (即英國最大的船) 纔有三〇〇至六〇〇噸的載重力。

荷蘭東印度公司 在十七世紀末葉所有的船平均為六〇〇噸。

西班牙艦隊 的印度船 是特別堂皇的。當一六八六年商船與兵艦共有五〇艘，計二七五〇〇噸。

這樣的體積在十八世紀也很普通：東印度 的大船有三〇〇至五〇〇噸的容量空間，歐洲 的船有一〇〇至三〇〇噸的容量空間。

上面所提及的一四一七艘船係倫敦在一七三〇年所有的，內中

一三〇艘在二〇〇和五〇〇噸之間

八三艘在二〇〇和三〇〇噸之間

其餘的船較小，南海公司著名的船有七五〇噸的容量空間。

常一七三七年五月一日，利浦物有二一一艘三〇噸以上的船，內中計：

一艘四〇〇噸

七艘一六〇噸

一艘三五〇噸

一五艘一五〇噸

一艘三〇〇噸

一〇艘一四〇噸

一艘二五〇噸

五艘一三〇噸

二艘三四〇噸

一三艘一二〇噸

二艘二〇〇噸

六艘一一〇噸

二艘一九〇噸

一六艘一〇〇噸

四艘一八〇噸

一三五艘三〇至九〇噸

一七四九年在英國各港口航行的外國船舶表現下列的體積：

荷蘭船

六二艘，計

六二八二噸 一〇〇噸

丹麥船

二九二艘，計

四七三八二噸 一六〇噸

瑞典船

七一艘，計

八四〇〇噸 一一〇噸

漢堡船

四〇艘，計

六七四六噸 一七〇噸

法國船

二四艘，計

一二八九噸 五〇噸

| | | | |
|------|---------|--------|-------|
| 普魯士船 | 二六艘, 計 | 二四二〇噸 | 一三〇噸 |
| 但澤船 | 一六艘, 計 | 二七八噸 | 一七〇噸 |
| 葡萄牙船 | 二六艘, 計 | 二二〇〇噸 | 八〇噸 |
| 布勒門船 | 一六艘, 計 | 一九七五噸 | 一二五噸 |
| 俄國船 | 五艘, 計 | 四四〇噸 | 九〇噸 |
| 西班牙船 | 一六艘, 計 | 九四〇噸 | 六〇噸 |
| | 五九四艘, 計 | 八一七四〇噸 | 約一四〇噸 |

最大的一艘丹麥船, 計五一〇噸; 最小的是法國的短艇——顯然是從卡雷開往多維(Dover)——只有四噸的載重力。但從布勒門開來的一艘只有三五噸, 從但澤開來的一艘只有四四噸, 諸如此類。

至十八世紀末葉, 荷蘭正式的商船所具的載重力為三六〇至三八〇噸; 計船底一一五分, 全船一二〇分, 寬三四分。有三七艘船屬於王家丹麥貿易公司, 東海貿易公司和熱那亞貿易公司——這些公司是一七八一年由熱那亞貿易公司, 東海貿易公司, 和格爾蘭貿易公司組成的——的財產目錄中; 內中所具的商業噸量(Commerce-tst) 一商業噸量有二六〇〇(尅) 為:

| | | | |
|-----|-------|------|-----|
| 五〇 | 六〇 | 商業噸量 | 一〇艘 |
| 六一 | 一〇〇 | 商業噸量 | 二艘 |
| 一〇一 | 一五〇 | 商業噸量 | 二二艘 |
| 一五一 | 一六二·五 | 商業噸量 | 四艘 |
| | | | 三七艘 |

我們現在如將此等數字和牠們相應的海軍對立起來, 馬上就會看出, 兵艦比商船多得多, 特別是體積也常比商船大些。當十六世紀時, 英國有一〇〇〇噸的兵艦出現; 在阿爾白海(Openheim) 對亨利第七時代所編制的表冊中有九艘船, 容積從五〇〇至一

〇〇〇噸。

當十七世紀，兵艦的擴大至為迅速。

一〇〇〇噸型的兵艦在十七世紀似乎還是正規的兵艦。我們於一六八八年在英國艦隊中已經發見四一艘係這一類的兵艦，其中最大的為一七三九噸。此等大艦的艦員在四〇〇和八〇〇人之間，大艦的數目在七〇〇和一〇〇〇尊之間。

三、船舶製造的速度

船舶的建造尤其受軍事利益的影響。自從建造兵艦變成造船事業的主要任務以來，牠的發展是怎樣迅速而飛躍，要認識這一點，只須將那表現兵艦數目增加的數字提出來。我已經將牠們報告給讀者了。現在為使這種圖形生動起見，特從造船史上指出一些特別顯著的例子，使人們得認識當時的造船業實具有空前進展的速度。

英國於一五五四年造兵艦二九艘（受委託）；一五五五至一五五六年造三八艘，一五五七年造二四艘，在最後這一年的十二月還另造八艘。但這種速度總是愈趨迅速，下列非常富於教訓的表正含有此項證據：

在一五五九至一五八〇年，以及一五八一至一六一〇二年這兩個二十二年中，受委託建造的兵艦為一四二艘和三六二艘。

至十七世紀纔發生一種大衝動，一切軍事上的利益（在文藝復興後期中我們可以說）在巨大的規模中發育出來了。英國在共和政體之下，十一年之中共造船二〇七艘，每年差不多造二〇艘。英國在一六九〇至一六九五年的五年中，被批准的造船經費共一〇一一五七六·八·一鎊，造船四五艘。

法國兵艦在科爾伯特時代擴大的速度也恰恰達到充進的狀況：和我們曾經看見的一樣，當科爾伯特初入政府時（一六六一年），只有三〇艘兵艦；不過二十多年，他便造成二四四艘，並且大半要大得多，所以每年平均有一〇至一二艘兵艦出船塢。

四、造船材料的需要

這種需要最初是由建造兵艦所花的費用表現出來的。每種這樣的金額如果不是在造船所用作勞動工資，便指明對造船材料的一種需要。英國一艘中等體積的兵艦在十六世紀花費三——四〇〇〇鎊，在雅各第一的時代，花費七——八〇〇〇鎊，在查理第一的時代花費一〇

——二二〇〇鎊，在十八世紀初期花費一五——二〇〇〇鎊（取材於阿白海。）

我們對於英國十八世紀各級船舶建造費額獲得一種很正確的報告。此等費額當一七〇六年在三一三八和七八五八一鎊之間，當一七四一年在六三〇九和四一一五一鎊之間。

當我們個別地研究這些數字的應用時，當我們微實每種支出真正是怎樣花去時，這些數字纔向我們說出一點東西。我們要探討這樣一種詳細的說明是否可能。

造船所用的主要材料爲：

- 一、木材，此物對於早前一切時代的造船業具有卓絕的大意義，和我們馬上就會看到的一樣；
- 二、索具或此物的原料：如大麻和亞麻等等；
- 三、帆具或此物的半製品或原料；
- 四、鐵具：如錨、鍊、釘和金屬線是；
- 五、魚油和瀝青；
- 六、黃銅、銅、馬口鐵和錫。

當十六世紀時，這種船上已經應用五六噸鐵，即一一二〇〇〇磅，建造所用的木材也重三三七三九磅。關於墳黎和亞麻用得很少，僅五六五磅（一噸大槓——三三三磅）和一七一磅，我們如果不願認最後的數字是指船磅（約二個半截特列）的話，的確是很少。（阿白海）

此外，關於十六世紀一艘船上所用的索具，我們從另一個獲得良好報告的方面（馬別格爾新開的手工工廠——T. Harpger, Das Neue Gift-ete Manufakturhaus）得知一五六五年所建造的船每艘用一一四〇截特列，或四五六船磅，即一一四六〇〇磅。同樣在十六世紀建造的『勝利號』的木材花費一二〇〇鎊（在三七八八鎊的總支出中）。

一六一八年英國新建造的一〇艘兵艦用費的計算如下（內中六艘各六五〇噸，三艘各四五〇噸，一艘三五〇噸）：

鎊

先令

辨士

船體的建造……………四三四二五

槳和第一接槳……………五一三

小艇……………三二〇

索具……………六七一六

帆具……………二七四〇

錨……………二二八七

五六〇〇二

至十八世紀，對於一切材料的需要較以前要大得多。

英國一艘備有一〇〇尊大礮的兵艦需要三六〇〇厄倫帆布。

法國一艘備有一〇〇——一二〇尊大礮的兵艦長一七〇——一八〇分，寬五〇分，在建造中需要

四〇〇〇株發育健全的櫟

三〇〇〇〇磅鐵

二一九〇〇〇磅用瀝青塗過的索具。

依照一種官廳的（英文的）確切報告，十八世紀初期每年所用的瀝青和焦油計：

不列顛和愛爾蘭……………二〇〇〇噸

荷陵（自用並運往西班牙、葡萄牙和地中海）……………八〇〇〇噸

法國……………一〇〇〇噸

漢堡、律伯克和德意志其他港口……………一〇〇〇噸

一七 八

四 六

一五 六

一 六

〇 八

第五十一章 大城市的集團需要

軍隊和造船業如因許多物品爲一種經濟所需而引起一種集團的需要，即集團需要的起源如果是一種有組織的改變的結果，那麼，各大城市中對某些物品一種集團的需要便因下列外表的事實發生出來了，即許多人長久地共同生活在一個地方，他們的生計不復能夠依自行生產的途徑去維持，凡他們所需的一切東西，必須購買。

壹 大城市的發生

我們當首先記着，早期資本主義時代大城市的形成會有怎樣的經過。

當十六世紀時，一〇〇〇〇居民和此數以上的居民的城市已有一三至一四個。最初是意大利的城市：威尼斯（一五六三年有居民一六八六二七，一五七五至一五七七年有居民一九五八六三），那不勒斯（有居民二四〇〇〇〇），梅蘭德（約有居民二〇〇〇〇〇），巴勒摩（一六〇〇年約有居民一〇〇〇〇〇），羅馬（一六〇〇年約有居民一〇〇〇〇〇），至於佛羅羅薩在一五三〇年纔有居民六〇〇〇〇。

其次爲西班牙和葡萄牙的城市：黎撒波（一六二〇年有居民一一〇八〇〇），塞維里亞（當十六世紀末葉有一八〇〇〇個爐竈，約有居民一〇〇〇〇〇），再則爲尼德蘭的城市：安特衛普（一五六〇年有居民一〇四〇九二），阿姆斯特丹（一六三二年有居民一〇四九六一）。

末了爲巴黎與倫敦。

巴黎常十六世紀的中葉已有君主的種種勅令規畫牠的發展（我馬上就會說及這一點），但因宗教戰爭的結果，居民的數目顯然減少，當一五九四年，約有居民一八〇〇〇。

倫敦的發展頗迅速，當十六世紀的末期即表現人口過剩的大城市的一切徵候，我們從依利薩伯一六〇二年的一道命令中可以明白看出這一點。我們對於依利薩伯時代倫敦的居民數目必須估計為二五〇〇〇〇左右。

在十七世紀的過程中，從前的大城市的居民數，有的減少了；如黎撒波、安特衛普，降至一〇〇〇〇〇以下；如梅蘭德、威尼斯也同樣減少得很多。

在另一方面，新的城市崛起為大城市：如維也納（一七二〇年有居民一三〇〇〇〇）和馬德里。

發達迅速的大城市是羅馬、阿姆斯特丹、巴黎和倫敦。當十六世紀末期，羅馬有居民一四〇〇〇〇，阿姆斯特丹有居民二〇〇〇〇；巴黎達到五〇〇〇〇，倫敦且超過此數（一七〇〇年有居民六七四三五）。

當倫敦在這個世紀中逐漸擴大時，巴黎顯然也在雄飛突進。牠在最初兩個波旁（ Bourbon）朝君主的政府時代的飛躍特別顯著。我們此時常遇着那些奇異的命令，禁止建造新屋，以便城市的發育得保持統一：「眼見我們可愛的城市巴黎的發育陷於很不利益的境地。」「每念君王陛下的聖意是在謀他的城市巴黎一種有定的和有限的擴充……」（人們可以說，此等禁令所表現的一種意志和行會法中所承認的相似，即反對一種有機的形像無限地發育出來；反對資本主義的本質無顧忌的擴大的傾向和數量增加的傾向；舊的餬口的和關閉的觀念反對營利衝動無限制的擴充慾。）

此等禁令自然沒有結果；不管牠們是怎樣重復刊布（一六二七年，一六三七年），巴黎在這十年中恰恰有巨大的發展。一個具有評判能力的作者（波德里阿——Bandrier）以為在路易十三的巴黎和利加（Ugia）的巴黎之間的差異，比利加的巴黎和第三共和國的巴黎之間的差異還要大些。

十八世紀所早獻的變動如下：

莫斯科（Moscow）、彼得堡（Petersburg）、維也納和巴勒摩（後者在一七九五年有居民二〇〇一六二）的居比都超過二〇〇〇〇。

伯林 (Berlin) 的居民也相差不是很遠 (一七九八年有居民一八二三七〇, 一七五三年有居民二二八八七〇, 一六四四年有居民八一五九)。
 至於超過一〇〇〇〇〇居民的城市有漢堡 (Kopenhagen), 華沙 (Warschau), 柏林的居民增至一四一二八三 (一七八三年),
里昂的居民增至一三五二〇七 (一七八七年)。
 那不勒斯近五〇〇〇〇〇 (一七九六年有居民四三五九三〇), 倫敦近一〇〇〇〇〇〇 (一八六四八四五), 巴黎於革命時有居民六四〇
 六七〇〇〇。

貳 大城市消費的高度

我爲着對於這些城市需要的高度給予一種數字上的觀念, 特將我們對於倫敦和巴黎這兩個大城市一些消費的物品所獲得的數字報告出來。此等數字只在使人於可測定的數量中, 詳細理解一種不待證明的事實。

一、倫敦: 此處屠宰場斯密司飛德 (Smithfield) 屠畜的供給計:

| 年數的平均 | 羊 | 黑點牛 |
|------------|--------|-------|
| 一七三六——一七四〇 | 五九九四六六 | 九七五四八 |
| 一七四一——一七四五 | 五三一—三四 | 八五八九二 |
| 一七四六——一七五〇 | 六五五五一六 | 八〇八七八 |
| 一七五一——一七五五 | 六一〇六一八 | 八〇八四三 |
| 一七五六——一七六〇 | 六一六七五〇 | 九一六九九 |
| 一七六一——一七六五 | 七三〇六〇八 | 九三四八〇 |
| 一七六六——一七七〇 | 六三三二八二 | 八四二四四 |

此外，這些數字與安得孫 (Anderson) 的著作所報告的數字不一致。一七九五年對眾議院的一種報告有一部分也表現差異。但這裏只涉及一種近似價值。就正確數字講，牠們表現倫敦肉市場的供給沒有增加，或僅有一種很小的增加，這可以從下列的事實中判斷出來，即當時（一七六〇年代）恰和我們的一九一二年一樣，大家都埋怨肉費（一七六四年的一次審問對此給予一種說明），某幾方面的人相信肉費是由於緊縮輸入的缺乏。

一七八四年的白蘭地酒稅達三七一九二鎊，三先令九辨士，各地所付的計：

倫敦……………一〇六〇九鎊——一五——二

蘇列 (Surrey)……………三九六四鎊——一——一又四分之

赫特福德 (Hertford)……………一八四六二鎊——一五——〇又二分之

倫敦及其附近……………三三〇三六鎊——二——一又四分之三

英國其他地方……………四一五五六鎊——八——二

然倫敦及其附近白蘭地酒的生產過於集中在一起，和官廳統計下列的數字所表現的一樣：

從一七八四年九月十日至一七八五年七月五日所蒸溜的酒以加倫計：

釀酒者…………… 精溜者

倫敦……………九六九〇九 一〇二六四三又二分之

英國其他地方……………一二六九六八 五七二〇八又二分之

但這兩種數字的比較便使人看出倫敦白蘭地酒的交易也要大得多。

煤在中古時代的倫敦已經用作燃料；我們在十四世紀已經聽到人們抱怨受煤烟的侵害。自查理第一以來，煤的應用當已十分普遍。這就是拍大城市對於煤有很大的消費。關於輸入倫敦港灣的煤的數量，我們獲得詳細的報告。在一七七〇和一七九〇年之間達六——七〇〇〇〇〇。迦特隆（一七七九年達五八七八九五迦特隆；一七八七年達七六四二七二迦特隆）一迦特隆含有三六輪 (Bushel)，這裏便有二二七二。

二六五磅，約一〇〇〇〇〇噸。我們可以說，此等數量大都為倫敦人所消耗，當時從全英國輸出的僅略多於一〇〇〇〇〇噸。我們從後來的證據中得知在瓦斯燈火輸入之前的當時，九迦特倫煤據算可供倫敦八個人燃料的消費。又據其他報告，例如一七七六年紐喀斯爾對倫敦的輸出超過牠的全部輸出的六八%，所以人們可以直截了當地說，英國對泰因（Tyne）和韋爾（Wear）的煤的全部要求差不多至十八世紀末葉為止，是基於倫敦人口取煤的集團需要。

二、我們對於巴黎獲得各種年份一些頗為詳細的消費計算，雖則各單個的數字在牠們的絕對高度上很有可替換之處，但完全適用於這裏所研究的目的上。

三種官廳的記錄載有人和馬最重要的生活品的提要。三者如下：

甲、出自一六三四年，這是受當時君主的守城官和後來的國務大臣及樞密院顧問的委託特黎爾（Tellers）君作成的一種統計；

乙、出自一六五九年，這是當時主持王家領地稅關，巴黎入市稅的老薩登里（Sardary）的一種陳述；

丙、出自一七二二年，係前者的第二次的陳述。這三種統計的報告是關於鱈、鱈鱈魚、鱈鱈魚、乾鱈、鯡、煤、牛、豬、牝、鬮、羊、穀類、燕麥、乾草、和稈的消費。

最後的史料是

丁、拉瓦節（Lavoisier）於一七九一年受國民大會的委託而刊佈的研究——一種叫做法蘭西王國土地財富（De la richesse territoriale du royaume de France）的著作結論的摘要——他在書中利用「革命前一個平常的年份」（徵稅冊的）官廳材料，確定巴黎人對於幾乎一切重要生活品和最大多數工業生產品的消費。依照拉瓦節自己的評判，他所根據的史料，正確可靠，關於報告的數量為麵包、飲料、家畜、蛋、魚、新鮮乳酪、燃料、糖、粉狀砂糖、油、蠟、燈、木材、和建築材料；在另一方面，關於沒有醃製的海魚、金屬和其他幾種物品的數字帶有一種「多量假定的」性質。

拉瓦節的統計的全部數字頗少人知道，如果拋棄內中關於較早的年份許多不完全的統計，將其餘的數字在這裏報告出來，總是值得勞神的。

拉氏根據出生率(一九七六九人)用三〇去乘,認當時巴黎的居民數足足有六〇〇〇〇〇。他於是首先按照塔哥(Fisco)在一七六四年一七七三年曾經舉辦的特別徵收,確定輸入巴黎的穀類和麵粉的數量。我們由此推定當時做麵粉的穀類已有一最大部分是磨成粉末,送到波中的(巴黎在十三世紀所表現的塞納河畔許多磨坊的圖形已經改變了)。在一七六四和一七七三年之間,有一年輸入巴黎的計:

穀類.....一四三五一謀伊(muid)
粉.....六六二八九謀伊

如依照麵包量來計算,就是

在穀類的形態中有一四三三〇八八〇磅麵包

在粉的形態中有一六五五七三四四磅麵包送往巴黎。

拉瓦節的記錄於是提出城市家畜或肉的消費。所屠宰的家畜的頭數是知道的,據拉氏說,牠們宰後的重量如下:公牛七〇〇磅,母牛三六〇磅,犏七二磅,羊五〇磅,豬二〇〇磅。

按此計算,每年的消費如下:

| 家畜種類 | 頭數 | 宰後的重量(磅) |
|------|--------|----------|
| 公牛 | 七〇〇〇 | 四九〇〇〇〇〇 |
| 母牛 | 一八〇〇 | 六四八〇〇〇 |
| 犏 | 一二〇〇〇 | 八六四〇〇〇 |
| 羊 | 三五〇〇〇 | 一七五〇〇〇〇 |
| 豬 | 三五〇〇〇 | 七〇〇〇〇〇〇 |
| 宰後的肉 | — | 一三八〇〇〇〇 |
| 總計 | 五九三〇〇〇 | 九〇〇〇〇〇〇〇 |

其餘爲拉瓦節所徵實的消費對象或使用對象，起初是按照重量或頭數計算的；他在第一個表中企圖根據牠們的當日價格去確定牠們的價值，我將其中最重要的項目報告出來，並依照作者的辦法，對於那些僅能估計數量的商品標出一個星點（*）。

| 商 品 種 類 | 數 量 | 價 值 (利 佛) |
|----------|------------|-----------|
| 麵包 | 二〇六〇〇〇〇〇〇磅 | 二〇六〇〇〇〇〇 |
| 葡萄酒 | 二五〇〇〇〇〇謀伊 | 三二五〇〇〇〇〇 |
| 白蘭地酒 | 八〇〇〇〇謀伊 | 二四〇〇〇〇〇 |
| 蘋果酒 | 二二〇〇〇謀伊 | 一一〇〇〇〇〇 |
| 啤酒 | 二二〇〇〇謀伊 | 一一〇〇〇〇〇 |
| 果子和蔬菜 | — | 一二五〇〇〇〇〇 |
| 肉 | 九〇〇〇〇〇〇〇〇磅 | 四〇五〇〇〇〇〇 |
| 蛋 | 七八〇〇〇〇〇〇〇個 | 三五〇〇〇〇〇 |
| 新鮮奶油 | 三一五〇〇〇〇〇磅 | 三五〇〇〇〇〇 |
| 醃製和溶化的奶油 | 二七〇〇〇〇〇〇磅 | 一八〇〇〇〇〇〇 |
| 新鮮乳酪 | 四二四五〇〇〇磅 | 九〇〇〇〇〇〇 |
| 乾乳酪 | 二六〇〇〇〇〇〇磅 | 一五〇〇〇〇〇〇 |
| * 新鮮海魚 | — | 三〇〇〇〇〇〇〇 |
| 新鮮鯡魚 | — | 四〇〇〇〇〇〇 |
| * 鮭魚 | — | 一五〇〇〇〇〇〇 |

| | | |
|------------|--------------------|------------|
| * 淡水魚 | — | — |
| 材薪 | — | 二〇〇〇〇〇〇〇 |
| * 大木料並供製作用 | 一六〇〇〇〇〇立方呎 | 四〇〇〇〇〇〇〇 |
| 木炭 | 七〇〇〇〇〇〇瑞克 (Sweden) | 三五〇〇〇〇〇〇 |
| 石炭(?煤) | 一〇〇〇〇〇瑞克 | 六〇〇〇〇〇〇〇 |
| 乾草 | 六三八八〇〇捆 | 二一〇〇〇〇〇〇〇 |
| 稈 | 一一〇九〇〇〇捆 | 一九八〇〇〇〇〇〇 |
| 糖和粉末砂糖 | 六五〇〇〇〇〇磅 | 七八〇〇〇〇〇〇〇 |
| 油 | 六〇〇〇〇〇〇磅 | 六〇〇〇〇〇〇〇 |
| 蠟和燭 | 五三八〇〇〇磅 | 一三四五〇〇〇〇 |
| 咖啡 | 二五〇〇〇〇〇磅 | 三一二五〇〇〇〇 |
| * 可可 | 二五〇〇〇〇〇磅 | 五〇〇〇〇〇〇〇 |
| * 紙 | 六〇〇〇〇〇〇磅 |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
| 鹼和自然鹼等等 | 二三〇〇〇〇〇磅 |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
| 銅 | 四五〇〇〇〇磅 | 四五〇〇〇〇〇〇 |
| 鐵 | 八〇〇〇〇〇磅 | 一六〇〇〇〇〇〇〇 |
| 鉛 | 三三〇〇〇〇磅 | 九六〇〇〇〇〇〇 |
| 錫 | 三五〇〇〇〇磅 | 三五〇〇〇〇〇〇〇 |

| | | |
|-----------------------|-------------|-------------|
| 水銀 | 一八〇〇〇磅 | 六三〇〇〇 |
| * 殖民地產物 | — | — |
| * 藥料 | — |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 |
| * 布品 | — | 三〇〇〇〇〇〇 |
| * 銅鐵器皿 | — | 四〇〇〇〇〇〇 |
| * 布 | — | 四〇〇〇〇〇〇 |
| * 毛織物 | — | 八〇〇〇〇〇〇 |
| * 絹和綢料 | — | 五〇〇〇〇〇〇 |
| 亞麻布 | 八〇〇〇〇〇〇厄倫 | 五〇〇〇〇〇〇 |
| 建築材料(石、磚瓦、石灰、石版、鋪石等等) | 各不相同,有個別的報告 | 一二〇〇〇〇〇〇 |
| 各種商品 | — | 四〇〇〇〇〇〇 |
| 內中有肥皂 | 一九〇〇〇〇〇磅 | 六八五七〇〇〇 |
| 總價值: | — | — |
| | | 二六〇〇〇〇〇〇〇利佛 |

第五十二章 殖民地的需要

殖民地及歐洲人在未經開拓和未經發見的遠方所有的居留地大大地促進了——和草率的表現法所宣佈的一樣——『商業與工業的發展』。正確地說是促進了資本主義經濟制度的完成，這種意見是深識內情的人向來以極決切的態度和充分的權利所代表的。當時人尤其一致同意之點是，殖民地對於母國具有一種無限的價值，而歐洲從事航海的各國的財富也正是建築在殖民地的關係上。我們在考究市民財富的起源之處，已經遇着殖民地對歐洲經濟生活改造的影響。現在這裏必須確定的是正當在殖民地對需要的新形態的影響上去求殖民地的意義，此項新形態是牠們在不同的方向中曾經實現的。在人們不馬上尋求殖民地的作用之處，也是如此。例如約翰坎伯爾——當時深識殖民地狀況者之一——說得對，殖民地對於歐洲商品的販賣已經因下列一點而十分重要，即牠們促進了航運，因此對於海員的生活品和造船的材料產生一種強大的需要：

『凡和船舶的建造，供給桅桿繩索與其他材料，以及供給海員有關的商業都因同一原因而獲得生存。來往的運費極關重要，常和貨物價值一樣多，有時還要多些。海員在此等長途的航行中所消耗的食物與其他必需品，以及不勝枚舉的許多物件，對於我們的每種工業幾乎都可加以促進和予以報酬。』(坎伯爾)

西班牙的船隊幾乎完全為殖民地的貿易服務，即其餘航海民族的一切大型船也是如此，這是我們自十七

世紀以來看見發展出來的英國的船隊是有五分之一專用於對西印度的交通中，並有一〇七八艘船和二八九一〇個海員（一七六九年）專門維持牠對北美各殖民地的交通——人們只要記着這些事件，就會直截了當地承認上面的說法是對的。關於大部分殖民地貿易對歐洲各國的總貿易的關係，我們以後將用較詳細的數字確定出來。我在這裏只要使人們注意與殖民地交通對市場所發生的副作用之一種，這是對殖民地居民的商品販賣中很容易被忽視的。

坎伯爾對於航行和船員的需要所說的話，也可以轉移給另一重要的需要範疇，此項範疇也同樣因殖民地而獲得一種重要的擴充：我所指的是殖民地軍隊的需要以及殖民地軍事上的一切費用。我們知道，殖民地的企業是怎樣常成爲軍事的企業，並且需要如何有力的守備隊和要塞。要塞的建築和軍隊的維持要求大量的費用，並以有增無已的集團需要的形態出現於商品市場中。例如在不列顛的印度，當十八世紀的下半期，因軍隊需要而形成的市場比在印度因商品的販賣而起的市場，約大五倍，和下面的數字所表現的一樣：在一七六六，一七六七，和一七六八年，輸入孟加拉的商品的總價值達六二四三七五鎊；在另一方面，同一時期中的民事和軍事行政花去三九七一八三六鎊，將這些事記在心裏是有用處的。軍事費和行政費約爲五比一，故上數中有六——七〇〇〇〇鎊爲行政費，而軍事上的需要則當達三百萬鎊至三百萬又四分之一鎊；恰爲商品輸入的價值的五倍。但商品對殖民區域居民的販賣自然也有關係。關於在殖民地所販賣的商品的種類和數量，本書第二卷第六篇的國際貿易關係中將有一種概括的說明。我們在那裏會看見殖民地市場許多貴重的奢侈品的販賣和常

用物品大量的販賣。我在這裏只將自己視爲這種販賣的特點所在，報告出來；因此各殖民地恰在顯著的程度上，得從歐洲大量取得商品。

我們對於此等問題要給予一種滿意的答覆，對於各箇大不相同的殖民區域必須個別地加以考察，並力求說明牠們做顧客的特質。

現在印度與北美洲，安的列斯與墨西哥雖很不相同，但在某幾點——這幾點對於牠們的市場形成力特別重要——上有許多一致的特點：

一、牠們都具有一種顯然強大的購買力，無論這種力量的來源是怎樣不同；所謂來源如這裏爲貴金屬的生產，那裏爲大家所需要的天然產物的豐富，那裏又爲一種舊文化民族的一般財富是；

二、母國在一切殖民地據有一種多少完全的販賣獨佔，此項權利的起源又有很不相同的理由——或爲天然的，或屬人爲的；

三、販賣因商品輸入的種類起初到處集在一起，故供給從一個地點出發；即達到的港口，這種港口同時常爲一個彌撒市的地點（坡托相羅——Portobello——委拉克路斯——Vera Cruz），這必然有重大的結果。

就個別的講，有如下的圖形：

亞洲有文化的國家——特別是荷蘭人和英國人寄居的國家——作爲歐洲商品的卸賣場是最少考慮價值的。就此等國家對應用品的精美的和粗疏的需要講，自許多世紀以來，牠們是由自己的生產或由交換去滿足

的，當歐洲人佔領亞洲的區域時，和人們所知道的一樣，各國相互間已有一種興盛的商業，特別是對日本及中國的交易，爲回教徒商人和中國商人所經營。他們雖用暴力從這些人的手中奪取一部分商業，然這還不一定是指用歐洲的商品去代替本地的商品。人們盡力使這種人口「相信」歐洲商品的優越的，確也多少產生一種印象。波士德勒特威特很興奮地對印度及附近各羣島叫道：「他們（荷蘭人）在自己具有何種勢力的地方，曾使土人按照歐洲的裝束穿着起來，這樣便非常（！）增進了他們從歐洲對那裏的商業。」我們行將看見，在我們所說的時期，歐洲的主人們已能將一些商品販賣於他們在亞洲的領地中。但印度市場真正的征服，特別是英國人對不列顛印度真正的征服，是在十九世紀，自大陸封鎖的時代以來，有系統地毀滅印度的工業便開始了。一八一三年有名的調查委員會纔來解答一個有重大結果的問題：即我們英國人怎樣用我們的劣貨去驅逐印度人優美的土產物？

美洲有文化的國家的抵抗力較弱於亞洲有文化的國家，即工業的生產也不及後者那樣高度的發達。此外，富裕的歐洲人移居美洲較移居亞洲殖民地爲多，他們特別爲歐洲奢侈品的顧客，很關重要。關於嚴格禁止本地工業活動的禁令是沒有存在的。西班牙的政府以某種態度宣佈下列的原則：「停止幾個工廠和印第安人必須忍受的侮辱較，更不重要。」關於領地人口惡名素著的設施也同樣造成某種販賣的獨佔。

然無論如何，我們知道特別當十六世紀時，在西班牙人征服殖民地，立定腳跟之處，對於奢侈品馬上有巨大的需要，並且首先獲得利益。當一五四五年，印度的需要非常之大，要滿足這種需要，整個民族必須作工十年。預先

的訂單規定至六年之久。天鵝絨在普拉那達值二〇至二九納爾，但印度的需要使牠在十四天之內漲到三五至三六納爾。塞維里亞的情形也大致相同。

然歐洲人在南海各島——即所謂甘蔗殖民地——的領地的狀況便完全不同。這裏要有一種本地的物品生產，足以滿足白人與黑人對營養料、服裝、生產手段、和奢侈品的需要，那是完全不行的。要此項生產能在何種有稱道價值的範圍中發展出來，也完全不可能；居民與其種植穀類或製靴及帽子，還有較好的事件可做。他們生產大家所渴望的殖民地生產物，因此等產物的出賣，使他們得處於最好的地位，從外面獲得他們全部物品的需要，特別是獲得工業品的需要。這裏變成母國一個重要的卸賣場，牠們可以替富有的種植者運來奢侈品，並替黑人運來大量的物品。奴隸同樣的服裝對於平常的亞麻布和棉布顯然造成一種巨大的需要。

各島聯合起來的人口數於十八世紀末葉已經達到很大的高度，和下列的數字所表現的一樣。

按照布頓安愛德華滋 (Bryan Edwards) 的說法，「甘蔗島」（西印度）的人口在一七九三年計：

白人

黑人

| | | |
|-------------------------|-------|-------|
| 牙買加..... | 三〇〇〇 | 二五〇〇〇 |
| 巴爾道斯..... | 一六一六七 | 六二一五 |
| 普拉那達..... | 一〇〇〇 | 二二九二六 |
| 聖勞達特 (St. Vincent)..... | 一四五〇 | 一一八五三 |
| 多米尼可 (Dominico)..... | 一三三六 | 一四九六七 |

| | | |
|------------------------|-------|--------|
| 安的瓜 (Antigua)..... | 一五九〇 | 三七八〇八 |
| 蒙斐刺 (Montserrat)..... | 一三〇〇 | 一〇〇〇〇 |
| 涅維斯 (Nevis)..... | 一〇〇〇 | 八四二〇 |
| 聖胡坡特..... | 一九〇〇 | 二〇四三五 |
| 維爾京島 (Virg. Inch)..... | 一二〇〇 | 九〇〇〇 |
| 巴哈馬 (Bahamas)..... | 一〇〇〇 | 二二四一 |
| 百慕大 (Bermudas)..... | 五四六一 | 四九一九 |
| 總計 | 六五三〇五 | 四五五六八四 |

英國的北美殖民地對於牠的商品是一個特別重要的市場。人們知道，英國在這裏頒佈嚴格禁止工業生產的禁令，並且就我們所能判斷的講，執行頗為嚴厲。在北美的英國殖民地沒有製造工業品，直至一些粗糙的需要品為止。即各處有違背禁令的一些『製造品』（如帽子之類）也不過構成一個無足輕重的例外。

一七三二年總督對上院商業與種植委員的報告 (Die Berichte der Governors an die Lords Commissioners of Trade and Plantation) 對於北美各殖民地工業生產的狀況給予我們一個良好的圖形。今特介紹數節如下：

新罕木什爾 (New Hampshire) 『沒有同定的製造品……人民差不多完全以來自大不列顛的毛織物做衣料。』

馬薩諸塞灣 (Massachusetts Bay) —— 屬新英格蘭；『在這一省的某些地方，居民將他們的羊毛和亞麻做成平常的粗布，以供自用……這一省所用的羊毛布和亞麻布的最大部分來自大不列顛……有少數製帽工人營業於濱海的各市鎮……國中所用的熟皮有一較大的部分是由他們自製……許多年來，省內有些工廠……（但）這一省不能供給國中所需的十二分之一。』後來一種報告又說：『那裏製造一些其他的

工業品；如製造未漂的荷蘭布供婦女的穿着……他們又製造小量的麻布和棉布供平常的襯衫及被單之用。他們在三年前創辦一個製紙工廠。每年所製的紙的價值達二〇〇磅。』

『又有幾個熔鐵爐製造鐵條，一些鍊鐵爐從事鑄鐵——有一個剪鐵工場——有一個製釘的手工廠。總督關於羊毛的製造說道，人民從前製辦服裝大都用自己的毛織物，但現在所穿的衣料，出自自製品不到三分之一，大半都用不列顛的織物……省內有少數銅礦，不過離水運甚遠，並且礦產稀少，值不得開採……他們在新英格蘭有六個鍊鐵爐和十九個熔鐵爐從事製鐵……省中替法蘭西人和西班牙人建造許多船舶……大批的帽子在新英格蘭製造（最重大的犯罪）……他們又替船舶製造一切種類的鐵器。新英格蘭並沒有幾個蒸溜所和製甜麵包……』

但新英格蘭也是英格蘭母國憂患的兒子！雖是這樣，這裏工業生產本身的範圍是怎樣渺小啊。

紐約：『這一省沒有值得提及的製造業，』後來的一個報告又說：『倫敦製帽公司曾報告我們，說這一省製造大批的帽子。』

新澤西（New Jersey）：『這裏沒有值得提起的手工廠。』

賓夕法尼亞：『沒有手工工廠；他們的服裝和家用器具都從大不列顛輸入。』

羅得島（Rhode Island）：『那裏有好些鐵礦，但供他們自己使用的鐵不到四分之一。』

就後來的專門家對於工業生產的狀況給我們的報告看，北美各殖民地，在十八世紀的過程中，對於此項生產也沒有很大的擴充。

我們要測量這裏對於母國所開闢的販賣場有多大，必須記着當時北美各殖民地的居民數目。『美洲會議』

一七七四年的估計為三〇二六七八人，這顯然估得太高，但我們可以說，在各殖民地離叛的時代，有一〇〇〇

〇〇〇以上的居民。有兩個可靠的作者（約翰坎伯爾和累那爾 *Benard*）顯然取材於良好的史料，在他們

的著作中所報告的數字頗為一致，今特介紹如下：

| 殖民地 | 依據坎伯爾 | 依據累那爾 |
|-------|---------|---------|
| 新英格蘭 | 五〇〇〇〇〇 | 四〇〇〇〇〇 |
| 紐約 | 一二〇〇〇〇 | 一五〇〇〇〇 |
| 賓夕法尼亞 | 二一三〇〇〇 | 一三五〇〇〇 |
| 新澤西 | 六〇〇〇〇〇 | 二五〇〇〇〇 |
| 馬里蘭 | 一〇〇〇〇〇 | 六四〇〇〇〇 |
| 維基尼亞 | 一五〇〇〇〇 | 一七〇〇〇〇 |
| 總計 | 一一三〇〇〇〇 | 一〇八〇〇〇〇 |

第七篇 勞動力的獲得

概觀

如果沒有數量充分的適宜的勞動力，即沒有現代資本主義。因此「一個工資勞動者閥閥的興起」構成資本主義經濟必要的條件之一。詳細考察一下，這個問題是兩重的：在一方面爲無產者（有能力的工資勞動者），充分的數量怎樣，何時並爲何發育出來的問題；在另一方面爲——和我們行將看見的一樣——一個重要得多的問題：即企業家怎樣獲得適宜的和願意的勞動力（行動中的工資勞動者）。這個問題的第二部分構成重商主義時代國家政策的一部分。我在本書第二十一章中說過，我爲什麼要將「工人政策」分離出來討論：因爲要了解牠，須研究勞動者關係的形成，而這一點要在本書以後的節段中纔能夠辦到。現在這一着可以達到目的。依照這種分離討論所形成的材料的特殊編制，這一篇分成兩個分離的部分，各由特設的一章代表出來：即勞動者狀況具體的描寫（第五十三章）和因此引起的國家權力行動的描寫（第五十四章）。

第五十三章 勞動者的困苦

壹 羣衆的貧窮與行乞

當整個早期資本主義時代，有一種稀有的矛盾形成勞動市場特殊的形態：這種矛盾使勞動力有過剩的供給，同時在許多地方又使勞動力顯然表現缺乏——人們要記着這種矛盾，纔能夠了解這個時代的工人問題。我所謂勞動力的過剩供給是指：在十五至十八世紀的一切國家中，有大批無產的和有工作能力的窮人藉一種營業的活動，不能或不能充分維持他們的生活，結果或流爲乞丐，或挨饑受餓，終至於餓死。在早期資本主義的一切世紀和歐洲一切國家中，羣衆貧窮的事實是由大批的證據證明的。

貳 「無產階級的起源」

對於這種羣衆的貧窮——即貧窮的羣衆——起源的原因加以考問的，尤其是馬克思及其門徒。他們的觀察既注在英國，顯然尤其要以兩種事變來負無產民衆起源的責任：即圈地和修道院的解散。兩者都是對的。不過人們應當謹慎一點，不當過於重視兩者的作用。

一、圈地的第一個時期約在一四五〇至一五五〇年的時代。在實際上當時圈入鄉村公地，範圍很廣，並且還包括農地，其目的在擴充牧畜業。人們不可簡單相信哈禮孫（Harrison）和謨耳（Morus）的誇張之詞，必須企圖用數字去說明能有多少農民因那些圈地而變成無產者。

當十七、八世紀時，志在擴充牧羊場的圈地很少進步，直至十八世紀中葉，那些要舉強度農業的圈地也是如此。但此等圈地雖減少獨立的農民地位，並沒有減少農業勞動的需要。

所以圈地的確只產生一個完全小部分的無產者與失業者，這些人是我們特別於十七、八世紀在英國遇見的。他們的來源怎樣？

二、現在必須飄流全國行乞的人就是因取消修道院而斷絕生計的窮人麼？

這種手段毫無疑義地大有助於英國無告的貧民數目的增加。在修道院解散之前，當英國還崇奉迦特力教的時候，什一稅中有三分之一是修道院和慈善堂用以維持貧民的。現在有六四四個修道院，一一〇個養育院和二三七四個施物所被取消，凡在這裏被賑濟的貧民——據人們的計算，在八八〇〇〇人以上——此時看出他們必須另想方法去維持自己的生活。他們在失業者、乞丐和流氓的隊伍中的確佔一種很大的成分。但我們即使願意假定這八八〇〇〇修道院的貧民——本來只有三五〇〇〇人——都變成乞丐，其餘飄流於當時英國的數十萬人是來自何處呢？關於這一點，我們只能夠猜想。

我以為他們是出自過剩人口與增加的人口。

三、一種過剩人口就是一種超過現有的營養料限度而發育出來的人口，當一個地方一經爲人所居，農民和手工業者的位置爲人所估據，而人口卻正在增殖，這種過剩人口必然會出現。英國的情形正是如此，不過範圍不很大罷了。（據洛澤斯說）英國的人口似乎一直至十六世紀末葉，還是近於停滯的，但在十七世紀增加頗多。至十七世紀末葉，和我們看見的一樣，格拉高里·欽格（Gregory King）估計爲五五〇〇〇〇〇；一七四〇年達六〇〇〇〇〇〇〇，一七五〇年幾乎達六五〇〇〇〇〇〇，一七七〇年達七五〇〇〇〇〇〇，一七八〇年達八〇〇〇〇〇〇〇。

但我們在早期資本主義時代如果要解釋無產者的大羣衆，第一的確必須計算到增加的人口，即損失了自已經濟獨立的人。像馬克思一樣，認上述兩種方法的強制奪取產業或收入爲創造無產階級的唯一途徑，是錯誤的。英國並不是這樣，我們在這裏必須認下面的一種進程至少和那種突然的「搶奪」一樣重要，即

四、我們如果要解釋一個工資勞動者閥閥的起源，必須認獨立農民或工業生產者逐漸貧困的進程爲同樣重要，在幾百年的過程中，從農民閥和城市手工業者閥發生出來的不適於生活的人，有完全自然的分化進程，至於此等人或是流爲乞丐，或是至少必須找一種附加的工作。

全部工業被搖動，牠們的代表因

五、出賣的大停滯，突然被毀滅，此等停滯（和我們還要看見的一樣）是早期資本主義時代常有的現象，但也已經成爲手工業組織的經濟織一般的成分。就是在英國，人們眼見資本主義的家庭工業，特別是在纖維

工業中——幾百年的發展，怎能將一切無產的工資勞動者歸結到那兩種暴力行動上去呢？

我們不可忘記的一件事是

六、農奴的取消，此事在英國已經於十四世紀開始，此等人從前爲各大地主的地產上所保留，現在是從他們向來獲得營業的土地上解放出來了，並被驅策到自由行乞一途了。在同樣的意義上，

七、扈從的解散也到處令人感覺得到。

但人們怎能能够主張英國的發達代表一種普遍律呢？

那兩樁事變（圈地和修道院的解散）在英國無產階級的形成中毫無疑義地曾有共同作用（伴着其他也許更重要的原因），但對於其他各國絕談不到這兩點。在這些國中，特別在早期資本主義的典型國法蘭西，產生無產或很少財產的羣衆——由此構成工資勞動階級——的是什麼？自然尤其是第三項與第五項已經闡明的狀況。在歐洲大陸各國中，與此等普遍原因相聯繫的，還有

八、戰爭，牠的破壞的影響——特別在法國和德國——是明白可見的；

九、稅捐的壓迫，關於這一項我們可以確切說，牠又毀滅當時無數獨立的人，尤其在法國十分厲害，但在荷蘭這樣的國家也是有的。誰看過法國一六五〇至一七五〇年的經濟著作，便知道第一流的專門家如服榜、西伯基爾貝耳（Bois-Guilbert）和麥隆（Melou）都認法國人民的貧窮尤其是由於高度的，特別估計不良的並徵收不公平的稅捐。

這裏必須——和我曾經說過的一樣——有大規模的研究，脫出那純粹猜想的境界，此等猜想簡直是建築在更普遍的考慮上面的。

叁 勞動力的缺乏及其原因

人們如果瀏覽過十六、七、八世紀工業史的某些史料：無論是企業家的陳情，官吏的報告，專門委員或官廳的討論，具有工業知識的人的紀錄或記事：總看見他們抱怨工作多而工人少。

在普遍的羣衆過剩的事實前面，竟缺乏工人，這是一種極惹人注目的現象，然人們如果要問這樣的工人缺乏的原因何在，便可分作內外兩層來說。

人們尤其要在當時一個國家各地方和各業中缺乏協調與聯絡上去尋求外部的原因。因此一個地方勞動力的過剩供給不能夠直截了當地彌補另一個地方勞動力的不足。勞動者的數目這樣缺少平衡，一直至最近的時期仍然存在，在資本主義的早期自然必須認爲具有更高的程度。英國的救貧法用人爲的方法，將失業者保留在一個地方，於是上述的弊端在英國這樣的國家必定特別顯著，同時到處仍然存在的自由遷徙的限制更幫助阻礙勞動力對全國的平均分配。這也是人們所承認的事實。

但我以爲那不管工人怎樣過剩而又造成工人缺乏的內部原因，比外部原因重要得多。

我所謂內部原因是指勞動者材料本身的性質。我們要知道，勞動力純粹肉體的存在還不足以滿足工作一

種一定的需要。有些人有肉體的存在，並且在純粹生理上也適於勞動（當我們說『勞動力』時，對於生理的意義上不適宜於勞動的人，如嬰兒，老人，病人和殘廢者等自然除外），但或是不能夠作工，或是不願意作工。我們可以認定那個早期資本主義時代的工人中有這兩種缺乏，或有其中的一種，此等在工人自身中所發生的缺乏，特別引起工人的缺乏。

他們不能夠作工，因為他們在最大多數場所沒有充分的預備教育。當時那種大半仍屬於經驗的技術必然使技巧的工作能力結合在工人的身上，比現今的範圍要廣大得多。因此這種能力不能或不能迅速——像人們所願意的一樣——傳給別人。凡要求一些技能和修養的工業差不多只有由其他地方或國家輸入有學識的工人纔能夠加以維持或擴充。這種和現在的工業勞動完全不同的技術特性足以說明，在許多適宜於勞動的人中能夠感到工人缺乏的一大部分的事實，並且也足以說明國家工人政策整批重要的規則，和下面一章所表現的一樣。

可是倘若沒有另外的一種阻力妨害適於資本主義生產的工人閥的形成——這種阻力是根於人類自身的精神狀態——則剷除工人階級這種技術上的困難便會迅速得多。人們可以完全明白看出，那些世紀沒有財產或很少財產的人並不願意作工，無論如何，是不願意和資本主義的企業家所要求他們那樣地作工。凡對於那些世紀的工人狀況發表過議論的人都以稀有的一致的意見，確定早期資本主義文化的一切國家中的大衆實具有這種自然的疏懶，遊惰和遲鈍。這種批評結晶於經濟學說和實際的改革提議中，成爲一種主張，以爲只有低

廉的工資纔能使人們從事於工作，結果凡要擴充資本主義經濟的人自然要求儘可能地將勞動的報酬定低些，藉以強迫人們從事於有規律的工作。這種工資說，勞動說以及貧窮說是一般對於大眾精神狀態的意見的產物，因此可供給我們作爲認識當時對於工人狀況（非直截了當的這種工人狀況的本身）的意見的泉源。

現在要問：我們對於當時的人一致表現的意見是否贊成？我以爲是贊成的。許多人——內中一部分是完全公正的人——的證據首先使我們傾向這一方面，因爲我們不能猜想他們所看見的事件是虛偽的，或所描寫的事件是有偏頗的。他們本深識此中底蘊。種種評判要出自固執的教義。纔流於歪曲。茲特舉一例如下：彌拉波（M. Rabreau）徵引諾爾曼對於德意志工人懶惰的一種批評，而其旨卻集中於下列一點：即人民的作工僅以足供生活爲止境；麵包如果廉價，紗的供給便停止了。這個重農主義的固執教義者對此發表意見道：這卻不對；自由的人可以自由運用他的力量，爲着作工，不必有這樣粗率的動機！但十七世紀和十八世紀早期的人察看世界不戴這樣的眼鏡，所以他們的觀察是正確的。

可是我們還有其他理由相信早期資本主義時代大眾的遲鈍和疏懶。然有無數有情節的證據我還沒有想到。由此得推論到一種舒適而愉快的精神狀態，像一批休假日，直至我們所說的狹義的時代爲止，是要停止工作的。我們對於牠們的廣大範圍很難獲得一種正確的觀念。當十七世紀時，克倫地亞（Kärntner）的鐵工業中，造不到一〇〇次八點鐘的勞動換班。當一六六〇年人們在巴黎要將一〇三個休假日改作八〇個休假日，遂發生騷動，並增多六個休假日。

我以爲我們應當記着，在資本主義發展的初期，工人羣衆的精神狀態絲毫不能超越我們所聽見那些人說的情形。工人仍在每種「自然」人的狀態中，這就是指疏懶，或至少是圖安逸。尤其流行於前資本主義經濟主體中的一種意見支配着他：即人們從事於經濟活動，從事於工作是爲着生活，並非人的生活是爲着從事於經濟活動，從事於工作。所以只要「够了」，即不必再作工。這種「够了」的觀念不過是前資本主義經濟意識的精神中之精神罷了；這是重現於哲學深處與綱領尖端的餬口觀念及閱閱生計觀念中的同一觀念。

這種「自然的」前資本主義的經濟意識不是一種空洞的幻想，當走向資本主義的意志久已灌注到一個上等階層時，這種意識仍保持在經濟不能獨立的羣衆中，在已經具有營業意識，合理主義和企業欲望的單個經濟主體及仍舊生活於傳統手工業者的經濟客體羣衆間這種對抗成爲早期資本主義社會層次中的一種特徵：如對於我們的當前時代還經過手工業到資本主義過程的國家的經濟狀況研究一下，便會告訴我們上面的各點。我曾經描寫過，在意大利許多部分厭惡一切經濟規律和一切特別資本主義營業意識的人口，即到現在，（並且也許是永久？）資本主義在這個國中仍遭遇何等困難。在幾年之前，人們還可遇着那不勒斯的游民（*Lazzaroni*），他爲着藉工作得幾個索爾底（*Soldi*）去維持他的簡單生活，總只將他的空逸的無爲間斷幾點鐘或幾天，但地球上沒有何種力量能使他於取得維持生活所必需的最小限度的額數外，再多作一分鐘的工。氣候與國民性的確有助於游民這種類型的充分發展。但游民行爲的精神是每個前資本主義的人的精神，游民的行爲就是我們在早期資本主義時代的一切工人中所遇見的一種東西，也就是一切「工業進步」的朋友所視爲失望

的東西——凡在牠保存之處，至今仍使他們失望。

我們現在要來看一看，現代國家怎樣處置這個問題，牠要剷除工人階級的特性和資本主義的利益間所發生的裂痕，曾採取何種手段。

第五十四章 國家工人政策的手段

壹 領導的觀念

專制君主國的基本觀沒有比在牠的工人政策的處理中還表現得更清楚的。

牠所取的手段總在國家福利（這種福利與君主的利益完全於不知不覺之中融合在一起）的觀點之下，這是不待言的。一切關於個人福利的思想，一切關於『人道的』感情的思想都感缺乏。直至十八世紀的下半期，牠們纔因政府的決斷，開始發生影響。早期資本主義時代的人是堅苦的，他們爲着爭取客觀的理想——無論此等理想是帶有宗教的性質或國家的性質——而消磨自己，並犧牲個人的傾向，去求更高的目的。尤其重商主義的工人政策也必須由這種國家理想的基本情調去加以理解。我們必須謹防着，不要拿我們現代形成的階級對抗，經濟利益和其牠個人主義範疇的觀念去說明早期資本主義時代的狀況及進程。

但國家的福利所要求的東西十分顯明：即國家的勢力建築在牠的武力上；所以尤其應保持並增強武力。甚至於像英國這樣的國家，直至十八世紀中葉，軍事上的利益在一切經濟政策的考慮中都居前列，研究這樁事是很饒趣味的：試翻閱騰普爾（Temple）配第，笛福對此的著作，以及十七世紀和十八世紀早期關於救貧事業的

無數小冊子，便可以知道，就是一個具有「進步」（在商業方面）意識的人如笛福也總是反覆表現同一思想：即當你們接受此項提議，你們的海陸軍可以增加許多人。

全部重商主義的政策，和我們所知道的一樣，是由這種根本傾向產生出來的：許多戰爭需要許多人和許多金錢；許多人是由「製造」的增加產生的；許多金錢是由對外貿易——牠如果是「主動的」的話——送入國中的。製造與對外貿易是由努力奮鬥的經濟元素擔負的：所以在資本主義與君主之間有一種利益的共同；故資本主義的利益必須予以維護。但維護資本主義的利益就是替資本主義的企業家斬除荆棘。於是由充分理解的國家利益得到「庇護企業家」特徵的重商主義的政策，而工人政策也取決於下列的觀點：即用種種手段使企業家獲得一個充足的，勤勉的，切實的和廉價的工人階級。凡在企業家的利益和工人的利益對峙之處，無條件地保持企業家的利益：因此重商主義的工人政策幾乎完全是保護企業家，不保護工人。因為國家的福利要求這樣，沒有其牠理由，絕不是由於對企業家階級比對工人階級有更多的同情。現在再說一遍：這樣個人主義的感情，當時是完全不知道的。當企業家的利益一經和國家的利益對抗，國家的立法也就反轉來制裁牠。農民保護法即表現這一點，就是在英國（此外，牧畜業的擴充在原則上是完全視為一種國家福利的法令的），一時也不缺少此等法令；這就表現我們現在所謂「工人保護」——如物品工資的禁令和類似的手段是——的萌芽。

人們如果要從十八世紀的英國——人們在這裏對於要求嚴格執行十六、七世紀的國家命令的工人加以拒絕，並任聽企業家安然蹂躪伊利薩伯時代的法令——進程中推論到這裏的「階級利益」是站在國家利益

的前面，那就錯了。我以為人們對於英國政府那種行動可以解釋牠仍是對着國家陳舊的命令去保護國家目前利益的努力。

但不管怎樣，就一切例子的最大多數講，重商主義的工人政策確在保護企業家的利益，這是沒有疑義的。這種政策現在是由下列的方法去保持牠的特點，即國家知道使牠這些實際的目的與中古時代遺傳給牠的道德觀及社會觀和諧一致。

中古時代社會學說的根本思想也沒有涉及重商主義政策的這一部分：牠和一切經濟活動一樣，也要在人類經濟的大宇宙中來編排工人的職務與責任。勞動契約的結締和勞動條件的規定為純粹私人事件，僅涉及企業家與工人，這種意見在當時是非常使人驚訝的。其實就是此等關係也要按照客觀的規則來規定，而且命令係從上峯出發。有一種觀察認早期資本主義時代此等客觀的有機的原則愈加歸於無效，這不能使我們否認重商主義工人政策的全部設施仍受那種中古時代見解的支配。

中古時代的社會政策和我們看見的一樣，是受餬口觀念與閭閻生計觀念的支配，是受「公正的」價格以及「公正的」工資的支配，現代國家在牠的工人政策上，只能在有限的範圍中履行這種政策物質的要求。牠在牠的決定中總是從這種根本思想出發；但牠使此等思想所轉入的一個方向，不致斷絕牠的庇護企業家的傾向：中古時代如果有一種「公正的」勞動工資——無論牠是由傳統生計的要求決定的，還是由習慣決定的——那現代國家（在牠之前已有現代化的城市統治）的確也還規定一種「公正的」工資，但此項工資現在變成

一種最大限度的工資，並且適應變化的市場價格；道德律的自主權因此第一次被搖動了。

貳 奴役的新舊形態

在還沒有無產的，自由的人羣存在的一切時候，公共權力替企業家獲得所缺乏的勞動力最有效的方法就在使強迫招收工人和強迫勞動成爲法令。現代君主國一方面保守牠的生存幾百年中遺傳下來的不自由的形態，另一方面，在不復保持此等形態的地方，使之成立新的不自由的形態，或自行發展出來，就這一點講，牠也是應用上面那種方法的。

農民的舊奴役在中歐各國一直至早期資本主義時代的末葉，在東歐一直深入十九世紀，都是存在的。牠對於向上發展的資本主義曾有重大的勞績。這不僅在農業本身的領域中——現代的大地產經濟是建築在農民的賦役和農民子孫的服役上面的——並且也在工業生產方面。當資本主義的早期，德意志、奧大利、波蘭、俄羅斯、以及斯干的那維亞的一部分地方的礦山業和工業的一大部分是用舊農奴勞動——即賦役勞動——經營的。但在中古時代的農民奴役不復存在之處，或非有特別的國家命令不發生效用之處，立法者便不惜從新輸入一種國家的奴役。這種新奴役就在於一定的場所，承認農業營業或工業營業中強迫招收的勞動力，即使從前不隸藉於救貧院的人，甚至於絕沒有當作乞丐而被捕捉的人，也在所不顧：他們無產的狀況就是使他們屈服於這種勞動強制之下的充足理由。

當早期資本主義時代，除掉直接的勞動強制外，又發展一種方法：即由迂迴的途徑，使懶惰的人作工，並「教化他們從事工作。」由此等努力遂發生一種巧妙的強制勞動的制度，關於這一點我們在下面必須詳加研究。

叁 工作教育：強制工作場制度

自十四世紀中葉以來，一切國家幾乎以同一的語句公佈法令去制止行乞和遊蕩的生活，在時代的推移中，由此等法令發展兩個不同部門的內政的活動。那愈加擴充和深入的大的管理區域——即我們現在所稱爲救貧事業或慈善事業——構成一個部門。牠和我們這裏無關。

另一個部門消滅於十八世紀末葉。但牠對於早期資本主義時代具有較重要的意義。政府竭盡力量教育人民作工。我們現在對於此等努力必須加以考察。

最早的取締行乞律已經嗟嘆這許多人遊閒無事，國家當受怎樣重大的損失。立法者出來干涉的動機是在對於行乞貧民的困苦命運表示一種憐恤，而是由於盡量利用國中所有的勞動力的一種志願，這種志願是伴着那恢復國內的秩序與安全的努力而出現的。

這種志願在大瘟疫後的最初若干年中，必定特別堅強，許多國家也於此時開始取締游民的立法：如西班牙始於一三五一年；英國始於一三五〇年愛德華第三的命令；法國始於一三五〇年約翰的命令。此等法令一致指定乞丐應當作工，否則當受重罰；各國對於他們並發展一種同樣的手段：第一次犯禁，加以鞭笞，第二次犯禁，處切

斷肢體或烙火印之刑，第三次犯禁處死刑，或流刑，或在懲罰處從事強迫勞動。大家以爲用這些嚴刑酷罰可以制止那遊蕩的意志，但人們失望了；此項法令大都沒有效果。牠們的時常重新公佈就是一個明證。

人們於是另用一種方法使遊惰的人口作工：官廳設備勞動機關可以雇用乞丐。

這種思想發展到強制工作場的制度，依照這種制度，由官廳拘留一切適於作工的乞丐從事於國家自身所組織的工作。強制工作場的工作大都建築在間接的強制上——乞丐如果不在強制工作場作工（如在英國貧民收容所的全盛時代），即喪失請求救濟的權利——或者這是真正意義的強制工作（如在法國的貧民收容院是）。

推崇強制工作場並使之實現的人以爲這是醫治行乞和遊惰的萬應藥膏，並且認牠們爲整個工業的培養室，尤其因爲牠們是一種重要的設施，可以培養人民的勤勉德性，並習於訓練與秩序；「孩子們構成將來的人民，要在他們的情緒中養成工商業的天才。」（查士提）

此等機關毫無疑義地具有教育的作用；不僅直接使一批——也許是不大的一批——少年人習於工業的活動，並且變成一個可怕的先例，間接使許多本來要倚賴公家救濟的人爲逃避收入救濟所起見，都決心從事

「自由」勞動。那些轉變爲強制工作場的孤兒院與養育院是「勤勉的」人真正的養成所。但此等強制工作場對於發育中的工業的用處是由更直接的方法表現出來的：牠們（特別是孤兒院）供給企業家以所缺乏的勞動者材料。

十六、七、八世紀的人所謂「工作教育」與強制工作約有同樣的意義。牠幾乎完全注重勞動問題的道德方面，差不多絲毫不涉及技術方面。人們對於工人技術的培養，一直至十九世紀還絲毫沒有辦到；只有一個例外：即最大多數國家都設立了紡績學校。早期資本主義時代工業的人民教育這裡完全異樣的研究——牠和我們現代也沒有絲毫關係——是基於我在上面所舉的當時工人和當時技術的特性。當時的主要問題是首先教育人民作工。但他的技術的能力不能在理論的方法上灌輸給他。這是要人對人的一種實際的傳授，尤其要增加有技術能力的工人的成分。國家的工人政策用完全不同的手段來解決這個問題：我特在下面將牠們總括起來。

肆 國家爭取有智識的工人

資本主義經濟方法的流行大部分為「外國人」的工作，這是了解一切歐洲史的根本重要確證之一。牠在兩重意義上是重要的：新經濟形態的經濟主體（企業家）和經濟客體（工人）在廣大的範圍中都是移居的外國人。關於前者我在其他章節中還要詳細說及的；參看第六十一章；後者就在這裏討論：他們引起何種政治的手段。

經驗技術的特性，和我們曾經看見的一樣，使技術的能力附在工人的身上：輸入一種新方法便要求輸入精通這種方法的人。因此中古時代的工業政策是在努力獎勵來居，以增辦一個城市的手工業者，並阻止他們的遷

徙。君主國的政策又結合在中古時代城市這種政策上；在這種國家成立的最初幾百年中，牠尤其忙着引誘有能力的手工業者移居國中。企業家與工人的分離還沒有出現。後來這種分離出現，便有兩種任務要解決：即獲得企業家和（有智識的）工人。解決此等任務所用的手段有一部分是相同的；那一切手段我們可總稱爲宗教政治或教會政治的手段，在第二十八章中並且已經說過。但另一批手段卻帶有一種明白的特殊的工人政策的性質。我們看見現代的國家直至十八世紀末葉爲止，爲着獲取有智識的工人作激烈的爭鬪，和中古時代各城市爭取手工業者相似。這種爭鬪在一方面自然趨於保持一國所有的技能與技術，在另一方面力求增加這種技能與技術的儲積。

我們在資本主義的早期發見許多國家禁止有智識的工人向外遷徙。

和這種保持有智識的工人於國內的努力相對峙的，是一切政府從外國引入此項工人的熱烈的企圖。

各國都願意保持自己的工人，並引入外國的工人，在牠們的中間必然要發生衝突。在實際上我們看見十七、八世紀時各國政府爲着牠們的工人不斷地互相爭鬪，並且看見整個制度的形成，一方祕密引誘新工人的來歸，一方監督工人的募集，並阻止他們向外遷徙。獲取有智識的工人的爭鬪形成當時外交談判中一種常規的對象。

自從法蘭西變成現代工業的典型國以後，牠也成爲有能力的工人的出產區域。我們從谷內（Fournay）一

七五三年一月二十二日的一封信中看見「外國人拚命奪去我們的工人」這樣的一句話。聖克啦（Bigot de St. Croix）估計外國每年從法國招去一〇〇〇〇有智識的工人。自從路易十四的教會政策驅逐一批最優良

的工人出國以後，十八世紀的法政府便深思熟慮，要阻止本國工人被誘出國。所以我們如果將法國爲着自己的工人對外國的爭鬪考察一下，便可以特別明白看出那些世紀所特有的工人政策。

伍 勞動契約的規定

人們對於重商主義時代規定勞動契約的條文如果總括起來——只發見各著作物中一些零星的評註，從沒有對這個問題作深刻和分別考察的——便會特別活潑潑地感覺有系統地描寫當時的勞動法或工人法是一種何等迫切的需要。

目前對於法令材料的研究所獲的結果大約如下：

在國家關心到工人之前，他們的活動是規定在領地或行會的規律中。兩者當早期資本主義時代在實際上和地域上也還有一部分的功效。在奴役還沒有剷除的地方，就是除掉意大利和英國外的一切國家，即在我們所說的時代，也還有工役存在，並且和我們曾經看見的一樣，資本主義的工業有一不小的部分（自然也有農業）是由這種工役發育出來的。在另一方面，特別是城市中的手工業始終是由那偶受國家監督的行會規律規定牠的工作。

國家伴着並超越這一點來推進牠的特別的勞動法。

我們如從全體來考察這個時期的國家的勞動法，那牠完全是從和從前的法律一樣的精神中產生出來的：

牠和牠們一樣是從工役的根本思想出發，這種工役和我們已經能够徵實的一樣，常結晶為一種勞動強制。但現在由這種基本觀直截了當地產生重商主義的勞動法所有的特點。此項特點如下：

一、勞動契約的期限將儘可能地達到一生，這正與奴役的程度相適應；至於勞動關係要在長時期內纔可以改變；

二、因此勞動地位的變更是儘可能地加以留難的，如很長的解約預告期間，工作未完而離職的禁令，或在雇主找到代替人之前而離職的禁令；自由遷徙的限制；離職證書稅等等都是。

三、勞動時間的長度恰和；

四、工資的高度一樣，是由官廳規定的；

五、工人在工作以外的身體自由也大受限制：他常是不得離開工作地點，自然沒有權利和他的同事協議改善他的勞動條件。

像這樣的一切努力都和整個法律的精神相抵觸：依據這種精神，勞動關係是要由官廳規定的，是一種官吏關係。但聯合權和罷工權對於官吏關係的意義發生內在的矛盾，而在資本主義的早期對於我們現在在工聯的工人運動設施下所總括起來的一切東西都是嚴厲禁止的。

第八篇 企業家的興起

第五十五章 資本主義企業家的誕生

資本主義爲單個卓絕的人的事業，毫無疑義。每種「集體的」好像植物性的起源狀況的推測是錯誤的。沒有人知道誰曾建設鄉村公社或行會。一切人，沒有人，並每個人參加牠們的起源。資本主義卻不然，牠是在「企業」的形態中來到世界上的；即在人類精神合理的，思索的，高瞻遠眺的組織形態中來到世界上的。在初時這單個人的「創造事業」是一個「冒險的」，「進取的」人的「創造事業」，他抱着決心，要離開向來經濟行爲的軌道，另闢一條新路。

因此我們也知道許多單個人的姓名，他們曾在某處首先以資本主義企業家的資格活動着。資本主義的起源史是一部個人的歷史。

在資本主義企業與在歷史上先於牠的經濟企業——即領地與賦役農場經濟——之間，顯然可提出對比的东西。這兩種經濟形態的確有許多共同之點。在某種意義上，資本主義的企業恰爲領地企業之續。牠使後者所開始的運動繼續下去。兩者都是使經濟脫出人民的集體的經濟行爲的軌道。兩者都是在民主主義組織的地盤

上所表現的貴族的組織，地主使自己脫出農民的隊伍，恰和資本主義的企業家使自己脫出工商業手工業者的羣衆一樣。

但資本主義的企業家和地主的企業家不同之點就在他的活動帶有更高的革命的和改變的色彩。地主固然會由創造的精神建築新的形體。但他的意識仍爲大衆舊來的基本觀所束縛。賦役農場只是一種大的農民農場。牠和後者一樣，只在生產自己所需的物品，牠和後者一樣，在牠的全部實行中都受『自行滿足需要的原則』的支配。資本主義的企業家與舊有的傳統的東西絕緣，他的經濟中含有完全新的目的。他故意破壞舊經濟方法的限制，他是一種東西中的破壞者與建設者。地主在靜寂的森林中曾建設他的新世界，不涉及他人的營業，但資本主義的企業家挾着他的活動，涉及好些整個的國家，並使好些整個的人口脫離牠們通常的生存方法。地主使農民擔負地租或勞役的義務，但農民的舊經濟組織仍然保存着，至於資本主義的企業家則替千萬人創造新的經濟方法。他的目光遠射，他要以自己的意志操縱許多人的意志，即使他們的居住與作工和他相隔很遠，也是如此。

這樣的標新立異者，這樣的改革者，這樣的破壞者，這樣的創造者，總是單個的人，並且總只是少數人——即使歷史沒有對我們證明這一點，然對人性的本質的考察也會達到這種結論。

但只把集體現象放在眼中，是社會學的歷史考察的特性。因此這種個人回憶的表現——和牠在資本主義企業的創造中所呈露的一樣——使我們感覺興趣的，也不過因爲我們考察牠實在是一種集體現象。我們對這

個問題的立場因此決定了：我們對於所認為資本主義經濟生活的創造者的單個卓絕的人，並不描寫其命運與勞績，我們的任務是在注意一種一定的（新的）精神在無數個人中活躍，並視這無數同樣努力，同樣行動的個人為生物學和心理學上質素一種特殊的類型，牠的起源是我們所研究的；現在可以說：我們企圖理解這種類型為質素不同的大眾個人中的一種選擇。

我們如果記着資本主義的企業家曾經行使的職務，更容易確定這個類型是屬於那一種。

一種豐富的『生活力』、『生命力』或隨使我們願意怎樣稱呼這種質素，必定於一種具有『智慧』能力的豐富天資相適應，至於這種質素，我們只知道牠是一切『企業』行為必要的前提：牠創造企業的欲望，行動的欲望，並予人們以必要的行動的力量，使得照顧企業的實現。這在本質上必有一點要求，必有一點東西使人們離開火爐旁邊坐席上的舒適安逸去遭磨難。必有強健的筋骨，強健的腦筋。我們的心目中明白具有我們所稱為『企業』家這種人的圖形。決斷，有恆，忍耐，孜孜不息，貫徹目的，不屈不撓，冒險精神，和勇敢氣概，這一切企業家的特徵都是一種成功的必要的條件：牠們都種根於一種強固的生活力中，種根於一種平均的活動中，或和我們通常所說的一樣，『生命力』中。在另一方面，愉快的質素一種強度的發展——牠必定造成強度注重感情的價值——會妨礙牠的作用。

我們可以總括起來說，企業家的性質就是一種具有智力的自動的優美才能的人，當他們以資本主義經濟的建立者的資格出現時，他們對於物質的價值，對於證明人類在地球上的工作，具有一種堅強的意識：像我們通

常能夠說的一樣，他們是『懂實情，有活動力』對於一切靜觀的況狀，無論是宗教家的或藝術家的，都發生厭惡，恰和對於一切手工業的自行滿足及享樂的舒適一樣。

這種有才能的人現在出現於曾經創造歐洲歷史的民族中：固然有不同的數量比例和不同的特徵，但他們出現於意大利和西班牙，德意志和法蘭西，總說一句，出現於一切歐洲民族和那曾經強度參加歐美歷史建設的外來民族中——即猶太人中。他們又出現於一切社會階層中：在君主中，又在乞丐中，在地主中，又在手工業者中；他們又出現於一切職業中：在騎士中，又在農民中，在商人中，又在裁縫鞋匠中；他們又出現於一切宗教中：在迦特力教徒中，又在一切色彩濃淡的新教徒中。

區別這些企業家的類型之點，將他們明白分為兩大羣的東西，就是貫徹自己的計畫所用的手段的不同：一羣人利用他們在國家中的特殊地位所造成的權力，另一羣人沒有這樣的輔助工具，便運用辯才和誘惑術去代替外部的權力，力求達到自己的目的。前者多發展企業家羣中使企業家表現為征服者的一方面，後者則完成資本主義企業家的商人職務。我們如果要在完全普遍的理解中去把握這種對峙，便可以說，前者是有權力者，後者是有策略者。凡從秉國政者和官吏的隊伍或地主的隊伍中出來的資本主義企業家即屬於前者，他們是借助於他們的地位所造成的權力來從事企業家的活動；凡從市民各界——無論是商人或手工業者——出身的資本主義企業家是屬於後者，他們是不作國家給予直接幫助的想法的。這兩種人自然互相綜錯着，但他們在概念上是完全純一的，在歷史上也大都各有分別，和下面的描寫所證明的一樣。

現在有一個問題：即是否像一般的資本主義的變種一樣，一個有定的民族中有或強或弱的征服者的變種，或商人的變種，並且是在怎樣的範圍中，這就是說，人們能否區分資本主義的秉賦較高或較低的民族與征服者的民族或商人的民族。我在拙著資本家（*Der Bourgeois*）中曾研究過這個問題，讀者可參考該書（二六六等頁）所作的說明。我在這裏對於本問題的民族上的差異不詳加討論，因為我們這裏不過是於資本主義企業家一般的意義中認識他們的起源。因此我們可以（並且必須）將發展中民族的差異——拙著資本家中有很多篇幅討論這一點——略去不提，同時我們徵實，不管一切差異怎樣，在一切民族中都表現同一的傾向，由此可推論到一切民族中有一切變種的存在（雖則強度也許是不相同的。）

但我們如果試在各民族中去確定一定的人羣參加資本主義企業家的形成，情形便不大相同。單個的人羣因自己的特性，對於供給資本主義的企業家，毫無疑義地優於其他人羣，他們對現代經濟主體的隊伍所派送的名額，無論如何總特別的多，這都是完全確切的。

這樣的人羣特別爲：

- 一、異教徒，即不屬於國教的市民；
 - 二、外國人，即移居一國的人，其中以十六世紀以來受宗教迫害的基督教徒爲最重要；
 - 三、猶太人，就他們爲一種特別民族講，他們有一種特別地位，但也處於一種社會特別形成的狀況中。
- 這三羣傾於資本主義的人與從前區別的資本主義經濟主體的人羣自然不是處於並列的關係中，而是各

界互相交切。將每一羣對於資本主義的起源所具的重要意義分別確定出來，似乎是有用的。因此，我在以下各章中當按照次序，企圖將資本主義企業家重要的類型描寫出來，同時力求發見他們在數量上參加資本主義國民經濟的建設，並確定有什麼理由使他們得擔負他們的特殊任務，有什麼特別的曲調被他們帶入資本主義世界的總體中。

第五十六章 君主

我們在前面已經證實，現代君主對於資本主義經濟方法的發展具有何等活潑的興趣，對於這種新經濟的代表是怎樣視爲保持國家並推進國家的力量。君主及其臣下爲迅速發展資本主義萌芽的活躍的志願所驅使，在無數例子中，親手干涉經濟的營業，甚至於參加新經濟形態的建設，甚至於自己以企業家的資格出來活動。一種強大的能力常是恰恰和這種熱烈的志願相適應。當資本主義的初期，我們在各國元首和官吏中遇着許多有力的人物，深悉經濟生活的實際情形，並非常了解經濟實踐的新要求；此等人物充滿了企業精神與企業家的才能。

就創造的觀念，廣大的知識和科學的訓練講，誰能和現代國家有天才的元首相提並論呢？

一個聰明人評瑞典發薩的一段話可適用於當時臨御的一切重要的君主：「他是他的國中第一個企業家；他力求開採瑞典地中的金屬礦產，使供君主之用，同樣他不僅由商業契約和保護稅對他的商人指出道路，並由自己大規模的海上貿易對他們指出道路。一切都是從他出發的。」

英國的君主（或女主）是十七、八世紀無數企業後面直接的驅策力，因爲他（或她）爲着自己的金錢收入，對此都發生興趣。德類克、刺里諸家在長久對談之中，都由他們加以勸誘，從新航海：刺里再度航行基阿那（Guiana）

的最後計畫是從需要金錢的雅各第一出發的；我們又看見查理第一派遣經理出去和工業家訂立有利益的契約。

需要金錢的元首怎樣使資本主義的世界發展，斯特利德對於卡爾第五和斐迪南第一時代現在又指出一些新材料。

就奧大利講，馬利亞·德利撒 (Maria Theresia) 的夫君夫藍次第一是一個真正的企業家天才，佛利德利芝邁克爾會稱他為他的時代『最大的工廠主』。此項評語批准了這個親王對於夫藍次第一皇帝對經濟專科不可否認的才能，和他的實際的商業精神，及營業的幸運的紀錄。(蘭克——Rankke)

他獲得波希米亞的帕杜比次 (Pardubitz)，布勒斯尼次 (Bresnitz) 和坡疊布刺德 (Podiebrad) 的產業，這是在他的幸運的物品購買之列。他於一七四八年和他的親信的會計圖桑 (Tousaint) 遊歷這一省，藉以考驗亞麻布工廠的設施。於是發起打鐵店，坡騰斯台的產業也是為着同一目的而購買的。這裏在一個由普魯士·士雷濟恩遷居奧大利的察美 (Charme) 伯爵領導之下，建立皇家漂布廠和一種商品貯藏所；在帕杜比次，開柏格 (Wanlorg) 和忒茲克瓦爾德 (Tetschkewald) 等處也發生這樣的組織。

我們現在想起普魯士的君主，想起大彼得和許多較小的君主，就可以承認下面的一種評判，即沒有一個社會層像那些大半在艱苦的爭鬥中獲得獨立與權力的元首一樣，有如許幹練切實的企業家。

他們現在為一羣優秀的人所圍繞，此等人或為執行的代表，或為獨立創造的人物，同樣強度地參加早期資

本主義企業家羣的起源：政府的各部充滿了人才，他們當時和國家行政相隔還不遠，科爾伯特——他們中間最偉大的——具有一種真正企業家的性質：有遠大的眼光，活動的能力，冷靜而無所顧忌，深思而孜孜不息。他關於自己曾經說過：「他沒有虛擲光陰，沒有享樂，沒有憂慮，更沒有其他任何種休養，他的天性只是很喜歡作工。」這是對的。依照他的自白，他具有「一種完全自然的作工傾向；」這恰恰是他不能夠忍受「懶惰或中庸的工作」的緣故。「他說，我的兒子，午前午後都應當作工。」但他的意思尤其注重在經濟的保護上，他對於資本主義精神的經濟建設盡力之處多於他的時代一個私人企業家。

誰像國家的元首及其臣下一樣，獲得執行眼光遠大的經濟計畫更完備的手段呢？在資本形成不充分的時代，只有國家有充足的資財可以開始一種大企業。

國家所指揮的組織機關也是同樣優越的。在缺乏有訓練的人員的時代；人們又可判斷國家在牠的官吏機關上比私人企業家佔怎樣優勢的位置，這些企業家必須首先訓練他們的職工和監工的幹部。

除掉君主外，沒有其他地位可以期望利益於遼遠的將來，因此可以草就完全遠大的計畫，而予以施行。一切資本主義的本質所表現的東西，如企業的遠見，精神力的持久，在國家的企業中，必定從牠們的本質中自行發育出來。

所以我們對於德國一個財政學者的宣言很能了解，他以為要改良製造業須有聰明，思索，費用和報酬，於是作出結論道：「還是國家的事業；但商人卻囿於自己的所學，和自己的所習。他是不管祖國一般利益的。」

君主參加資本主義企業創立的方法各不相同。在許多場所，不過是『獎飾』或較好的『激勵』以及指揮與領導。

國家在許多地方引導私人從事於資本主義企業家的活動。牠用強制力和勸導驅策他們加入資本主義。這裏所引用的具體督促的圖形是取材於十八世紀一個財政學著作家的著作，他以爲『民衆非至牢牢地被拖入他們的新利益之中，是不肯拋棄自己的老調的。』

其他政府又盡力由自己的勤勉去推進牠們的私人企業家。例如奧大利政府的官吏正式裝成商店旅行員，力求獲得奧大利商品的主顧，並攜帶樣品，研究買客嗜好與需要，推薦他們的物品，帶回定單，或獲得寶貴的認識。此等旅行是從布羽 (Brünn) 的麥利公司 (Mährische Kompagnie) 發出。這些官廳的商店旅行中最著名的是一七五五年和一七五六年豪格維次 (Haugwitz) 伯爵的旅行及布羽製造所普洛科蒲 (L. F. Procop) 的監察旅行。

還有其他君主用政府的費用建設企業，後來交給私人企業家；或者借給企業家以巨大的款項而不取息，或供給建設工廠的私人以生產手段和工人。有許多手段是我們曾經認識爲重商主義經濟政策的成份的，牠們很近於一種真正企業家的活動，因此這裏必須同樣提起。

末了，國家（和城市）出來做企業獨立的創立者及領導者，並且表現爲資本主義經濟形態的開路者，這都是人所熟知的。

自十六世紀以來以愈增愈大的範圍建立起來的銀行在許多地方首先出現爲公共的（國家的或城市的）企業。屬於這一類的有：威尼斯，熱那亞，梅蘭德，和阿姆斯特丹的國家銀行；漢堡銀行；勞連堡公共銀行；羅銀行（Die Lawschen Banken）；俄羅斯匯兌銀行和柏林王家銀行等等。我在其他項目中說到銀行，故此處只提起這些也就够了。

有些商業公司也帶有國家的色彩。

但國家企業活動最重要的領域自然是各項工業。

我們在這裏首先遇着國家建立模範機關以爲私人企業精神表率的努力。哥布郎（Gobelin）的王家手工工廠爲亨利第五所發起，科爾伯特所完成，就是這樣的模範機關，我們還要詳加研究的；但維也納他泊（Tabors）的手工工廠也是這一類的機關。

然國家營業的擴充超過模範機關的狹小範圍，伴着私人的企業，建立一批工業部門，十分重要。牠們最佔勢力的方面爲礦山業和真正的軍需工業。我們幾乎在一切國家中，特別在奧大利，德意志和俄羅斯遇着這幾方面無數的國家營業。對於牠們在全體企業中所佔的成份作一統計是不可能的，並且在我們的目的上也非必要。我們這裏只須徵實，國家的元首在現代資本主義的創立者和建設者佔一個很顯著的位置。就嚴格的意義講，牠們所發起的企業簡直不算是『資本主義的』。然此等企業構成資本主義發展中重要的一環，可作爲資本主義的前徵和指導者，牠們是由資本主義的精神中產生出來的，並給予牠們以重要的特點。這些最初的企業常是從一

種形態轉入牠種形態：國家的產業組織變成私人的企業而私人的企業又爲國家接手經營。我對於君主及其臣下爲現代企業家的類型，倘若不在這裏提起，那在資本主義起源的描寫中不免是一個很大的漏洞。

第五十七章 貴族地主

壹 地主對於營利經濟所取的立場

就領地關係的本身講，牠不含有任何種交易經濟的特點，更不含有絲毫資本主義的特點。在領地的範圍以內所發生的經濟——賦役經濟——也和我們所知道的一樣，本來就不是營利經濟，即在牠們已經將剩餘生產物送往市場之後（此事的出現頗早），在長久的時期中仍是自行滿足需要的經濟。

但在時代推移之中，此等經濟已經消滅了牠們舊有的性質。地主的自足經濟愈受限制，在地主的勢力範圍之內，伴着這種經濟發展營利的經濟，又逐漸發育為資本主義的經濟。

地主遂變成資本主義的企業家，對於資本主義的發展有不少的幫助。

當地主在他們的土地發起一種工業時，免不了要操心勞力，但有什麼東西驅策他們這樣做？

使他們變成工業企業家的，的確常是純粹的博愛，和在體力與精神上提高後代的志願。特別是當教會和修道院創立工業時，常為這樣的動機所領導。

不過這樣的說法不會構成一條規則。地主，資本主義的企業家的目的也和走這一條路的最大多數人一樣，

不過是要運用他的力量去擴充他的勢力範圍，增加他的財富，即使他是修道院長或主教，也許是在增加他的修道院或他的教區的光榮。驅策地主走入資本主義的精神就是具有交易經濟觀點的企業精神，這是一切資本主義的企業家所同具的。但中古時代的藩主——好戰的封建主——怎能夠完成這種轉變？我們必須力求我在上面曾經提起的普遍有效的事實作參考，首先來解答這個問題：就是在一個民族的每一羣人中總有不同的變種存在，在中古時代的騎士和地主中我們也必須假定有資本主義的變種，他們在中古時代的環境中不能夠發展，但當資本主義經濟的條件逐漸實現時，他們現在便愈加佔得優勢。即在教會的公王中也不缺少這樣的企業家類型。我想起窩牧塔爾（Wormthal）修道院會議的某些修道院長，根據他們的意見，在歐洲經營第一個（？）採煤場。像修道院長哈根（Haghen），特別是察涅（P. J. Chainoux）這些在十八世紀領導各修道院的人，簡直和任何「冒險的商人」及工業企業家沒有區別。在哈根下面做修道院物品管理員的察涅特別是如此。他從幼時起雖隸屬於修道院的教士團，卻是當時最優良的礦物學者和礦山工程師之一。他敦勸他的富於判斷力的前輩哈根在修道院的採礦場從事於大規模的設計：直至一七七一年為止，地中的裝置在六六九〇〇法郎以上，地面上的建築也用法同樣大的數目。當時採礦場所雇礦夫，在礦穴中作工的有八〇〇人，在地面上作工的也有同樣多的人數；這在當時是一個完全非常的大數目。

我們對於教會領地中這樣的企業家類型的出現必須視為「偶然的」，因為教會王公的選擇是在完全異於他們的營業才能的觀點下出現的。在俗界的地主中我們可以想起對於逐漸改變的環境（這種環境自然是

在新人物自己的影響之下造成的）有一種新造的進程或一種適應的進程。我們可以想像營利的人會因時從封建貴族中選擇出來。

但這種有機地選擇非封建分子的進程恐怕是一種遲緩的進程，單獨不足以解釋我們所考察的地主中資本主義企業家急速的增加。這種增加是十六世紀以來我們在各國所看見的另一種發展完全自然的結果；我所指的是貴族的市民化。

我們到處遇着這件事，在德意志和奧大利也是如此：例如在十七、八世紀的波希米亞貴族中已有一整批資本家的新發戶，像施利克（Schlick）伯爵有名的公司一樣。不過這種貴族脫去封建色彩的行動要在西歐各國纔成爲一種普遍的社會現象：如在法國，特別在英國是，然在十五世紀前的意大利也已經有這種現象。當這些國家資本主義的發展——例如比德意志——要迅速得多，那是由於貴族的市民化毫無疑義地在內中佔有強大的成分。此事的結果爲意識的商業化，這是很自然的，因此資本主義的精神比在一個爲舊封建貴族和抱有藩主意識的貴族非商業的，甚至於反商業的勢力所籠罩的國家中——和我們德意志一樣——較容易傳播，並較容易滲入全部社會和整個國家組織中，這也是很自然的。

貳 貴族的市民化

貴族的市民化有兩條道路：或者由於市民變成貴族，或者由於貴族娶市民的女兒。我如果將英法貴族市民化這種進程稍爲詳細描寫一下，

也就够了。(我在拙著奢侈與資本主義第十等頁有更詳細的討論。)

一英國只有“Nobility”在過去構成(並且現在仍然構成)英國狹義的貴族。這種貴族大都是在都鐸爾的政府出現時——更正確些說，是在亨利第八時——從新產生出來的。自玫瑰戰爭以後，舊貴族消滅至二十九家；即此殘存的也有一部分被放逐，削弱，並流於貧困了。亨利第八幾恢復此等舊貴族的權力與財富(自此以後，並且保護他們的確定的優先權，藉此使他們屈服於君主之下)。君主給予的資財就是他所沒收的教會財產(因此這些財產得應用於「俗界」)。但自亨利第七和亨利第八以來，舊貴族的行列總是由新的封爵加以補充。此等與舊土地貴族完全平等的新貴族，是由君主在一切有名的人中選擇出來的，尤其是在富裕的市民中選擇出來的。雅各第一甚至於出賣貴族。從亨利第七至雅各第二所封的貴族共有三三九人。

在斯圖亞特諸王之下消滅九十九個貴族，從一七〇〇至一八〇〇年新封的貴族有二三七人。

這些升遷自然不老是從完全下層來的，即不老是從人民的深處來的，和羅素(Russell)及卡汾狄士一樣。此等貴族常(也許大都)經過各種初步，即經過騎士侍從，騎士和從男爵的初步。然我們知道，在無數的場所，一個富有的貴族系譜是出自城市。現在特舉下列數例為證：

黎芝(Leech)公爵出自奧茲本(Edward Osborne)，奧氏來到倫敦，充一個貧苦的商人學徒；諸森伯蘭(Northumberland)公爵出自斯密司孫(Hugh Smithson)，斯氏係一個雜貨商店的店員，與西摩夫人(Lady Elizabeth Seymour)結婚的；以下各貴族也同樣出自市民的祖先：即羅素，索爾茲巴立侯爵，巴斯(Bath)侯爵，布藍羅(Brownlow)伯爵，窩立克伯爵，卡林吞(Carrington)伯爵，都德里(Ludley)伯爵，斯賓塞(Spencer)伯爵，特爾內(Tilney)伯爵(第一個替爾內伯爵並非別人，不過是柴爾德——Josiah Child——的兒子罷了)，厄色斯(Issex)伯爵，科勞德里伯爵，達特馬司(Dartmouth)伯爵，阿克斯布立治(Uxbridge)伯爵，坦克微爾(Tankerville)伯爵，哈巴洛(Harborough)伯爵，聖替夫刺克特(Rouffract)伯爵，非次窩特(Fitzwater)伯爵，得味魯(Devereux)子爵，威馬司(Weymouth)子爵，克力夫吞(Clifton)伯爵，利(Teigh)伯爵，哈味斯漢(Haversham)伯爵，馬沙謨(Masham)伯爵，巴得斯特(Ballinrst)伯爵，洛謨尼(Romney)伯爵，多爾默(Dormer)伯爵，多塞特(Dorset)公爵，裴德福(Bedford)公爵，以及好些舊貴族，他的貴族身分有一部分現在久已喪失，但在十八世紀的上半期卻是聲勢赫耀的。

可是對英國的社會組織尤其予以特殊印象的——特別在我們感覺興趣的時代——就是縉紳，即一羣本來不屬於貴族而又爲貴族的人；這是一種「低級貴族」，但按照法律，卻不是貴族。騎士構成縉紳中的最上層，在騎士中間，從男爵又佔最高的品級；一個騎士和從男爵在自己的名字之前取得先生(Mr)的尊稱。隸屬於騎士的有騎士采邑的所有人——他們原來是唯一的騎士——其次爲某種品級的所有人，如第一等騎士品級的所有人和巴頓品級(Baronet)的所有人(自愛德華第三和亨利第六以來)和好些職權的所有人；末了爲捐得騎士品位的人。騎士品位的捐得(只支付一〇九五鎊而捐得)是雅各第一在一六一一年的創例。這種山金鏤邀恩的騎士叫做從男爵；他們位居舊騎士之上，但同時在貴族之後。當十七、八世紀時，這樣的從男爵有好幾百；至十九世紀中葉，他們的人數達七〇〇。一大部分富有的平民已經由這種途徑升到貴族中去了(騎士在社會上沒有疑義地是貴族)。這是十分顯明的。但現在在英國的縉紳中有一樁完全特別奇異的事，就是牠簡直沒有界限，無論如何是往下沒有界限。

有了這種特殊的理解，於是英國貴族的隸屬便馬上自動地取決於經濟關係的改變，新興的資本家在社會生活上的重要愈增加，便愈能進到貴族的領域。一個紳士(Gentleman)是一個大地主，深入十八世紀，這一點猶在紳士的概念之內，因此市民的分插入田舍貴族裏面正是城市增加的財富中一種必然的結果。

可是當這兩羣人的兒女聯婚並生產兒子時，貴族與財富的結合便愈加強固了。至少自斯圖亞特諸王以來，貴族與新發戶這樣的聯婚是爲日常現象。威廉·德普爾以爲就他的記憶講，自貴族家庭在城中結婚以來，約有五〇年，「並且僅爲着金錢的緣故」。他在事實上既確定這一點，我們信賴這個很著名的觀察者的大權威，將此項血統的配合的開始移至雅各第一的政府時代，頗爲確切可靠。無論如何，當笛福描寫之時，已是一〇〇年以後，貴族與市民結婚的數目顯然已經很多，因爲笛福說及他們，和自然的現象一樣。貴族自然特別要娶商人間富有的承繼女子，以便使自己的紋章得從新無遺金來。笛福特別披擲高級貴族和小商人的女兒這樣的結婚七十八起，這裏個別地舉出來是沒有意義的；衛爾頓貴爵(Lord Griffin Mary Weston)娶得普州(Lincolnshire)的味爾(Wail)一個商人的女兒，或哈爾索貴爵(Lord Cobham Anne Hall-)娶得薩得克(Southwark)一個農民的女兒，這在根本上無關重要；此等婚姻竟成爲羣衆的現象，便使我們發生興趣了。英國在十八世紀的確已有這種現象(相當時貴族的人數比例)。

二、法國這個轉變點在法國約出現於十六世紀的末期和十七世紀的初期；當時突然湧現創造新貴族的有力來源；最重要的一六一四年明白承認封建地產過渡到平民的手中爲合法，如此過渡向來即已實現。這種形態的貴族營業對於法國具有完全特別重大的意義；當十八世紀時從新創造的藩主很多，他們的品級是由簡單購買一種貴族的產業得來的。宮人用領主的排場來裝飾自己，約和現在用外國的徽章來裝飾自己一樣。梅蘭 (Moirans) 一個小酒店的兒子蒙馬特耳 (Paris Montmartre) 在一次洗禮中的署名和散皮尼 (Sampigny) 伯爵，達哥薇爾 (Dagouville) 男爵，白魯諾伊 (Brunoy) 領主，微勒爾 (Villers) 領主，佛息 (Foucy) 領主，封謨 (Fontaine) 領主及沙托涅 (Chateauneuf) 領主等等一樣。

當十七世紀末葉，除掉用各種方法獲得貴族的位置外，還有購買一途：一六九六年出賣的貴族證書有五〇〇張，一七〇二年有二〇〇張，一七二一年有一〇〇張。

法國的貴族終久愈加出自貴族化的盤剝的宮人，這不足奇怪。當社里 (Cherrier) 說，人們在十七、八世紀的法國所稱爲「貴族」的，大都是「富裕的地位增高的，著名的和有產的第三閥」，當阿戎松 (Arrenon) 侯爵在十八世紀中葉說，因爲用金錢容易買得貴族，故沒有財富的主人不旋即變成貴族的，這都不算是過於誇張的話。

我們對於法國西革台爆發時貴族數目所獲的數字報告，雖在個別上互有差異，但是以證實這種批評的正確。據社里說有一七〇〇家貴族；內中至多只有三〇〇〇家是四〇〇年以上的貴族；只有一五〇〇家是「原始的貴族」，即出源於騎士采邑的；有八〇〇〇家官僚貴族，六〇〇〇家商人貴族。據另一種估定，當時有二六六〇〇家貴族，內中一三一——一四〇〇家爲原始貴族，餘數中有四〇〇〇家爲官僚貴族。當我們將貴族與平民富有的承繼女子非常之多的結婚事件在這裏再加以考察時，那高等金融在法國貴族組成中所有的成分較上述數字所表現的要大得多。

緒利侯爵對於這種融合進程極爲抱怨，我們如果願意相信這個真實不虛的老貴族的話，此進程在十七世紀初期顯然已經十分興盛了。麥舍於十八世紀末葉能夠說：「差不多所有新嫁娘的嫁妝之資，都出自領地農場的錢庫。」

我在這裏要舉出幾個特別明白說出的例子，使人們可由此看出十八世紀（牠在這一點上已經和十九世紀及二十世紀很相似）特殊的社

會狀況：

撒母耳·伯爾拿(Samuel Bernard)的一個兒子普通稱為「猶太人伯爾拿」的，是爲庫伯耳(Conberd)伯爵；他娶得科斯威(Coste)侯爵的女兒麥舍利勒夫人(Mme Frothier de la Coste Vissolère)；另一個兒子收買巴黎議會議長的職位，自稱里耳(Rieur)伯爵；娶得部郎薇耶夫人(Mme de Boulainvilliers)「猶太人伯爾拿」因這種婚姻變成恩特刺幸(Entraygues)聖西門(Saint-Simon)庫耳托列(Courtoner)阿帕勺(Apehon)諸伯爵夫人以及將來的米勒坡(Mirepoix)侯爵夫人的祖父。

翁蘭·克洛插的祖父還是一個家僕，他將自己的女兒嫁給部郎(Boillon)王家的亞甫勒(Aveux)伯爵。他的第二個兒子退耳(Thiers)男爵娶得喇伐爾·蒙摩龍栖(Maval-Montmorony)夫人，這種婚姻所生的女兒嫁給貝沌(Bethune)侯爵和布洛利(Brogie)元帥。

克洛插的兄弟將他的女兒嫁給格勒維(Glèves)的領主蒙特散佩累(Montsamperé)侯爵。

甫累亞耳(Vrillière)公爵的一個近親女子嫁給一個暴發戶帕尼爾(Panier)。

瓦茲(Oise)侯爵娶得安得烈(Mississipien André)年長兩歲的女兒(至結婚時爲止有二〇〇〇〇利佛的租金和四〇〇〇〇〇〇的嫁妝費)。

普勒涅·柏德樓(Berthelot de Pleneuf)的女兒嫁給普里(Pré)侯爵；她是攝政者有名的愛人；

蒲郎德勒(Proudre)的女兒變成洛士佛科(Rochefort)夫人；

蒙塔計(Bas de Montargis)變成阿帕準(Arpaion)侯爵的岳父，和諧愛(Noaille)伯爵及杜勒(Duras)公爵的祖父；

奧利未·森諾賊(Olivier-Sonozan)的父親還是販賣舊褲子的，他將自己的女兒嫁給盧塞(Luce)伯爵，即後來的廷格立(Tingy)王；
微爾摩立(Villemorien)將他的女兒嫁給貝龍熱(Berange)侯爵；

厄累(Ereux)伯爵，伊甫里(Liry)伯爵，布里索克(Brisac)公爵，皮捺尼(Liequigny)公爵都經過到盤剝的宮人金庫的同一困難途徑。

叁 地主企業家的特點

貴族地主所發起的企業的特徵就在牠們都是作爲權力的財富的出發點和支點。使地主尤其能夠成爲資本主義企業家而活動的，是他以地主的資格對重要的生產力的處分權。他所處分的一、生產植物的土地；二、埋在地中的寶藏（礦物等等）；三、土地的生產物；如木材，纖維質等等；四、他的地主權力支配下的勞動力。當他將此等生產力用於營利的目的上時，即發生各種各樣的資本主義企業。

地主爲着自己的利益可以利用國家的權力，此項權力不僅爲直接處分人與物的權力，並且也表現於他間接謀生產物有利的購買或有利的出賣時所能運用的一種影響：即獲得特權和讓步等等。因此發生封建資本主義企業的另一重要的變種。我們時常看見有勢力的貴族與市民的資本家或窮苦的發明者聯合共同行動：於是貴族擔任取得必需的自由權或保護權，其他參加者則供給金錢或意見。我們特別於十七、八世紀的法國和英國屢屢遇着這樣的結合。

貴族地主的企業在早期資本主義時代所佔的位置比人們一般的猜想爲大。此項企業在資本主義企業的建立中所佔的成分，因爲差不多缺乏每種統計，在最大多數場所，自然不能用數字表現出來。但人們如果將地主資本主義這樣的一批企業記在心目中，對於早前幾百年這種企業家類型的重要也就約略具有一種觀念了。

肆 貴族企業家對於資本主義建立所佔的實在的成分

貴族（無論是田舍貴族或城市貴族）對於資本主義的參加要回溯到最早的時代。在資本主義發展的初期，富有的貴族（常是首先）引入資本主義軌道的東西，多為商業。一切國家都是如此：意大利也許更甚，這個純粹商業資本主義最早的時期是以典型的形態出現於意大利。

我對於貴族在現代資本主義初期所負的任務，在本書第一版中曾經詳細描寫過。一切批評無論怎樣滿懷敵意，對於我所指證的事實不須從世界中另行創造出來，就是：早前的資本主義大商業——特別是早前的金融業——非常大的一部分是在富裕的貴族的和（帶幾分）地主的世家的手中。關於這個早前的時代，讀者可參考本書第一版的第十二章及該版的名彙，牠們的內容在各點上為這個或那個地方歷史家所訂正，但絕沒有被指為大體錯誤。（試看德衛孫（在他的著作第四卷中）對於我的佛羅稜薩經營商業和金融業的貴族家庭表作一種小到可笑的更正，然他評判拙著那種惡意的和輕蔑的論調，與此項更正實在不相稱。）

反之，我在這裏要多多指出地主貴族在資本主義工業的建立中所佔的成分，因此我所考察的多為北方各國，且大都從十六世紀起的。

一英國礦山業和冶金業是地主喜歡經營的。是經營的不僅當作至上權利利用的。此等純粹的利用權在我們這裏追蹤企業家本身時，完全分離了。但我們常在上述兩個生產部門中遇着地主也是這樣。在韋得爾（Wearale），從達刺謨（Durham）到柏德本（Baldurn）的主教的「鐵礦場」當十五世紀時已經具有一種完全資本主義的色彩，特別關於職工的衆多一點是如此。一六一六年，一個朝臣與一個針工行曾訂立一種供給所需金線線的契約，這是在他的產業中自行生產的。一六二七年，亞克貴爵（Lord D'Acre）依照一種新的特許狀，獲得單獨鍊鋼的特許。自十六世紀以來，地主們在自己的地產上設置錫工場，鍊製自己礦坑中所產的錫。一六九〇年有無數貴爵及紳士創辦錫礦和銅礦公司。我們在

煤礦業的初期也發見有無數貴族的參加。

織維工業：「大牧羊業者常爲織物業者，將自己所產的羊毛織成布疋。」(阿士力——W. T. Ashley)

英國的地主也同樣養蠶。一六二九年，「允許阿斯特登伯爵(Lord Astlen)萬爾忒(Walter)等等以保持彌得爾塞克斯(Middlesex)郡聖詹姆士附近的園地，桑樹和蠶。」

人們或者創辦任何一種工業，藉以利用自己所有的廉價燃料，如泥炭等等是。八克斯(Bershire)伯爵托馬斯在一六三七年對於他新發明的麥芽熔爐和蛇麻熔爐獲得一種特許狀，這恰恰是供他的泥炭場利用的。

二、法國礦山業與冶金業：爲冶金業大水管的內維爾(Nevers)省的冶金工場，直至十八世紀仍在舊貴族的手中；例如微爾梅蘭(Villemanant)據有阿那·德·朗格(Arnauld de La Roche)和沙托·勒壤(Chateau-Renaud)，牠們在十六世紀都建設更大的工場；牠們的鄰人爲比穆(Bizy)領主，他在自己的土地上也同樣經營一個冶金工場和一種熔礦爐；德麥(Demours)的冶金工場屬於加斯科(Gascon)等等。(這一切建設在十八世紀的過程中都落入富有的巴黎銀行家馬孫(Masson)的手中)但我們在法蘭斯伯爵領地(Franche Comté)中也遇見一些舊貴族的冶金場主。

都爾收稅區的十三個冶金工場的所有人爲：

索塞侯爵(Marquis de Saucé)

微爾啦公爵(Duc de Valeroy)

拉發雷耳公爵(Duc de la Vallière)(兩份)

忒塞伯爵(Comte de Tessé)

柏托馬侯爵(Marquis de Béthomas)

機斯夫勒公爵(Créancier du Duc de Gexres)

管瓦爾女修道院長(Abdesse d'Ethival)

掃社侯爵 (Marquis de Sourches)

瓦塞代理主教 (Vidame de Vassé)

特勒莫伊公爵 (Duc de la Trémoille)

馬紫朗公爵夫人 (Duchesse de Mazarin)

羅內伯爵 (Comte de Rhoné)

鐵的製造有一部分也是在地主的地產上進行的；布盧門斯台 (F. E. de Blumentstein) 騎士 (於一七一五年) 在他的宅第附近建立一個鑄造所；刷山爾 (Choiseul) 公爵於同時經營一個鋼鐵廠；蒙特羅哲爾 領主 (Herr von Montregier) 有一個金屬板工場，如此之類。

法國的貴族對於開採煤礦參加甚力。亨利第二將此項開採權給予羅柏瓦爾 (Robertval) 的領主洛克 (François de la Roque)；這種權利並轉入聖舉良 (St. Julien) 的領主基勒爾 (Claude Grizon de Guillien) 和另一領主的手中。路易十四於是給予夢托齊爾 (Montauzier) 公爵以四〇年內開採一切煤礦——內維爾的煤礦除外——的權利。攝政者將礦業開採權給予一個叫做傑冉·哥布耶 (Jean Gobelin, sieur de Jonquier) 的公司，此公司也帶着大部分貴族的性質。但貴族不僅擁有開採權，即此項營業也多操在他們的手中。當路易十四時，諾愛公爵在部諾徽爾 (Bournonville) 公爵領地中開一個採礦場；奧蒙 (Aumont) 公爵在部耳達內 (Tourbonnais) 開一個採礦場；烏戴 (Uzes) 公爵開一個採礦場；而美爾雷 (Meilleraye) 公爵則開採吉倫馬尼 (Jirromagny) 的礦山。

當十八世紀的下半期，貴族——無論在自己的地產上，或在他人的地產上——獲得礦山 (煤礦) 營業權的例子增加了，計有：

克羅親王 (Prinzen von Croy)

波佛勒蒙親王 (Prinzen von Beaufremont)

勾勒公爵 (Herzöge von Chaulnes)

沙羅公爵 (Herzöge von Charost)

彌拉波侯爵 (Marquis von Mirabeau)

第二編 現代資本主義的歷史基礎

拉法夷脫侯爵(Marquis von Lafayette)

塞內侯爵(Marquis von Cernay)

微爾品脫侯爵(Marquis von Villepiné)

巴勒赫侯爵(Marquis von Isleros)

佛德拉侯爵(Marquis von Fodrass)

琉舍侯爵(Marquis von Luchet)

特拉斯內爾侯爵(Marquis von Trinsnel)

加里侯爵(Marquis von Gallé)

蒙德拉公侯爵(Marquis von Montdragon)

恩特勒辛伯爵(Graf von Entraignes)

夫拉味尼伯爵(Graf von Flavigny)

威新子爵(Viconte von Vesins)

服克斯男爵(Baron von Vaux)

索拉澤騎士(Chevalier von Solage)

纖維工業：據說法國的地主在自己的地產上建立織物工場，藉以利用自己的羊毛或蠶絲。試舉出十八世紀的一些例子：科郎庫耳(Caulaincourt) 侯爵建立一個絲紗織物手工工廠；盧末庫耳(Louvencourt) 侯爵在龍普勒(Longpre) 創辦一個織布手工工廠；厄微伊(Herilly) 侯爵在他的蘭社爾(Lanchelles) 的宅第中創辦一個亞麻織布場；朗斯爾·谷魯爾(Choeul-Gaulfier) 侯爵夫人在海里(Helly) 創辦一個棉織場；拉麥(Lameth) 伯爵夫人以一個輔紡車分租於亞利庫耳(Hénancourt) 高爾默(Sieur Galmé) 在他的巴斯(Bas) 的宅第中創辦一個製細布的手工工廠；拉默爾(de Ramel) 也是如此；蘇麥勒(Sumbelle) 男爵創辦一個紡絲場；厄微伊侯爵創辦一個桌布手

工廠，塞爾得蒙 (Sieur du Sel des Monts) 創辦一個棉布手工工廠，累換 (Reguin) 和對波伊 (Desbois) 領主創辦紡紗場和紡亞麻場；馬利得拍水 (Sieur Marie de Perpignan) 創辦一個織布場；巴斯噶得卡可松 (Ch. Pascal de Carcosonne) 創辦細布織造場等等。法國十八世紀貴族的纖維工業的數目在實際上是很多的。

(人們對於貴族的玻璃製造者的玻璃製造不可計算在這裏。這是一些貧窮的食客，他們以一種至今未曾解釋出來的理由取得貴族的身分，並且不管他們怎樣貧窮，滿懷妒忌地維持着這種身分，因此同樣爲貴族和資產階級所蔑視。)

以企業家的資格參加商業，即公然出面爲商業社員(參加金融業，情形又不相同)，在法國是一般地減少了。不過也有例外，特別在南方是如此。所以我們發見貴族大羣地參加(也以上述的社員的資格)十六世紀南法國的珊瑚公司。

三、德國：德國的鐵工業和銅工業在許多地方是在具有企業欲望的地主的資本主義精神中獲得牠們最初的發育。所以我們看見十六世紀的斯托爾堡 (Stolberg) 伯爵對於促進冶金業和鑄造業等等作熱烈的活動；倭爾夫干 (Wolfgang) 伯爵於十六世紀創設哥尼斯和夫 (Königsstol) 的冶金工場，使易爾設堡 (Ilsenburg) 成爲鐵工業的中心點，並在同地創辦第一個黃銅工場等等。和他競爭的有鄰近的布藍士外喜·呂涅堡伯爵 (Graf Julius von Braunschweig-Lüneburg) 哈託的基特爾德冶金工場 (Die Githelder Hütten) 是一個特別富於教訓的例子，我們獲得關於牠們從一五七三至一八四九年的計算。原文載在克勞斯著爾奧和柏干姆特叢刊 (Archiv des Oberbergamts) 中。

關於布藍士外喜的伯爵和公爵們的企業活動，魏爾戴克 (E. Wilczek) 的下哈託礦山營業與冶金工場營業史資料 (Beiträge zur Geschichte des Berg- und Hüttenbetriebes im Unterharz) 第八等頁有很好的報告。

此等『地主』是小君主，可以同樣作爲君主與地主企業活動的例子。不過在『地主』的名稱之下討論他們較爲妥善，因爲決定這些企業家是特殊的個人的質素，不比較大國家的君主有國家(由牠的官僚機關代表着)代表一種超個人的情形，這種情形與君主個人的傾向無關，故得保持着牠的不變的方向。但較小的君主在事實上具有純粹個人的主動力，遂將他們牽入營業的企業家集團的軌道中。

著名的布藍士外喜·呂涅堡公爵在他的領域中是無數工業的創立者，他在這裏供給一個特別富於教訓的例子……他很鄭重地考慮，自己配備一艘船，將他的貨物運往俄國的那爾瓦 (Narva)，並從該處易取其牠物品。他開鑿並疏浚奧克爾 (Oker) 和其他小河。

士雷濟恩的採礦冶金業一直至我們所說的時代仍握在地主手中，這是人所共知的。在士雷濟恩的二四三個工場中（一七八五年）計：

屬於君主的，有二十個，

屬於厄爾斯(Oels)公爵，安哈武寬田(Anhalt-Cöthen)親王，和羅布科衛慈(Lokowitz)親王的有十四個。

屬於「其他伯爵，男爵和貴族領主的有一九一個，

屬於萊勒斯勞商人的有二個，

屬於伯爵的大教堂的有二個。

德國其他工業的興起或推進也特別是由於一班較小的王公，如玻璃工業和蠶業等是……

貴族又參加纖維工業的創辦……

德國的貴族並從事於老是帶着半冒險性質的海外貿易……

四、奧大利：當達到資本主義營業的過渡時期（十六世紀）礦山業的礦主大半是一些貴族……

斯泰爾馬克的鐵工業在幾百年中同樣保持牠的地主的性質。

一種豐富的史料和一批切實有用的著作使我們對於波希米亞工業的發展得作種種有價值的考察。我們又特別明白看見波希米亞地土的工作，看見如許企業精神和活動能力在他們中間發生作用。窩德斯泰因伯爵(Joh. Jos. Graf von Waldstein)是一個完全切實有用的企業家，他是奧柏羅依田斯多夫(Oberleutenstorf)製布工廠（一七一五年）的創辦人。他招致荷蘭人和英國人來到自己的治下，由他們帶來本地從沒有看過的工具，使工廠得以進行工作。本地居民必須首先受作工的訓練。這位伯爵站在一切後面，作為原動力，「他是不惜任何手段及任何費用去達到目的的。」他的事業是繁榮的，並且又為後繼者所維護。

有一批貴族為琴斯基(Jos. Kinsky)伯爵的榜樣所激勵，便決心在他們的領地上創辦手工工廠，這對於十七世紀波希米亞大工業——

特別是纖維工業——的發展，十分重要。琴斯基於一七六二年已經能予皇后以一種「可喜的消息」，在波希米亞的各主統治之下——包括高

德斯泰因伯爵，羅布科衛慈親王，和波爾插 (Bolza) 伯爵——也呈出推進他們領地的手工工廠業的傾向。

五、俄國：在彼得時代的現代工業的開端並非貴族的；但自十八世紀的下半期以來，此項工業又多落入貴族的手中。（理由是只有貴族具有使農奴做工廠工人的權利，商人是禁止購買這種勞動力的。）

一七七三年，屬於貴族的工廠所生產的物品在三五四八〇〇〇盧布的總數中佔一〇四一〇〇〇盧布。

在四〇個製布工廠中有一九個是屬於貴族的；

當十九世紀初期（一八〇九年），有九十八個製布工廠對政府供給生產物，內中

一、二個製布工廠屬於商人

一、九個製布工廠屬於高級貴族

五、五個製布工廠屬於普通貴族

一、二個製布工廠屬於外人和拉瑟落契息 (Raznošinci)。

六、瑞典從前有許多礦坑是莊園的副業；領主役使礦夫和役使農民一樣。自礦坑與農場分離後，在達內摩拉 (Dancemora) 的舊的倚賴關係至今仍然存在。

七、殖民地、殖民地的資本主義大都常視為貴族的——常是完全東方封建的——企業家的事業，他們在這裏幾乎表現為純粹的征服者。剝削近東的「夫朗惡人」已經是如此。在十六世紀定居於美洲並完全以地主自居的西班牙人和葡萄牙人也是如此。

末了，受委託去剝削北美的南方各州的最初企業家也是這樣。我們試想一想德拉瓦貴爵 (Lord Delaware) 和巴爾的摩爾貴爵 (Lord Baltimore) 前者是倫敦維基尼亞公司（創於一六〇六年）主要的創辦者，後者是馬里蘭的「創立者」，他的求利的意志現在無復可疑了；我們試再想一想一六六三年被委任經營維基尼亞和佛羅里達（「卡羅來納」）間的地方的八個業主，阿爾柏馬爾 (Albemarle) 公爵，克拉林敦 (Clarendon) 伯爵，柏克立爵士 (Sir William Berkeley) 尤其是沙甫慈白利貴爵都在其中。

第五十八章 市民

凡從下面崛起，因自己良好的市民風向，成爲資本主義企業的領導者的人，我稱爲市民的企业家。這是一些「向上努力的」工業小生產者，小商人和農民。他們爲資本主義的企业家，代表手工業者集團中的一種精華。

使他們出類拔萃的東西，首先爲他們經濟的（市民的）德性：他們較其他同類爲勤勉，節儉，並擅長計算。他們的保護者是阿貝爾第和佛蘭克林（Benjamin Franklin），兩人爲「神聖的經濟」學說的闡揚者。

但人們挾着勤勉與節儉這兩種良好家長的主德，也不能變成資本主義企業的領導者，尤其在資本主義的早期，首先要標出目的並開闢道路，更難做到這一點。誰要從手工業者升爲資本主義的企业家，必須具有企业家的特質。只有眼光遠大而又富於活動力的人纔能够從同類中自拔出來；取得新經濟主體地位的人總是「冒險的」商人和「冒險的」手工業者。使他們和前面所說的企業家類型結合的，就是這種冒險精神。但使他們和這種類型大不相同的，正是極力着重企業家集團商人的方面。他們的崛起尤其因爲他們是有才能的「商人」。他們的優點就在他們巧於和供給者，工人及顧客結締契約。因此，自他們看來金錢纔完全站在他們經濟活動的中心點：從金錢出來，又趨向金錢一途。他們視金錢爲真正的，和唯一的權力原素，因爲他們除財富的權力外，不認識其他權力。貨幣思想充分滲入經濟進程中是經過他們纔完成的。他們是真正的最初資本主義企業家，因爲自他

們看來（貨幣）資本成爲他們做企業家的活動不可少的前提，他們所以成爲企業家，的確不是因爲他們手中有貨幣；這是一種惡劣的機械的假定。他們因爲具有適於做企業家的個人特質，也可成爲企業家，但他們的企業家集團受貨幣所有的限制比其牠類型的企業家集團要緊迫的多。市民的財富——牠的起源是我們所研究的——經過他們獲得牠對於資本主義經濟的建立所具的意義；他們從石頭中擊出火來。我們看見，市民的財富絲毫用不着變成資本。在資本主義早期發生的市民的財富有一很大的部分對於資本主義是失去了，因爲牠落入浪費的和領主脾氣的人的手中。只有市民的財富——這也是真正由『市民』獲得的——可以轉變爲資本，此項資本因一班人的指揮，得在經濟生活中履行牠的任務，這種人就是我們這裏所研究的市民的企業家。他們不限定老是有充分的金錢（雖則我們在無數的場所可以假定他們有充分的金錢）去創造一種資本主義的企業；然當他們和其他市民聯合起來，共同活動，或將他人的貨幣投入自己的企業中時，他們轉作資本的東西，總是市民的財富。

我們發見市民的企業家在經濟生活的一切部門中活動着。不過他們完成自己工作的形態是很不相同的，所以他們造成資本主義企業種種複雜的類型；我們對於此等企業內部的構造以後（在第二卷中）當加以探討，這裏只研究牠們本身的各種形態。

市民變成資本主義企業家所取的第一條道路是由他自己領導的手工業營業達到的；此項營業將逐漸擴充，一直至形成一種資本主義的企業爲止；一切種類的『手工業』都可做到這一點；如農業的，工業的，商業的和

運輸業的手工業是在第一個世代所發生的，是我所稱爲小資本主義的企業家。

在這種逐漸的，一步一步的擴大中，一種經濟形態於不知不覺之間轉入另一種經濟形態，終於『由數量的變化引起性質的變化』。這種例子的確是很平常的（現在仍是每日出現的）。手工業的商人的一大部分在時代的推移中，變成資本主義的企業家：如佛羅棧薩的羊毛商人，英國的小商人，法國的普通商人，和猶太的零售商人。

我們也時常遇着一種崛起的工業的手工業者。這就是英國人所稱爲“Manufacturer”（手工工廠業者）和法國人所稱爲“Fabricant”（工廠業者）（與“entrepreneur”——企業家——相反）的企業家。

這個類型在各種重要的工業中——如在機器工業中——構成資本主義發展初步的常規。

但我們發見手工業者的類型散佈於幾乎所有工業中。如在精糖業中其較大工場的「老闆而兼僕人」崛起爲獨立的企業家。或者在金屬礦業中也是如此。

在纖維工業中，較小的和較大的「布廠主人」也佔一個重要位置。

這個類型同樣分佈於一切國家。在各大城市中特別時常遇見牠。一個深識內情的人對於柏林說道：「一般說起來，大工業是由手工業中發育出來的，一班有才能有智識的老闆經過王家工業院良好的訓練，並在外國——特別是在巴黎——獲得必需的技術能力，歸國設立工廠。」（威德斐爾德——O. Wiedfeldt）對於數字的成分作任何種近似的估計，在這個類型中恰和在其它任何類型中一樣，自然是不可能的。

末了，我們在某些國家——例如在英國——的農業企業家中常發見一種人在農家中變成富有的人，然他自己或他的父親還是親自耕種土地的。英國十八世紀發育出來的中等資本主義佃農的整個世代大部分是由農民手工業中崛起的。

達到市民企業家的另一條路是『投資』這就是說（和我們還要詳細考究的一樣）工業的工人在一種生產組織的形態中由富人貸以金錢，直至使他們成爲一種資本主義企業中的純粹工資勞動者爲止。有一部分是富裕的『同事』他們一躍而爲一班流於貧窮的手工業者的雇主。

但變成手工業者的投資人的，常爲商人，尤其是中間商人。這種進程時常出見，並且幾乎表現爲經常的現象。薩發里很堅決地認：『從事於手工工廠企業的，通常（！）爲大商人。』這種進程的時常出現甚至於使許多歷史家爲之目眩，他們將資本主義生產企業起源的問題簡單化作『商業資本』逐漸『侵入』生產方面（馬克思）這一點現在自然是談不到的，和本編所表現的充分明白的認識一樣。但我們曾經說過，商人變成生產企業的領導者的例子屢見不鮮，這可沒有疑義。這種進程特別常演的工業是：

一、（尤其是）纖維工業，在全體國家中，自十四世紀以來——也許還要早些——卡拉馬拉行會（*Calamala-zunft*）會員，成衣商人，售衣者，製布商人——這就是說：一方面是布商（恰和綢緞商一樣）另一方面是紗商——對手工業者投資；

二、礦業與冶金業，這是就牠們沒有保持地主的特徵講的；此處的投資者爲『礦石的購買人』和鐵商等等；

三、小品業（念珠製造者）！

四、裁縫業：至少在十七世紀各較大的城市中從衣商中發展了「裁製現成衣服的人。」

末了，海外貿易，工業生產或運輸業方面大資本主義企業的新建立，我們在這些方面同樣發見有市民企業家的參加。他們在這裏常是帶一種完全確定的特徵，這種特徵使他們別於向來所表現的市民企業家的類型，造成一種完全新的和特殊的資本主義企業家的類型，我們對於後者必須特別注意：下面一章即當論及。

第五十九章 開基者

我所稱爲「開基者」(Gründer)的企業家類型，其祖先也可以追溯到早前的時代。他們坐在設計者——那些富於發明的頭腦——高貴的行會中，一生就在造成一切改革的計畫和新形態的計畫，並使王公大人及富翁接受他們的計畫，且見諸實行。凡有有勢力的人出現之處：如在宮廷中和議會中，我們總遇着這樣的設計人；他們並且站在街頭巷尾出賣自己的意見。這種專業設計的現象既非常重要，我願將這種稀有的人——當時被稱爲「設計者」——的分佈和特質在這裏說一說。

當十六世紀時，已經有這樣的設計人出現：我們在當時西班牙王的宮廷中遇着他們。蘭克將他們中間的一人報告我們說：

「當時還沒有財政學；甚至於缺乏一種廣大的財政管理所需的知識與技能；於是有些人露出面來，將自己思索的結果視作一種祕密，要予以特別的報酬，纔肯報告出來；好像冒險者與落魄者在無數財政學名家與青年的隊伍之前預先去冒險一樣。他們大都爲佛羅稜薩人。有一個叫做貝尼溫陀(Benevento)的曾獻議於威尼斯的主權者，「不須對人民徵稅，不須重大的更新，他願意大大地提高他們的收入，他所要求的不過是他替他們所獲取的利益百分之五。」他立刻名重一時；斐迪南皇帝將他召到宮廷；腓力的面前也有他的踪跡。他對於腓力的

確給予一種有利的計畫。腓力依照他的獻議，向西蘭（Seeland）的所有人購回製鹽的特權等等。」

但真正的設計時代似乎還是十七世紀，當時在其他一切方面也是豐富而幸運的一種有幸的偶然事件替我們保存一種直接的史料，由此可以對英國確定，設計事項會有過最大的進展的時代：這種史料就是笛福的設計論此文出現於一六九七年，至一八九〇年由斐西耶（Hugo Fischer）譯成德文，名為二百年前的社會問題。這位以見聞非常廣博著名的作者在文中稱他的時代為設計的時代，並指明一六八〇年為這個「時代」的開端：「當一六八〇年，藝術和設計的祕密開始抓到世界上來。」他的意思是指，無論如何，從前絕沒有達到一種這樣高度的設計和發明，「至少在商業事務和國家設施上是如此。」

在他的時代，有大批的人「真正每天提出獲取金錢的新的矯揉造作的方法以及種種策略和計畫，這在以前是沒有人想過的，至於在生產中死去的無數觀念以及（和腦袋的流產一樣）僅一見天日即會消滅的無數觀念，還沒有計及。」

笛福在他的作品的某一節中說：法國人「對於發明和方法」不及英國人那樣有結果。但他在這裏弄錯了。在另一方面，人們力求說明設計者的典型國家是法蘭西，這裏和英國一樣，於同時——大概為十七世紀的中葉或未葉，一直深入十八世紀——表演同一進程，並且適應着人民的質素，也許還在一種更熱烈和更轟烈的形態中。深識當時內情的人也恰恰確定，法國甚至於在十七世紀初期「有一種從事發明並因此致富的狂熱。」設計者在法文中稱為「忠告者」（donneurs d'avis），「營業的醞釀者」（brasseurs d'affaires）。

設計者的類型至十八世紀末葉，在法國仍沒有消滅，和當時巴黎的描寫對我們所表現的一樣。

設計事業在其他一切國家中也是興盛的：在奧大利利歐破爾得第一的時代便是如此；在馬利亞·德利撒的宮廷中有一個叫做卡拉托（Caratto）的佔重要的位置，斯圖潘（Stupan）對於他說道：『卡拉托（他於一七六五年一月二十五日對於一些商業提案會提出一種書面報告）從事於一個設計者的手工業在四〇年以；他的原則是好的，無可反對，但他的結論卻有些過火。』

『企業家』克刺夫特（John Dan. Kraft）在撒克遜是一個著名的人物（十七世紀末葉）摩斯巴哈（Mosbach）的陶器工廠的領導者也由撒克遜來到巴登：添尼芝（Tänlich）已經構成設計者和開基者中間的一環。

設計者在資本主義企業家的發生史中處於何等地位，頗為明顯：他們是洛·佩累耳（Pereire），雷塞布（Lesseps），斯特老斯堡（Strousberg），和薩卡德（Saccard's）的祖先，但也是充滿了我們所說的時代的千千万萬小『開基者』的祖先。他們所缺乏的，以及他們已經自行努力去創造一部分的（和我們在各點上可以看出的一樣，）就是活動範圍本身：就是企業。他們仍站在圈外，他們自己還不是商人，他們自己還不是企業家。產生資本主義本質應有的種種觀念還像無生命的黑影一樣，動搖不定，並且是在等待自己出生的時刻。要在企業的觀念和牠們結合以後，出生時期纔會出現。但就我們所能看見的講，這個時期是在十七世紀末葉。我們知道，當時有許多設計者已經為有錢的人所聽從，結果得『開創』各種企業，這是我們必須指為投機企業的。屢次給我們

以有價值的解釋的當福也將這一點告訴我們了。

因此就有一個新的企業家類型出現於世：即「開基者。」他和我們看見的一樣，有一整批顯貴的精神上的祖先：在社會上他是完全沒有根源的。他出自社會一切階層，他的完全特別的標誌就在他對於所自出的社會層沒有感受一種確定的印象。他好像是自由產生的；好像是從天上掉下來的。

但他在表現中和向來所考察的一切企業家類型根本不同。就他的才能與市民的商人在同一方向講，他至多只能與後者相比擬。可是仍有種種世界將他和他的市民兄弟隔離起來。

市民與開基者對於國家和地主在企業活動中所用的外部的權力，不懷什麼希望，這是他們的相同之點。他們是用內部的強制去代替外部的強制。市民力求使人信證，開基者則努力向人宣傳。前者計算結果，後者強以結果加諸己。開基者夢想着巨大的事業。他像在一種經常的熱病中生活着。他的理想的誇張總是使他從新興奮，並不斷的運動。他的本質的基本情調是一首熱情的抒情詩。他由這種基本情調完成他的最大的工作：他挾着別人一同前進，使他們得幫助他貫徹他的計畫。他如果是他的方法的大代表，便具有一種詩的才能，在其他牠形象的眼前引起迷人的刺激與雜色的美觀，對於他所要實現的奇蹟，予人以一種觀念：所計畫的工作對於世界有怎樣的福利，對於執行的人有怎樣的福利。他以金山相期許，並且知道使人相信此項期許。他刺戟幻想，喚起信仰。他激動有力的本能，用以謀自己的利益；他尤其激起賭博的狂熱，使供己用。造成情調就是標語。此外，凡足以促起注意，好奇心和購買慾的手段都是好的。喧鬧本身變成一種目的。

開基者如果使廣大的階層陷於沉醉狀態中，準備以一切方法來實現他的企業，那他的工作便完成了，他的目的也達到了。

一種企業計畫愈不容易看清楚，一般性的可能的作用愈多，對於開基者便愈相宜，而投機精神愈能完成更大的奇蹟。因此從初時起，大銀行企業，大海外企業，大交通企業爲投機精神活動特別適宜的對象，並且一直到現在，仍是如此。

第六十章 異教徒

我在描寫前面一種企業家的類型時，已經將我區別最初三個類型所用的分類原則拋棄了。現在將一些人羣提出來作為企業家的來源——因信仰和外表命運的共同一致，將構成牠們的連環——我離開各單個企業家類型純粹社會起源的編制便愈遠了。茲特將從前說過的話再說一遍：我所說的資本主義企業家各種類型所自出的各界有一部分是相切的，所以一般企業家所自出的各羣並不到處站在平行的關係上。我們現在如試闡明異教徒的人羣為企業家閱閱『出生地』之一，上述一點當十分顯明。但有理解力的讀者不當為這種材料的編制所誤，和我所希望的一樣，當由這種材料感到強大的啓發。

國家和我們曾經徵實的一樣（參看本卷第二十五章）已經使異教徒或異端的概念和現象成為歐洲一個政治的或社會的範疇——這特別是由於國教的形成。這就是說，在現代國家裏面有兩個範疇的市民：即完全市民和『半市民』這是按照他們的宗教信仰來區分的，前者為國教的會員，完全享有一切市民的權利，至於『半市民』是視作其他信仰的會員，在獲得公共的職務和榮譽上實被封鎖，或極感困難。猶太人一直至十八世紀為止——在最大多數場所且超過這個時期——差不多無論在何國，都是這種意義上的半市民；在迦特力教的國家，除掉他們外，還有新教徒；反之，在新教徒的國家，便有迦特力教徒和不屬於國教的各派，在大不列顛則有長老

會教徒，朋友會教徒等等；在美洲的長老會教的新英格蘭各國則有英國國教會的信徒等等。

這種「異端」——完全無關於被視作異端的信仰的本身——顯然是資本主義企業家一種重要的養成所，因為牠大大地增進了營利的利益，並提高了營業的技能。理由十分顯明：異教徒既被擯於公共生活以外，只好將他們的全部生活力花在經濟上。只有經濟給予他們以在公眾中獲得顯著地位的可能性，這種地位本是國家對他們靳而不予的。在這些「被擯棄者」的集團中對於貨幣財產的意義比在同樣狀況下的其他人口階層，要重視得多，這也是勢所必至，因為自他們看來，金錢就是到權力的唯一道路。

在另一方面，他們為異端所處的地位使他們必須更強度地發展自己的經濟能力，因為他們要獲得營利的機會自然更加困難。只有最痛苦的誠實，最敏捷的計算，和最廣大的適應顧客的需要，纔使他們有一種營業成功的希望。柏訥（Benoit）對於法國加爾維尼派教徒（Hugenotten）道說：他們受迫害和猜疑，除掉藉「他們行動的聰明與真實」去維持自己的地位外，怎能有別個樣子。

在最初的資本主義時代，這些異教徒挾着特別的熱忱，致力於資本主義的企業，這也是很顯明的，因為此項企業能以最大的成功期許他們，並能以致富及由此獲得威望的最確切的把握保證他們。因此我們在那些緊迫的時期，特別是在十六至十八世紀，到處看見他們站在最前線做銀行家，大商人和工業家。商業恰恰受他們的統制。最優秀的批評家在那些世紀中已經很正確地認識這些聯繫了。

西班牙人很直率地說道：異端促進了商業精神。

像配第這樣眼光銳利的人對於『異端』對資本主義精神發展的重要作下列有趣的評判。在一切國家和每個政府之下，商業都操在異教徒和不代表輿論的一派人的手中；如在印度，回教是被承認的，然印度人（Hindus）卻是最重要的商人。在土耳其國，猶太人和基督教徒是最重要的商人。在威尼斯，那不勒斯，里窩那（Livorno），熱那亞和黎撒波，猶太人和非教皇派的教徒是最重要的商人。即在法國，加爾維尼派教徒在商業上也比較強得多，在迦特力教沒有為國家所承認的愛爾蘭，一大部分的商業是操在這些教徒的手中。因此，商業精神不固定在任何種宗教上，卻和從前所說的一樣。是固定在異端上，英國一切大商業城市的例子也證實這一點。

類似的批評，特別是關於不從英國國教者對大不列顛工商業發展的重要的批評，我們是時常遇見的。

「他們（不從英國國教者）並不被捲於貴族之外，在縉紳中他們也不在少數；但在商業部分的人民和以工業為生的人中沒有比他們更為重要的，國內的商業多操在他們的手中。」（英國宗教論文——Discourse of the Religion of England 1697, p. 23.）

這些人將種種考察告訴我們，都是正確的。試將當時的經濟史看一下，就可以知道。我們對於法國的狀況因監督官廳的報告，獲得特別良好的材料，此項報告是南特勒令取消後由君主徵求的，部郎徹耶曾加以收集並摘要。由此可以看出，也許是資本主義工業和海外貿易的最大部分實際上操在宗教改革派人的手中（或者一直至法國那個非常緊急的時期為止，曾操在他們的手中。）色當（Sedan）的製鐵工作，與勃涅（Auvergne）翁谷抹（Angoumois）和波爾多（Bordeaux）收稅區的製紙業，圖梭的鞣皮業——這是與英國的鞣皮業競爭的——都操在他們的手中；在諾曼底，緬因（Maine）和布勒塔涅（Bretagne）『他們差不多佔有亞麻織業的

最大部分』在都爾和里昂的綢絨及軟緞製造業中；在郎基多克，布羅溫斯（Provence），多飛內（Dauphinée）和宋判涅的羊毛工業中；在巴黎收稅區織帶業中，他們也佔優勢。

基恩（Guienne）的葡萄酒貿易是操在他們的手中；在（布洛日——Brouage——和鄂列倫——Oléron）兩個行政區域中有十二家壟斷鹽和葡萄酒的貿易；據監督者的宣言，他們在聖塞里（Sancerre）『論人數，財富和重要，都勝過迦特力教徒』在阿倫遜（Alençon）的四〇〇〇新教徒幾乎支配整個商業。在盧昂（Rouen），康（Caen），尼母（Nimes）和麥次也表現同樣的情形。

至於對外貿易，他們最喜歡送貨往荷蘭和大不列顛，荷蘭人及英國人也最喜歡和他們交易，因為柏訥以為荷人和英人對於他們比對於迦特力教徒更為信任。

我們在當時的法國也發見無數的宗教改革派為銀行家，他們並且也喜歡擔任包捐的任務。人們知道，科爾伯特對於禁止他們轉入稅捐管理的命令是很反對的。

所以人們對於蘭克對十七世紀法國新教異端者經濟地位的批評很可以同意，他總括起來說：

『宗教改革派被擠於軍事和真正的官職之外，故對於財政的管理，國家的包租以及借貸業參加較多，他們致力於新興的手工工廠業，具有何等熱忱，獲得何等效果，這是值得注意的。』

人們也許會反駁道：法國的加爾維尼派教徒為資本主義發展的支柱，並非因為他們是異教徒，卻因他們是新教徒，和馬克斯·韋柏完全普遍地所提的假設一樣：屬於一定的宗教團體（屬於『禁慾的新教』的派別）

是「資本主義精神」的原因。

我現在對於宗教信仰的特別組織對經濟意識所發生的影響，並不加以否認，我對於「異教徒」在歐洲大都爲新教徒（和猶太人）的事實，自然也不否認。某些教條有助於資本主義精神的鞏固，我也不懷疑（雖則我發見清淨教徒的教義和朋友會教徒的教義中對於這種精神的發展恰恰有許多障礙之點。）

然眼見其他戒律的「異教徒」對於資本主義的企業也是一種很大的成分這種無可懷疑的事實，我便相信發生影響的主要成分當歸結在異端上，不能指爲一種一定的宗教體系或一種一定的派別。下面的考慮更鞏固了我這種見解。一種一定的宗教信仰是否產生一種一定的經濟意識（卻不是像別人所主張的一樣，一種一定的經濟意識產生一種一定的宗教信仰）這整個問式我覺得沒有什麼結果。我以為兩種信仰（無論是對資本主義或對新教徒的教義）是同一基本質素的產物，只有「新的」精神表現在兩者中間，我們在形成現代歐洲之處，即看見這種精神是在工作。就新教徒的教義和資本主義最內部的本質講，兩者都是「異教徒的精神」，即反抗安常習故，懶惰，自足和隱逸生活的精神。教會改革和經濟改革在根本上是發源於同一「不從國教教義」的精神，這種精神也許甚至於和一定的血的質素結合在一起（關於這一點我們只能想像的。）同一精神的兩種表現自然是互相影響的。因此人們可以說一定的宗教體系影響資本主義，而資本主義又影響一定的宗教體系。

當我認不隸屬於一種一定宗教團體的異端爲資本主義企業家起源的一種原因時，我便使這個問題普遍

化了，在另一方面，依照本書的整個計畫，不去找新精神的原始，只闡明這種精神發展所依據的社會條件。

但現在和宗教的——人們可以補說一句：並政治的——異端發生最密切關係的是另一種社會現象，這種現象參加資本主義經濟的建立比異端本身還要強得多：我所指的是早期資本主義那些世紀中因宗教或政治的理由而受迫害的人由一個國家轉入另一國家，異教徒變成出亡者；出亡者在新到的國家中變成外國人。但向外移居的問題不限於『出亡者』的問題，因為宗教的或政治的理由以外的理由也可以使人向外移居。因此我將牠們分別並連貫地加以討論，下面一整章即為牠們而作。

第六十一章 外國人

壹 外國人做資本主義企業家的資格

我們對於最初三個企業家類型——我們是按照牠們的社會來源區分的——只能猜想什麼使牠們得變成資本主義的企業家，我們必須從他們為資本主義企業家的事實中去推論他們的資格，但我們對於異教徒，尤其是對於外國人卻可以確定他們為何得成為資本主義的企業家。換句話來說：我們對於一切形成企業家集團所願意回潮的選擇的理由在前者中，尤其是在後者中，都十分顯明；恰和那些在曾經選擇的類型企業家能力的發展中必須推進此類型的理由一樣。

在我們這裏所考察的幾個世紀中，在資本主義的變種發生變化的每一運動中，即涉及一種選擇的進程，這是我們應當弄清楚的。資本主義的變種：這就是說，或為已經發展為資本主義經濟主體的人，或為最適於做這樣主體的人。那些決心向外遷徙的個人——特別，或也許：只在早前的時代，每次地址的變遷，尤其是每次移居殖民地，還是一種勇敢的行爲——是最活動的，意志最強的，最勇敢的，最冷靜的，考慮最多，和感情最少的人；無論牠們是由於宗教的，政治的壓迫，或由於營利的動機，決心向外遷徙，全是一樣。祖國的壓迫，和我們已經能夠徵實的一

樣恰爲資本主義發育最好的預備學校。但因這種遷徙，由此等被壓迫的人中又選出那些討厭本國適應和卑屈生活的人。在這種人中也選出最優秀的人來（在此處所指的意義上），我們試看那些因宗教或政治的理由而受迫害的人有一部分不決定遷徙，寧願住在國內去適應的事實就可以知道：法國大多數的加爾維尼派教徒（五分之四）都留在國內，許多猶太人也同樣寧願留在東方而不願遷徙。

人們也許可以徵實下列一事：即就全體看，時常產生資本主義變種的種族構成真正遷徙的民族：如伊特刺斯坎人（Etrusker——倫巴底人）、猶太人、蘇格蘭人，其他日耳曼族人（例如法國加爾維尼派教徒是由此等族人構成的），和阿雷曼人（Alemannen——瑞士人）等等是。

我們於是站在一個問題的前面：即住在一個新國家裏面是否並因何——即「外國人」是否並因何——有助於資本主義能力的發展與提高。

人們對於這種沒有疑義地存在的影響如果要回溯到唯一的原因上去，便可以說：有了遷徙，遂與向來所具的一切舊生活習慣及生活關係破裂，而發展了資本主義的精神。在實際上不難將我們對於在新國家居住的「外國人」所考察的一切精神進程，以及使他成爲一個優良的資本主義企業家的東西回溯到這種決切的事實上去；即回溯到他對於向來和自己整個活動結合在一起的血族、土地、人民和國家已經不復成爲真實這種事實上去。

當我們看見他的營利的利益居第一位的時候，那我們必須立刻理解這絕不能有其他的樣子，因爲外國人

對於其牠職業的活動是不可能的；他在舊的文化國家中不能參加公共的生活，殖民地國家簡直沒有其牠職業。在外國一切舒適的度過一生也是形格勢禁的；外國是荒蕪的。牠對於新來者似乎沒有靈魂。環境對於新來者是一無所有。至多不過供他作爲達到目的——營利——的方法。我覺得這種事實對於一種以營利爲目的的意識的形成極爲重要。殖民地上的新移居特別是如此，「我們的溪河轉動磨坊的車輪，將木排送入谷地，和蘇格蘭的溪河一樣；但沒有敘事詩，沒有最簡單的歌謠使我們記憶着，男女在河岸上邂逅相遇，相悅相愛，相棄相離，在各流域的每一家中感受歡樂和悲哀的生活。」早前時代一個美洲人這樣的抱怨正明白表現我所指的東西。北美人對他們環境的唯一關係是純粹實際的利用評價的關係（或者至少從前是如此）從前的人，特別是在十九世紀初期遊歷美洲的人常有這種觀察。

移居的人——出亡者和移殖的人民同是如此——沒有過去，也沒有現在。他只有將來。當金錢一經推進到利益的中心點時，獲取金錢和幫助他創造自己的將來的方法一樣，對他保持唯一的意義，這差不多表現爲完全自然的事。他要獲得金錢只有擴充自己企業的活動。他既是一個非常切實而勇敢的人，故他的無限營利的衝動馬上就會轉變爲一種孜孜不息的企業家的活動。這也是直接由於蔑視現在而重視將來。

外國人在他的企業家精神的發展中沒有限制來加以阻礙，也沒有個人的顧慮；他在營業關係的環境中所接觸的只是些外國人。在外國人中首先只是幹些有利可圖的業務，在同伴中則予以幫助。安多泥奧（Antonia）還對晒羅克（Shylock）說：只有在外國人中可以放出取息的款項，因爲只有對於外國人可以無顧忌地——如

果不予支付的話——要求返還本息。

但在外國的企業精神也沒有何種實質性的限制。沒有傳統的東西！沒有舊的營業！一切必須從新創造出來，好像是憑空創造的一樣；也並不限於一個地域；在外國每個地方都是一樣，或者當一個被選擇的地方呈出更多利潤的機會的時候，他在這個地方容易和其他地方交易。

由這一切必定產生一個特點，又附在外國人——無論他是移殖的人民，或出亡者——的一切活動上：即決心完全形成經濟的和技術的合理主義。他必須貫徹這種主義，因為他有這種必要，或者將來的饑餓壓迫他這樣做；他利用這種主義可以較為容易，因為沒有傳統的東西來妨礙他。我們看見歐洲的出亡者為他們寄居地的商業和工業進步的促進者的事實不憚煩地說明這一點。沒有一個地方像美洲一樣決切地應用新技術的發明這種周知的現象也很自由地說明這一點了。

貳 外國人對建立資本主義經濟所佔的成分

一、單個的外國人

一個家庭（或幾個家庭）因個人的動機，變更牠的住址。這就是說，移居另外一個國家或另外一個地方，在一切時代自然都是有的，這種事實就是各單個移居的基礎。我們這裏發生興趣的是推進資本主義本質的那些移居，當我們遇着移居者為一種較高形態經濟交通的代表者或新產業的創立者時，便可以特別推想到這些移

居上去……我第一想到『倫巴底人』和其他意大利的金融業者，他們於中古時代的頂盛期是在法國、英國和其他國家中營業的；我又記起中古時代和後來的其他工業——特別是綢緞工業——是怎樣為外國移居者所推進。並且是在資本主義的意義上推進的（因為手工業者從一個地方轉徙另一個地方與我們這個項目無關）。

例如我們對於盧加人的移居對威尼西亞綢緞業發展的影響知道有下列各事：

「因盧加的商人和製綢緞工人的移居，遂早出一個發展的新階段，此項工業纔完全獲得發展；同時商人的分子愈居重要的位置；商人變成生產的領導者；在生產的各階段中他們將自己的原料供給老閩們去製造。」（阿古洛——Erogllo d' Ajano）

「熱那亞的綢緞工業和威尼西亞移居的情形一樣，因迫羅勒黎（Terluzzi）兄弟及其他商人的設施，纔呈一大飛躍，他們於十五世紀初期雇用盧加的圖案家為之服務。甚至於綢緞工業的輸入也要歸功於他們。同時有一種社會的秩序輸入於熱那亞的綢緞工業——即資本主義的家庭工業——表現於一四三二年綢緞業行會的建立中。」（西維金——Stevking）

盧加一個叫做巴格薩洛（Bolognino di Barghesano）的於一三四一年在波倫亞建立一個現代綢緞工廠——也許是第一個——「內中一架唯一的機器能做四〇〇〇紡績女工的工作。」

里昂綢緞工業的起源也同樣要回溯到移居的意大利人上去，他們最初是在純粹手工業的形態中經營的。使我們發生興趣的是此業於十六世紀過渡到資本主義的組織又由於兩個外國人的發起。

瑞士的綢緞工業也是如此：白利加里（Palligari）於一五七五年開設一個綢緞手工工廠，最初用十五個工人，後來增至三十個工人；「一種用十五以至三十個職工的營業即在紙業和印書業中也沒有聽見說過；」奧大利的綢緞工業也是如此。

綢緞工業只是一個主要的例子；此外有無數工業時乎在這裏，時乎在那裏，時乎由法國人，時乎由德國人，時

乎由荷蘭人時乎由意大利人在外國建設起來，並且當牠們着手進行時，大半過渡到資本主義的形態中。

二、「出亡者」

但在由一個國家轉入另一國家的羣衆移居的場所，「外國人」對於經濟生活進程的影響，還要顯明得多。這樣的羣衆移居自十六世紀開始以來，我們可以分爲下列三羣：

一、猶太人的移居；

二、海外地帶的殖民，特別是在美國；

三、受宗教迫害的基督教徒的移居，特別是新教徒；即「出亡者」。

關於猶太人的意義我在下面一章去說。陳述殖民中「外國人」所佔的成分未免不合理，因爲殖民者都是「外國人」。然至少大略指出「出亡者」對於歐洲資本主義企業家的形成所具的意義，也是一種任務。

受宗教迫害的基督教徒——特別是新教徒——的移居，自宗教改革以來，即帶一種羣衆移居的性質。一切國家都有過這樣的向外移居，也都容納過這樣的移居，不過人們知道，法國受了最大的損失，其他國家容納法國的亡命者比喪失自己的人民還要多些。對於此等移居的範圍作一詳細數字上的徵驗是不可能的。然人們可以大膽說，總有好幾十萬人——只在歐洲的界限以內——因不願改變他們的信仰，只好改變他們居住的地點。威斯（Wiss）的估計，單是自南特勒令取消（一六八五年）以後離開法國的新教徒的數目有二五〇——三〇〇〇〇〇人（當時住在法國的新教徒共有一〇〇〇〇〇〇人）。但向外遷徙從十六世紀起已經開始，而法

國又不是這種向外遷徙的唯一國家。不過知道參加當時移居的人是若干萬，倒不十分重要，要緊的是在此等移居對於經濟生活新形態所具的意義（這是我們這裏的要點。）人們如果肯費氣力去研究出亡者在他們寄居的國家的活動，便容易判斷出來。他們對於資本主義的建立到處作最熱烈的參加，一切國家的銀行業，特別是工業，都由於來居者重要的推進，下面的概略就可以表現出來。

德意志各國和人們所知道的一樣，容納奧大利、蘇格蘭和法蘭西的大批亡命者。蘇格蘭人和法蘭西人可特別視為資本主義精神的代表。

一、蘇格蘭人於十六、七世紀時大陸地來到東普魯士和波森（Posen）。他們抱有改革派和迦特力派的信仰，但在這兩個場所，他們都得離開，因為他們爲着自己信仰的緣故，不能忍受種種壓迫。在東普魯士的蘇格蘭人全都是「富裕而有智識的，並被視為危險的競爭者。但他們也侵入內地。當十六世紀末葉，我們在克勞高（Kraukau）、布倫堡（Bromberg）和波森發見蘇格蘭人定居的殖民地；當十七世紀初期，波森的大商人有一半以上是蘇格蘭人；當一七一三年，在商人聯合會的三十六個會員中，蘇格蘭人還佔八個。波森商人在一七九五年八月十一日對和伊姆（Hoym）伯爵的一封信願書中說：

「波森城市從前的光榮及其商業的偉大是受了蘇格蘭移來的一部分居民之賜，他們於保持許多特權之下，在此處創業，成爲商人。」
我們於十六世紀在厄爾士山脈（Erzgebirge）遇着（定居的？）蘇格蘭人爲花邊帶子商人。

他們在士雷濟恩也和本地人一樣。當一五九六年，北勒斯勞已經提及蘇格蘭人。一六二九至一七二九年的布里格（Brieg）小商人法令禁止蘇格蘭人、猶太人和意大利人等等經營旅行出賣的商業，在喜士堡的花邊和面帕是由外國人，即「猶太人、蘇格蘭人和波蘭人」販去的。他們藉一種「蘇格蘭人的小商店權利」得以定居下來。

二、普法爾次（Pfalz）和荷蘭的亡命者，即宗教改革派和門諾教派（Mennoniten）、曾贊克累斐爾（Krefeld）的綢緞工業安下基礎（馬上建立在資本主義的基礎上）一六八八年移居的萊恩（Leyen）家庭的家人可視為克累斐爾綢緞工業的創立者。當一七六八年萊恩佛·亨商店（Firma Friedr. und Heinr. von der Leyen）在綢緞工業中雇用二八〇〇人。

荷蘭人（伴着猶太人）而為英國河邊法蘭克福帝國直屬城的領袖銀行的創立者。

給刺（Gera）的長絨布業和地氈業是由都內爾（多耳尼克——Doornik）的斯密特（Nicolas de Smit）於一五九五年在資本主義的基礎上建立起來的。

尼德蘭人（伴着弗蘭人和加爾維尼派）於十七世紀使帕爾基興（Parschen）的鋼貨和鑄貨工業發展出來了。

三、法國的出亡者於十七、八世紀在德意志經濟生活中所擔負的任務是十分著名的，他們在這裏尤其多首先建立資本主義的工業，而單獨的大商業部門（例如綢緞品）幾乎完全在他們的手中（與猶太人聯合）。

法國亡命者最重要的殖民地是選帝侯領地撒克遜，美因河邊的法蘭克福，漢堡，布藍士外喜（Brannschweig），伯爵領地黑森（Hessen）

——加塞爾（Kassel）尤其是勃蘭登堡、普魯士。在佛利德利芝威萊第一和佛利德利芝第三時所容納的法國人估計有二五〇〇〇名，單是柏林有一〇〇〇〇名。亡命者到處輸入「聯合的手工廠」的制度，特別在羊毛料的生產中是如此，如在馬德堡（尼母的發揚廷——André

Valentin——曼皮列——Montpellier）的克拉帕累德——Pierre Taparède——於一六八七年雇用一〇〇織布男工和四〇〇紡

績女工），哈勒，勃蘭登堡，威斯特華，和柏林只有綢緞的製造。至於由法國人在資本主義的意義上所建立或發展的其她工業為襪子，帽子（第一個製帽工廠是一七八二年由一個法國人在柏林建立起來的，共用三七個工人），熟皮，手套，紙匣，骨牌，亞麻油，和奢侈品的肥皂（第一個奢侈品

肥皂工廠是出一個法國人於一六九六年在柏林建立起來的）的製造。

德國工具製造的創始要溯源於十六世紀出亡的尼德蘭人；在十七世紀要溯源於出亡的加爾維尼派教徒，例如一六八〇至一七二〇年格

丁根（Göttingen），加塞爾，薩爾茨和埃塞那哈的工具製造都是由加爾維尼派的居民發起的。

加爾維尼派教徒是巴登和庫耳普法爾次（Kurpfalz）工業的創立者。

當一八〇八年年初，柏林的綢布行會三八六個會員中法國人還不下八一名。

四、我們發見（迦特力教的）意大利人也在德意志資本主義經濟的創立者之列。如在布賴斯高（Breisgau）是。

荷蘭自七省分離以來已經成為一切形形色色的亡命者的通逃。貝爾（Barle）曾稱牠為「亡命者的大集合場」，但宗教的利益並不着

是一個決切之點，荷蘭各國又容納能有利於他們工商業的各種分子，如異教徒，猶太人，基督教徒，迦特力教徒和新教徒是。

當馬利亞·都鐸爾 (Maria Tudor) 時，有三〇〇〇〇新教徒的英國人來到荷蘭；當三十年戰爭時，有無數德國人來此，在西班牙暴方統治之下(已經是十六世紀) 窩倫人 (Wallonen)，夫蘭德人 (Flammanden) 和不拉奔人都來自西班牙的尼德蘭；自他們放逐後，又有許多猶太人來自西班牙；自十六世紀以來，特別是在十七世紀中，又來大量的法國新教徒，當十七世紀末葉，他們的數目估計有五五——七五〇〇〇人。在這個國家的外國人對於「經濟生活的飛躍」這就是說，對於資本主義的的建立和擴充有一種特別強大的參加，現在徵實這一點是很有趣味的。特別是交易所的買賣和投機怎樣出猶太人加以推進，我在我的論猶太人的著作中詳細說明了，十七、八世紀的阿姆斯特丹的交易所幾乎完全為他們所操縱。但其他的移居者在工商業中馬上也佔一個顯著的位置。例如我們看見一個法國人，「即聰明和孜孜不息的」巴爾退則德穆協爾 (Balhasar de Moucheron)，伴着他的兄弟麥爾緯 (Melhoir) 而為商業公司的創辦人，至於麥氏也同樣是個著名的商人。

然法國的出亡者特別——差不多到處——表見巧於採用新的資本主義的工業。十七世紀的一個著作者徵實亡命客在荷蘭所舉辦的各種手工工廠在二〇個以上。

除掉阿姆斯特丹外，尤其是萊丁 (Leyde) 和哈撈 (Harlem) 獲得外國人的利益。法國的亡命者所建立的工業和通常一樣，第一是纖維(綢緞)工業，其次為製糖業，製紙業和印書業，我們也可以明白看出資本主義組織的轉變當怎樣回溯到移居者的影響上去。直至十七世紀為止，手工業頗為完好；旋有——特別是在這個世紀的下半期——城市和外國企業家的契約出現；當一六六六年哈撈的當局為着建立一個製鏡工廠，與一個英國人訂立契約，一六七八年，為着建立一種絞絲業，與柏赫 (G. T. Pecher) 訂立一種契約，如此等等。

英國資本主義的發展也大部為外國移居者所推進，此事雖很少人知道，但是無可懷疑的。當十四世紀遍佈於英國的意大利人對於英國的經濟生活留下了怎樣經久的痕跡，例如像葛林干這樣一個深識內情的人要在最初的英國資本家的結合中去找意大利典型的模仿。十六世紀的移居者，特別是來自荷蘭及法蘭西的移居者在英國的經濟生活中的確留下深刻的印象，他們的人數很多；一五六〇年已有一〇〇〇〇人，一五六三年甚至於有三〇〇〇〇法蘭德的亡命者來到英國(根據西班牙公使的報告)。此等數字也許過於誇張，然我們可以說，與實際相去不遠，和可靠的統計所證實的一樣。據倫敦市長的計算，一五六八年倫敦有六七〇四外國人，內中五二二五名為尼德蘭人；一五七一年挪利文

(C. S. O.) 住有三九二五荷蘭人和露倫人，一五八七年人口（四六七九人）的大部分係由他們組成。有極良好的證人認英國的工業史是因這些尼德蘭人開始的。法國出亡者的人數尤多，他們特別於十七世紀時來到英國。貝耳德 (Baird)、普爾 (Poole) 和堪林 一致估計他們的人數為八〇〇〇，內中有半數再轉往美洲，並且來到英國的恰為富裕的加爾維尼派教徒。

外國的移居者對於瑞士國民經濟的總進程發生怎樣的影響，給林 (Traugott Goering) 在他的關於巴塞爾城工商業的優美著作（一八八六年出版）中很巧妙地指示出來了，他的書的第九章所討論的是維卡洛人和加爾維尼派教徒 (Locarner und Hugonotten)。俄羅斯經濟的發展大半為外國人的事業，這是人所共知的。

第六十二章 猶太人

我在資本主義企業家集團這種起源的描寫中特對猶太人闢一專章，因為他們在現代資本主義史中所負的任務在實際上是特殊的：他們做資本主義企業家的活動和對經濟事變進程十分重要的理由，表現許多特點，所以沒有一部自命完備的經濟史能够忽略他們。

我相信在我的論猶太人的書中（即猶太人與經濟生活……*Die Juden und das Wirtschaftsleben*）已經指出，猶太人對於新時代歷史特別重要之處當求之於推進資本主義發展的一個動向中，此動向是我所稱為經濟生活的商業化的。這種商業化的普遍即表現過渡到高度資本主義的時代。早期資本主義的經濟形態迅速達到高度資本主義的經濟形態，是由於他們的活動，所以必須在這裏面去求他們特殊的和決切的意義。我們在此處所研究的還是早期資本主義經濟的建立，故不討論猶太人這種活動。

但人們假定猶太人對於資本主義這種最初的建立簡直沒有參加，是錯誤的。我們在現代經濟的早期中也發見他們做企業家的活動十分熱烈，恰和我在上面所指的拙著中詳細描寫的一樣。當着這個時期，也已經表現猶太人所特有的一些經濟活動的形態，他們後來世界史的使命的萌芽好像就伏在此等形態中。

下面就是

壹 猶太人做企業家時最重要的成就

在早期資本主義時代：

一、國際貿易的活躍

自經濟方面的轉變以來，商業的新形態即完成了，猶太人在這種新形態中所佔的分子十分重要。所以如此，最初是由於對實現的商品販賣有顯然純粹數量上的重要的參加。

猶太人的商業範圍在他們得到許可之前，即在十七世紀的上半期，已經佔英國全部商業十二分之一（見亥姆孫：英國猶太人史一七八頁——Alb. M. Hyamson, A History of the Jews in England）。可惜我們不知道這種數字的來源何在。但牠雖實際不甚遠，可以從倫敦商人們一種回想錄的報告中看出來。內中所論的是猶太人對於輸入品是否應付外國人的關稅。回想錄的作者以為倘若取消此稅，君主每年的損失至少有一〇〇〇鎊。

萊比錫的彌撒市自長久的時期以來，即是德意志商業的中心點，並且因牠的強度的和廣度的發展，構成一個良好的測度器，對於鄰近好些國家，特別是對於波蘭和波希米亞曾負過一種重要的任務，然我們對於猶太人參加這個彌撒市獲得很好的報告。我們發見自十七世紀末葉以來，猶太人在迭有變化的範圍中做彌撒市的販賣人，而編纂數字材料的人一致承認，建立萊比錫彌撒市的光榮的是猶太人。我們如將一七六七至一八三九年

的整個時期看，便知道每年參加彌撒市的猶太彌撒販賣人平均有三一八五名。同時參加這種市的基督教徒有一三〇〇五名；因此前者爲基督教商人二四·四九%。幾乎等於四分之一。在某些年中，例如在一八一〇和一八二〇年之間，猶太人對基督教徒的比例達到百分之三三，又三分之一；即四八九六猶太人和一四三六基督教徒。

當十六、七世紀，並一直深入十八世紀，近東貿易與對西班牙和葡萄牙的貿易，以及經過這兩國的貿易，構成世界貿易中非常重要的部門。可參看本書第二卷第六總篇。但猶太人在此等貿易途中居於領導的地位，他們從西班牙出發，已經將近東貿易最大的部分拿在手中；並在近東各海埠到處設有事務所。當西班牙的猶太人自己被逐出庇里尼斯半島（Pyrenäenhalbinsel）時，有一大部分向東方進發；另一部分向北方進發，因此東方貿易於不知不覺之中轉入北方各民族中了。就新起的殖民地貿易經過西班牙，特別是經過葡萄牙講，他們恰恰領導這種貿易向北方走，因此首先使安特衛普（Antwerpen）成爲世界的商埠。

荷蘭後來因爲加入這種關係中，纔變成一個世界貿易的強國。世界貿易的網恰恰按照猶太人在較遠的地方和彼此更接近的地方設立事務所的比例而變得愈大並愈密了。當地球的西部被牽入世界貿易中時，特別是如此。

他們對於經濟生活的全部形態發生大影響，由於他們商業的種屬的性質（Arbeshchaffenheit）差不多還勝過由於他們商業的範圍，他們對於舊的生活形態發生了一部分革命的影響。

自長久的時期以來，猶太人簡直壟斷了重要奢侈品的貿易，我們首先即遇着這種重要的事實。這種貿易在貴族式的十七、八世紀最爲重要。猶太人所經營的奢侈品尤其是金銀器、寶石、珍珠、和絲綢；他們販賣金銀器，因爲他們向來即支配寶石市場；他們販賣寶石和珍珠，因爲他們首先佔領了產地（特別是巴西）；他們販賣絲綢，因爲他們和東方的商業區域發生了極古的關係。

在另一方面，我們發見猶太人在經營大量生產物之處，參加商業，有顯著的影響。新時代一些大的貯藏品，如穀類、羊毛、亞麻，以及後來的酒精、煙草，特別是糖，尤其被他們輸入市場中。

但使舊方法革命的新物品的貿易對於經濟生活的進程尤其具有強度刺戟和破壞的影響，猶太人對於此項貿易顯然佔一種特別強大的成分。我所想及的是棉花，外國棉織物（白棉布）和藍等等。按照當時的想法，愛好這樣的物品便是破壞本國的『生計』。於是猶太人這種商業有時被斥爲『不愛國的商業』。這種『猶太人商業』雇用少數德意志人，大都把國內的元氣消耗了。（立斯伯克——Risbeck）

此外，這種『猶太人商業』所具的特徵並爲一切要走上新軌道的商業模範的，是所販賣的商品複雜而豐富。當曼皮列的商人對於猶太商人所引起的競爭訴苦時，監督者說道（一七四〇年）：『你們這些基督教徒如有猶太人一樣的分類貯藏商品的商店，顧客喜歡照顧你們當和照顧猶太的競爭者一樣。關於猶太人在萊比錫彌撒市的活動，馬克格拉夫（Rich, Markgraf）在他的結論中有下列的描寫：『第二，他們（猶太的零售商人）藉購入品的複雜去推進彌撒市的營業，因此使彌撒貿易愈加形成多方面的，並使工業——特別是國內的工業——』

在生產中愈趨複雜。猶太人因自己購買品的種類多，範圍廣，在許多彌撒市中甚至於成爲一種決切的勢力。」

猶太人幾乎完全支配那些取得大批現幣的貿易方面：即新開闢的金銀產地（中美洲和南美洲），無論這是由於直接的交接，還是經過西班牙和葡萄牙的途徑——我以為「猶太人商業」在早期資本主義時代對於最大多數國民經濟的重要，尤其在這一點上。我們也時常聽說猶太人將現幣輸入國內。但建立現代國民經濟，有一大部分就在輸入貴金屬，參加此項業務，沒有勝過猶太商人的。

二、對美洲殖民的參加

猶太人強度參加一切殖民地的開創，是很自然的（因為新世界對於他們——即使只是改造一個舊世界——所呈出的幸福的希望比悽慘的舊歐洲總多些，特別是這裏最後的夢想黃金國也已經證明是荒涼的地帶。）在東方恰和在西方及南方一樣，都是如此。

但猶太人最重要的殖民區域是中美洲和南美洲，特別是所謂「甘蔗殖民地。」

新發見的美洲的最初商人是猶太人。美洲各殖民地最初的工業基業也是出自猶太人。葡萄牙的猶太人於一四九二年即已定居於聖托馬斯，並且在此開始大規模的種植業：他們建立無數製糖工廠。旋即雇用三〇〇〇黑奴。自美洲發見後，猶太人即儘擁而入南美洲，爲數甚多，以致佐罕那（Johanna）女王認爲必須加以干涉。但此項命令顯然沒有效力，因爲那裏的猶太人愈加增多了。在西班牙各殖民地合法移民的禁令終於由一五七七年五月二十一日的法令正式取消了。

三、軍事供給

猶太商人在現代國家崛起的幾世紀中，對於供給軍隊的需要佔一個完全顯著的位置，人們差不多可以說：這個營業部門是由他們纔發展出來的，並且和其他方面的營業部門一樣，使許多猶太人志得意滿了。

我們於十七、八世紀，在前述的特徵中首先在英國遇着他們。當共和時代，對軍隊最重要的供給者是卡哇牙爾 (Ant. Fern. Carvajal)，「這個大猶太人」於一六三〇和一六三五年之間移居倫敦，旋即成爲當地領袖商人之一。當一六四九年，他是樞密院委託供給軍隊穀類的倫敦五商人之一。他每年輸送到英國的物品有一〇〇〇〇鎊白銀。在此後的時期中，特別是在威廉第三的戰爭中，尤其是麥地那先生 (Sir Solomon Medina)——即「猶太人麥地那」(“the Jew Medina”)——以「大承攬人」的資格而出現，後來得升入貴族閥中：他是在英國第一個（未受洗禮的）貴族猶太人。

站在西班牙王位承繼戰爭的仇敵方面供給軍需的，也同樣是猶太人：「法國時時獲得他們的幫助，在戰爭的時候，使牠的騎隊得以配置一切。」當一七一六年，斯特拉斯堡的猶太人起來替路易十四的軍隊服務，供給牠們以消息和糧食。路易十四主要的軍事供給者叫做雅各·窩牧 (Jacob Worms)。當十八世紀，他們在法國表現這種特性，愈加顯著。麥次的猶太人於一七二七年，在六個星期之內消納二〇〇〇匹馬，並令五〇〇〇匹以上的馬來到這個城市，作爲補充的新馬。封特訥 (Fontenoy) 的勝利者撒克遜人摩立慈 (Moritz) 元帥說：他倘若向猶太人辦交涉，對於他的軍隊的供給無有能出其右的，當最後兩個路易的時代，以供給物品著名的人物是

塞夫·貝耳 (Carl Beer) 他的歸化證書上說：『最近的戰爭恰和一七七〇及一七七一年亞爾薩斯所遭遇的饑荒一樣，都給予他以證明熱心替我們和國家服務的機會。』波爾多的格拉的斯 (Gradius) 是十八世紀的第一等世界商店；亞伯拉罕·拉的斯在魁北克建立一些大倉庫，供給在美洲作戰的法國軍隊的應用品。在法國的猶太人於革命時，執政內閣時和拿破崙戰爭時代，做物品的供給者，佔一個顯著的位置。一七九五年在巴黎各街市張貼的佈告是猶太人非常重要的一種良好證據。當時巴黎受饑荒的威嚇，要求他們將運輸穀類入市的事公佈出來，藉以明白表現革命所假予的權利。佈告的作者以為『只有他們……可以擔任此事，獲得良好的結果，因為他們有無數的關係，並且也必定因此使他們的同事得到利益。』

還有一個相似的圖形：即一七二〇年宮廷猶太人郁納斯·邁耶 (Jonas Meyer) 取得巨量的穀類（據編年史者說有四〇〇〇〇餘），使德勒斯登得免於饑荒。

我們在德意志也發見猶太人在很早的時候，即處於軍需供給者的地位，並且常居於壟斷的地位。當十六世紀，紅衣主教阿勃勒喜特 (Albrecht) 於一五三七年在哈伯司達，接待愛撒克·邁耶 (Isaak Meyer)，顧慮到受威脅的時期，對他提出條件說：『以良好的大炮，甲冑和軍需品供給我們的大教堂。』羅斯海姆 (Josef von Rosheim) 因替法國君主軍的軍隊籌得金錢與糧食，遂於一五四八年接到皇帝的通行證書。當十七世紀（一六三三年）曾證明波希米亞的猶太人拉撒路 (Lazarus) 『獲得情報和消息，或出錢買得情報和消息，大有助於皇帝的艦隊，並且時常盡力供給此項艦隊的一切服裝與彈藥。』我們於一五四六年遇見波希米亞的猶太人以

被覆和外套供給軍隊。大選帝侯得到萊勃慈 (Leimann Gompertz) 與伊來亞 (Salomon Elias) 的幫助，「在他的軍事動作中獲益非淺，因為他們對於軍隊所必需的大炮，槍枝，彈藥等等許多項供給會盡了力量。」朱理亞 (Samuel Julius) 是撒克遜 選帝侯佛利得利芝·奧古斯德 (Friedrich August) 治下供給皇帝及君主以馬匹的人；摩德爾家 (Familie Model) 是安斯巴哈 (Ansbach) 公國宮廷和軍事的供給者（在十七、八世紀）摩協洛芝 (Moscherosch) 以無可反駁的話批評道：「因此，一切委員都是猶太人，一切猶太人都是委員。」

第一批富裕的猶太人自被驅逐（一六七〇年）後在利歐破爾 得皇帝之下可以再在維也納 居住的是阿白海默 (Oppenheimer)，威爾特海默 (Wertheimer) 和赫瑟爾 (Mayer Herschel) 等等，他們都是供給軍用品的人。我們對於奧大利 各國在十八世紀仍繼續從事軍需供給的人的活動，獲得無數的證據。末了，還要提起的是革命戰爭（以及後來的內亂）中供給美國 軍隊以軍需品的猶太人。

我這裏所說的只是早期資本主義時代猶太人 做企業家所特有的成就；因此我沒有提出他們做財政家的重要意義，這裏是沒有企業家活動的，我也沒有報告他們對於建立早期資本主義的參加，他們在此也沒有特殊的表現。爲使猶太人 參加資本主義起源的圖形完備起見，他們在這一方面的活動也是當顧及的。

貳 猶太人對資本主義的資格

猶太人 在歐洲 資本主義史上的特殊地位是猶太民族 的特殊質素和他們在資本主義經濟建立的幾世紀

中所處的特別狀況造成的。

人們對於拙著猶太人與經濟生活的最大部分所討論的一個問題也可以提出來：就是我們在中古時代末期所遇着的猶太民族的精神組織是建立在一種原始的質素上，還是由猶太人在放逐中一千多年的憂患史纔形成的。關於這一點，在認識實情的評判者中是沒有疑義的，即猶太人在資本主義開始發展的歷史時期，已滿具那些使他們能在經濟發達的過程中活動的特性。特別是商業的和計算的能力以及市民的道德，他們較優於四周其他許多人民。此等特性是屬於良好的資本主義企業家的，其他民族必須在資本主義發展的過程中纔能够養成，但猶太人在這種發展開始之前，已經大量地表現出來了。

此外，還有一種情形，即猶太人外部的生活條件恰恰怎樣更有助於資本主義企業家的形成，是不能想到的。我們對於異教徒和外國人作爲這樣順利條件所認識的東西，又出現於猶太人的命運中，並且還有一些其他推進的要素加在上面。

西歐和美洲的猶太人約自十五世紀末葉以來所處的特殊狀況是由什麼標明出來的？

牙買加總督在一六七一年十二月十七日致國務大臣的一封信中作一般的描寫，極爲中肯，他說：「他以爲皇帝陛下除猶太人外不能有更有利益的臣民；他們有大股本和各處的通信，」在實際上有了這兩個特點，就是使猶太人比其他民族能夠飛躍的一個重要部分。不過必須加以補充，使之完備：即他們在各人民社團中所處的特殊地位。他們表現爲外國人的身分和半市民的身分。我要提出四種使猶太人特別適於做重要事業的狀況：

- 一、他們在空間上的分佈；
- 二、他們的外國人的身分；
- 三、他們的半市民的身分；
- 四、他們的財富；此外，還有
- 五、他們的貨幣借貸者的身分。

一、空間上的分佈

猶太人舉動的重要自然首先是——尤其是——他們散佈於有居民的地球上的一切地方，自第一次放逐以來即是如此，但自他們被逐出西班牙和葡萄牙，並從波蘭逐回以來，特別是如此。我們研究他們在最近幾世紀中的遷徙，發見他們從新移居德國和法國，意大利和英國，東方和美洲，荷蘭和奧大利，南部非洲和東部亞洲。

在一部分文化已經高度發達的國家中，這樣再度遷徙的自然結果是，同一家庭的分子移居於經濟生活中最不同的中心點，並形成大的世界商店和無數支店。現在只須舉出幾個例子：羅佩茲 (Lopez) 家的總店在波爾多，牠的支店在西班牙，英國，安特衛普，和土魯斯；門第茲 (Mendès) 家是一家銀行，也住在波爾多，在葡萄牙，法國和法蘭德都有支店。格拉的斯及其無數支店又是門第茲家的一支；我們發見卡塞里茲 (Carceres) 一家分居於漢堡，英國，奧大利，西印度，巴佩道斯和蘇立南 (Surinam)；其他具有世界支店網的著名家庭為科斯塔 (Costa)，空涅格里安洛 (Conegliano)，阿爾漢狄布 (Alhadib)，薩索 (Sassoon)，佩累耳和洛特細爾特 (Rothschild)；但

將這種名字表延長下去是沒有意義的：猶太人的商店在世界上至少有兩個貿易地點的，總是以千百計。凡至少不能在兩個不同的國家站住腳跟的，這說不到重要一點了。

像這樣的散佈各處對於猶太人的成功必定很重要，此事十分明顯，幾乎用不着詳加說明。凡基督教徒的商店必須費盡氣力纔能創造的，凡牠們僅在絕少的場所纔能夠圓滿達到的，猶太人從活動開始時即備具了一切：國際貿易的動作和信用的效力：『大通信網』這是有效果的國際營業活動的基本條件，和我以後詳細說明的一樣：特別在早期資本主義時代是如此。

我回想到自己對於猶太人參加西班牙及葡萄牙的貿易，近東的貿易，和美洲的發達所說的話：他們中間一大部分恰恰從西班牙分枝出來，這種情形是特別重要的：他們因此將殖民地貿易的潮流，尤其是白銀的潮流導入於新興的列強——即荷蘭，英國，法國和德國——的河床中。

他們恰恰喜歡移居於經濟大飛躍將開始的國家，因此使這些國家得享受他們國際關係的利益，這是很重要的。逃亡的猶太人故意使貿易潮流從驅逐他們的國家退去，轉入歡迎他們的國家，這也是人所共知的。

所以他們在一個時期之中，使安特衛普成爲世界貿易的中心點，因爲他們特別活潑潑地保持着對西班牙和葡萄牙的關係。他們於是將安特衛普的一部分重要商業轉移到倫敦，阿姆斯特丹，漢堡，和美因河邊的法蘭克福：這些地方是他們特別喜歡移住的。但其牠城市也因遷徙的塞法第的 (sephardisch) 猶太人擴充的貿易關係而獲得利益。我想起西班牙的猶太人馬科·佩累司一個特別富於教訓的例子，他原是威廉奧倫治 (Wilhelm

(van Oranien) 的第一等財政員之一，從安特衛普移居巴塞爾，因他的新策略使當地全部商業狀況受到刺戟，同時必須承認他「和一切國家及地帶通商是有益於各民族。」

猶太人的國際主義這種特殊的意義對於現代經濟生活的發展很美麗地呈出一個圖形，為一個有機智的觀察者於二百年前在他對猶太人的一種研究中所利用，並且至今還充分保持着牠的新鮮活潑。旁觀者 (Spectator) 一七一二年九月二十七日的一次通信中說：「他們……散佈於世界上一切通商地點，他們變成最遼遠的民族彼此交接的工具，因此使人類結合在一種普遍的通信中，他們是一種大建築物中的栓塞和釘子，他們本身雖很少價值，但為保持整個結構互相聯繫起見，是絕對必要的。」

可是「猶太人在空間上的分佈」不僅因造成他們的國際分散，甚為重要；並且還足以解釋某些現象，不過此項分佈只限於伸張到各國內部的分配上。例如我們時常遇着猶太人為軍隊的軍用材料和生活品的供給者——自古代以來即是如此：當貝利撒 (Belisair) 圍攻那不勒斯時，該處的猶太人宣言願以生活品供給本城市——牠的理由大都在下列一種事實中：即他們因對於各城市取得聯絡，能夠從國內迅速徵集大量的物品，特別是生活品，比較基督教徒容易些。「猶太的企業家尤其不怕這些困難，他只需在適當的地方發揚猶太人的力量，馬上就會有許多直接間接的幫助者，只要他用得了。」因為在實際上，早前時代的猶太人的行動「從來不是孤立的個人的，只是分佈最廣的世界商業公司的一員。」像十八世紀下半年巴黎商人的一種請願書中所說的一樣：「他們是活貨幣的一部分，他們奔流不息，在最小的傾向中即聯合為一整體。」

二、外國人的身分

猶太人在最近幾世紀最大多數的國家中是外國人，這裏最初所指的是新移居者純粹外表的意義。猶太人在曾經發展自己最有效的活動之處，並非舊有的居民；也大都非來自附近的四周，而是來自遠處，來自風俗習慣不同的國家，有一部分甚至於來自文化不同的國家。他們從西班牙、葡萄牙，並且從德意志來到荷蘭、法國和英國；從其德意志的城市來到漢堡和法蘭克福，並且從俄羅斯和波蘭的東方來到全部德意志。

但以色列人在一切世紀的各民族中爲外國人，還有一種——人們可以說——心理的社會的意義，即和他們周圍的人口有內部對抗的意義，即對各東道主的民族有一種幾乎閹割式的封鎖的意義。猶太人自視稍有特別之處，而東道主的民族覺得他們也是如此。因此，凡和「外國人」交接必須產生的——特別在世界之民的身分還很遼遠的時代——一切行爲方法和意識，要在猶太人中發展出來。

人們和一個「外國人」交接的單純事實，在人道主義的評價還沒有貫徹出來的一切時代，只須求良心的安適，並減輕道德責任的桎梏，與外國人交接常是「在無所顧慮之中」形成的。猶太人總是和「外國人」和「非同志」交接——特別當他們加入大的經濟營業中是如此——因爲他們常是居於少數人的地位。做主人的民族每十分之一或百分之一的交易行爲如果要和一個「外國人」發生關係，那在相對的方面，猶太人十分之九或百分之九十九的行爲要與外國人交接；所以「外國人的道德」——我如果可以用這種術語而沒有誤解的話——成爲一種時常實施的東西，並且整個營業態度好像必須建立在這上面。與外國人交接一事對於猶太

人變成『常規』對於其他人民卻是例外。

和他們的外國人身分有最密切關係的是他們在一切地方所處的特殊的法律狀況。然這種法律狀況當作解釋的理由，自有其特殊的意義，因此當在下面一個獨立的項目中加以敘述。

三、半市民的身分

猶太人特別因選擇職業——即他們的營業活動——受有某些限制，驟然看起來，他們的市民法律地位對於他們經濟的命運好像十分重要。但我相信，人們對於法律狀況在這一方面所發生的作用未免過於重視。

舊產業組織對於猶太人發展過程所發生的決切的作用僅表現在一點上：即在經濟生活因團體聯合的統制而受影響之處較正確些說：經濟進程在協作組織範圍內演進之處猶太人不能加入行會和聯合會；耶穌釘十字架的像懸在此等會所的一切公事房中，並且爲一切會員所皈依，這就把他們驅回轉去了。當他們願意經營一種業務時，只能居於基督教同志所組織的團體的範圍以外；至於問題是涉及生產方面，還是商業方面，全是一樣。因此他們是生成的『侵奪他人利益的人』是騙子，破壞行會的奸細，『自由商人』。我們到處都遇着他們是這樣的人。

規定猶太人對政權關係，特別是他們在公共生活中的地位的法制部分，對於他們的命運的限制顯然要決切的多。此等法制部分首先表現一切國家的顯然一致，因爲牠們終久不外歸結到排斥猶太人參加公共生活，即阻止他們加入官署，公共事務所，法庭，議會軍隊和大學。在西歐各國——法國，荷蘭及英國——和美洲，一直至我

們所說的時代爲止，也都是如此。

這樣阻止猶太人加入公共生活必定發生何種影響，其結果就是我在論異教徒對形成資本主義意識和力量的重要中曾經說過的。

十七世紀的一個作者有一句中肯的話證實猶太人顯著的經商能力，並正確地把握着這裏第二第三項所描寫的猶太人特殊狀況的作用，這句話我現在還要報告出來。他說：「猶太人因時常遷居，並受虐待困苦——這是智慧之母——遂成爲世界上最有生氣的人民。」（豪厄爾——James Howell）

四、 財富

凡猶太人在經濟生活中佔重要位置的地方，總是擁有巨大的貨幣財富，我們可以不用思索，認這種事實爲他們近三、四世紀中履行他們經濟使命的客觀條件，此等條件特殊的形態使他們的事業本身成爲一種特殊的東西。

猶太人的逃亡者自十六世紀離開庇里尼斯半島以來，有一大批人必定十分困難。我們聽到「資本遷徙」的事，這是由他們帶走的。但我們又知道，他們在被驅逐之時，將他們的無數產業出賣，換成外國地方的匯票。

一班最富有的人遷入荷蘭。我們至少得知這裏最初的移居者：霍門（Mannel Lopez Homen），嫩耶司（Maria Nunez），密格爾羅佩茲（Miguel Lopez），和其他人等都有巨大的財富。十七世紀許多西班牙的猶太富人是否移居此處，而舊來的移居者是否老是傳下巨大的財富，全部事件幾無從徵實。然知道十七、八世紀在荷

關的猶太人是以財富著名，也就夠了。

卽在其他國家的猶太人也是以財富見稱。聰明的薩發里對我們證明十七世紀和十八世紀初期的法國有這樣的情形，他完全概括地介紹一種總評如下：『當一個商人能夠購買大量的貨物時，人們總是說他富得和一個猶太人一樣。』

富有的西班牙猶太人於被正式允許來居英國後，關於他們的財富狀況，我們甚至於旋即獲得數字的報告。我們得悉一六六三年富裕的猶太商店半年的買賣已經在一三〇〇〇和四一〇〇〇鎊之間。

當十七、八世紀，德國猶太人生活的中心點爲漢堡和美因河邊的法蘭克福。對於這兩個城市可以提出數字來證實猶太人財富的程度，我們所知道的东西完全證明自己的評判的正確。

我們現在如果再問究這樣巨大的貨幣產業對於猶太人經濟命運必然產生的意義，這顯然是完全普遍的性質，用不着詳加說明的。

在另一方面，另有一種同樣和猶太人的貨幣財產有關的狀況值得稍微加以闡明。我所指的是猶太人爲着借貸的目的而處置他們的金錢的繁殖的方法。這種特別的應用法（關於牠的普遍的流行是不用懷疑的）對於資本主義本身顯然是最重要的準備之一種。

五、貨幣借貸者的身分

當猶太人在每一點上都表現適宜於推進資本主義的發展時，收效於他們做貨幣借貸者（無論是大的或

小的)的特性一項,的確也不落在其牠各點之後。因為貨幣借貸是資本主義最重要的根本之一。這種主義的根基觀念在貨幣借貸中已經含着萌芽;牠從貨幣借貸中已經接受最重要的標誌:

一切性質都消失在貨幣借貸中,經濟的進程似乎只是在數量上決定的。

訂立契約在貨幣借貸中是一個主要的部分;支付與償還的談判,將來的期許和供給的觀念構成牠的內容。一切餬口的事件在貨幣借貸中都消滅了。

一切具體的東西(一切「技術的」東西)在貨幣借貸中都淘汰了;經濟的行動已是純粹精神性質的。

經濟的活動在貨幣借貸中失去一切意義;貨幣出借的事業已經不能有意義地證實為體質的和精神的。因此牠的價值由牠本身推到牠的結果中去了。只有結果還具有意義。

不需自己的血汗,由一種經濟的行動也可獲得金錢,這種可能在貨幣借貸中纔第一次完全明白表現出來;不需強制力的行動,也可以使他人為自己作工,這種可能也在此中纔完全明白表現出來。

在實際上,人們看出貨幣借貸中這一切特殊的標誌也是一切資本主義經濟組織特殊的標誌。

還有一層,現代資本主義一很大的部分在歷史上是由貨幣借貸中發生出來的。在我們發見營業資金的形態為資本主義企業的原始形態之處都是如此。但在這種形態從將來的狀況發生出來之處,也是如此。末了,在牠以任何股分形態首先出現之處,也是如此。因為股分公司在最高原則的組織中不過是具有直接生產內容的貨幣借貸業罷了。

所以我們以爲在貨幣借貸業實施之中，還有一種狀況使猶太人在客觀上能夠創造，促進並推廣資本主義的本質。

但我們要在以下一編去研究資本主義經濟的建築是怎樣建立在此等基礎上，這一切纔會獲得生命。